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臺灣語文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Taiwan Culture,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Master's Thesis

吳守禮的閩南語文獻學及詞彙考證方法之研究

The Research about Wu Shou Li's Philology of Southern Hokkien and the Method of Etymology

研究生：陳楷峯

Chen, Kai-Feng

指導教授：賀安娟 博士

Advisor: Ann Heylen, Ph.D.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 七月
July 2022

謝　辭

我與吳守禮教授的緣分，可追溯到四年前在輔仁大學歷史系就讀的第三年，那時我們有一門叫做「史學方法」的必修課，是為了培養學生的獨立研究能力，所設的進階課程。當時我必須在一個學期之內完成一份畢業論文的初稿，但我一開始還沒有找到合適的題目，一邊向這門課的指導老師：陳君愷教授討論選題方向，然而陳老師只一句：「你可以去看吳守禮的字典啊！看他是怎麼編的。」這才引領我走入學術研究的大門。

在探索吳守禮教授的詞彙考證方法時，我對吳教授細緻的論證及考訂大為嘆服，並對這位前輩學者深感敬佩，原來能夠如此系統性的考證臺灣話的語詞，使我對歷史語言學產生研究的興趣。而為了研究臺灣語言，我在畢業之後進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的台灣語文學系，希望能對臺灣語言學的歷史進行深入的研究。因此我特別感謝我的指導老師：賀安娟教授，鼓勵我整理臺灣語言學者的研究資料。

另外，我也要感謝姚榮松、董忠司兩位教授，擔任我的學位口試委員，對本論文提出諸多有益的評論，給予我珍貴的修改意見。包括指導教授在內，三位口試委員都鼓勵我繼續深入研究，在精神上給了我相當大的支持，藉此機會致上感謝之意。除了輔大歷史系與師大台文所一路相伴、相互砥礪的師友們之外，我最應該感謝的，是吳守禮教授的家屬及後人，他們將吳教授的研究資料整理出版，特別是吳昭新醫師，將這些研究資料提供給我，使這篇論文能夠順利完成。吳醫師的熱心與鼓勵，以及他對父親的不捨與懷念，使我深受感動。使我自心底發願，要將吳守禮教授的畢生成就，更為世人所知。

行文至此，我要以最深的敬意，感謝奉獻於臺灣學術的諸位先進與前輩：因為有郭明昆、吳守禮、許成章、王育德等人傾注一生的奮鬥，身為後進者的我們才能從他們的經驗中學習，繼續為臺灣的文化前途打拼！最後，我還要感謝我的父母，對我就讀文組，學習歷史及語言，予以肯定與支持，使我能夠隨心所願，積極追尋屬於自己的學術夢。也期許自己能為臺灣的學術傳統，盡一份棉薄之力。

二〇二二年七月八日 於淵尋齋

摘　要

吳守禮（1909-2005）在臺灣語言及文獻學的研究領域留下相當豐富的學術成果，尤其是在閩南語傳統戲曲文獻《荔鏡記》的研究方面，吳氏針對各版本的早期戲文進行校勘與重建，並且對文獻中收錄的語詞進行分類，進一步進行語源的考證，嘗試釐清這些詞彙所呈現的「歷時性」與早期文獻之間的關係。另一方面，則將俗字、借字混雜的戲曲文獻，經整理之後成為可被解讀的文本，同時也將各個時代的閩南語文獻，進行細緻的版本比對工作。

吳守禮在日本時代進入臺北帝國大學，接受東洋文學科的學術訓練，在教授的引領之下，對「漢文的科學研究」有相當深刻的理解。吳氏的研究方法，承襲日本京都派的考證學風，並以他在學院所累積的學術經驗為基礎，將研究的目標逐漸轉向閩南語的歷史研究。吳氏透過閩南詞彙的「音字脫節」現象，嘗試將早期語言文獻中的文字記錄，與現代的語音兩者建立語源關係，並由此探究詞彙的讀音及語義的演變情形。

本文的研究課題，在於考察吳守禮的研究方法與學術觀點。因此必須先以歷史研究法，重建吳氏早年的求學歷程，包括他所接受的學術訓練以及他從日治到戰後所累積的研究成果。然後分別從早期戲曲文獻的研究、文獻曲詞及音韻文獻的分析，以及閩南詞彙的語源考證，觀察吳氏的研究論述以及他對語言資料的使用情形。並根據前幾個章節的討論與分析，發掘吳守禮的學術成就所呈現的特點。

關鍵詞：吳守禮、閩南語、文獻學、考證學、語源學

Abstract

Wu Shou Li (1909-2005)’s academic achievements in the field of Taiwanese language and philology are extraordinary. Especially with regard to the research on the Hokkien documents of the traditional opera "Li Jing Ji", Wu collected and reconstructed various versions of the early opera texts, and classified different kinds of its vocabularies. His research further comprised textual research on the etymology, clarifica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vocabulary "diachronicity" and the early opera texts of the Hokkien literature, as well as the classification of the "Li Jing Ji"’s mixture of common and borrowed characters into readable texts, followed by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hese versions of Hokkien documents published in different historical epochs.

Wu Shou Li entered Taipei Imperial University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and received an academic training in oriental philology. Wu's research methods inherited the textual research style of the Kyoto School. This academic experience prepared him to gradually shift his research purpose toward historical research of the Hokkien language. Focusing on what is known as "the disjunction of phonetic and character" in these Southern Hokkien vocabularies, Wu attempted to establish an etymologic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written records in early documents and modern phonetics, as to explore the historical development in pronunciation and vocabulary semantics.

This thesis investigates Wu Shou Li's research methods and his academic viewpoints. Chapters reconstruct Wu's early years of study experience, including the academic training he received and the researches he accumulated from the Japanese era to the post-war period, using the method of historical research. Special attention is paid to Wu's methods and discussions in his analysis of early opera literature, occurrence of rhyme words, and the etymology about the vocabularies of Southern Hokkien. The final chapter evaluates previously mentioned discussions on Wu’s usage of language materials and his linguistic analysis, as to delineate the features of Wu Shou Li's academic works and his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okkien language.

Keywords: Wu Shou Li, Southern Hokkien, Philology, Textual Research, Etymology

目　次

第一章　緒論……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文獻回顧……4

第三節　研究方法……10

第四節　章節安排……12

第二章　吳守禮早年的求學歷程與學術活動……14

第一節　童年至少年期的成長與求學歷程……14

第二節　臺北帝國大學東洋文學科的知識養成……18

第三節　臺北、京都兩帝大的學術訓練與研究成果……26

（一）臺北帝國大學的文政學部副手……26

（二）京都帝國大學的東方文化研究所囑託……32

第四節　南方人文研究所與福建歷史及語言的研究……35

（一）關於福建語言及相關文獻的研究……36

（二）福建地理、民族及歷史的研究……38

第五節　戰後初期的學術活動與研究概況……41

（一）〈福建語研究討論——民族與語言〉……42

（二）《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44

（三）《校注海音詩全卷》……48

第六節　結語……50

第三章　吳守禮對早期閩南語戲曲文獻的研究……53

第一節　《荔鏡記》各版本戲曲文獻的蒐集……53

第二節　《荔鏡記》戲文內容的重建與校勘……60

第三節　《荔鏡記》各版本文獻的分析與考證……64

（一）關於《荔鏡記》文獻刊行年代的考證……65

（二）《荔鏡記》戲曲文獻故事的分析……70

（三）文學技巧與「故事年」理論的提出……77
第四節　其他戲曲文獻及其語料的考證……80
第五節　結語……87
第四章　吳守禮的閩南語文獻學所呈現之音韻論……90
第一節　關於《荔鏡記》的文獻曲詞與方言資料……91
第二節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韻字篇」的研究……95
第三節　吳守禮的閩南語韻書研究及韻目分析……100
（一）吳守禮對閩南語韻書的認識與描述……102
（二）吳守禮對於閩南韻書所收韻目的觀察……108
第四節 吳守禮的閩南文獻研究及音韻論之關聯性……113
（一）吳守禮對文獻曲詞韻字的分析及其音韻論……114
（二）吳守禮的閩南韻書研究當中的音韻論述……117
第五節 結語……123
第五章　吳守禮對閩南語詞彙的考證與方法論……127
第一節　吳守禮對閩南詞彙語源的個案研究……128
（一）「查哺、查某」性別稱謂的語源……129
（二）針對「事情」本字的考證……134
（三）「迣迣」（彳亍、得桃）語源的考證……137
第二節　吳守禮對閩南詞彙的考證及方法論分析……142
第三節　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版本的考察……147
第四節　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語詞的考證……154
第五節　結語……162
第六章 結論……164
徵引文獻……169
附錄 臺灣閩南語音標及聲調對照表……178

表　次

表 1：吳守禮「語言篇」當中「齊」、「寘」兩韻閩南音系比較表……45-46
表 2：客語的六種聲調與廈門話聲調的對應關係……47
表 3：各版本《荔鏡記》戲文所載「五娘脫鞋於井邊為記」之描寫……83
表 4：吳守禮考證各類戲文中，表「男子、男性」及「事情」語義的詞彙……86
表 5：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第五齣「邀朋賞燈」的三組【賞宮花】曲牌……98
表 6：吳守禮列舉與[thit-thô]有關語詞的歷時性資料（省略音調）……138

圖　次

圖 1：吳守禮於臺北高等學校時期的照片……17-18
圖 2：吳守禮於臺北帝國大學時期的個人照……20
圖 3：臺北帝大文政及理農學部第一屆畢業生與學弟們合影紀念……20
圖 4：吳守禮的恩師：日本漢學家神田喜一郎教授……23
圖 5：神田喜一郎教授與吳守禮立於文政學部前……23-24
圖 6：一九三八年吳守禮擔任文政學部副手時期的照片……29-30
圖 7：吳守禮於一九三五年七月投稿刊物《南方土俗》封面……29-30
圖 8：神島倉吉（吳守禮）翻譯《芯の赤い人參》封面……34
圖 9：吳守禮翻譯《雷賣りの董仙人》封面……34
圖 10：藏於倫敦牛津大學的明嘉靖年間重刊「荔鏡記戲文」插圖……55-56
圖 11-1：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第六十九葉下，上欄……67
圖 11-2：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第七十葉上，上欄……68
圖 12：閩南韻書《八音定訣》所收錄之佳韻[-a]及其所屬音字……106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臺灣的學術研究，在日本時代就已累積了相當豐碩的成就，學術界人才輩出。像是：哲學的林茂生（1887-1947）、醫學的杜聰明（1893-1986），兩人在當時已被並稱「北有杜聰明，南有林茂生」作為學者而受世人所景仰。[1]另外，有治醫學史的學者，如出自雲林西螺的廖溫仁（1893-1936），在日本京都接受史學家內藤湖南（1866-1934）的指導，撰成《支那中世醫學史》，此書為臺灣人寫中國醫學史的第一本。[2]據王詩琅所述，此書之根本立場為：「醫學史應屬於文化史之特殊部分。」內容可謂廣徵博引，不僅為日本學界所重視，更為國際醫學界所推崇。[3]

至於法學的葉清耀（1880-1942）、社會學的陳紹馨（1906-1966），以及經濟學的張漢裕（1913-1998）等人，都是當時各領域學術界的代表人物，對當時的臺灣社會有顯著之貢獻。[4]而在近代語言學[5]的研究領域，臺灣人有郭明昆與吳守禮兩位學者，在日本時代結束前，已經在學術方面建立基礎並累積研究的經驗。兩人皆屬於學院出身者，在戰前日本的學術系統之下學習並從事學術工作。

郭明昆（1905-1943），號「一舟」，曾於日本的早稻田大學，跟隨東洋史學家津田左右吉（1873-1961）研究中國社會史，以〈儀禮喪服考〉為題撰寫論文取得學位，此後亦持續進行有關中國家族制度研究工作。郭氏應用德意志學者雅各布・格林（Jacob Grimm，1785-1863）提出的「格林定律」（Grimm's Law），對閩南語進行詞彙的考證研究，是以近代語言學理論研究漢語系統語言的先驅學者之一。[6]遺憾的是，郭明昆在 1943 年自日本搭船返臺途中，因所搭乘的船艦誤

[1] 吳新榮，《吳新榮回憶錄》（臺北：前衛出版社，1989 年 7 月），頁 92-93。

[2] 林衡道口述；林秋敏紀錄整理，《林衡道先生訪談錄》（臺北：國史館，1996 年 10 月），頁 218。由書中原文：「這是中國人寫的中國醫學史的第一本」可理解為口述訪談當下之時代性。按本文稱：「臺灣人寫中國醫學史的第一本」應與原書所指事實不相衝突。

[3] 王詩琅著，張良澤編，《臺灣人物誌》（臺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3 年 6 月），頁 120。

[4] 關於葉清耀、陳紹馨、張漢裕三位學人的敘述，可參考林衡道口述；林秋敏紀錄整理，《林衡道先生訪談錄》，頁 219-220；以及王詩琅著，張良澤編，《臺灣人物誌》，頁 196。

[5] 所謂「近代語言學」是指，以科學觀念與方法，探究語言本質及結構的學術研究領域。亦有學者認為「語言科學」成立於十九世紀初期。參考岑麒祥，《語言學史概要》（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北京公司，2008 年 6 月），頁 196。

[6] 參考郭明昆的論文〈福佬話方言的研究〉，郭氏將雅各布・格林的 Grimm's Law，以臺灣話直讀為「牛林條例」，用來解釋漢字聲母（k→h）的變化。該文收於郭明昆著，李獻璋編，《中国の家族制及び言語の研究》（臺北：南天書局，1996 年 8 月臺北二刷），頁 449-500。參考岑麒祥，《語言學史概要》，頁 109-112。

觸盟軍水雷而不幸罹難。

郭氏的學術貢獻，除了對於中國家族制度以及福佬話方言詞彙的研究之外，更重要的是：他對外國學術理論的充分吸收、內化及活用，從而建立極富「開創性」的研究論述，提供學術後進更多的思考面向。而同為語言學者的吳守禮（1909-2005），針對郭明昆生前撰寫的五篇語言研究論文，其中三篇與閩南話有關的文章，則有這樣的評論：「引述詳盡，考證細緻，如今繙讀猶能引人入勝。」[7]這些文章包括郭明昆對於男女性別稱謂，以及「學生」、「孩子」等詞彙在閩南語當中的讀音及其漢字書寫方法的考證。尤其對於「福佬話方言ㄗ研究」一篇，吳守禮更指出：

> 「福佬話方言ㄗ研究」是用中文寫的，可不是普通的「白話文」，而是「臺灣白話文」。全書除了這一篇，都是日文。誰都知道包括臺灣話在內的閩南語，音與字互相脫節的語詞很多。所以郭一舟這篇臺灣話文裡，有許多他為著寫這一篇而試用的字，前無古例，是當時臺灣話文運動中的產物，寫得相當成功。[8]

吳守禮認為，郭明昆以臺灣白話夾用漢字與日本假名，寫了一篇首尾俱足的論文，探討臺灣話詞彙的語源問題。而根據吳氏針對郭氏的研究論述所做的評論，便可知閩南語詞彙的重要特色，即在於其中有許多發音與文字互相「脫節」的現象。換言之，就是「經歷過漫長的時期，有些語音極少做字形上的表達，或因兩個字縮成一音，一音緩言成兩音兩字以及音、韻的訛變等等的關係完全失去了字形上的表達」。[9]吳守禮將此現象稱作「音字脫節」，並投入大量的時間與精力，探究這些「音字脫節」的詞彙。

日本時代臺灣人的學術研究，尤其是文史、哲學方面的成就，在戰後由於政治環境與學界生態的改變，只得退居邊緣位置而不為人所重視。儘管如此，仍有不少學者，努力延續戰前累積的學術成就。畢業於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主修東洋文學科（即中文系）的吳守禮就是這樣一位學者。早年經過傳統的漢文教育，

[7] 吳守禮，〈閩南語研究近況〉，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218。

[8] 吳守禮，〈閩南語研究近況〉，頁 218。

[9]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95。

以及近代日本學校的新式教育，再進入帝國大學接觸專門領域的學術研究。

吳守禮的學術歷程從日本時代開始一直持續到戰後，研究工作從不間斷，由此累積了相當豐富的研究成果。尤其是對刊行於不同時期的閩南戲曲《荔鏡記》各版本文獻的研究工作，不僅對早期語言文獻的保存，而在語言資料的整理及分析上，都有相當重要的學術貢獻。吳氏的研究工作，對於臺灣學術傳統與典範的建立，具有積極的意義與價值。

歷史學者曹永和（1920-2014）曾指出：「吳守禮先生對閩南語的研究很深刻，日治時期他比黃得時更早從臺北帝大畢業，後來到京都帝大人文科學研究所工作，屬於『支那學』研究。」[10]吳守禮從臺北帝大畢業之後，留在學院持續進行研究工作。吳氏的學術成就，與神田喜一郎（1897-1984）所傳授的「支那學」（日本京都學派之考證學）的知識背景有關。本文旨在探究吳守禮的學術成就，根據他的研究論述，分析他的方法論與學術觀點。

根據方法論與資料使用情形的差異，學者在知識背景上的差異，將直接反應在截然不同的論點上。因此學者自身的成長過程，包括知識背景與學經歷，都是影響學者日後所從事之研究工作的關鍵因素。王育德（1924-1985）就在其自傳提到，自己「對台語產生興趣是在進入高等學校那一年」，因為兄長育霖在東京留學時，為了從中找出小說創作用的材料與形容用語，而請他將臺灣的歌仔冊寄去日本。而這也成為王氏在日後走上語言學者之路的原因。[11]

在探究學者從事研究工作的理論與方法之前，必須先釐清此人「何以成為學者」，也就是早年的學習歷程，以及他對學術研究的認識。因此本文有必要先討論：吳守禮的學問與知識背景是如何建立的？然後進一步討論：他所從事的學術研究涵蓋的範圍為何？其中反映出什麼觀點？又這些問題與吳氏對早期文獻進行考證的研究方法，具有怎樣的關聯性？

假如想要理解前述這些問題彼此間的聯繫，則有必要根據吳氏對早期戲曲文獻與閩南詞彙的研究論述進行分析，並且透過吳氏的論述邏輯，討論他在從事研究工作時所呈現出的學術視野。因此筆者認為，應藉由歷史的研究方法，重建吳守禮早年的求學歷程及學術經驗，並根據吳氏在他進行的各項研究（文獻、詞彙）

[10] 鍾淑敏、詹素娟、張隆志訪問，吳美慧、謝仕淵、謝奇鋒、蔡峙紀錄，《曹永和院士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0 年 10 月），頁 185。所謂「支那學」是指近代日本學者對中國進行研究之學術領域，到了戰後則改稱「中國學」。

[11] 王育德、王明理等著；吳瑞雲、邱振瑞等譯，《台灣獨立運動啟蒙者：王育德自傳暨補記》（臺北：前衛出版社，2018 年 9 月），頁 264。

中，所提出的論點，探究並歸納其方法論的性質（包括資料的整理及運用、研究的進行步驟，以及論述的次序等），同時以相關的語言資料進行佐證，進而觀察吳氏的學術視野的特點與侷限性。

戰後吳守禮曾於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擔任委員，並任職於臺灣大學中文系，終其一生奉獻於學術研究。吳氏除了閩南語言文獻的整理及詞彙的語源考證之外，也編纂了兩部臺灣閩南語字典，為臺灣的語史學、文獻學打下深厚的基礎。根據國史館於二〇〇八年出版的《台語文運動訪談暨史料彙編》介紹吳守禮的篇章所附的「吳守禮年表」[12]便可知此人在不同生命階段所進行的研究工作，以及他所累積的學術成就。

探究學者的生命史，若僅是略知此人的生平經歷與研究課題，或只有提到：這位學者一生當中寫了哪些論文？出版過幾本書？從事過哪些職務？在哪間學校教過書？諸如此類的表面問題，整篇論文恐將止於人物資訊的整理，亦不足以透過這位學者所累積的學術成就，探討他對知識與學問的理解，即是說：論述的內容恐怕也會流於表面。如果要在學者所建立的基礎之上繼續發展，並持續擴張其研究課題，前提就是要先掌握學者本身的基礎知識。

本文以吳守禮的文獻學及詞彙考證為研究課題，討論他對早期閩南語文獻的蒐集、重建與解讀的工作，及其針對詞彙語源的考證方法，深入了解他進行文獻研究的背景知識。而就長遠的目標而言，則是為了重建以臺灣為主體的學術傳統，使過去的「罕為人知」，成為日後臺灣學術史的典範！因此筆者希望，能將臺灣語言的研究史，進行系統性的整理。而就本文的研究課題：吳守禮對早期閩南語文獻的考證而言，則必須透過研究論述（即吳氏提出的論點）的分析以及文獻資料的實證研究（反映學者的觀點與方法論），確立吳守禮的閩南語文獻學及其詞彙考證方法，在臺灣學術脈絡中的歷史定位。

第二節　文獻回顧

回顧先前的研究概況，以「吳守禮的學術研究及其方法論」為主題，以及與此課題密切相關的專書、論文或其他文章，經整理後發現有較直接之關聯性者，除了張良澤主編的《臺灣文學評論》第六卷第二期「吳守禮先生紀念專輯」

[12] 楊允言、張學謙、呂美親主編，《台語文運動訪談暨史料彙編》（新店區：國史館，2008 年 3 月），頁 92-94。

（2006.4）刊物一冊之外，還有另外三篇論文。在《吳守禮先生紀念專輯》刊物當中所收錄的文章，多數是後進學者、親屬與友人對吳氏的回憶，帶著真摯的情感寫下這位閩南語文獻學者的一生。其中與吳守禮的成長經驗、學術背景有關的文章，包括：楊秀芳〈敬悼吳守禮教授〉；賴永祥〈談先輩吳守禮仙〉；洪惟仁〈吳守禮教授在閩南語文獻學上的貢獻〉；姚榮松〈論吳從宜（守禮）教授的閩南語漢字學〉。

楊秀芳的文章，將吳守禮的成長背景、求學經驗，以及成為學者後的著述概況，甚至吳氏與家人、後學之間的關係，都做了詳盡的敘述。[13]賴永祥是吳守禮在臺北高等學校的後輩，兩人後來都在臺灣大學任教。賴永祥生長的時代與吳守禮相近，在求學經驗方面，都是依循高校、帝大（賴氏畢業於東京帝大法科）的升學進路，後來也都成為文史領域的學者，且都在臺大任職。賴氏對吳守禮的回憶，相較於其他後進學者的紀念文，除了生命經驗的「同時代性」之外，與吳氏的直接往來也更多。[14]洪惟仁則討論吳守禮在文獻學及目錄學上的成就，並提及吳氏的著作《近五十年來台語研究之總成績》（1955）對於學術後進的貢獻：

> 凡是研究閩南語的人無不是受惠於這本書的指導，包括王育德、鄭良偉等前輩學者，及董忠司、姚榮松、洪惟仁等中老年學者，沒有一個不曾請教過吳教授，並受益於吳教授的文獻學研究。[15]

可見吳守禮的研究成果，對於臺灣語言學在戰後的發展，有相當重要的地位，而作為前輩學者，亦不忘對於後進學者的提攜。根據洪氏論文〈簡介近十年來的鶴佬語研究——一九七九～一九八八〉，對於吳守禮的研究工作，則有如此評論：

> 在文獻整理方面，成就最大的是吳守禮。吳守禮教授曾發表一系列書目，一九七〇年發表的《台灣方言文獻目錄》是一總結。另外吳守禮在鶴佬語古典文學，即明清之際出版的陳三五娘故事《荔鏡記》有一系列的研究發

[13] 楊秀芳，〈敬悼吳守禮教授〉，《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6-17。
[14] 賴永祥，〈談先輩吳守禮仙〉，《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18-21。
[15] 洪惟仁，〈吳守禮教授在閩南語文獻學上的貢獻〉，《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26。

表，是這方面唯一的專家。[16]

可見洪惟仁對於吳氏在戲曲文獻考證、臺灣方言文獻目錄的編纂等方面之學術成就，都有相當高的評價。姚榮松的〈論吳從宜（守禮）教授的閩南語漢字學〉則提到吳守禮對閩南語詞彙的考證，像是：〈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以及〈釋彳亍——得桃〉這兩篇探討閩南語漢字使用情形的文章，用來說明建立「閩南語漢字學」的重要性，並針對所謂「有音無字」的概念進行說明：

> 有音無字是一種概略性的說法，語言與文字相輔相成，如影隨形，白話文之所以容易，是我手寫我口，故有音必有字。文言書面語，詞彙是現成的，不必驗諸唇吻，只需向書中求，包括字典。至於方言口語，口耳相傳，自來少有文字化之需求，至於民間歌謠戲曲，一旦有記音需要，也只由當事人尋音覓字，多半以同音記語言……。[17]

姚氏點出「我手寫我口」的白話文，與過去「不必驗諸唇吻」的文言書面語，兩者之間的差異。過去的傳統漢文雖然是科舉考試的主要媒介，是讀書人用來閱讀典籍的書面文體，並非平常生活中用來對話所使用的口語。姚榮松也指出，民間口耳相傳的歌謠戲曲雖然是以民眾的口語為主，但因為各地的口傳民間文學缺乏「標準」的漢字書寫方案，一旦需要紀錄語音，便會由識字的讀書人「尋音覓字」，最後產生「借音字」、「借義字」、「俗字」、「新造字」等各種複雜的狀態。

漢語詞彙的書寫本身，常受到地理條件與歷史變遷因素的影響，在文獻記載上則呈現多種的可能性。而姚榮松認為「尊重文獻並完全從音韻條件入手，無疑是走上考求本字的正軌」[18]，明確指出閩南詞彙的語源考證，需要注意字音（包括讀書音、語音或其他異讀字音）與文字之間的演變情況及交互作用，同時也須考慮語言發展的脈絡與變數。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一文[19]，以潮州語言文獻的研究為例，討論吳守禮的研究方法與學術成果。透過董氏的敘述，可知吳守禮研

[16] 洪惟仁，《台灣方言之旅》（臺北：前衛出版社，1992 年 2 月），頁 39。

[17] 姚榮松，〈論吳從宜（守禮）教授的閩南語漢字學〉，《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33。

[18] 姚榮松，〈論吳從宜（守禮）教授的閩南語漢字學〉，頁 35。

[19]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臺灣語文研究》，第 1 期：慶祝曹逢甫教授六十華誕專號（2003.1），頁 1-24。

究成果的廣度及深度，同時也可以理解吳氏的研究課題，是閩南語及其方言的歷史發展，包括早期閩南白話文獻的考證及分析。董忠司也與前述幾位學者一樣，提到吳氏學術研究的分布情況：

> 吳教授的臺語研究包括書目、辭典、詞彙、音韻、方志、文學、校勘、注釋、語言和文字、語言和民族關係等，在臺灣語言和文學研究上，有許多開創之功。其中，也曾從臺灣（閩南）語言的研究出發，關注到潮州文學和語言，尤其致力於潮泉古戲劇文學的分析研究。[20]

可見吳守禮對臺灣話的研究，由於涉獵的範圍較大而呈現多面向的分布情形。董忠司在論文中，整理吳守禮對潮州文學語文研究的四個面向，分別是：潮州語文學術文獻研究、潮州傳統語文學研究、潮州語音韻研究、潮州——泉州語詞彙研究，並藉由這四個面向，對吳氏在潮州語文研究方面的貢獻進行討論。[21] 有關吳守禮對潮州語文的研究方法，董氏則分幾個面向分析：一、蒐羅文獻之早期版本並加以校勘；二、整理及戲曲文獻的用韻情形；三、整理文獻詞彙（包括正俗文字）；四、了解修辭運用及語法結構。[22]

如前所述，吳守禮不只有開闊的學術視野，還能透過戲曲文獻的考證，將各種閩南方言的歷史脈絡，都放在同一個論述框架當中，就如董氏所言：「由於吳教授一生的志趣在閩臺語言的時空發展，因此，必然重視潮州語言與戲劇。」[23]

杜佳倫的論文〈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24]，將吳守禮所撰寫的〈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1957）當中討論的閩南語男女性別稱謂「查哺、查某」，進行更深入的討論。杜氏認為吳守禮所提出的閩語男女性別稱呼可能來自漢語詞「諸母」、「丈夫」，極具啟發性，並採用歷史比較的觀點與分析方法，為吳氏的研究成果提出歷史音韻之補證。[25] 杜氏將吳守禮的研究論述作為參考對象，針對閩南及閩東的男女性別稱

[20]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1。
[21]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3-4。
[22]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7-10。
[23]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3。
[24] 杜佳倫，〈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臺灣語文研究》，第 13 卷第 2 期（2018.10），頁 155-200。
[25] 杜佳倫，〈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頁 196。

謂進行詞彙個案研究。

杜佳倫撰寫這篇文章，是因為與閩語指稱男女性別語詞來源的研究論文，雖然數十年來已經有諸多學者提出各種的論點；然而，較少運用方言比較的方法進行分析與討論。[26]因此杜氏決定採用前述之歷史比較的觀點與方法，再度討論閩南、閩東語言對於男女性別語詞的來源問題，論文的作者並表示，將擴大比較「閩南」、「閩東」各地指稱「女性」、「男性」的語詞和音讀表現。杜佳倫在其論文中，對吳守禮的研究提出疑問：

> 「ta1／tsa1」在音韻上不合於「丈」，吳文以太原方言、溫州方言鼻音韻尾失落現象來論證「tsa1」乃來自漢語詞「丈」失去鼻音韻尾；外部證據較為薄弱，應在閩語內部尋求更堅實的音變證據，或者考慮其他可能來源。[27]

杜氏認為，吳守禮在討論閩南語男性稱謂「查晡」時，所參考的語言資料，不是使用閩語方言的資料，而是使用太原（山西）、溫州（浙江）等不同於福建地區語言的漢語區方言資料，作為判斷詞彙音變來源的關鍵語料，其所持之證據力有不足之處。杜氏先從音韻部分著手，透過方言的音讀對應規則、閩語韻讀層次的系統性分析，探討男女性別稱謂語詞的來源，除了音韻系統外，亦同時討論古文獻當中相關語詞的語義發展及用法，作為檢證詞彙發展演變的根據。[28]

陳楷峯的〈吳守禮詞彙考證方法之試探——以「音字脫節」問題之處理為中心〉[29]，則藉由吳守禮所指出的閩南語詞彙之「音字脫節」現象，討論吳氏對「查晡、查某」性別稱謂、「事情（tāi-tsì）」、「企（khiā），站立」等語詞的研究方法。拙文根據吳氏的研究論述，整理他對詞彙進行考證的方法與次序：

> 探究閩南語詞彙的「語源」應先從文獻、字典、韻書當中尋找讀音及構詞

[26] 杜佳倫，〈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頁 156。
[27] 杜佳倫，〈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頁 159-160。
[28] 杜佳倫，〈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頁 156-157。
[29] 陳楷峯，〈吳守禮詞彙考證方法之試探——以「音字脫節」問題之處理為中心〉，《史苑》，第 78 期（2018.7），頁 45-75。

> 方法相同或相近的詞彙……接著運用閩南詞彙「讀音」、「語音」之間的「轉讀」關係，進行各種案例的考證，得出本字的可能寫法，同時亦從戲曲文獻中探究俗字並擬出「音義相合」的創用字。[30]

根據吳守禮的研究論述，發掘其詞彙考證方法的系統性與實證性，能藉由吳氏的學術觀點，理解他對詞彙本字的選定，具有一定程度的開放性，甚至不拘於本字的使用，而能接受「創用字」的彈性。而從吳守禮的研究論述所呈現之存疑（保留）態度，便知他的學術研究不僅是以文獻為基礎的資料蒐集與整理，而是具備嚴謹分析性的實證研究。

與吳守禮的課題，即《荔鏡記》文獻之背景故事「陳三五娘」相關的研究成果甚多，其中施炳華的《《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31]直承吳守禮的《荔鏡記》研究，針對閩南語古典戲曲文獻中的民間文學、傳統音樂及閩南語言所撰寫的專門著作。施氏討論的課題可謂相當廣泛，但都非常細緻而詳實。從這本書對於文學及語言方面的論述內容，可知《荔鏡記》此一文本在用字及口語語法方面的特色。本書作者在序言中提到：

> 前台大退休教授吳守禮先生的《荔鏡記》校勘篇及吳氏其他有關《荔鏡記》的著作，使一本充滿俗字、錯字、簡體字、借音借字的民間文學作品成為可讀、可再繼續研究的「文本」；其韻字篇更是分析韻腳韻字的現成資料。[32]

文獻考證的作用，在於把那些充斥著通俗文字書寫而變得複雜難懂的原始文獻資料，經過一連串包括讀音、詞義的驗證，最後才轉變成能被閱讀，並且深入研究的文本。吳守禮曾提及施炳華的這本著作，對「《荔鏡記》一書的方言詞句全面擴充註解，最得吾意。」[33]可見吳氏對這本書有很高的評價。而施氏的專書，也具體呈現出吳守禮在學術上的貢獻與影響。

施氏在書中指出，目前研究閩南方言的幾個有利條件：一、閩南方言保存在今日閩南人的口語中；二、南管的唱音和泉州話為正音，歷來的曲師教授學徒，

[30] 陳楷峯，〈吳守禮詞彙考證方法之試探——以「音字脫節」問題之處理為中心〉，頁 70。
[31]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00 年 1 月。
[32]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序 1。
[33]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頁 328。

嚴格要求字正腔圓，故能很好的保存閩南古音；三、《荔鏡記》的韻語語曲詞韻腳，使我們能夠分析其韻部而重現當時的語音。[34]

綜觀上述各篇文章及研究論文，分別從不同面向討論吳守禮教授的學術成就。楊秀芳對吳氏的生平做通論性的介紹，可從鳥瞰的角度掌握吳氏的學經歷及其研究課題的關係；也有洪惟仁、姚榮松等人，分別從文獻、詞彙研究的觀點，指出吳氏的研究課題與方法論的特色。

董忠司、施炳華的論文與專書，則從更全面的範圍，討論吳氏的戲曲文獻考證，在音韻、詞彙等各方面的學術貢獻；杜佳倫的論文，加入閩東語的資料，並以音韻比較分析的方法，對吳氏的閩南詞彙考證進行補充論證；至於拙文討論的課題，則是以吳氏考證「音字脫節」詞彙的方法，分析吳氏對詞彙進行考察的觀點。上述各項研究成果，有助於理解吳守禮的方法論並掌握其學術觀點。

第三節　研究方法

本文以吳守禮的閩南語文獻學及詞彙的考證方法為研究的主要課題，因此將分析對象，集中在吳氏對於早期閩南戲曲的各種文獻，以及閩南語詞彙的研究論述上，針對吳氏的研究資料及方法論，進行整理與歸納。由於吳守禮的學術成就，包括早期戲曲的刻本、閩南韻書等語言文獻，以及詞彙分類整理與考證等，反映出宏觀的學術視野。而為了充分理解吳守禮畢生的研究工作及其學術貢獻，乃至於對後學的影響，前此已有提及：必須重建吳氏早年的求學過程與學術活動，瞭解他如何成為一位學者，以及他所累積的背景知識。

掌握吳氏在求學過程中所累積的背景知識以後，則必須根據他對於早期戲曲文獻，以及詞彙的考證所提出的研究論述進行分析。於是筆者在論文中，將研究方法分為兩種：其一，是以歷史的研究方法，重建吳守禮從日治到戰後初期的「早年學術經歷」。筆者擬以吳氏「開始進行《荔鏡記》等早期戲文之研究」前後，作為劃分其「早年」（前期）與「中後期」學術階段的分界點。因筆者認為，吳守禮早年的學術活動，是他日後投入戲曲文獻研究的基礎。換言之，因為吳氏在前一個階段有知識的累積、資料的蒐集，才能達成後一個階段的研究目標。

其二，由於吳守禮的學術研究，是以文獻學（philology）為基礎，針對語言歷史的研究。由此可知吳氏的研究方法，與他對於歷史文獻的認識有關。因此筆

[34]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43。

者第二類的研究方法，則是要考察吳守禮對於各種早期戲曲文獻，以及閩南語詞的研究論述，所呈現的論點。吳氏如何觀察他所掌握的研究資料，與他的學術視野有相當密切的聯繫，而這也決定吳氏進行文獻考證的方向。也就是說，研究者本身的學術視野，決定其進行研究的方法，而研究者所掌握的資料，乃至其對於研究資料的理解與使用情況，也會影響研究論述的呈現方式。

因此筆者在本文第三章到第五章的內容，將跟著吳守禮這位學術前輩的腳步，學習他進行各項研究工作的步驟與次序，一方面整理他對於閩南語研究的心得、理論與方法。換言之，即分別從吳守禮對於早期戲曲文獻、戲文的韻字篇及閩南語韻書，以及閩南語詞彙等研究資料的論述，討論他對資料的處理方式，包括語言資料的選擇與組織，究竟是以何種觀點，作為其組織論述的基礎。而所謂「學術觀點」的考察，則又會回到吳守禮的所受的學術訓練及知識背景這樣的問題：針對吳守禮的學術經驗（研究者）、閩南語文獻及詞彙（研究資料），以及吳氏的研究論述（觀念與方法）三者的關聯性進行分析，藉此說明吳守禮的學術成就，對於臺灣語言文獻學發展的貢獻。

筆者使用的研究資料，主要是以吳守禮的學術成就為核心，從他在日本時代在《愛書》、《南方土俗》、《民俗臺灣》等刊物發表過的研究論文，到戰後一路蒐集、整理的各種文獻，資料可謂相當豐富。目前較為集中者，除了戰後初期的《福建語研究導論》、《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之外，還有《閩台方言史研究叢刊》總共十四本的文集，這些文獻資料都是吳守禮積年累月的心血，呈現可觀而相當深厚的實證基礎。

吳氏根據他對各類文獻資料的觀察所提出的問題，就是閩南語詞彙在發音上，由於歷史變遷過程中的各種因素所產生的語音變化而產生的「音字脫節」現象，這個變化無法直接從漢字的字形外觀判斷，而是要根據漢語音韻的變化規律，以及語言文獻的早期紀錄，用有限的資料嘗試重建詞彙的發音變化，以及導致其發生變化的可能因素，不僅是詞彙考證的核心，且亦是本文研究之重點課題。

此外，由於本文的研究課題與學術史、語學研究有關，所以在部分章節會大量使用注音、羅馬字等標音符號，藉以說明吳氏的方法論。筆者在論文中使用標音符號，基本上以尊重資料的原文為原則。換言之，以吳守禮在他的論文中所使用的羅馬字或注音符號為主。大致上，第四章與音韻論有關的部分，以教會羅馬字（POJ）、國際音標（IPA）的表記方式為主；而在第五章有關詞彙解釋及語源考證的論述內容，則採用注音符號、教育部臺羅並用的方式（如果引用吳守禮資

料的原文，則依照其原文內容，以教會白話字表記），作論述之補充。

第四節　章節安排

本文的章節安排，擬以六個章節構成，而在主要的正文部分，先從吳守禮的早年學習歷程談起。一方面從他的升學志願及學科選擇，觀察他的性格及興趣，另一方面則藉由吳氏的學問養成，討論其專業知識背後的學術傳統。如前所述，臺北帝大神田教授的考證學，以及文獻版本的研究，直接影響吳守禮日後針對早期閩南語文獻所累積的學術成就。

第二章即根據吳守禮從日本時代到戰後初期，包括成長、求學的過程直到大學時代接觸學問，並投入各項學術工作的早年生命經驗。一面探究吳氏學術知識背景的養成，同時也釐清他的語言觀與歷史觀。在此之後的各章節，則分別依照戲曲文獻、音韻論、詞彙考證三個面向，整理並歸納吳氏的研究方法，同時分析他的論點及視野，究竟有那些特點或侷限性。

第三章則透過吳守禮針對各種版本的早期閩南文獻所做的考證研究，進行方法論的整理與分析。並藉由吳守禮對文獻當中的歷時性語料所做的比較分析，觀察他對戲曲文獻內容的重建與校勘，以及相關語言資料的運用情形。尤其是關於吳氏對文獻內容的整理，與他對詞彙的語源考證，兩者在研究方法上有怎樣密切的聯繫，則必須在掌握吳氏學術觀點的前提之下，才能做更進一步的討論。

第四章是以吳守禮對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的「韻字篇」研究，以及吳氏對《八音定訣》、《手抄十五音》等閩南語韻書的韻目所做的討論，進行論述的分析。吳守禮根據他的現代語音，考察早期戲文唱曲的韻腳字，以及百年前的音韻文獻，需要研究資料的佐證。而本章的研究課題，是觀察吳氏提出的論述，分析他在戲曲文獻研究當中所呈現的音韻論，並且進一步探究他的音韻論與文獻學之間的關聯性。

第五章則是以吳守禮的詞彙考證為討論的主題，筆者擬將吳氏對所謂「音字脫節」詞彙的個案研究進行分析，包括吳氏提出的論點，以及他從事考證所運用的資料，並探究吳氏的學術觀點；另外，本章也根據吳氏對《正音鄉談雜字》（此書全稱為「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一名「什音全書」[35]，吳氏所藏

[35]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48。

版本有日語注釋）文獻所收語詞的考證，討論他對於這份語言文獻所收「鄉談」（方言）部分的詞彙（吳氏認為其中可發現部分的閩南語詞）的觀察及他會語源考證的論點。之後才進入第六章，也就是全文的結論部分。

第二章　吳守禮早年的求學歷程與學術活動

吳守禮生於一九〇九年的臺南市，為家中次子，父親吳筱霞（1869-1950）是當地有名望的仕紳。根據《翁俊明傳》書中的描述，吳筱霞是位悲天憫人、仗義有為，且別具心胸的人物。在日本領臺初期的混亂時局，吳氏常為臺南百姓奔走，作為地方民眾與日本人溝通的橋樑，而被地方人士一致公推為臺南保良局的局董。[36]可以想見他在地方民眾心中的聲望與社會地位，除此之外，吳筱霞也是位相當開明，且樂於接受新知的讀書人。

從吳筱霞反對讓女兒裹小腳，與他願意送女兒前往女子公學校就讀的事蹟看來，都展現出他的新思想、新觀念、新作風，以及敢於挑戰傳統的勇氣。[37]當時的臺南文風鼎盛，吳筱霞的家裡經常有文友來訪。正是這位開明的父親，以他先進的觀念，讓他幾位子女的教育，均得以自由、適性的發展。吳守禮就在父親的諄諄教誨，以及成長環境的薰陶下，逐漸產生對於文學研究的興趣。[38]

第一節　童年至少年期的成長與求學歷程

吳守禮自出生到十歲以前，都在府城居住，就讀臺南的公學校到三年級。十歲那年的七月，在母親過世後搬到員林（於今彰化縣）。由於父親是製糖會社職員，到臺中擔任支店長。吳守禮因父親工作之故，轉學到臺中公學校就讀三年級的第三學期，升到第四年才到員林郡的舊館公學校（位於今彰化縣埔心鄉）就讀。[39]吳守禮曾提及他對舊館一帶的印象：

> 舊館國校設立的第四年，我從臺中轉學入四年級，所以隨班亦成為首屆畢業生……母校初時是永靖國校的分部，到第五年纔改制獨立。校址在員林街西南，附近一帶美田相接，點綴柑園、蔗林、物產豐富，是個殷盛的農業區。學童大都是農家子弟，我幼年的印象是：無論貧富，一律跣足（赤

[36] 翁倩玉、張君穀，《翁俊明傳》（臺北：中央日報出版部，1990 年 2 月），頁 79-80。所謂「保良局」即是在日本領臺初期，由臺灣各地仕紳設立的「保安良民之處」，目的在使社會趨於安定。詳見「保良局設置認可、保良局章程認可、保良局存續」（1895-07-20），〈明治二十八年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乙種永久保存第三卷官規官職〉，《臺灣總督府檔案・總督府公文類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000014032。

[37] 翁倩玉、張君穀，《翁俊明傳》，頁 236-237。

[38] 楊秀芳，〈敬悼吳守禮教授〉，頁 6。

[39]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收於陳奇祿等著，《從帝大到臺大》（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07 年 1 月一版修訂三刷），頁 11。

腳），布衣短褲，與我們府城市街的情趣，互不相同。[40]

可見吳守禮在員林舊館的生活，與臺南府城有很大的差異。當時臺灣的主要城市，據吳氏所述，已有文化施設，且「能與世界文明的氣息相接」。但舊館地方「尚無電燈設備，信息亦日只一通，大致說來，和文運隔絕的很遠。」[41]除了成長環境的變化之外，讓吳氏有更深刻之印象者，則是語言的差異。

吳守禮年幼時，從臺南府城搬到中部的臺中、員林一帶居住，這樣的成長經驗讓他發現：臺灣各地口語腔調的差異：「臺南市的方言，似乎是福建省同安方言的色彩較濃……臺中、員林一帶的方言，似乎帶較濃厚的漳州色彩。」[42]吳守禮在公學校、中學校讀日本書、學習漢文的經驗，發現日本人讀的漢字音，與臺灣話的讀音經常很相像。

日本時代學校的漢文教育「用日本話講解，也以日本話的漢字音來讀中國的古典文籍。」[43]日本式的漢文訓讀法，就是將漢文句子的語序對調，以符合日語文法的順序來閱讀，不過吳守禮也提到，他自己在家裡讀漢文時，還是盡量以臺灣的語音朗讀，並表示他從中學時代起就接受「以兩種方法學習漢文」的經驗。由於吳守禮在進入大學之前，就已經注意到臺灣閩南方言之間的差異，並且對方言上「讀音」、「語音」的分別和應用，或是方言與方言間讀音的對轉，產生了一種想要進行比較研究的想法。[44]

吳守禮曾在父親的指導下，接受過傳統書房的漢文教育，用臺灣音誦讀《文學初階》、《唐詩三百首》、《尺牘如面談》等啟蒙書籍，但這些對他而言，都只是念詩歌，而不是讀書，且因為只是唸出臺灣口語的漢字音，對於漢字的字義，以及傳統漢詩文的箇中涵義，也不甚了解。加之吳守禮在進入臺北帝大就讀之前，已經在公學校、中學校與高等學校接受了近十年的日本教育，臺灣話的發音也就忘了不少。[45]由此可見，當時民間私塾的漢文教育，有「不求甚解」的問題。

自臺中一中畢業後，吳守禮考入臺北高等學校，就讀文科乙組、主修德文。

[40] 吳守禮，〈聞母校校慶有感〉，《民聲日報》，1966 年 11 月 20 日，第八版。
[41] 吳守禮，〈聞母校校慶有感〉。
[42]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21。
[43]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1。
[44]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1。
[45]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1-22；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4。

當時與吳守禮同一年錄取的文科學生，包括臺灣作家曾石火（1909-1940，南投人，詩人兼翻譯家），以及日本考古學者國分直一（1908-2005），均為主修英語的甲組學生。[46]根據口述訪談的資料，吳守禮選擇文科就讀的原因有兩個：第一點，是因為他有先天的輕度紅綠色盲，不能讀理科；第二點，則是因為吳守禮本身對文學的興趣，所以升上高等學校後選擇文科就讀。[47]

吳守禮在高校時代讀的課外讀物「像是日本文學、日本思想專輯等書籍都有所涉獵」，除此之外，也看過馬克思的《資本論》，且自言「多少有受影響。」[48]吳氏亦提到「當時台灣在日本的統治下，受日本文學的影響，或者透過日文翻譯閱讀世界思想集、外國的文集以及資本主義（資本論）等書，文學翻譯讀得比較多。」[49]接受過日本新式教育的臺灣人，多藉由日本文學，以及日文翻譯的各類著作，接觸世界上各種近代文藝思潮。

吳守禮在臺北高校就讀期間，並沒有住在學校宿舍，而是在校外租房子住。在板橋的「下宿」（學生租住的房子）居住時，室友林朝棨[50]是教徒，吳守禮跟著他去參加禮拜，於是看到《廈門音新字典》用羅馬字拼寫的臺灣音，從那時候起「所有沒讀過的字，都參考這本字典來決定讀音」，透過此種方法自修漢字的閩南音（臺灣音、廈門音）的讀法。[51]此時吳守禮對漢字發音的概念，一部份是從小接受傳統漢文教育的啟蒙，另外就是根據甘為霖編纂的《廈門音新字典》當中的記載，以這兩種媒介學習閩南語的字音。

日治時期的臺灣，隨著「臺灣教育令」的制定（1909）與改正（1922），總督府在臺灣設置各層級教育機構，由此確立以「同化」為施政目標的教育政策，其中在高等教育方面，除了各種醫學、商業及工業等專門學校之外，還有臺北高等學校（1922）與稍晚成立的臺北帝國大學（1928），在當時的臺灣，升學門檻可以說相當高。當時的臺北高等學校，除了文科、理科的分別之外，各自又分成甲乙兩個組別，其最主要的差異是外國語主修課目的不同，甲組是以英文為主，

46 「彙報・學事　入學許可」，《臺灣總督府府報》，第五十三號（臺北：臺灣總督府，1927.3.12），頁 51。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71030053a005；另見柳書琴主編，《日治時期台灣現代文學辭典》（臺北：聯經出版，2019 年 6 月），頁 152。

47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1。

4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2。

49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2。

50 林朝棨（1910-1985），豐原人，長老教會基督徒，畢業於臺北帝國大學理學部地質系，師從早坂一郎、富田芳郎等人，代表著作《臺灣地形》奠定了臺灣第四紀地質學研究的基礎，林氏為吳守禮高校時代在板橋「下宿」的室友。參考賴永祥，〈談先輩吳守禮仙〉，頁 18。

51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2。

而乙組則是以德文為主。[52]

吳守禮選擇主修德文的原因，除了他自己本身對文學的興趣之外，也是出自於「英文是進高校時已經學過，想要多學一種外國語」的動機，可知吳氏在進入高校之前，已接觸過英文課程。因為吳氏「懂些 ABC」，所以在學習臺灣話的羅馬字時，能夠無師自通。[53]作為殖民地被統治者的臺灣人，接受高等教育的機會原本就不多，何況是如帝國大學這樣的「菁英育成機構」。[54]就如同日本內地其他高等學校一樣，臺北高校也充滿自由的學風。吳守禮對高校的學習環境，也有相當的深刻印象：

> 日本的大學生視高等學校三年為人生一生的自由奔放的時代，一面承受日本武士道的餘習，一面模倣德國文學思想所謂「疾風怒濤」（Sturm und Drang）（今又譯作「狂飆與突進」）的意氣，不受羈束，不恥敝衣破帽。[55]

出自於對文學的興趣，吳守禮在高等學校就讀的三年間，充分享受自由的學習環境，一方面透過翻譯書籍接觸到各類文學作品與近代思想。



[52]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1-12。
[53]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2。
[54] 參考天野郁夫，《帝国大学—近代日本のエリート育成機構》，東京：中央公論新社，2017 年 4 月再版。
[55]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臺大校友雙月刊》，第十八期（2001.11），頁 16。

圖 1：吳守禮（第二排左七）於臺北高等學校時期的照片。[56]

除此之外，吳氏在德文課堂上，學到德意志人治學的精神，在於「為學問而學問」[57]，他將這句話銘記於心，並成為終身奉行的原則。可見高校時代的教育，對吳氏日後成為一位學者，使他走上學術研究的道路，有非常重要的影響。

吳守禮在高等學校即將畢業的時候，仍在考慮升學之後，要選擇何種專攻科目的問題。當時主修德文（乙組）的高校學生，文科生多會選擇法律、政治，而理科生則以醫學為大宗。[58]吳守禮很早就確定志向，想要研究文學，卻因為臺北帝大沒有德國文學科，讓他一時間難以決定自己的進路。吳守禮的兩位兄弟在很小的時候，就分別前往日本與中國上海留學，但在吳氏將要升學時，卻因家道中落而無法到日本留學，只好留在臺灣讀書，由於臺北帝大沒有德國文學科，這就讓原本想讀德國文學的吳守禮，不得不轉換學科。[59]

想要進入帝國大學，必須先就讀高等學校或者帝國大學預科，才可以通過這道窄門成為大學生，其進學之路可謂難如登天。吳守禮先後進入臺北高校與臺北帝大，成為學校裡少數的臺灣籍學生，其學業方面的表現可謂相當優秀，但他也提到：「說實在的，台北帝國大學並不是台北高校學生的最愛，家庭狀況許可的人有機會都想要去日本。」[60]畢竟，日本內地的教育資源還是比較豐富的。雖然沒有前往日本，而留在臺灣升學，但臺北帝國大學的知識養成，對於吳守禮走上語言文獻的研究之路，無疑是影響最為深刻的、最初的起點。

第二節　臺北帝國大學東洋文學科的知識養成

一九三〇年四月，吳守禮進入臺北帝國大學，就讀文政學部的文學科，專攻東洋文學（即中國文學）。[61]在日本時代主修東洋文學科的學生當中，只有三位臺籍學生，除了吳守禮之外，還有同一年畢業的田大熊（較吳氏早一年入學）與

[56] 吳昭新整理，「吳守禮教授早年生活照」，「台語天地」網站，http://olddoc.tmu.edu.tw/Chiaushin/photo-1.htm，擷取時間：2022.4.7。
[57]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4-45。
[5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2。
[59]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2-13。
[60]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2。
[61] 「入學許可」，《臺灣總督府府報》，第九百三十三號（臺北：臺灣總督府，1930.4.13），頁 56。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71030933a008。關於「東洋文學科」的名稱，吳守禮曾指出：「台北帝大東洋文學科是研究中文，為避免以中國為名，才定此一名稱。」詳見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3。

晚幾屆入學的黃得時。[62]田大熊畢業後在總督府圖書館任職，黃得時則進入報社，一邊做記者一邊研究文學。[63]吳守禮曾提到他選擇東洋文學科的原因：

> 我心想，日本人從小就用日文，素養本來就比我們好，而且讀日本文學時，看到日本小說家的生活，想想和自己不合。要讀政治法律也和我的個性不合，讀中文的話，至少這是咱自己的語言，較易研究。但是，沒想到入學東洋文學科後，學習經驗完全不同。[64]

吳守禮之所以會選擇中文（漢文）作為專攻的科目，是因為在小時候就學過傳統漢文，比較容易掌握的緣故。但在進入帝國大學就讀之後，才發覺「學習經驗完全不同」。究竟是怎樣的學習經驗，讓吳守禮對中國文學的研究，產生與過去所接觸過的傳統漢文全然不同的嶄新印象？吳氏接著說：

> 我自小學、中學、高校對中文的印象，漢文是四書五經，是科舉考試的世界，進去這個領域後才了解，中國的學問不只是四書五經，不只是吟風弄月，還有其他的，所謂文科的科學，就是現在所謂的漢學。日本當時叫支那學。也就是說，漢文除了吟詩作文科舉之外，還有一個學問方面的領域可以去發展。[65]

雖然吳守禮小時候在父親的影響下，學過傳統漢文，但除了唸詩、誦讀文章之外，對文章內容及大意，基本不求甚解。在這之後的求學過程，經過公學校、中學校與高等學校，學習和式漢文（日本漢文訓讀），臺灣話的漢字音也就忘了不少，在成長過程中不斷學習日文，直到進入大學時「已不敷所需」。[66]

吳守禮對漢文的印象，到進入帝國大學之前，一直都停留在四書五經、詩詞歌賦的範圍內，也就是屬於「科舉考試的世界」，進入臺北帝大的文政學部接觸東洋文學科以後，吳守禮才發現中國的學問不是只有四書五經、吟詩作文或者科

62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系史稿》（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2002 年 7 月），頁 1。

63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5；鍾淑敏、詹素娟、張隆志訪問，吳美慧、謝仕淵、謝奇鋒、蔡峙紀錄，《曹永和院士訪問紀錄》，頁 186。

64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3。

65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3。

66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1-22。

舉考試，在學問方面還有另一個可以發展的領域，而這個學問領域就是所謂的漢學（支那學），也就是文科的科學。[67]





（左）圖 2：吳守禮於臺北帝國大學時期的個人照。[68]

（右）圖 3：臺北帝大文政及理農學部第一屆畢業生與學弟們合影紀念，吳守禮立於後排右一。[69]

進入臺北帝大，接觸東洋文學專攻的課程後，吳守禮對漢文的印象始從「科舉考試的世界」轉向「文科的科學」，對他的學術生涯有相當重要的影響，也是讓他成為文獻學者的契機。吳守禮在修讀東洋文學科所接觸到的漢學知識，究竟是什麼樣的學問呢？關於這個問題，則必須從該學科的課程安排、教授的組成與學術專業等方面進行討論。

從學制來看，臺北帝大依照內地的帝國大學，以「講座」為中心，每個講座「擔任教授一人，助教授或講師一人。一個講座或兩個講座共用助手或副手一人。不任官等的助手叫做副手。」[70]至於課程方面，臺北帝國大學的修課是單位

[67]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3。

[68] 吳昭新整理，「吳守禮教授早年生活照」，「台語天地」網站，http://olddoc.tmu.edu.tw/Chiaushin/photo-1.htm，擷取時間：2022.4.7。

[69]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7。

[70]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6。關於「副手」的規定，根據吳守禮大學畢業時（1933 年）的《臺北帝國大學一覽》當中「八 臺北帝國大學副手規程」的內容：「副手」一職是由各學部設置，且須具備相當於學士之資格，並在學部長（類似今日學院的院長）的推薦下，由總長（大學校長）任命。雖然副手的職務與助手無異，但基本上不支薪（但會有補助費）。副手在經過兩年以上之職務而有成績者，可由學部長申請，由總長授與證明書。臺北帝國大學，《臺北帝國大學一覽 昭和八年》（臺北：臺北帝國大學，1933 年發行），頁 115-116。

制（類似於學分制），一年可以修幾個單位，畢業要修規定的單位，除了必修的單位外，也有選修的單位。根據昭和五年（1930 年，即吳氏入學當年）的《臺北帝國大學一覽》，當時文政學部的東洋文學專攻所規定之必修課程，包括：

「東洋文學概論」（一單位）、「東洋文學史」（二單位）、「東洋文學講讀及演習」（三單位）、「國語學、國文學」（三單位）、「英文學概論」（一單位）、「言語學」（一單位），以及「哲學科、史學科、文學科及政學科所屬的選修科目」（七單位），總共十八個單位。[71]原則上大學期間只要修畢相關學科所規定的科目，並通過指定科目的考核，就具備高等學校、中學校的教師資格，但這對當時的臺灣人來說只是止於「資格」而已。[72]

可見臺籍學生畢業之後（尤其是文科生），求職相對困難。吳守禮回憶大學剛畢業時，原本想要教書，曾與主任教授商量，想請他推薦，對方卻回說沒辦法。[73]這也體現出，即使是在帝國大學接受過菁英式的高等教育，在殖民地的社會中，仍存在臺日人之間差別待遇。曾有老師問過吳守禮：「你家裏有錢嗎，讀文科賺不了錢的。」吳氏則回答：「沒關係。」[74]而這句話，顯示吳守禮將學問當作追求的目標，而非生財工具的基本態度。

有關臺北帝大的學習環境，根據吳守禮的口述，當時校園的學風「基本上是個日本人的世界。」[75]臺籍學生必須加倍努力才有機會進入當時的最高學府。吳氏憶及他在文政學部上課的情形：「除了政學科人數較多以外，其他各科接近招生名額（亦即等同於直升），人數都很少。」[76]臺北帝大文政學部當中，有哲學、史學、文學、政學四個專攻科目，而學生的人數，從昭和三年至五年入學的學生看來，政學科有五十二人，而文學科只有二十人，比例上的差異相當明顯。[77]

吳守禮提到，他主修的東洋文學科，經常是他和教授一對一上課，有時即使和國文科（日文專攻）的學生一起上課，即所謂的「共同科目」，但人數依然很少。[78]不過學生人數較少，也意味者能夠跟著教授學習的時間比較多，在學術研

[71] 臺北帝國大學，《臺北帝國大學一覽 昭和五年》（臺北：臺北帝國大學，1930 年 8 月 25 日發行），頁 52。

[72]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6；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3-15。

[73]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5。

[74] 張炎憲・胡慧玲・黎中光採訪紀錄，《臺北南港二二八》（臺北：財團法人吳三連史料基金會，1995 年 2 月），頁 116。

[75]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5。

[76]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4。

[77] 臺北帝國大學，《臺北帝國大學一覽 昭和五年》，頁 129-132。

[7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4。

究上的基礎訓練也就越紮實。剛進入大學那一年，吳守禮修過語言學者小川尚義（1869-1947）的語言學課程，由此發現自己的臺灣話有漳、泉腔調混合的情形，這是因為他自幼四處搬遷、求學的生命經驗所累積的語音變化。吳氏也由此產生了語言研究的興趣，想要對照漳、泉、廈門的發音。[79]

除此之外，吳守禮在大學期間（一九三〇年），曾讀過臺灣出生的中國作家許地山（1894-1941）介紹梵劇的文章，該文收在《小說月報》第十七卷的號外「中國文學研究」，文章提到閩南布袋戲的「布袋」是梵文 buttali 的譯音，原義是傀儡（少女底玩具）。吳守禮讀到該篇文章後，始知臺灣話並不完全像世人所想那樣，完全是「土」話，而是值得作為學術研究的對象。[80]這也讓吳守禮對閩南語的詞彙，產生探源的興趣。由此可見，吳守禮日後在學術研究領域的成就，部分是源於大學時期的知識啟蒙，以及學習過程中產生的興趣，不過他也坦承自己「一直到大學畢業之前，因忙著學習日本語文，無暇顧及這個問題。等到畢業之後才有機會收集台灣語的文獻資料，作為學術研究的準備工作。」[81]

雖然很早就對臺灣的語言有研究的興趣與動機，但當時的吳守禮在大學期間被線裝書，以及所謂三十年代（抗戰）的新文學的書，壓得喘不過氣。雖然在大學時就已經看過羅常培的《廈門音系》以及中山大學周刊的「方言專號」，但吳守禮卻說這些研究資料「終究沒即時引導我進入研究閩南語的坦途。」[82]儘管吳氏當時忙於課業上的學習，不過他還是從「方言專號」當中所收錄，與閩南方言文獻有關的論文，得到蒐集早期閩南俗韻書（十五音、彙音妙悟）的指引。[83]

關於東洋文學科的教學與研究風氣，根據吳守禮「初淺的觀察」，臺北帝大「文科方面的教授陣容，東京帝大出身的與京都帝大出身的似乎旗幟鮮明，旗鼓相當……東大派似乎偏於儒學、哲學。京大派比較實事求是。」[84]東洋文學科所教授的課程，除了久保天隨（久保得二，號天隨）的詩詞文學，還有神田喜一郎的考證學。久保天隨是東洋文學講座的首任教授，以「西廂記之研究」獲得博士學位。他所使用的教材，包括：甌北詩話（趙翼）、宋元戲曲史（王國維）、中國

[79]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收於臺灣光復文化財團人文科學委員會編，《人文科學論叢》，第 1 輯（臺北：臺灣光復文化財團，1949 年 2 月），頁 158。
[80] 吳守禮，〈許南英父子與我家〉，《書和人》，創刊號（1965.3），頁 8。
[81]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2。
[82]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3。
[83]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3。
[84]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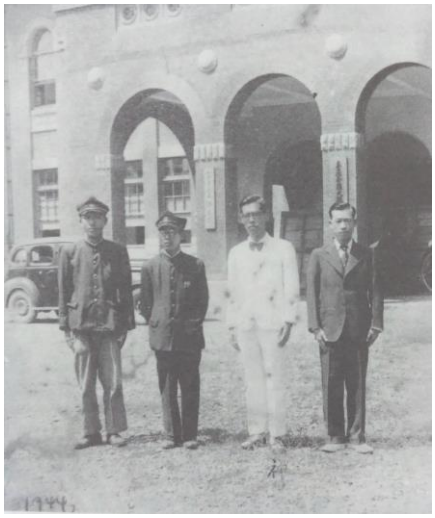
戲曲概論（吳梅）、元曲選（臧晉叔），中國文學史（自編）。[85]

助教授神田喜一郎（號岕盦），京都人，畢業於京都帝國大學的支那史學專攻，受業於內藤虎次郎門下。久保天隨病故後，神田氏遂遞補東洋文學科的講座教授。[86]神田教授博學多才，兼及經學、文學、藝術等。我們從吳守禮的口述就可以知道神田教授對他的影響：

> 遇到神田教授可說是我的幸運，自高等學校畢業進入台北帝大讀中文，根本是一張白紙，沒什麼基礎。神田教授由基礎開始訓練我……神田教授擅長考證學，詳細介紹清朝樸學大師的著作，上課的課本是用陳奐的《詩毛氏學傳疏》詩經新注。所以雖說是基礎訓練，但所用的課本相當艱難。[87]

由此可知，吳守禮所接觸的學問是清代的樸學（考證學），而在此之前吳氏對這方面的學問可謂一無所知。神田教授所使用的教材，除了陳奐的《詩毛氏傳疏》之外，還有《論文雜記》（劉師培）、《胡刻昭明文選》（梁，蕭統編，李善注）、孫德謙的《六朝儷指》與《漢書藝文志舉例》、顧實的《漢書藝文志講疏》等書籍。[88]





（左）圖 4：吳守禮的恩師：日本漢學家神田喜一郎教授。[89]

[85]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7。此處的臧晉叔，原文誤作藏晉叔。

[86] 吳守禮，〈許南英父子與我家〉，頁 7；鄭樑生，〈日本漢學者——神田喜一郎的著述生活〉，《書和人》，第 305 期（1977.1），頁 2。

[87]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4。

[88]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7。

[89] 日比野丈夫，〈神田喜一郎〉，收於江上波夫編著，《東洋學の系譜 第 2 集》（東京：株式會社大修館書店，1994 年 9 月），頁 221。

（右）圖 5：神田喜一郎教授（右二著白衣者）與吳守禮（右一）立於文政學部前，注意左下角年份為一九四四年，說明此時吳氏為南方人文研究所囑託。[90]

神田教授精通四部經史子集，除了六朝的駢儷文之外，也詳細介紹桐城古文派姚鼐的《古文辭類纂》，更從自己鑽研書誌學的心得，講授《漢書藝文志》。而神田氏之所以會使用《詩毛氏傳疏》做為引導學生入經學之門的課本，則是因為當時他正鑽研經學，講授《詩毛氏傳疏》則有兼取經學及文學的學術意義。[91]吳守禮曾提及神田氏的學問：「**邶菴師學問上的成就，大都得力於他所擅長的書志版本的知識。**」[92]

由此看來，神田教授的基礎訓練可以說是非常紮實的，而當時的吳守禮也確實對漢學知識的探求產生濃厚的興趣，自言「一時深陷迷入」，並從市面上取得各種經學、漢學的書籍，包括：梁啟超的《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與《清代學術概論》、皮錫瑞的《經學歷史》、《五經通論》、江藩的《漢學師承記》，以及支偉成的《清代樸學大師列傳》。[93]如此這般的向學之心可謂雄心勃勃，可見吳守禮在大學期間，不只建立了文獻考證的概念，又因為常到神田教授家裡向他請教研究的方法，從而對京都學界的掌故，也有相當程度的認識。[94]

依照戰前日本的帝國大學的規定，必須完成學位論文始得畢業。吳守禮的畢業論文《詩經文法研究－「其」字について》，是以《詩經》當中「其」字的文法作為研究的課題。吳氏首先討論到文法學的性質，指出「**中國文法學的產生，雖然是在古代，但是近世修辭學一門，考其萌芽是在近時，而且是從歐洲文法中，取其規範才建立系統。**」[95]也就是說，古代中國雖然已有文法、章句的概念，尤其針對句法的功能，在造句、文本的理解，都是不可或缺的要素。但吳守禮認為「**中國文法學的產生為經學的附庸即小學所阻礙了**」，以致在形式上「**隱沒在經學的故、訓、傳、《爾雅》、《正義》、箋注、解疏之中。**」[96]

吳守禮一邊整理清代與更早之前中國的「訓詁學」研究資料，一邊討論「中

[90]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8。
[91]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7。
[92] 鄭樑生，〈日本漢學者——神田喜一郎的著述生活〉，頁 2。
[93]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頁 17。
[94]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5。
[95]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收於林慶彰主編，《經學研究論叢》，第二十三輯（2017.10），頁 56。
[96]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56。

國文法學」的淵源。並查閱廣池千九郎《增訂支那文典》附錄，得知：「在中國，《馬氏文通》以前；在日本，岡三慶的文法研究以前，所謂中國文法相關書，很多都是為了教授作文法、修辭法而寫的書籍。」[97]有趣的是，吳氏發現中國文法以修辭法、作文法的研究，特別是在修辭法的虛字、助詞的研究為源流。[98]可由此推知吳守禮以《詩經》當中的虛詞「其」字為研究對象的原因。

另外，吳氏根據前述廣池氏《增訂支那文典》當中的「支那文法書披閱目錄」，比較「支那之部」與「日本之部」書目的數量，始知「在日本出版的關於中國的文法書，遠比中國所出版的還要來的多。」[99]吳氏究其原因，指出：

> 大體上，文法之為物，在其本國少有人覺得需要將之組織起來，似乎大多是外國人想要通達該國語言而辨別詞性、句法，經由研究而成型的（即使在不同語法的同一國或同一民族的不同時代，此事也可以說得通）。[100]

就一般情形而言，任何一種語言的文法，對於該語言的母語使用者來說，沒有特別去整理的必要。以古代中國的情況為例：所謂文法、修辭的概念，基本上都是為了解讀經籍古典（訓詁學），以及文章寫作等目的，與「文法」本質上的探究無涉，但外國人的情況則不同。日本人學習漢文的過程中，為了掌握此種「外國語」的特徵，發展出各種文法書籍。到了近代又受西方語學的影響，對於近代意義的「文法學」又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筆者整理吳守禮對文法學的掌握情況，對他的語法觀念則有更清晰的理解。而在研究的方法上，吳氏參考胡適等人所主張的比較研究法、歸納研究法，就是將文體做細緻的區分，由此歸納出具體的文法結構。[101]吳氏在論文中應用「詞類統計」的方法：依照「其」字在詩句當中的排列次序，依照：句首、第二字、第三字、第四字的位置（《詩經》通常四字一句），做詞性的分類，並歸納其文法特徵，同時參考王引之《經傳釋詞》中的「其」字條目。[102]

綜觀全文，該篇研究論文實可謂細緻的語料考證，方法上即以詞性分析為基礎，並統計「其」字在《詩經》當中，用於指示形容詞、指示代名詞、主格代名

97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59。
98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59。
99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59。
100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59。
101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61-62。
102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62。

詞、助詞等詞類的數量。[103]觀其結論部分，「其」字用於句首有一百二十三字；用於第二字有一百三十三字；用於第三字有二百十七字（最多）；用於第四字則只有八字。統計結果，「其」字在《詩經》當中的詞性，以「用於指示形容詞」，即「ソノ」的用法較多。[104]

吳守禮在於一九三〇年進入臺北帝大的文政學部，選擇東洋文學科作為專攻科目。吳氏在大學就讀的三年間，所接觸的學問，是以清代考據學為基礎的文獻研究法。日本將這套學問，結合自身學術傳統，並融入與西方近代的研究方法，並將其轉化為自身的漢學（考證學），使其蓬勃發展。

吳守禮主修東洋文學，接受神田喜一郎教授的學術指導，而他所接觸到的各類書籍與專業知識，包括研究漢文典籍的材料等，都成為他日後進行語言文獻考證的重要基礎。一九三三年，吳守禮大學畢業，神田教授安排他擔任副手（即沒有任官的助手），而吳氏也想繼續研究。[105]於是在此之後數年時間，吳守禮繼續以副手及囑託的身分，累積他的學術經驗。

第三節　臺北、京都兩帝大的學術訓練與研究成果

吳守禮二十五歲時從大學畢業之後，繼續留在臺北帝大文政學部從事研究工作，當了五年的副手。[106]在這五年當中，吳氏在各種刊物上發表論文，像是臺大文學會的《臺大文學》、土俗人種學研究室的《南方土俗》、文政學部的《文學科研究年報》，還有臺灣愛書會的《愛書》等，研究成果相當豐富。從這些刊物觀察吳守禮的研究論述，可以更清楚地掌握他在大學期間所建立的基礎知識。

（一）臺北帝國大學的文政學部副手

一九三五年七月，吳守禮在《南方土俗》發表〈陞官圖の語る〉，吳守禮從友人借來比坊間使用「數倍詳細」的陞官圖，討論陞官圖這個民間博奕遊戲的歷史緣由。[107]吳守禮的研究論述，就次序而言，他先以工具書《辭源》查詢「陞官

[103]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65-144。
[104]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頁 62-64。
[105]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5。
[106]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6。
[107] 吳守禮之所以使用「數倍詳細」的陞官圖，可能是為了更完整的呈現圖中的各種官職。參考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南方土俗》，第 3 卷第 3 號（1935.7），頁 301-304。

圖」的定義，始知「陞官圖」與「始於唐之李郃」的「彩選」有關。[108]於是根據《辭源》的「彩選格」詞條，找到宋代徐度的《卻掃編》下卷，有「『彩選格』起於唐李郃。本朝踵之者，有趙明遠、尹師魯。元豐官制行，有宋保國，皆取一時官制為之」的敘述。[109]

吳守禮透過詞典的記載，互見「陞官圖」與「彩選格」兩個詞條，得知兩者在歷史發展上的淵源。另外，藉由清代考據學者阮元的《四庫未收書目提要》，吳氏亦指出《宋史》藝文志·藝術類當中，將《漢官儀》三卷的著者記為「劉敞」，是誤植的情形。[110]至於《漢官儀》的著者，是劉敞的胞弟劉攽（字貢父），此人「獨取西漢官秩、陞黜次第為之」，成為近世之陞官圖。[111]

吳氏將《卻掃編》與《四庫未收書目提要》所載，關於劉敞、劉攽兄弟的生平，以及兩人學問之大要做過整理之後，再將陞官圖的遊戲規則（包括職官的位階）列舉於後並加以解釋。[112]吳氏再根據《宋史列傳》，找到劉攽「專職漢史」的學問背景，並指出「如果有精通過去典章制度的學者在劉貢父的漢官儀之後，繼續製作古代中國的陞官圖，實有益於後學」，這是因為陞官圖是以快速了解職官制度為目的所設計的遊戲。[113]

可見在方法上，吳守禮參照各種史書、詞典、文獻資料，將陞官圖的歷史源流與發展脈絡，做了細緻的整理。換言之，吳守禮對於陞官圖的研究，除了討論這種遊戲被發明的歷史背景之外，對於發明、改良陞官圖的人，也根據文獻的比對與佐證加以重建。

發表〈陞官圖の語る〉的同一年，吳守禮在臺灣愛書會的刊物《愛書》發表了〈從宜諺曼筆〉、〈古籍保存管見（漢籍）〉兩篇文章，而這兩篇論文皆與書籍的收藏、保存有關。原先是因為一位友人所藏的漢籍在他外出旅遊約一年的時間，雖然收藏在極好的書帙當中，卻還是被書蟲蛀的千瘡百孔，這便成為吳守禮討論書套（書帙）歷史記載的動機。[114]

[108] 吳守禮查《辭源》的「陞官圖」條，得「博戲具、列大小之官位於紙上、擲骰子計點數采色、以定升降、亦謂之彩選。始於唐之李郃。又宋劉敞選有漢官儀新選一卷、則此戲由來已久。宋人稱謂選官圖」之解釋。參考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頁 38。

[109] 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頁 39。

[110] 吳守禮引用《四庫未收書目提要》敘述：「漢官儀三卷，宋劉攽選。晁公武郡齋讀書後志，以為劉敞所選非也。宋史藝文志亦沿其誤。」參考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頁 40。

[111] 吳守禮亦注意到漢時應劭的同名著作，但劉攽的《漢官儀》與應劭的著作不同。參考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頁 38、40-41。

[112] 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頁 40-45。

[113] 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頁 40、45。

[114]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愛書》，第 4 輯（1935.9），頁 40。

根據京都帝大教授那波利貞在刊物《歷史と地理》第十九卷的第三至第五號連載的論文「書帙の歷史」，吳氏指出那波氏是「有意識地將有關中國書帙做具體說明的學者」。[115]而據其論述，吳氏針對「書帙」的種類及形體的變遷進行討論。就名稱而言，例如：書帙、書囊、函、書槅、護書、……等。而就材料的種類而言，則有：布帛製、竹製、紙製、木製、獸皮製的書帙（書套）。[116]

古書之所以需要書帙、書箱的保護，就是因為容易散失，吳守禮根據明代胡應麟的《經籍會通》，指出書籍歷史上有所謂的「十大散亡」，即「十個大量書籍亡佚殘缺的劫難」，並指出：「**中國的書籍保存史即是書籍的佚亡史。**」[117]吳氏根據清代紀昀的《四庫全書》上表文，指出古代的圖書館事業，並不亞於後世的規模。[118] 至於書帙的由來與形制，可據前述《經籍會通》卷二：「**裝輯成帙、疑皆出於雕版之後、然六朝已有之、阮孝緒七錄、大抵五卷以上為一帙、前代書帙之製僅此足徵**」得知。[119]

而在形制方面，前述那波氏將其分成：書囊式、竹簾式、書衣式。[120]明代徐燉（字惟起，閩縣人）的《筆精》提到「**爾來書板極善、但一加外函、不久生蠹、藏書家須急去之、勿惜也。**」[121]反映書帙（函套）的缺點，在於易受書蟲侵蝕。儘管書籍裝幀、保存的技術，經過長時間的發展、改良，已經相當成熟，但還是有許多要克服的問題，像是水土氣候等地理條件，由於北方多沙塵，而南方則濕氣重，因此書帙形式的採用也必須需依照地理特性：南方用夾板、北方用書套，如此才能盡量使各種古書，能被完整且長久的保存。[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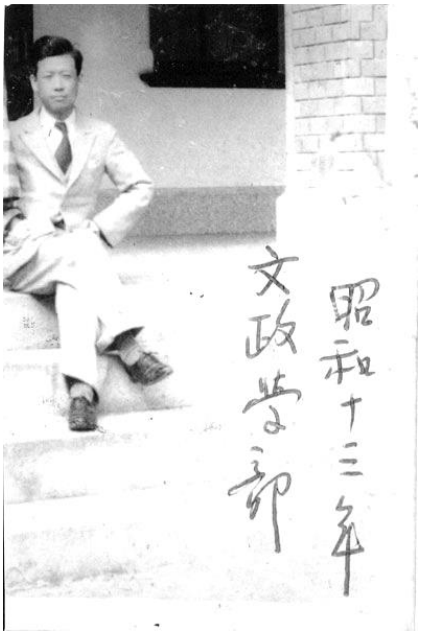
吳守禮在〈古籍保存管見（漢籍）〉一文，將古代文字記載的「石經」[123]種類與保存狀況先做簡單的介紹，其中亦包括漢石經刊刻的由來，以及後學對石經的研究概況，然後討論古籍的保存方法。吳守禮將保存古籍的方法，分成「自然的保存」與「人意的保存」兩類進行說明。關於「自然的保存」：是在文獻傳播到異國的過程中，原先的文化輸出國，因為戰火肆虐而難保文獻典籍的完整，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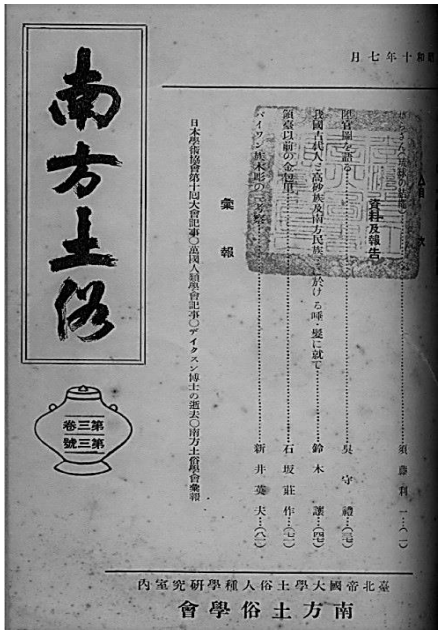
115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0。
116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0。
117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0。
118 吳守禮指出，紀昀《四庫全書》上表文所提到的「隋宮之蹟」、「三館之橱」、「十艘之櫝」都是中國歷代保存古書文物的事業有關。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1。
119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2。
120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2。
121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2。
122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頁 42。
123 「石經」指古時候用來記錄文字的工具，大致可分成：金、石、絲、竹、匏、土、革、木等八個種類。參考吳芳雲（吳守禮），〈古籍保存管見（漢籍）〉，《愛書》，第 5 輯（1936.1），頁 28-29。

這些文獻卻在「非刻意」的情況下，得以在異國保存。至於「人意的保存」，吳守禮則根據清代孫慶增的《藏書紀要》，舉出「購書、鑒別、鈔錄、校讐、裝釘、編目、收匾（收藏）、曝書」等八種步驟與方法。[124]

根據吳守禮的論文，可知書籍保存之程序的複雜性，同時也透過論文當中的敘述以及整理的文獻資料，可知吳氏對於文獻保存、目錄學研究的觀察，像是紙質的鑑別、抄本與刻本的校勘，每一個步驟都相當慎重。除此之外，吳氏亦強調在臺灣必須注意強烈的日光與潮濕的環境。由於濕熱的環境，因而提高了在臺灣保存古書的難度。吳守禮就在論文中提及：「**若將書籍保存比喻醫道，則積極的保存為豫防、消極的保存為治療。**」[125]

透過吳守禮的論述，可知古籍善本保存的具體方法，同時也可以觀察到吳氏在大學期間，接受神田喜一郎在書誌學研究訓練的影響。因此在戰後，吳守禮得以運用他在書籍方面的知識，在臺灣大學中文系整理線裝書。根據賴永祥所述，當時所有線裝書的初步目錄都是吳守禮做的，吳氏依照當時系上的要求，按照四庫全書總目的體例來整理線裝書。[126]這份成果，除了神田教授的指導外，另一方面，也因為吳氏「**曾在京都東方文化研究所參與編該所圖書總目錄，而該目錄就是仿四庫總目的體例。**」[127]顯示吳守禮也受京都學派之實務經驗的影響。





[124] 吳芳雲（吳守禮），〈古籍保存管見（漢籍）〉，頁 30-35。
[125] 吳芳雲（吳守禮），〈古籍保存管見（漢籍）〉，頁 27。
[126] 許雪姬、張隆志、陳翠蓮訪談，賴永祥、鄭麗榕、吳美慧、蔡說麗紀錄，《坐擁書城——賴永祥先生訪問記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07 年 8 月），頁 234；賴永祥，〈談先輩吳守禮仙〉，頁 20-21。
[127] 賴永祥，〈談先輩吳守禮仙〉，頁 20。

（左）圖 6：一九三八年吳守禮擔任文政學部副手時期的照片。[128]

（右）圖 7：吳守禮於一九三五年七月投稿刊物《南方土俗》，圖為封面。[129]

一九三七年四月，吳守禮在文政學部的《文學科研究年報》第三輯發表〈陳恭甫先生父子年譜坿箸述攷略(初稿)〉，整理了清代學者陳壽祺（字恭甫）、陳喬樅（字樸園）父子的家世背景、年譜，以及兩人的學術著作，並以大量「考注」將同時代經學家的生卒年、經學及文學著述一併整理，做對照參考之用。[130]

可見吳守禮對於清代學術的發展史，有充分的掌握。吳氏編纂陳恭甫父子年譜的動機，是在他跟著神田教授學習陳奐的《毛詩傳疏》時，發現當中多引用清代儒者的考據書籍。當時教授指出：「陳壽祺父子為嘉道儒林之碩望。而未有人作年譜者。殊為憾事。」又提到「臺灣與福建。一葦可杭。關係匪淺。」[131]福建與臺灣在歷史上的關係非常深厚，但是關於陳壽祺父子兩位福建的文人卻還未有人編寫年譜，是相當可惜的事，於是神田教授便鼓勵吳守禮編寫陳壽祺父子二人的年譜。吳氏遂對此進行資料之收集與整理，並以阮元、皮錫瑞、謝章挺等清代學者的論述，作為重建陳氏父子二人學術論著之佐證資料。[132]最後，吳氏在論文的後語部分提到：

> 本譜既成、得東京帝國大學漢學會雜誌第三卷第二號所載藤塚博士「汪孟慈所謂海外墨緣之草本與金阮堂」一文。中有關恭甫先生與翁覃溪逸事甚要。博士所引資料皆屬罕見之書。守禮未得目睹不敢攔入本譜中。意在矜慎也。[133]

由此可見吳守禮整理文獻資料的謹慎之處，雖然收集大量的資料，用來整理陳恭甫父子的年譜及著述，但仍以實際看到的文獻資料為主。吳氏進行學術研究

[128] 吳昭新整理，「吳守禮教授早年生活照」，「台語天地」網站，http://olddoc.tmu.edu.tw/Chiaushin/photo-1.htm，擷取時間：2022.4.7。

[129] 南方土俗學會編，《南方土俗》，第 3 卷第 3 號（1935.7），封面頁。

[130] 參考吳守禮，〈陳恭甫先生父子年譜坿箸述攷略（初稿）〉，《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的文學科研究年報》，第 3 輯（1937.4），頁 109-211。

[131] 吳守禮，〈陳恭甫先生父子年譜坿箸述攷略(初稿)〉，頁 210。

[132] 吳守禮，〈陳恭甫先生父子年譜坿箸述攷略(初稿)〉，頁 185-209。

[133] 吳守禮，〈陳恭甫先生父子年譜坿箸述攷略(初稿)〉，頁 210。

的原則：一要充分掌握必要的先備知識，二要以實事求是的態度考訂文獻，一邊盡量收集資料，卻也不宜過度推論，而是要以證據法則，進行細緻的實證研究才能使論證之事實更加確鑿。

同年六月，吳守禮在臺大文學會的刊物《臺大文學》發表〈王靜安先生の學問とその影響〉，討論王國維（字靜安）在文學、小學、金石學、甲骨學、古史學的學術特色與貢獻，及其對後學的影響。[134]諸如：文學方面的《宋元戲曲史》、小學方面的《聯綿字譜》與《與友人論詩書中成語書》二篇、金石學方面的《兩周金石文韻讀》與《觀堂集林》、甲骨學方面的《卜辭中先公先王考、續考》、古史學方面的《古史新證》等各領域的多部著作。

吳守禮又將文學、小學、史學等各領域的後學及其著作，列舉於論文當中，與王國維的著作相互參照，我們便可藉由吳氏的研究論述，看到這些研究領域各自的特色與延續性，由此觀察到學術傳統的發展脈絡。雖然吳守禮的主題是討論王國維的學術成就，但我們還是可以從吳守禮對於傳統小學（文字、聲韻、訓詁之學）的解釋，瞭解他對中國傳統文字聲韻研究所持之觀點：

> 小學是研究以文字書寫的史料最重要的學問，王靜安先生的小學受羅振玉、沈曾植影響，文字學方面以甲骨文、音韻學以聲（字母）的研究，而訓詁則以前兩者的研究為基礎，進行成語、方言的研究……。[135]

吳守禮自大學畢業一直到任職文政學部副手期間，對清代考證學方面的研究用力甚多，而傳統小學又是文獻考證的基礎。吳氏對文字、聲韻與訓詁學三者之間的相互關係，以及運作的層次也相當熟悉。由於對中國傳統文獻的掌故，以及學術的發展的狀況瞭解甚深，所以吳氏才有辦法列舉大量的清代經學家及諸多相關的論著，作為資料整理及論證的基礎。

吳守禮擔任文政學部副手時期的研究，主要分成「物的研究」與「人的研究」，前者包括「陞官圖」與「古籍保存」的研究，而後者則以清乾隆、道光年間的福建文人陳壽祺、陳喬樅父子，與清末民初的學者王國維等人的生平經歷、研究領域及學術概況進行資料整理，並以此作為研究課題進行論證。

無論是以物品或以人物作為研究對象，吳守禮都以「佐證資料的廣泛蒐集」

134 吳守禮，〈王靜安先生の學問とその影響〉，《臺大文學》，第 2 卷第 3 期（1937.6），頁 59-74。
135 吳守禮，〈王靜安先生の學問とその影響〉，頁 60。

為基礎，且以「歷史脈絡的重建」為論述之主體，而要做到這件事，前提是必須對古代中國的各種文獻，以及學術發展的歷史，具備相當程度的背景知識。這便反映神田教授在學術觀點與方法上對吳氏的影響。

（二）京都帝國大學的東方文化研究所囑託

在文政學部擔任五年副手之後，吳守禮在神田教授的引薦下，前往京都帝國大學的東方文化研究所，以囑託（即沒有任官的職員）的名義，一面參與圖書室的編目工作，一面跟著當時京大聘用的旗人傅芸子學習中國話。[136]吳氏提到他學習北京話的動機，是為了順暢地閱讀中國現代的白話小說：

> 閩南話的讀音至今仍與唐宋時代的標準音相接近，但是要用閩南話的語音來念我國現代的白話小說，總難免格格不入。為著要補救這種缺陷，也為著學術上的需要，我一心一意學習北京話，學習所謂的標準國語。[137]

吳守禮到京都帝大時，一面學習中國話，一面觀察當時京都的中國學的學風與研究方法。京都的中國學，特色是注重考證、共同研究：「東洋文化研究所中有經學、歷史學等各種研究室，經學文學研究室的研究，教授、助教授、助手每周聚會一起讀書，進行透徹的研究。」[138]吳氏到職的時候，東方文化研究所正在研究元曲，後來出版了兩集元曲選。

當時正值中國國語運動初期，國音常用詞彙剛頒佈，於是吳守禮也認識到中國標準音與閩南語字音之間的相關關係。[139]於此同時，日本的中國學術界，展開了一種以現代音直讀中國古典文集及現代白話文的風氣。[140]而此種風氣也影響當時的臺北帝大，擔任東洋文學講座教授的神田喜一郎，從北京大學請一位徐征教授來教北京話，並要求學生必修這門課。[141]可知當時無論是京都或臺北的帝大，中國研究的氣氛都相當濃厚。

136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6-17。
137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13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6。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139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2。
140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141 柯環月口述，林秀美整理，〈我在台大圖書館四十年〉，收於陳奇祿等著，《從帝大到臺大》（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07 年 1 月一版修訂三刷），頁 357。

當時在京都帝大，主張直接以中國語的發音，學習中國語文的學者倉石武四郎（1897-1975）曾到北京（北平）留學，對中國文學、語言學都有研究。[142]倉石氏回到日本之後，與吉川幸次郎（1904-1980）合作，對中文的語言教授法進行改革，倉石氏更延請傅芸子、羅繼祖等人為顧問，出版了標注有注音符號的諸多教材。[143]而當時在東方文化研究所擔任囑託的吳守禮，不僅跟著傅芸子學習北京話，也很受倉石教授的照顧。[144]

吳守禮在京都學習北京話，過程中發現「會說臺灣閩南話的人，學起北京話，比外國人來得容易。」[145]而具體的經驗是：不需別人多加說明，就能在無形中收到舉一反三的效果，並表示「若能進一步切實認識聲母、韻母、聲調的對應關係，那就更容易收效了。」[146]吳守禮學了一年多的中文，就開始中文日譯及教書的工作。經過兩、三年，吳氏掌握北京話之後，翻譯了兩本中文書籍。這兩本書分別是林蘭所編的民間故事集《董仙賣雷》與《相思樹》，吳守禮將兩者的書名分別譯為《雷賣りの董仙人》（1940 年刊，創元支那叢書）與《芯の赤い人參》（1942 年刊，筑摩書房）。[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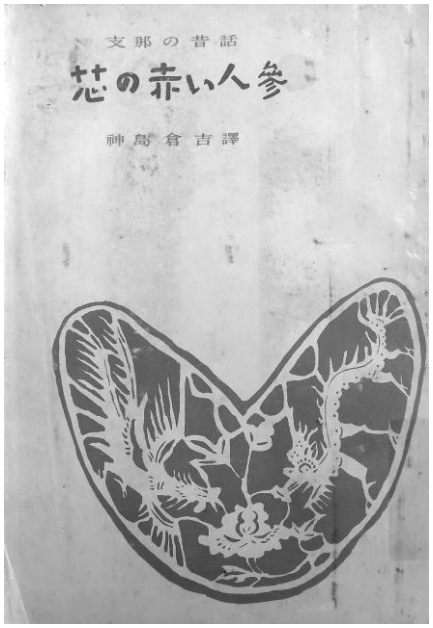
《雷賣りの董仙人》當中所收的民間故事三十一篇，採集地包括開封、崇明島、無錫、通州、海門、羅江、崑山、江蘇、浙江四明、南福建、翁源、陸安、東莞、揭揚、廣東等。[148]在《臺大文學》第五卷第五期，有一篇吳守禮在其針對翻譯問題答覆稻田尹的文章〈「雷賣りの董仙人」の翻譯について〉，當中提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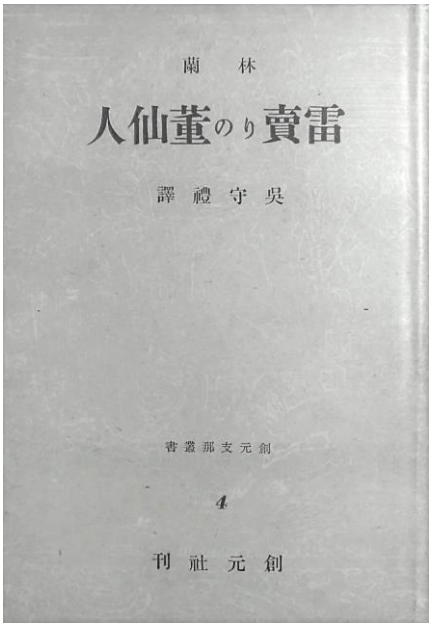
> 內容大部分為南中國的故事，當中有與臺灣接近之廈門方面的語言，對於過去在臺灣成長的我來說，在理解上並無困難的感覺，儘管如此，如何翻譯為國語（日語）卻令人困擾，以致怎樣都無法照著心中的想法來動筆。比如說，文章的翻譯，使用意譯的方法最好，但此次卻無法充分實行，令

142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6。
143 倉石武四郎講述，杜軼文譯，《日本中國學之發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 年 1 月），頁 209。
144 王育德著，呂美親編譯，《漂泊的民族 王育德選集》（臺南：臺南市政府文化局，2017 年 2 月），頁 157；王育德著，邱振瑞等譯，《我心中的心靈紀事》（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 年 7 月），頁 26。
145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146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147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7；金關丈夫，〈書評 林蘭編 吳守禮譯「雷賣りの董仙人」〉，《民俗臺灣》第 1 卷第 1 號（1941.7），頁 40；金關丈夫，〈神島倉吉譯『芯の赤い人參』〉，《民俗臺灣》，第 3 卷 2 號（1943.2），頁 17。
148 金關丈夫，〈書評 林蘭編 吳守禮譯「雷賣りの董仙人」〉，頁 40。

人相當遺憾。[149]

雖然對中國民間故事的內容，以及中國語言本身，對於吳守禮而言，理解不成問題。但在不同語言之間轉換、翻譯的過程，對吳氏而言卻顯得相當棘手。吳守禮在《芯の赤い人參》的序文中表示：「一個國家的文學，一定是以這個國家的傳說、故事作為血肉。年輕人讀著這個國家的傳說長大成人，創造出這個國家的文學、文化。」正因如此，吳守禮認為「想要了解一個國家的文學，就必須熟知這個國家的傳說故事。」[150]就如民俗學者金關丈夫所言：「這些民間故事是作為中國人民在其文化的根底流淌著的血肉。」[151]





（左）圖 8：神島倉吉（吳守禮）翻譯《芯の赤い人參》封面。[152]
（右）圖 9：吳守禮翻譯《雷賣りの董仙人》封面。[153]

透過這兩本翻譯作品，可以了解吳守禮對於民間文學的看法，以及他對文章翻譯的一些意見。像是民間的傳說故事與文學、文化發展之間的關係，或者是語

[149] 吳守禮，〈「雷賣りの董仙人」の翻譯について〉，《臺大文學》，第 5 卷第 5 期（1940.11），頁 49。
[150] 神島倉吉（吳守禮）譯，〈譯者のことば〉，《芯の赤い人參》（東京：筑摩書房，1942 年 12 月發行），頁 9。
[151] 金關丈夫，〈神島倉吉譯『芯の赤い人參』〉，頁 17。
[152] 神島倉吉（吳守禮）譯，《芯の赤い人參》，封面頁。
[153] 吳守禮譯，《雷賣りの董仙人》（大阪：株式會社創元社，1940 年 8 月 5 日發行），封面頁。

句、文章跨語言翻譯的難點，都呈現出吳氏對語言及文學的觀點。吳守禮前往京都帝大擔任囑託，參與東方文化研究所的研究工作，主要集中在中國語言文獻的整理與翻譯。期間不但學會了北京話，也累積了豐富的學術經驗，更直接與日本內地的中國學者建立人脈。可以想見，京都帝大的學習經驗，對於吳守禮日後的研究工作，有相當重要的影響。

第四節　南方人文研究所與福建歷史及語言的研究

吳守禮於一九四三年自京都返臺，進入臺北帝大南方人文研究所。回臺灣之前，日本《朝日新聞》發起編纂《亞細亞語學叢刊》，京都帝大的吉川幸次郎於是推薦吳守禮撰寫廈門話的部分，並對他說：「書中要敘及使用該語言的民族歷史概要，目的是在於使讀者了解語言的背景。」[154]這句話喚起吳守禮尋求福建民族源流的興趣。返臺後，適逢南方人文研究所成立，吳守禮遂在神田教授的安排下，擔任囑託一職：

> 南方人文研究所與臺灣總督府有關。戰爭期間台灣總督府亦籌畫《南方大系》的編纂，這是研究南方的大計畫，是以台北帝大教授為主要研究人員，研究題目分配大學教授去進行，歷史的、文學的每個人都分到一個題目，我的工作題目也是這樣來。我的老師神田教授就叫我寫福建語的東西，我便趁調查地方志之便也收集福建語的資料。[155]

由於當時的臺灣總督府基於調查南支那與南洋的政策需要，讓吳守禮能夠藉此機會利用「中文資料調查翻譯」的研究工作，在調查閩粵地方志的過程，利用職務之便，盡量收集與福建歷史及語言相關的文獻資料。[156]吳氏也表示：「職務和興趣需求一致，因而得以獲取一些尋『臺灣話之根』的歷史關係資料，也有機會到圖書館找尋羅馬字文獻。」[157]

吳守禮在南方人文研究所任職期間所接觸的資料，與福建的歷史發展、民族及語言，有更直接的關聯性。吳氏將其研究成果，發表在日治後期重要的刊物《民

154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27；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7。
155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7-18。
156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157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4。

俗臺灣》，包括：〈ことば・ならはし〉（4 卷 4 號）、〈李濟原著 須山章譯「支那民族の形成」〉（4 卷 7 號）、〈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4 卷 8 號）、〈擬國語運動草案〉（4 卷 10 號）等論文。除此之外，還前往淡水中學訪問臺北帝大的前輩柯設偕（文政學部史學科），根據部分文獻資料及與柯氏的談話內容，撰寫〈基督教宣教師と臺灣ローマ字〉（4 卷 11 號）的文章。[158]

（一）關於福建語言及相關文獻的研究

隨筆〈ことば・ならはし〉，將討論的重點放在「臺灣話」（臺灣的福建語）的發音、詞彙，以及漢詩文、民間文學的語言文獻之上。在發音方面，吳守禮除了比較臺灣音、日本漢音、北京音三者的關係，也根據「四」、「嘉」、「家」三字的讀音，指出臺灣話的發音，不只有文語音及口語音的對應關係，而在漳泉方言間，存在韻母的「轉讀規則」。並舉「家私」一詞，說明漢字的結尾音，有「ア」→「エ」與「ウ」→「イ」的音變規則。若將「家私」讀做「カア・スウ」，是「財產」的意思，可見於元朝的口語文中；若讀做「カエ・スイ」，即臺灣話習稱的「工具」。[159]

語詞方面，吳守禮則根據不同地區（臺南的府城話與臺中方言），針對臺灣話當中表示「欺負、捉弄」（創治、糟蹧、作孽、凌治）語義的詞彙在使用上的差異進行討論。府城話會講「創治」，而臺中方面則會說「糟蹧、凌治」。[160]除了地區上的語詞差異，吳氏更觀察到城市與鄉村，由於民眾生活習慣不同，在語詞使用上的區別。像是：表示時間的「一年」，一般會說「一冬」，但對於作田人而言，農作物有二期收穫，因此還有「早冬」、「晚冬」之分。這些用法在《臺日大辭典》也有收錄，反映農村地區的生活習慣。[161]

另外，關於漢詩文與傳統書房教育，吳守禮提到童蒙書「三字經」，在他初學漢文時，原本只是用來背誦的識字媒介。在經過高等學校、帝國大學，並前往日本從事研究工作之後，始知《三字經》不僅有羅馬字的注釋本，更成為日本學

158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5；柯設偕（1900-1990），畢業於臺北帝國大學史學科，淡水中學教員。

159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4 號（1944.4），頁 12-13。

160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頁 10-11。

161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頁 10-12；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上卷》（臺北：臺灣總督府發行，1931 年 3 月），頁 574。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下卷》（臺北：臺灣總督府發行，1932 年 3 月），頁 846。

者的研究對象。而這類的童蒙書籍，也被當作臺灣的文物，逐漸為研究者所重視。[162]至於中國各地流傳的民間文學，吳守禮則注意到：不同地區的民間故事，具有相似的系統性。像是：臺灣的「虎姑婆」，在日本的昔話（むかしばなし）有「山姥」，而在中國的甘肅有「吃人婆婆」、廣東有「熊人婆」、福建有「狐狸精母親」等。[163]吳氏注意到中國各地民間文學存在共通性，可能與他在京都帝大擔任囑託時期，所接觸的翻譯工作經驗有關，而這也讓他對中國的民間文學的發展情形，有更深一層的理解。

〈擬國語運動草案〉除了體現吳守禮的國語（標準語）觀念之外，發表在《民俗臺灣》，也反映日治末期在政策上積極推動國語（日語）普及的時代背景。吳氏在文中指出「積極從事國語運動」、「以臺灣的國語教育之特殊使命為念」、「提出在全世界拓展日語的資料」等三個具體目標。[164]並列舉幾個普及國語的做法，像是：語言資料的蒐集與整理研究、創設國語文庫、口語戲曲與小說的創作、編纂口語辭典、發行「國語臺灣」雜誌、普及優質讀物等。[165]

吳守禮的國語觀念，主要受到神田教授的影響。在大學時期，吳氏發現來自京都的神田教授授課時所使用的日語都是「以後天教育出來的標準日本發音，從來沒洩漏過一句京都方言。」[166]不僅如此，神田教授甚至沒有說過一句「你們台灣人」這樣的話，可見這位日本學者的學養俱佳，對臺灣人出身的吳守禮，也能不抱民族偏見的傾囊相授。吳氏在戰後曾任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委員，以神田教授的案例，對照戰後從中國大陸來臺灣的大學教授，吳守禮指出：

> 外省人來台灣推行國語，但是他們的文化人根本就沒有國語觀念，有一位講得一口上海腔的教授，終於覺悟自己講的話別人聽不懂，索性說，你們聽了三個月之後就可以懂了。[167]

不僅如此，吳守禮甚至認為，戰後從中國大陸來的人，真正了解國語的沒有幾位，當時「不但台灣的方音符號，就是國語注音符號，都有人反對。」外省人

[162]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頁 8-10。
[163]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頁 8。
[164] 神島倉吉（吳守禮），〈擬國語運動草案〉，《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10 號（1944.10），頁 38。
[165] 神島倉吉（吳守禮），〈擬國語運動草案〉，頁 39-43。
[166]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6。
[167]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6。

的國語教授不僅瞧不起注音符號，還用嘲笑的口氣在課堂上寫ㄅㄆㄇㄈ。[168]這與戰後初期，臺灣人積極學習國語的熱潮，形如天淵之別。

吳守禮前往淡水中學訪問臺北帝大前輩柯設偕，借其名義所寫的文章〈基督教宣教師と臺灣ローマ字〉，旨在說明羅馬字及其文獻的歷史脈絡與史料價值。[169]吳氏在臺北帝大圖書館看到西洋牧師與神父對中國方言的調查研究，以及各種羅馬字聖經與字典，如：杜嘉德的《廈門白話字典》（1873），以及 Medhurst（麥都思）的《福建方言字典》（1832）與 Schlegel（施萊格）的《荷華文語類參》（1886）等，都是在那個時候看到的。吳氏對傳教士在這方面的成就大為驚嘆，於是著手了解教會羅馬字的歷史。[170]

經過整理之後，吳守禮指出：杜嘉德的字典內容相當豐富，雖然是以英語解釋，但其收錄的熟語、以及在卷首序文與附錄對表記法、發音法的說明，對於廈門音的研究家而言，都是很好的參考資料。吳氏更發現，甘為霖「從杜嘉德的字典得到提示」，並將「每個廈門語漢字的用法逐字以羅馬字做簡單的說明。」[171]

在馬尼拉的基督教義木刻本所存的閩南語文獻被發現之前，吳守禮原本以為現在所用的臺灣羅馬字只有一兩百年的歷史。而隨著更多文獻資料的出土，臺灣話及閩南語文字記錄的歷史就要延長四百年。[172]吳氏則肯定教會人士對福建語研究的貢獻：「若沒有些教會人士所做的貢獻，我們怎麼能知道臺灣方言在四百年前的實在的『音』是怎麼一回事呢？」[173]而所謂「實在的音」，指的是羅馬字能精確的將漢字的發音寫出來，對於研究早期文獻地學者而言，是相當便利的工具。

（二）福建地理、民族及歷史的研究

除了前述幾篇跟語言文學有關的論文之外，吳守禮也針對福建的民族、廈門的地理環境、歷史發展，發表過文章。像是以「從宜生」為筆名撰寫的〈李濟原著　須山章譯「支那民族の形成」〉，是以李濟博士在哈佛大學出版的《The Formation of Chinese People》，作為評介的專書。該書共有八個章節，吳氏摘出

16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9。
169 柯設偕述，吳守禮筆記，〈基督教宣教師と臺灣ローマ字〉，《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11 號（1944.11），頁 8-11。
170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5。
171 柯設偕述，吳守禮筆記，〈基督教宣教師と臺灣ローマ字〉，頁 11。
172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5。
173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5。

每個章節的重點，並提出自己的觀察：「第二章以下各章節，依據歸納的方法，再現支那人的原型。」[174]又提到「著者製作五十一個表格、十三個圖與八十七個圖表，確實表現出純科學性。」[175]

李濟著作的日文譯本《支那民族の形成》（譯者須山章）出版，對於當時積極開展支那研究的日本學者而言，有相當重要的意義。尤其是當中整理的文獻資料、統計資料、地理志與民族誌，以及理論的應用等，其參考價值不言而喻。而這本書對於吳守禮個人的研究，也有非常大的幫助，吳氏從中得見中國漢民族的歷史成因，並以此作為探討福建語言發展史相當有力的佐證資料。

在《支那民族の形成》的書評之後，吳守禮又發表論文〈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這篇文章是吳氏得到日比野丈夫（1914-2007）所寫的論文〈唐宋時代に於ける福建の開發〉的啟發，主要討論廈門的地理環境與福建歷史發展的關係。吳氏也提到，日比野氏的文章雖然是討論「文化上的問題」，而與語言沒有直接的關聯，但吳氏卻認為這個問題「構成着語言的外延」。[176]換言之，再吳守禮的觀念中：歷史、地理及文化的條件與語言發展的關係密不可分。

論文由「地理的環境」與「唐以前の福建の沿革」兩個部分構成。前半部則以「厦門島・厦門港の地位」、「福建・厦門の四圍」與「福建の地理的特性と民俗」三個細項，討論福建的地理環境對福建民族性的影響。吳氏指出，福建地處海上交通要道、群山環抱而地勢險要，加上屬於リヤス（Rias 里亞斯）海岸，即谷灣式海岸，而產生親近海洋，即「慣水」之民族性。[177]

除了由地理環境形成之「慣水性」之外，吳氏也指出歷史上的福建，是北方漢民族為了躲避異民族侵略而向南方遷移、避難的飲棲地。北方民族向南侵襲，形成南遷之漢民族向海外移動之推力。吳氏則強調：「方言研究者必須注意此種民族移動的潮流。」[178]吳守禮用地方志，將福建史發展脈絡，特別是郡縣的擴張及史料記載的名士進行系統性的整理，指出：「過去討論福建文化與經濟的學者，向來將唐以前、唐宋以後分段，作為研究題目。」[179]由於福建特殊的地理環境，

[174] 從宜生（吳守禮），〈李濟原著 須山章譯「支那民族の形成」〉，《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7 號（1944.7），頁 39。
[175] 從宜生（吳守禮），〈李濟原著 須山章譯「支那民族の形成」〉，頁 39。
[176]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65。
[177] 神島倉吉（吳守禮），〈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8 號（1944.8），頁 1-2。
[178] 神島倉吉（吳守禮），〈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頁 3。
[179] 神島倉吉（吳守禮），〈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頁 3。

影響其歷史之發展條件與民族性，也決定學者對福建研究的主題與歷史分期。

大致整理吳守禮於臺北帝大南方人文研究所任職時，所進行的研究工作，將目光集中到福建南部與臺灣的歷史及語言文學上。雖然吳氏在大學時期，就已接觸與閩史有關的史料及文獻，不過在進入南方人文研究所之後，吳氏的研究課題，與福建的關聯性則更為直接，他甚至提到翻閱的書籍「變成『福建』一色」[180]，顯示在日治末期，吳氏全心投入福建歷史及語言研究的狀態。

吳守禮承襲神田喜一郎所傳授的京都漢學的研究方法，並結合歷史學、語言學的觀點，將學術研究的視野聚焦到福建歷史與語言的主題之上。無論是在臺灣還是在京都，不計任官與否薪俸多寡，吳守禮一直將學術研究當作自己的志業。醫學博士杜聰明在戰後曾提過他「很欽佩守禮先生之治學態度」，尤其是吳氏「不為金錢不為位置」，而能專心致志投入學術研究的精神：

> 在日本時代對臺灣人讀漢文，是日本政府極力不喜歡的學問，我們不知道臺灣有光復之一天，他反抗當時的時世，日本思潮，他決心進臺北帝大之文政學部研究漢文，卒業後往京都帝大文學部東方文化研究所深造以來直到今天，不為金錢不為位置，孜孜不息埋頭於學究生活，這是我們同仁最敬服也。[181]

日本統治臺灣的五十年當中，總督府在教育方面自始至終限制臺灣人的升學機會（僅侷限在公學校「最低限度」的基礎教育），而針對臺灣民眾固有的漢文化傳統、思想，也採取壓迫與抑制的策略。當時許多臺灣人家庭，大都希望子女學習醫科，歷史學者陳君愷，就指出日治時代的臺灣，在當時的社會環境條件下，產生了「習醫偏執」的現象。[182]因為有這樣的社會因素，致使吳守禮的父母都不能理解他最後選擇文科的理由，而一直埋怨他何以不選理科。[183]

可見在這樣「重理科輕人文」的社會條件下，吳守禮還能毅然投入漢文的研究，進入當時的臺北帝國大學選讀「賺不了錢」的東洋文學，期間跟著神田教授（京都漢學派）學習，從而建立起文獻學、考證學的基礎知識，並掌握此學術領

180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27。

181 杜聰明，〈吳昭新君、羅惠美小姐結婚典禮致辭〉，《杜聰明言論集第 2 輯》（臺北：財團法人杜聰明博士獎學基金會，2011 年 4 月再版），頁 321。

182 參考陳君愷，〈日治時期台人「習醫偏執」所反映的社會意義及其影響〉，《文化實踐與社會變遷》，創刊號（2010.6），頁 127-195。

183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1。

域的方法論。此後更前往京都帝大學習中文、觀察京都學派的漢學研究。以長遠的目光來看，造就了一位「京都漢學在臺灣的傳承者」，對於臺灣文獻學傳統的建立，有著非常積極的意義。

戰爭末期，吳守禮為了躲避日漸頻繁的空襲，從臺北市區先遷移至景美街，後來景美附近也遭到轟炸，於是僱卡車帶著家人連夜南下疏散至彰化員林。此時吳氏一邊挖掘防空壕，一邊參考資料撰寫〈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的日文稿，約十萬字。然而當吳守禮完成〈福建語研究導論〉的撰寫，準備寄到臺北交差的隔天，日本宣布投降。[184]這雖然是一個時代的結束，但對於臺灣語學的發展史而言，卻是重要的里程碑。在日本時代結束之前，吳守禮已經累積了相當的學術成就。而新時代的來臨，對吳氏而言更是另一個學術階段的起點。

第五節　戰後初期的學術活動與研究概況

隨著日本時代的結束，臺灣民眾熱烈學習「新國語」之際，吳守禮進入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協助國語的教育及推廣工作，一面擔任中國語講師、一面協助臺灣大學的接收工作，包括圖書館藏書的清點與整理。[185]吳守禮在戰爭結束前，以「福建地方志的調查」為主題，將收集來的文獻資料用兩個月的時間寫成日文稿，但當吳守禮謄寫完成、準備將稿件寄出時，日本投降了，於是戰後吳守禮又用兩、三年時間將日文稿翻譯成中文[186]，即〈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發表於《人文科學論叢》第一輯。

考古、民俗學者國分直一，在論文〈戦後台湾における史学民族学界——主として中国内地系学者の動きについて——〉指出：吳氏的論文「討論福建語特色形成的時代，並且在考慮福建方言與標準語的區分時期一方面，也指出與日本漢音、吳音的關聯性。」並強調「從第五章到第七章的論述對日本語的研究者來說也是深感興趣的內容。」[187]吳守禮的論述，雖然是針對漢語系統所屬福建方言的研究，但也因為吳氏論及日本語及閩南語漢字音的關聯性，不僅有益於日語的研究，也顯示吳氏的語言觀，具有跨語言且注重歷史脈絡的視野。

184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8；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5。

185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8-19。

186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8。

187 國分直一〈戦後台湾における史学民族学界——主として中国内地系学者の動きについて——〉，收於《台湾考古民族誌》（東京：慶友社，1981 年），頁 7。

（一）〈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

依照〈福建語研究導論〉的內容，可將其中的論述分成兩個部分，第一部分是論文的前三章，主要討論福建的地理環境、歷史發展與民族特性；第二部分為第四章以後的論述，集中在福建語的特點、歷史變遷與地理分布，同時整理福建語研究的大致情形。而在參考文獻方面，吳守禮根據《閩書》、《福建通志》等地方志整理與福建相關的資料，同時在文中援引勞榦、葉國慶、西村眞次、市村瓚次郎、日比野丈夫等學者，針對福建歷史的研究著作。[188]

觀察〈福建語研究導論〉第一章曾以〈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為名，先行發表，並以該篇文章的內容為基礎，加以補充論述後併入〈福建語研究導論〉當中。第二章從文獻中人類活動的紀錄，討論福建文化的歷史發展。利用詩詞、碑文及地方志的記載，反映文人、士大夫等知識群體在福建的活動情形，並以寺院佛塔等文化建物在福建的數量多寡，作為考量福建地區「開化程度」、「文教興盛與否」的判斷依據。[189]第三章主要參考李濟的著作《The Formation of Chinese People》，前此亦有提及吳氏對此書日文版的評論。作者李濟依照姓氏、人種觀察漢民族以及非漢民族的移動情形，再去推論、歸納出中國各省份的民族構成要素。吳守禮同時也留意到福建的狀況：

> 李濟博士在著書裏又說「福建省是以兩層人口構成的省份。第一層是撣族第二層是黃帝的子孫。」這結論立刻在語言學上，與「福建語裏有許多不能以漢字表達的詞」這個事實發生密切的關係。[190]

李濟書中所指的「撣族」，為現代的暹羅人、寮人（老撾人）的主體族群，主要分布於雲南地區的南方，其最主要的特質是「紋身」。而根據李氏的敘述，漢代操撣語的人似乎遍布於除了雲南和貴州以外的中國南方地區。由於北方漢民族「南下」移動的壓力，南方的撣語族土著族群只得向西南地區移動。而在族群遷徙的過程中，一部分留在中國東南的撣族分支，也就逐漸為南下之外來民族所

188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34-136。
189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36-142。
190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43。參考李濟，《中國民族的形成》（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5 年 12 月），頁 301-302。

同化。[191]

根據吳守禮整理的資料，我們可以發現福建民族構成的複雜性，以及該地區人口移動的大致情況，由此推斷語言的傳播情形及民族歷史的變遷狀態。福建的語言分布相當複雜，吳氏指出：「由學術觀點看，有的把福建話分做三大系，有的却分九系」，而實際住過福建的人卻說福建方言有數十種，吳氏並推論福建語言之所以這般複雜，是因為：與原住民接觸的疏密不同、時代的變遷，與地理上的關係，這幾種因素錯綜在一起，於是產生了各種各樣的方言與次方言。[192]

〈福建語研究導論〉的第二部分的論述，主要分「福建語的特點」與「福建語的研究概況」兩個重點討論。首先是福建語的特點，依照吳氏的看法：福州話多喉音、廈門話多鼻音、潮州話（屬閩南方言）不鮮明。在社會上，閩南廈門話的通用範圍比福州話大得多，吳守禮則歸納此現象之歷史因素：

> 這一面是宋元時代隨著泉州的發達閩南話也跟着走運氣，成了商埠城市的漂亮語言，一面明清二代間華僑的南征就手兒把閩南話遠遠地移植到瓊島、菲島、馬來半島、南洋各島嶼的關係。[193]

當然，這其中也包括臺灣的福建移民。吳守禮從比較的觀點看「日本吳音－廈門語音」以及「日本漢音－廈門讀音」的對應關係，由此發掘了閩南語文白異讀現象的歷史層次，這與前述吳氏的隨筆〈ことば・ならはし〉後半的漢字音對應問題，亦有概念上的連續性。吳守禮透過「有（ū／iú）」、「久（kú／kiú）」兩字呈現之「口語音／讀書音」的對應關係[194]，進一步提出自己的推論：

> 「廈門語音近似傳入日本的古音」並由此推論「福建民族，大半是跟吳音系的民族，操着同一語音由北而下，到福建定居後，及於唐宋時代，當文化上的昌盛時期，重新學習到中原新音—標準音—為讀書音。[195]

191 李濟，《中國民族的形成》，頁 276-278。
192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46。
193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59-160。
194 比較「有」與「久」的漢字音：有（廈門語音：ū／廈門讀音：iú／日本吳音：u／日本漢音／iu）、久（廈門語音：kú／廈門讀音：kiú／日本吳音：ku／日本漢音：kiu）。參考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72。
195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72。

根據「兩個系統形成一種語言」的現象，吳守禮也替福建語文白異讀層次的問題提出具體的解釋。[196]然此假設仍需更多例證來支持，包括音變趨勢與條件的分析，都是值得深究的課題。至於福建語的研究概況，除了先前提及的「方言專號」所收林語堂與葉國慶等人的研究之外，中國、日本、歐洲各地各地亦有相當豐富的研究成果，與語言直接相關者如：王力的《中國音韻學》、大島正健的《漢音吳音の研究》，皆為吳守禮撰述〈福建語研究導論〉所用到的參考資料。[197]

（二）《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

於一九五四年出版的《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是吳守禮應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之邀，在臺大中文系任教期間撰寫，將收集而來的資料經整理過後，編寫而成的語言文獻志，是臺灣語言文獻及研究資料集大成之著作。吳氏當時原本計畫寫出《福建方言綜志》，從中國早期的文獻寫到日本時代的文獻，並翻譯介紹日本著作《日臺大辭典》（1907）序論的音系部分。[198]沒想到將稿子交出去之後，這本書卻面臨「被拆分」的命運：

> 稿子交出去後，省文獻會以日文資料過多，把日文部分的介紹完全刪去。我只好自己將這一部份以鋼板油印成《近五十年來台灣台語研究之總成績》，完整的一本著作析為兩本。[199]

臺灣歷經日本五十年的殖民統治，在此期間所累積的語學研究成果，無論是漢語系還是南島語系的語言的文獻，包括各種字詞典、會話書，多是以日文書寫出版。吳守禮最初提交「人民志語言篇」時，部分內容被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攔腰截斷」，將其中提到日治時期語言資料的整理研究之歷程，以「日文誌料過多，且研究臺灣方言豈須參考日人著作」為由刪除，吳氏只得自行將被拒絕收入的部分經整理過後，以《近五十年來台語研究之總成績》之名稱出版發行。[200]由此可以想見，戰後官方對臺灣在「日本時代學術發展脈絡」的輕視。

王育德對吳守禮的「語言篇」，則有不同於省文獻會的評價：「第 1 章和第 4

196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72。
197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60、171-173。
19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2。
199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2。
200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臺北：吳守禮發行，1997 年 12 月），頁 438-439。

章反映了吳守禮的學問背景，寫得相當詳細。我對此頗感興趣，也覺得很有助益。」[201]不過王氏也指出：「只是可視為正文的『音系』，幾乎全引自《日台大辭典》小川尚義執筆的『緒言』部分，令人感到有些遺憾。」[202]不過吳氏「音系篇」原先的目標，就是翻譯介紹小川氏辭書中的序論。王育德並指出小川氏《日臺大辭典》的「緒言」部分，對臺灣話研究的貢獻：

> 因為小川尚義執筆的「緒言」，乃是有關台灣話首見的科學研究，特別是藉由中古音對閩南各方言所做的音韻方面的精密比較研究，坊間並無類似著述，吳守禮的全盤引用，也不盡然是沒有意義的。[203]

由於吳守禮將坊間較缺少的，關於臺灣話的「科學研究」論述譯成中文，王氏亦肯定吳氏的貢獻。此外，由於「吳守禮從中特別挑出了廈門、泉州及漳州這三個方言的韻母，將它們和台南方言對比，試圖求證哪種腔調在自己的語言裡較具優勢」，王育德也認為，此種比較方法頗為有趣。[204]茲以表格形式，將吳氏整理的閩南音系比較表，摘錄部分內容如下：

例字		鷄	洗	細	地	底
廈	文	ㄍㄝ	ㄙㄝ	ㄙㄝ	ㄉㄝ	ㄉㄧ
	語	ㄍㄨㄝ	ㄙㄨㄝ	ㄙㄨㄝ	ㄉㄨㄝ	ㄉㄨㄝ
泉	文	ㄍㄝ	ㄙㄝ	ㄙㄝ	ㄉㄝ	ㄉㄧ
	語	ㄍㄨㄟ	ㄙㄨㄟ	ㄙㄨㄟ	ㄉㄨㄟ	ㄉㄨㄟ
漳	文	ㄍㄝ	ㄙㄝ	ㄙㄝ	ㄉㄝ	ㄉㄧ（禮）

[201] 王育德著，李淑鳳、黃舜宜譯，《台灣語研究卷》（臺北：前衛出版社，2011 年 10 月初版二刷），頁 93。
[202] 王育德著，李淑鳳、黃舜宜譯，《台灣語研究卷》，頁 93。
[203] 王育德著，李淑鳳、黃舜宜譯，《台灣語研究卷》，頁 93。
[204] 王育德著，李淑鳳、黃舜宜譯，《台灣語研究卷》，頁 93。

	語	ㄍㄝ	ㄙㄝ	ㄙㄝ	ㄅㄝ	ㄅㄝ（禮）

表 1：吳守禮「語言篇」當中「齊」、「寘」兩韻閩南音系比較表。[205]

吳守禮將閩南音系（廈、泉、漳）的讀書音、白話音加以整理，並與自己的口語音相互比較，不僅能觀察閩南漢字音的對應情形，又可以從吳守禮在書中標示「禮」字（表示吳氏的口語發音）的部分，得知他的口語音「不漳不泉」的狀態。根據吳守禮在《人民志語言篇》的「凡例」，可見其撰文動機與全書的結構：

> 初稿原以歷時敘志為經，以保存一時一地方研之文献為緯，構成為篇。成稿要目有：緒論、歷敘篇、音系篇、語法篇、文獻目錄。而於歷敘篇內，再分為閩南系臺語，客家系臺語；各列述閩南文獻中所見臺語，羅馬字文献中所見臺語、臺人著述中之臺語、日人刊物中之臺語、其餘亦概以此爲例，力事爬羅。旨在成爲臺灣方言綜志。[206]

這本方言志最具特色的部分，是「歷敘篇」與「福客方言文獻目錄」，反映吳守禮的語言觀及歷史觀，以及收集與整理文獻資料的學術訓練。「歷敘篇」當中提到的閩南文獻，包括：《彙音妙悟》等十五音系統的韻書、閩南及臺灣話的羅馬字文獻、日本時代的詞典、會話書、語學雜誌等。除此之外，也整理了一九三〇年代「臺灣話文運動」提倡者的論點，包括臺灣話「新字問題」的意見與主張。[207]另外，吳氏也將戰後初期的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所主張的「恢復台語應有之方言地位」與「從臺灣話學習國語」等意見羅列書中。[208]

吳守禮介紹客語（日本時代稱廣東語）文獻的篇幅，與閩系臺語相比雖然較少，但還是對臺灣的客語族群及語言，先做通論性的簡介，然後整理音標（假名及羅馬字）、方言音系（四縣、海陸），以及各類通譯教材、會話書，包括劉克明《廣東語集成》、菅向榮《廣東語典》等著作。在辭書方面，有臺灣總督府於一

[205] 林熊祥主修、吳守禮纂修，《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纂組，1954 年 12 月），頁 196。
[206] 林熊祥主修、吳守禮纂修，《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凡例。
[207]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47-158。
[208]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66-171。

九三二年編印的《廣東語辭典》。[209]而針對客語聲調的部分，吳守禮特請徐向榮（即菅向榮[210]）發音，整理客語的六種聲調與廈門方言的聲調的對應關係：

上平	近似廈門音之下平而音頭稍高。
下平	與廈門音下去相同。
上聲	始中調、緩低、尾微弱，似廈門音之上聲而緩，音頭稍低。
去聲	始高調急低下音尾微弱，與廈門音之上聲同。
上入	與廈門音之下入同。
下入	與廈門音之上入同。

表 2：客語的六種聲調與廈門話聲調的對應關係。[211]

觀察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當中的「福客方言文獻目錄」，依照「著者、書名、刊行年月、發行人與發行地、備註、收藏者」等條例，詳細整理閩北、閩南、臺灣、潮汕、客家、海南等區域之方言文獻資料。[212]而「文獻目錄」原本屬於「人民志語言篇」之部份內容，吳氏發表於《臺北文獻》第六期，題為〈臺灣方言研究文獻目錄〉[213]，蒐集各種文獻資料的基本資訊，包括：傳統漢文與羅馬字文獻，以及西方傳教士與日本學者的著作等，可謂相當詳盡。

洪惟仁提到：吳守禮的《近五十年來台語研究之總成績》與《台灣方言文獻目錄》兩本著作「一出頓成名著，被外國漢語方言學界當作重要參考書目之一」，並指出「此後沒再出現過一部更詳細的台語研究書目。」直到一九八八年洪氏編《台灣漢語方言文獻分類書目》才繼續蒐集。不過針對一九六六年以前的書目，洪氏乃自陳「仍多少抄襲吳教授所著《台灣方言文獻目錄》」，這是因為一九六六年以前的文獻「幾已被吳教授蒐集殆盡。」[214]可以想見吳氏研究工作之細緻程度。而透過洪惟仁的評價，可知吳守禮所收藏的文獻，與他所編著之「方言文獻目

[209]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76-190。
[210] 菅向榮，本名徐向榮，苗栗縣客家人。日本東京高等師範學校畢業，後任教於臺北師範學校。由於為日本人收養，改姓菅氏。參考陳運棟總編纂，《重修苗栗縣志 卷卅二 人物志（上）》（苗栗：苗栗縣政府，2006 年 3 月），頁 409。
[211]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87。
[212]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335-440。
[213] 吳守禮，〈臺灣方言研究文獻目錄〉，《臺北文獻》，第六期（1963.12），頁 67-89。
[214] 洪惟仁，《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臺北：前衛出版社，1992 年 2 月），頁 40。

錄」，具有劃時代的學術意義：

> 吳教授資料來源有三：台大圖書館、台灣省立圖書館及個人收藏。吳教授個人收藏的鶴佬語文獻大部份是圖書館所沒有的珍本，尤其是戰後出版的書籍論文，兩家圖書館幾已停止收藏，吳教授一人獨自擔負起收藏文獻的責任。[215]

吳守禮不僅掌握各種語言文獻的收藏地點及保存狀態，也提供非常詳盡的語料清單，對漢語方言學的學術後進而言，無疑是相當珍貴的參考資料。吳守禮在完成「人民志語言篇」的前一年，考察清代文人劉家謀（福建侯官人）所撰寫的詩集「海音」，針對詩中所用的語詞做解釋。

（三）《校注海音詩全卷》

王詩琅指出，劉家謀「留心各地文獻，所至輒蒐羅掌故，在寧德著《鶴場漫志》，在臺灣著《海音詩》。」[216]而《海音詩》的特點在「於臺地風俗、政治、物理、人情蒐羅備至，洵足爲問俗采風之助。」[217]王氏也補充「誌臺灣文獻者，多援引之。」[218]說明劉家謀的《海音詩》，對臺灣語言及風土文物的考察而言，是相當重要的文獻紀錄。日本時代在臺灣活動的報刊編輯尾崎秀真（1874-1949，號古邨），曾在《臺灣日日新報》上發表他對《海音詩》的解說。對此，一九二七年十月六日的報導〈墨瀋餘潤〉則指出：

> 尾崎古邨老。爲臺灣史料編纂委員時。曾由林石厓君。借出海音詩集。參考史料。所得頗多。蓋是集成於道光年間。凡當時臺灣事情。輒爲摭拾歌詠而撫墾有可觀者。亦一々備載之。眞不易得之珍本也。[219]

根據這段文字，可以想見《海音詩》所紀錄的內容，在文學、史學、民俗研究等方面，特別是對清代臺灣歷史的研究，有保存研究資料的重要意義與貢獻。

215 洪惟仁，《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頁 40-41。
216 王詩琅著，張良澤編，《臺灣人物誌》，頁 324。
217 〈海音詩集〉，《臺灣日日新報》，1901 年 4 月 14 日，第六版。
218 王詩琅著，張良澤編，《臺灣人物誌》，頁 324。
219 〈墨瀋餘潤〉，《臺灣日日新報》，1927 年 10 月 6 日，第四版。

吳守禮在《海音詩》的校註後記，提到「校正及註釋，意在徵古存今，繫附有關史料，以便引述；旁及字句之音釋，力求詳盡，便於誦讀。」[220]可知吳氏對這份文獻進行考察之目的。

吳守禮根據家藏《海音詩》刻本，以及省立臺北圖書館（原臺灣總督府圖書館，今國立臺灣圖書館）所藏抄本。經初步校勘，吳氏發現圖書館藏《海音詩》抄本「筆誤脫落無葉不有，甚至有脫落一句或一事者」，吳氏見此便「着手爲之釐正」並言「所得幾至二百事之多，然亦頗有一二處足以補正刻本者。」[221]吳氏在《海音詩》全卷共一百首七言絕句（包括作者劉氏自行注解的部分）當中，挑出閩南語詞（臺灣舊語）進行語料考訂。茲列舉「查畝仔」、「底事」、「打鼓」等幾個例子，針對吳氏的解說進行討論：

閩南常用語中，表示「女性」的「查畝仔」，吳守禮指出：查畝或作「查某」，皆爲白字（別字）。原注（劉家謀）謂：「當是『珠母』音訛」，吳氏不敢遽信，而認為「須與『查哺』合考，皆通始行也。疑為古之『諸父』『諸母』然未敢輕作斷定。」[222]可見吳氏認為，必須將「查哺、查某」（即男性、女性稱謂詞）視為一組詞彙，才能完成考證，而吳氏對此課題亦有撰文討論。吳氏另外指出，「仔」字在古文書中，有三種不同的用法，由於語意上的差異而必須有讀音上的區別，例如：查畝仔之「仔」該讀「ㄍㄧㄚˇ」；「埕仔」之「仔」該讀「ㄚˇ」；「菓仔」之「仔」該讀「ㄐㄧˇ」。[223]

「底事」：何事也。如謂何時曰「底時」（ㄉㄧㄏ ㄒㄧˊ）「底」字讀音為ㄉㄧ（上聲）。（頁九上）此外，吳氏考證嘉靖本《荔鏡記》戲文第二十六齣「五娘刺繡」，所屬曲牌【剔銀燈】有一韻腳字「值」，適用「何處」的語意，泉州說「值處」、潮州則說「治處」。[224]根據語源學的觀點，閩南方言「底」、「值」、「治」三個字的發音，存在某種聯繫。這也是從吳守禮的文獻研究中，找到詞彙考證方向的具體案例。而關於「打鼓」之地名，吳守禮則指出：此地名「打鼓」（ㄉㄚˇ ㄍㄨˇ），亦寫作「打狗」（「鼓」「狗」字音同）者，因為音同而字變。[225]可見相

220 劉家謀著、吳守禮校，〈校注海音詩註釋〉，《校注海音詩全卷》（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3 年 7 月），三十葉下。

221 劉家謀著、吳守禮校，〈校注海音詩跋〉，《校注海音詩全卷》（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3 年 7 月），一葉上、下。

222 吳守禮，〈校注海音詩註釋〉，七葉下。

223 吳守禮，〈校注海音詩註釋〉，十八葉下、十九葉上。

224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76。參考本文第四章。

225 吳守禮，〈校注海音詩註釋〉，十葉下。

近的字音對文獻紀錄的影響。根據陳國章的《台灣地名辭典》:「打狗（Tá^{n}-Káu），昔亦作『打鼓』。現名高雄。意『馬卡道平埔族社名之閩系台語譯音』。原義不詳。荷蘭人譯作 Tancoia。」[226]由「打狗」地名發音的變讀情形，加入南島語的可能因素，推定早期閩南譯音，不僅是值得討論的課題，同時也是發展臺灣語源學的重要途徑。

綜上所述，戰後初期吳守禮針對閩南語文獻的研究，對福建語言的發展狀態，有深刻的分析，並根據閩南語、日本語的漢字音，做歷史語言的比較分析，由此推論福建民族的構成，與吳音系的民族有關。不僅如此，吳氏也整理日本時代五十年間，臺灣語言研究的各種書籍與文獻資料，並對福建方言的相關文獻及其收藏、保存的狀態進行蒐集。對後進學者而言，是相當重要的參考書籍。此外，吳守禮對清代文人劉家謀的《海音詩》，進行內容的校勘，並針對其中的詞彙，進行解說與考訂，對於臺灣早期歷史及社會風俗的研究，有積極的學術貢獻。

第六節 結語

吳守禮早年的成長經驗與求學歷程，除了在臺南、臺中、員林、臺北等地遷移，而觀察到臺灣各地的方言差異，並且在同時接受傳統漢文以及日本訓讀式漢文的情況下，認知到漢字音的多樣性，以及臺灣、日本漢字音之間存在的對應關係。這也讓吳氏對漢字音的比較研究產生興趣。後來吳守禮進入當時臺灣唯一的高等學校，不只積極接觸各類文學書、學習外國語文，更體認到德國學術傳統「為學問而學問」的精神，對其日後成為學者有很大的啟發及影響。

吳守禮進入臺北帝國大學的文政學部，選讀東洋文學科，接觸「漢文的科學研究」，並在神田喜一郎教授的指導下，進而掌握「京都考證學」的研究方法。關於吳氏從日本時代到戰後初期所累積的學術經驗與成就，可以依照時序與研究課題，將吳守禮的研究工作區分成幾個面向來討論。依照時序則可分為：一、啟蒙期，即吳氏的早年至臺北帝大畢業為止的學生時代；二、奠基期：擔任文政學部副手，以及東方文化研究所（京都）與南方人文研究所（臺灣）的囑託時，所接觸的學問，及其累積的學術成績；三、成熟期：戰後初期吳氏的兩部學術代表作（福建語研究導論、人民志語言篇）相繼完成的階段。

[226] 陳國章，《台灣地名辭典（合訂版）》（臺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2004 年 4 月），頁 172。

前述三個學術階段，構成吳氏早前學術活動，也是吳氏投入早期戲曲文獻研究之前，相當重要的階段性成果。啟蒙期（1919-1933）的特徵，是吳守禮對語言文學感興趣，並開始接觸漢學（考證學）知識的學習歷程。吳氏從大學時代開始，對於漢文的研究從原先「科舉」、「四書五經」的印象，透過大量學術書籍的閱讀，培養基礎知識，從而建立起文獻的實證研究的科學觀念。

吳守禮學術生涯的奠基期（1933-1945），包括他從大學畢業後，留在文政學部擔任副手的五年，以及在此之後前往京都參與東方文化研究所的研究活動，一邊學習中國語一面從事翻譯工作，並在歸臺之後進入臺北帝大的南方人文研究所，先後擔任副手與囑託的這段期間。在此期間，吳守禮接觸的研究資料種類更多、範圍更廣，對語言轉換的困難亦有新的體悟。吳氏自京都歸臺後，收集大量與福建歷史及語言有關的文獻資料，並撰寫論文數篇，發表於《民俗臺灣》刊物上。此時吳守禮的研究主題相當明確，不僅將目光集中於福建的研究上，同時也為之後著手進行的閩南語文獻學、語源學建立基礎。

吳守禮早期學術活動的成熟期（1945-1954）則是在二戰結束之後，吳氏將他所寫的〈福建語研究導論〉日文稿譯為中文發表，並整理日本時代所收集的到的各種文獻資料（漢文、日文、羅馬字等），編輯成《福建方言綜志》的時期。吳守禮在這個階段的著作，可謂集日本時代臺灣語言的研究資料之大成，殊為可觀之學術成就。而吳氏在此時期的研究成果，很大一部分成為後進學者的參考資料，顯見吳氏在語言文獻學領域的貢獻與影響。

依照研究課題，則可以將吳守禮早年的學術研究分成：個別專題的研究論文、學術著作之評論、人物評傳及年譜整理、文學作品之翻譯工作、文獻整理與資料編纂等。有關個別專題的研究論文，從臺北帝大副手時期發表的陞官圖源流研究以及古書的保存方法，一直到《民俗臺灣》的廈門地理環境沿革等，主題非常豐富，顯示吳守禮早年學術生涯所涉獵主題的廣度；至於學術著作之評論，吳守禮評論學者李濟《支那民族的形成》一書，肯定書中呈現的科學調查方法，以及其中對於民族歷史及活動紀錄的討論。漢民族在歷史中的活動情形必須考慮非漢民族的活動，以及語言、社會等因素。

而文學作品之翻譯工作，針對中國各地的民間故事集《董仙賣雷》、《相思樹》書中收錄的作品進行翻譯，則考驗當時的吳守禮在中國語和日本語之間轉換的意譯能力；人物評傳及年譜整理，吳氏則發表對陳壽祺父子以及王國維的研究，討論這些學者的著述、學術貢獻。除了為陳壽祺父子整理年譜，也指出王國維的學

術研究對後進學者的影響；文獻整理與資料編纂，即是指《福客方言綜誌》這部著作的成書，而吳氏的這本著作，對閩南語研究在臺灣的歷史脈絡，以及各種文獻的收藏地點，都做了細緻的整理。

戰後，吳守禮將日治末期由於局勢轉變而未能順利照原文發表的〈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一文，自行由日語翻譯成中文後發表。該文為吳氏從史料觀察福建地區的發展歷史，而進一步對閩南方言的音系及分布情形進行討論，同時也針對閩南語、日本語的漢字音進行比較研究；一九五三年，吳守禮對清代福建文人劉家謀所撰詩集《海音》進行版本校訂，並對書中的語詞進行解說；一九五四年，吳守禮在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的主持之下，撰寫《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這本著作對於台灣閩南語的研究歷程、音韻體系、語法都有詳細的敘述，可謂戰後對於臺灣及福建的語言資料所做之整理及研究的集成之作。

透過吳守禮早年的學術歷程，以及他在各個階段所發表的各類專題論文，可知吳氏在面對不同課題時，所思考的各種面向，進而採取不同的研究方法。本章主要探討吳守禮在求學過程中所接觸的學問，及其背後的知識體系，並從吳氏的研究論述中，討論他所接受的學術訓練，與他的生命經驗兩者之間的關聯性。在完成〈福建語研究導論〉與《人民志語言篇》之後，吳守禮即投入早期閩南戲曲：描述「陳三五娘」故事之《荔鏡記》各版本文獻的考證研究，成為他一生的學術經典。而這不僅是吳守禮學術生涯的新起點，也是臺灣文獻及語源學的里程碑。

第三章　吳守禮對早期閩南語戲曲文獻的研究

吳守禮進入臺北帝大選讀東洋文學時，開始接觸傳統中國的語言文字之學，也跟著神田喜一郎教授學習近代日本漢學（考證學、文獻學）的研究方法，並以此作為考察早期閩南語文獻的主要媒介。在吳氏的學術成就中，最為人所知的，就是傳統閩南戲曲「陳三五娘」故事《荔鏡記》（或稱《荔枝記》）文獻的考證工作。誠如洪惟仁所述：「吳守禮在鶴佬語古典文學，即明清之際出版的陳三五娘故事《荔鏡記》有一系列的研究發表，是這方面唯一的專家。」[227]

這句話不僅是對吳守禮學術專業的肯定，也反映《荔鏡記》各版本戲曲文獻在重建、校勘與分析上的困難，所以從事早期文獻考證的學者並不多。臺灣民間流行的傳統戲曲「陳三五娘」故事，是在閩南、臺灣、東南亞僑社地區膾炙人口的戲劇，施炳華指出：「今日所見最早的劇本就是刊行於明嘉靖丙寅四十五年（1566 年）的《荔鏡記》，是一本以泉州話為主、夾雜潮州話的閩南南戲戲文。」[228]閩南白話戲曲文獻對於學術研究的價值，除了將過去的閩南方言記錄下來之外，也提供「南戲」之南管音樂的研究資料。

《荔鏡記》戲文做為民間廣為流傳的文學作品，不僅反映過去民眾的精神生活，還是在閩南文學當中，將明清時代的口語保存下來的重要文獻紀錄。吳守禮針對早期文獻的考證，並從中探究閩南詞彙的語源，對於閩南語發展史的重建，有相當大的貢獻。吳氏不僅對各版本《荔鏡記》戲文，也對其他種類之閩南語文獻，像是明末刊行的潮州「金花女」與「蘇六娘」戲文，以及清乾隆年間刊行，以「山伯英台」故事為主題的《同窓琴書記》戲文等，進行細緻的考訂。根據吳氏對戲曲文獻的重建及校勘，探究他的考證方法，則為本章的論述重點。應該歸納吳氏對這些文獻進行分析的論述，才能釐清其觀念與方法的特點。

第一節　《荔鏡記》各版本戲曲文獻的蒐集

吳守禮針對早期閩南的各種戲曲文獻進行重建、校勘的工作，並對文獻的內容以及當中收錄的詞彙進行系統性的考證，充分運用他在臺北帝大所學到的知識及方法論。在展開各版本《荔鏡記》、《荔枝記》及其他各種閩南戲曲文獻的蒐集與整理之前，吳氏先後完成了〈福建語研究導論〉的中文翻譯，以及《臺灣省通

[227] 洪惟仁，《台灣方言之旅》，頁 39。
[228]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1。

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兩部專門著作，此後便積極投入閩南語文獻的考證工作。

學生時代的吳守禮，由於到處移居的關係，接觸到臺灣不同地區的方言差異。除此之外，他也在學習日語的過程中，發現日本與臺灣的漢字發音，有相當有趣的對應關係，使他對語言產生進行比較研究的想法。雖然很早就對臺灣語言的研究感興趣，但吳守禮也提到，自己在就讀臺北帝國大學時「因忙著學習日本語文」，因此有關臺灣語言相關的問題，特別是漢字音當中有漳州、泉州方言以及讀書音、白話音異讀層的區別用法，都要等到大學畢業後，才有機會收集閩南語、臺灣語的文獻資料，做為學術研究的準備工作。[229]

後來吳守禮前往京都帝大學習北京話，從中理解北方官話及閩南語兩者的漢字音所存在的差異性。而這些經驗，皆有助於吳氏透過漢字音的比較分析，對早期語言文獻進行考證。不過，在他知曉《荔鏡記》等各種戲曲文獻之前，除了觀察臺灣與日本漢字音的差異，以及在臺北帝大就讀期間，選修過小川尚義的語言學課程[230]之外，對於臺灣閩南語的文獻資料，只有相當有限的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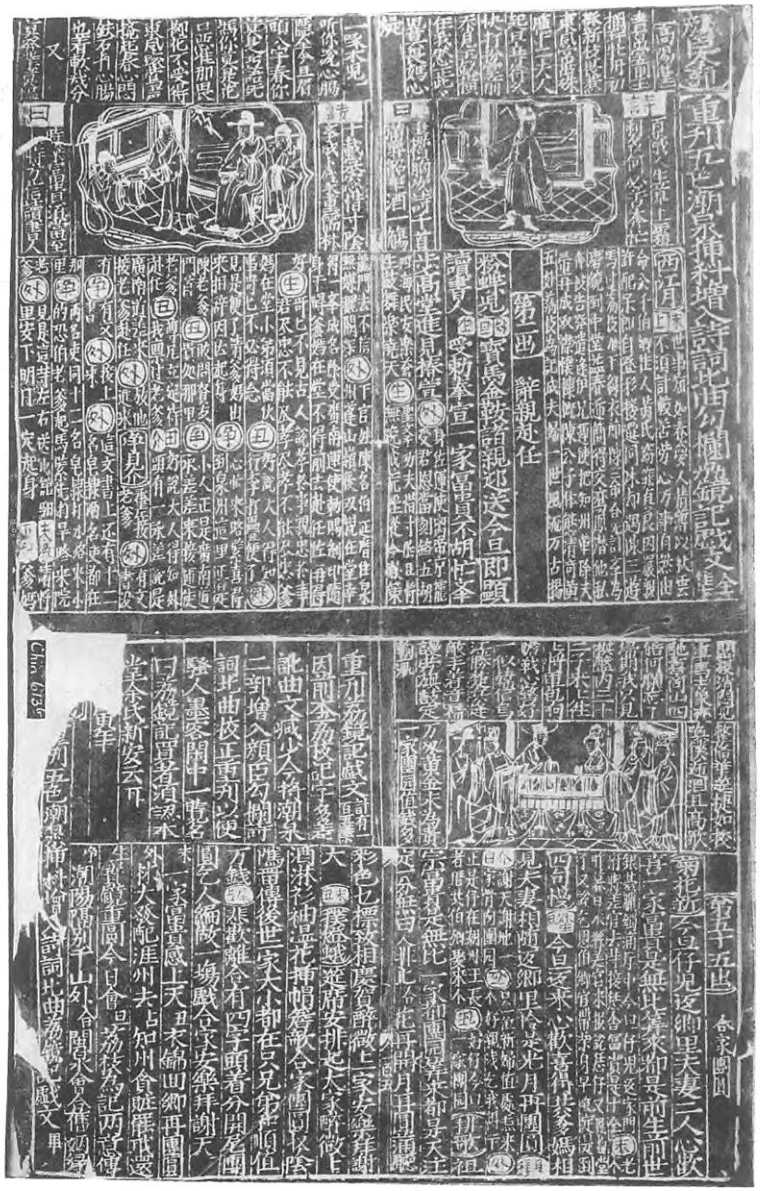
> 日據以前時期的文獻，當我開始探求時，我的基本知識是：除了坊間流行的「歌仔冊」唱本以外，只有公立的圖書館裡輯存收藏的「臺灣俗曲集」合訂本三輯而已。[231]

雖然吳守禮從學生時代就對臺灣話有「尋根問底」的想法，但一開始他所能掌握的文獻資料相當有限。吳守禮最早知道《荔鏡記》戲曲文獻，是在他擔任文政學部副手時，恩師神田喜一郎教授在雜誌《愛書》第十輯（1938.4）發表文章〈牛津に存在する臺灣の古文獻に就いて〉，當中介紹到《北平圖書館館刊》第十卷第五期（1936.9-10），由中國學者向達（1900-1966，字覺明，湖南人，中國歷史學家、文獻學者）所發表的一篇題為〈瀛崖瑣志——記牛津所藏的中文書〉的文章，因而看到明朝嘉靖末年重刊的「荔鏡記戲文」影照一幀的插圖。[232]

明嘉靖年間重刊「荔鏡記戲文」的一幀插畫，藏於倫敦牛津大學，神田教授

[229]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1。
[230] 關於吳守禮在臺北帝大修讀過的語言學課程，是在他大一剛入學時，聽了小川尚義的課，使他更清楚的認識自己的臺灣方言。參考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58。
[231]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2。
[232]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2。

將有關這份早期文獻的介紹文章，附在其發表於《愛書》刊物的論文中，並加以說明後，一位臺灣的民間藏書家把他自己收藏的「順治本荔鏡記」贈與神田教授。吳守禮雖然知道神田教授藏有這份文獻，當時卻沒有向他詢問。[233]等到吳守禮完成〈福建語研究導論〉的中文翻譯，發表於《人文科學論叢》第一輯（1949.2）之後，吳氏對《荔鏡記》戲文全貌的內容，已有「非看不可的意願」且「逐漸不可遏抑」了。[234]由此可見吳氏對閩南戲曲文獻的研究，從他在大學畢業擔任副手時，就已注意到這方面的資料。



荔鏡記戲文書影

[233]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3。

[234]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2。

圖 10：藏於倫敦牛津大學的明嘉靖年間重刊「荔鏡記戲文」插圖。[235]

如上（圖 10）所示，為前述《北平圖書館館刊》第十卷第五期所附牛津大學藏本《荔鏡記》戲文第一葉及末葉的照片。觀察圖片的上半部，即第一葉的內容，可以看出此份文獻是由「顏臣全部」（上）、「詩詞與圖畫」（中）與「荔鏡記正文」（下）等三個部分所構成，右半葉的第一行有「重刊五色潮泉挿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的書名。下半部左葉上欄處有一段文字「重刊荔鏡記戲文記有一百五葉……余氏新安云耳」，為文獻之後語。因牛津藏本的年份「〇寅年」破損，而需要其他資料的對照，始得考訂文獻之刊行年代。

雖然吳守禮對《荔鏡記》文獻的蒐集與整理工作，是到戰後才著手進行，不過從日本時代開始，他就對語文的問題很感興趣。吳氏曾提及，雖然他「在日本的教育制度之下，完成了學校教育。」但是他「始終沒有忘記母語。」[236]在完成《通志語言篇》（一九五四年脫稿）後，吳守禮遂將《荔鏡記》各版本的戲曲文獻，從最早的明嘉靖刊本，加上後來的明萬曆、清順治、清光緒年間所刊行的四種戲曲文獻，都想辦法蒐集齊全，並進行細緻的校勘及考證，而這就成為吳氏在閩南語文獻及詞彙的研究上，相當重要的學術成果。

施炳華在《《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指出，《荔鏡記》戲曲文獻「**經吳守禮教授依據天理本攝影，將荔鏡記戲文抄寫兩遍，從事補殘訂誤；累月經年以赴之，全文以堪瀏覽。更以牛津本攝影參合校對，越加完備。**」[237]根據施氏的論述就可以知道，這份在閩南泉州及粵東潮州流傳，以當地口語寫成的戲曲文獻，是在吳守禮做了謄寫、校對的基礎工作之後，始得針對其文本內容做更進一步的分析與探討。

所謂「天理本」是指日本奈良的天理大學所藏文獻，而「牛津本」則是指英國牛津大學的藏本。吳守禮將收藏於不同地區的文獻資料，經過蒐集、比對，並進一步從事文獻的校訂與相互考證。而關於吳守禮的研究成果，則可以參考《綜合臺灣閩南語基本字典 上下冊》（於二〇一四年重編出版）當中收錄的「肆、從宜編著年表」，將吳氏從日本時代發表的論文，到戰後針對各種語言文獻所從事

[235] 插圖「牛津大學圖書館藏圖影五幀」，《國立北平圖書館館栞》，第十卷第五號（1936.9-10），荔鏡記戲文書影。
[236]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1。
[237]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8。

的考證工作，都做了相當詳盡的整理。[238]

可見吳守禮花了相當長的時間，蒐集並整理各版本的《荔鏡記》文獻資料。如果想要了解吳氏進從事戲曲文獻的考證工作，究竟是運用何種研究方法，就必須根據他的研究論述進行分析，尤其是在論述中所呈現的背景知識與學術視野，以此歸納吳氏的方法論，目的在於釐清吳氏對閩南語言以及早期文獻資料進行考證的動機。由於研究動機會直接影響研究者的論述方向，及其所使用的方法論。因此本章所要討論的主題，是吳守禮考察《荔鏡記》各版本戲曲文獻，以及其他早期閩南文獻，所運用的資料及研究方法，藉此掌握支撐吳氏的論述及其方法論的基礎知識與學術觀念。

吳守禮在〈福建語研究導論〉文中提到，自己曾於服部宇之吉所編的「佚存書目」看到「荔鏡記戲文一卷，作者未詳，明・嘉靖本」，其詳細書名為《重刊五色潮・泉插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239]得知這份戲曲文獻在日本有佚存的藏本，便去信詢問曾參與這份文獻之編纂工作的神田喜一郎教授，得到「該書目小說戲曲部分是長澤規矩也教授所分擔，現在不知下落，可能藏於內閣文庫」的答覆。後來吳氏又收到神田教授的來信，信裡提到「荔鏡記戲文出現在東京的古書市場，但是索價極其昂貴」，因此戰後初期吳守禮只能多利用圖書館的藏書，不過這也讓他收集到不少藏書目錄甚至是實物資料，這才編成《臺灣省通志稿、人民志卷二、語言篇》。[240]

在完成《臺灣省通志稿語言篇》之後，吳守禮自覺「已深深陷入了探究早期閩南語文獻的泥濘裏，不能自拔」，因此在一九五四年寫信去日本京都東方文化研究所，向倉田淳之助[241]詢問關於《荔鏡記》戲曲文獻的善本收藏。不到一個月，吳守禮便收到倉田教授寄送的明朝嘉靖末年重刊的「荔鏡記戲文」的影照。[242]倉田教授當時在奈良的天理大學整理、鑒定該大學圖書館的中文書善本，剛好找到這份文獻，便寄給吳守禮。[243]

238 吳守禮編著，吳昭婉整編，《綜合臺灣閩南語基本字典 上下冊》（新店區：從宜工作室，2014年3月），頁162-176。

239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167。

240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33。

241 吳守禮曾於京都帝國大學的東方文化研究所擔任囑託員一職，倉田淳之助是當時研究所司書室（圖書室）的管理員。日本時代的「囑託」是指「非正式的」職員（或顧問）。參考東方文化研究所編，《東方文化研究所要覽 昭和十三年》（京都：東方文化研究所，1938年11月），頁13；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23。

242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33。

243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23。

另外，臺灣大學的方杰人（方豪）神父，在一九五七年前往歐洲留學途中經過香港時，與港大的饒宗頤教授（潮州人）見面，方神父可能有跟饒教授提到吳守禮正在進行閩南戲曲文獻相關的研究，尤其《荔鏡記》的戲文本身是混合潮州、泉州的方言寫作的，饒教授曾表示願意將自己收藏的英國牛津大學藏本《荔鏡記》照片提供給吳守禮使用。經過幾次的書信往來，饒教授終於請一位到臺灣旅行的友人，將該份文獻的照片整套贈與吳守禮。[244]

於是吳守禮便得以不止利用日本天理大學的藏本，又能合校英國的牛津大學本了，吳守禮發現這兩本確實屬於同一版本，只不過在輾轉流傳間，各有不同的破損地方，內容有「蛀一字，缺一葉」的情形，都是在所難免的。而在這之後的一九六五年三月底，吳守禮突然收到神田教授寄來的「順治本荔鏡記戲文」影照全套，神田教授在信中說：「因整理書架，偶然發現，現在複印出來寄給你，你就留著吧。實不知荔鏡記之研究成果如此可觀，否則早該複印寄來……。」[245]

吳守禮能收到各版本《荔鏡記》的戲曲文獻資料，還是因為他在日本時代進入臺北帝大學習，並在大學畢業之後前往京都帝大研究所任職，所得來的緣分。除了日本文獻學者的協助，在歐洲也有漢學家支持吳守禮的學術研究，像是荷蘭籍的漢學家龍彼得教授（Piet van der Loon, 1920-2002，曾於英國劍橋、牛津大學任教）以及法國的施博爾博士（Kristofer M.Schipper，1934-2021，漢名施舟人，漢學家，正一派道士），兩人皆提供文獻資料讓吳氏參考：

> 現存最早的嘉靖重刊「荔鏡記」佚存於英國倫敦的牛津大學，和日本奈良的天理大學，各藏一部，萬曆刊的「荔枝記」佚存於奧地利維也納國立博物院……順治刊的「荔枝記」佚存於日本神田喜一郎博士家……。光緒年間刻的「荔枝記」尚不出百年，但傳本已不多見，我所用的資料亦是龍教授從法國的施博爾博士那裡印出來寄給我的……。[246]

吳守禮之所以能取得萬曆刊荔枝記文獻，就是出自海外學界的緣分。如前述龍彼得教授，在看到吳氏對嘉靖刊荔鏡記文獻的校勘篇（於一九六一年完成）之後，便寫信向他求取所有關於閩南方言的著作。吳守禮完成在嘉靖刊荔鏡記的校

244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4。
245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3。
246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109。

勘篇之後，將研究報告多油印幾份分贈海內外學術機關，這才打通了這個「國際交流」的學術通路。[247]

一九六四年歲末，龍彼得教授到奧地利訪書旅行，在維也納國立博物館發現了明朝萬曆年間刊刻的荔枝記戲文。而龍教授在發現這份文獻之後的一個星期，就從英國寫信寄給人在臺灣的吳守禮，說：「我終於對你能有幫忙了」，同時將封面、正文首葉、卷末一葉共三葉的影照，先行寄送，並附記請吳氏耐心等候完整的微捲。在這之後一九六五年的四月初，一捲九十截的膠卷便寄到吳氏的家中。[248]吳守禮始終認為，他之所以能有這些文獻能夠進行研究工作，全憑這「可遇不可求」的運氣和緣分。

吳守禮收到海外各地學者從各處將不同時代各種版本的《荔鏡記》戲曲文獻，寄給吳守禮作為其進行研究的資料來源。吳守禮並強調：「如果沒有海外學者的幫忙，這些珍貴的文獻資料就不能在國內重新流傳開來。」[249]畢竟文獻學研究的基礎，就是來自資料的收集、整理及比對，將不同版本的資料進行校訂互補的工作。因此語言資料的掌握，也將影響文獻重建的完整性。

至於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所做的重建工作，吳守禮首先於一九六一年的年初向藏書家呂訴上借來該文獻的後半冊，用一個月時間抄錄完畢即歸還；再於一九六四年從吳春熙（中央黨部僑務委員會委員）轉借南管樂師李祥石的藏本，補抄呂訴上藏本所缺的前半冊；之後又透過臺南文史學者莊松林（朱鋒）轉借王火的藏本，對先前抄錄的版本進行補校之後歸還。

一九七六年，龍彼得教授得知吳守禮正對光緒刊荔枝記進行校理工作，於是利用到法國訪書之際，順道拜訪施博爾博士，借其藏本拷貝全套寄給吳守禮使用，自此吳氏手中的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才有完整的全貌可供研究。[250]也就是說，收集到的資料越多、越豐富，能夠做的校訂、考證的文獻內容也就越完整。

像是前述清光緒荔枝記戲文的校勘，吳氏就用了六個底本相互參考校訂，才將原本缺漏的部分補齊，並且將文獻中可能的誤字、錯字盡量修正。而在提供給吳守禮進行研究的文獻底本中，有民間人士的收藏，如：呂訴上、王火、李祥石，也有海內外學者的藏本，如陳漢光、王秋桂、龍彼得等人，將完整程度不一的文

[247]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6-37。
[248]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7。
[249]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09。
[250]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8。

獻，提供吳守禮進行內容的比對、考訂及註解。[251]

第二節　《荔鏡記》戲文內容的重建與校勘

吳守禮在海內外學者的支持下，得到各版本的《荔鏡記》戲曲文獻。不過，想要對蒐集來的文獻進行分析，就要先將文獻當中有缺頁、漏字或錯字之處，以及語句內容加以整理，將其重建成可讀的內容，才能做進一步的討論。由於吳氏所處理的文獻，是距今數百年前的舊文獻，且還是以當時的閩南語書寫的早期口語資料。各版本的《荔鏡記》戲曲文獻，包括：明嘉靖、明萬曆、清順治、清光緒的刊本，有各自的時代性。因此，針對吳守禮重建早期戲曲文獻的方法進行考察，是本節的重要課題。

吳守禮在《臺灣風物》第十卷的第二、三期（1960.2, 3）發表〈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這篇論文原先是以〈現存最早的閩南語文獻——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為題，收入於一九五七年十一月由平凡社出版的《神田博士還曆紀念書誌學論集》。在此之後吳氏再將上述論文的重點摘出，並在修改後以〈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1960.3）為題發表。[252]這篇論文，是吳守禮對早期閩南地區的戲曲文獻進行一系列考證的初步研究工作。吳氏在文中對於要進行分析的語言資料提出自己的觀點：

> 當我們整理一種語言資料來做研究上的準備，還要決定該資料所具的時代關係，就是「同時性的」（synchronique）關係和「歷時性的」（diachronique）關係。可惜的是現在僅存的幾本閩南語故事文學早期的作品，都不題作者姓名，連寫作刊行的年代也都有待闡明而定。因此，作品與作品之間，時代的前後關係不容易截然斷定。[253]

這段文字指出：研究早期閩南民間文學，以及傳統方言文獻的困難度。其主要的問題點在於「不題作者姓名」且「寫作刊行的年代」也有待闡明。也就是說：

[251]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8-39。

[252] 事實上，吳守禮的這篇論文已於一九五六年完稿，翌年一月應臺大文學院《文史哲學報》徵稿期限投稿，卻未見刊登，以後也找不到刊物發表。於是乃應圖書館學者賴永祥之邀，才將論文發表於《臺灣風物》，時為一九六〇年三月，離完稿已三年有餘。參考許雪姬、張隆志、陳翠蓮訪談，賴永祥、鄭麗榕、吳美慧、蔡說麗紀錄，《坐擁書城——賴永祥先生訪問記錄》，頁 234。

[253]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臺灣風物》，第十卷二、三期（1960.3），頁 5-6。

作者的生平、故事的產生背景、創作及改寫的情況，以及流傳的具體時間不容易確定。不只是文獻故事成書的年代，甚至於作品在流傳過程中所產生的故事演化，都是需要深入探究的問題。

吳守禮原先根據日本天理大學「明嘉靖刊荔鏡記」藏本的照片，撰寫了《荔鏡記》戲文的全集解題（發表於一九五七年，臺北《中央日報》「學人」副刊第五十期）[254]，該文將嘉靖刊本的完整書名《重刊五色潮泉插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依照「重刊」、「五色」、「潮泉」、「插科」、……的順序，逐次解釋其意義，施炳華亦在其著作中，整理這段文獻解題的內容。[255]讀者可從中理解這份語言文獻的基本定義。

吳守禮於一九五九年獲得牛津大學藏本的攝影照片後，將此版本與前述天理本合校，並接連完成嘉靖刊本的「校勘篇」與「韻字篇」。另一方面，吳氏也將他對於語源問題上的意見與心得，寫成幾篇「閩南方言研究札記」發表於中央副刊、大陸雜誌等處。[256]吳守禮針對《荔鏡記》各版本文獻的重建工作，除了嘉靖刊本之外，也可見於順治、光緒時期刊行的文獻。順治年間刊行的《荔枝記》文獻，為神田教授的藏書。吳氏收到恩師贈送的影像資料之後，撰寫〈順治本荔枝記校研〉，發表於《臺灣風物》第十六卷第二期（一九六六年四月），祝賀神田教授古稀生日。[257]

觀察「閩台方言史研究叢刊 6」《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書後附錄的《新刊時興泉潮雅調陳伯卿荔枝記大全》文獻中，第二十六葉的內容，可以看到後半葉的幾行字，是吳守禮用手抄寫後補上的。[258]吳氏根據光緒刊本「伯卿掃厝」齣末，第廿九葉的下半葉第七行的第十三字「勿得」以下直到該面的最後一字，以此補上順治本第廿六葉下半葉全部之缺文，並解釋道：「**此處上文，順治、光緒二本曲；曰大致相同，語氣連貫，似可補綴以便閱讀。**」[259]

吳守禮指出，由於兩份文獻的內容，滿足了「曲詞大致大同」以及「語氣連貫」兩項條件，因此能夠將光緒刊本，當作為順治刊本的某些葉次補缺的文獻資料。同樣的，在順治本第六十九葉的下半葉，也是吳守禮根據光緒刊本與順治本

254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17-20。
255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8-11。
256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4。
257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6。
258 書林人文居梓行，《新刊時興泉潮雅調陳伯卿荔枝記大全》，收於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二六葉下。
259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臺灣風物》，第十六卷第二期（1966.4），頁 24。

兩份文獻的內容進行比對之後，以前者較完整的曲詞，補上後者缺葉部分的內容，並且在該葉的最後，註記「以上五行據光緒本補入」，以便於確認其用以校勘之資料來源。[260]

而根據順治本第六十九葉，即文獻曲詞「五娘思君」的末段，若觀察其中「**寧可佐黃泉地下鬼，今世勿得乞我一日離君。**」的句子（「下」字以降由吳氏補上），與光緒本荔枝記第八十葉上，第八行的「**寧可黃泉地下死，今世勿得乞我一日離君。**」[261]雖然兩句話的內容大致相同，還是可以看出前半句有些許差異。吳守禮對此段文字的處理方式：不依照光緒刊本的「黃泉地下死」補順治本第六十九葉後半之缺，而是在順治本的「佐黃泉地」幾個字之後，以「下鬼……」接續。

吳氏的理由是「據上下文在順應作『鬼』」，又說「疑本書（指光緒本）因上文略去『佐』字遂改為『死』。」[262]吳氏遂將順治本的「佐」改為「做」（第六十九葉，上葉第十行），也因為有動詞「做」，所以將上述前半句改成「寧可做黃泉地下鬼」可知吳氏對於順治本文獻內容的校勘、補缺，不完全是依照光緒刊本的內容，同時也考慮到前後文語句的合理性與適切性。

另外在順治本第五十二葉的下半葉，只看得到右上角約二十字左右，其他部分皆已不存。吳守禮檢視光緒本的內容，說道：「**幸好光緒本不缺，即可據光緒本六十葉右面第八行第六字以下至齣末全部補貼以便閱讀。**」[263]雖然順治、光緒兩本在此段落的文字略有出入，例如：順治本作「有收無收問恁討」，光緒本則作「收有收無收共恁討」，由於這個部分的些許差異，吳氏也指出他「**不敢必此段文字光緒本完全與順治本相同。**」[264]

雖然吳守禮透過各版本早期閩南文獻的比對，掌握到戲文曲詞之間存在的「互補性」，但是他對於不同版本文獻之間的延續性，則持相對保留的態度。除非有更多資料足以證明順治、光緒兩份文獻的延續性，否則難有更直接的論證，說明兩者的文字完全一致。可以想見，早期語言文獻的重建工作，不只在資料蒐集的完整性，還需要時間、精神的投入，有時甚至是「運氣」，對於研究工作的順利進行，都相當重要。

[260] 書林人文居梓行，《新刊時興泉潮雅調陳伯卿荔枝記大全》，六九葉下。

[261] 書林人文居梓行，《新刊時興泉潮雅調陳伯卿荔枝記大全》，六九葉上、下；三益堂發兌，《光緒拾年鐫陳伯卿新調繡像荔枝記真本》，收於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八十葉上。

[262]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64。

[263]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24。

[264]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25。

再觀察「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 8」之《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書後所附的「光緒年刊荔枝記影照」，於文獻內文的第十五葉上、下與第十六葉上、下的格式，與其他頁次有些許差異，可以發現這是以其他版本（同為光緒刊本）的文獻，將缺頁的部分補上。[265]進一步觀察，可知目前在「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 8」附錄可以看到的版本，是以漢學家施博爾的藏本為底，再根據閩南樂府研究社的陳瑞柳所藏之光緒本，當中完好無缺的第十六葉所補校的內容。[266]

吳守禮也將用以重建光緒本荔枝記文獻的六個版本，進行字詞的校訂。根據前述的叢刊本第八冊，吳氏在附錄「清光宣間刊荔枝記各本異同表」[267]所整理的表格，可知吳氏為了讓百年前的戲曲文獻成為可讀的資料，乃蒐集清光緒及宣統年間刊行之荔枝記戲曲文獻，針對其中的語句，逐一進行比對，將有疑義的字，透過「同一板本或行款相同之改刻本」[268]，以及同類文獻（即文獻內容屬於相同故事，而部分曲白有相互沿襲關係）之異刊本，進行合併校勘。

舉例來說，吳守禮根據光緒刊文獻的其中兩個版本（B、C 本）第一葉下，第四行開頭的「來若」一詞，又將同一葉第四行的第十六字「年」，校訂為「然」字。[269]前者的「來若」，是以順治本第一葉下「伯卿拜啓，一杯淡酒表微意。家後事志不頃哥く掛意。」將光緒本的「來若」校訂為「事志」。[270] 至於將後者的「年」改為「然」字，吳氏則指此處為「借『年』[ㄋㄧㄢˊ／lien5]表『然』之語音，否則為音誤。」[271]至於順治本的「並」，吳氏則認為這是「然」字之形誤。

透過順治、光緒兩本互相參考校訂，吳氏將「小弟當並相奉侍」改為「小弟當然相奉侍」，使語句更為通順。此外，順治本的「家後事志不頃哥く掛意。」吳氏則以光緒本「不須哥哥掛意」的「不須」二字，將「不頃」之誤改正。[272]吳守

265 表示出場角色的「旦」、「外」等字，在文獻內文中，除了第十五葉上、下與第十六葉上、下是「黑框黑字」之外，在其他頁數都是「黑底白字」。參考三益堂發兌，《光緒拾年鐫陳伯卿新調繡像荔枝記真本》，十五葉上、下，十六葉上、下。

266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4。

267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70-281。

268 吳氏整理的「清光宣間刊荔枝記各本異同表」，分別列出 A 本（呂訴上藏）、B 本（李祥石、吳春熙、陳漢光藏）、C 本（王火→施博爾）、D 本（陳漢光藏）、E 本（中央研究院藏，王秋桂贈）、F 本（龍彼得藏）等六本版本，針對其中的字句進行比對，並根據文獻內容的敘述，校訂最合理的字詞。參考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70-281。

269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71。

270 書林人文居梓行，《新刊時興泉潮雅調陳伯卿荔枝記大全》，一葉下；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10。

271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10。

272 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6；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10。

禮考證的《荔鏡記》各版本文獻，尤以順治本與光緒本之間，存在語句的相似性，而關於這兩份文獻的關聯性，則留待後文詳述。

觀察吳守禮進行文獻考證的「校勘凡例」，可知吳氏所使用的記號及其主要功用。像是：「S.或 Sic」代表「原本如此」、「原狀如此」，凡加註此記號的字句，多有校記。嘉靖本則不使用「S.或 Sic」而是用括號（）表示；「R.＝Revised」，表示不依照原文而有所更動或校改。其他像是：◎代表韻腳字；△代表不押韻之「逗字」；→表示詞義的轉變，指「變為…」，若倒置「<」則表示「原本、原義、由來」；「」則表示異刊（其他文獻）所見。[273]前述各項記號，在吳氏的校理工作中，不僅是為了理解文獻的內容所設，且分別呈現詞彙、韻腳分析的不同需求。

吳守禮將明清閩南戲曲《荔鏡記》各版本的文獻進行蒐集並加以考證，使這些早期語言文獻成為能被後人解讀的閩南語古典文學。吳氏也曾提到自己之所以會進行閩南戲曲研究的動機：「當初，我校理早期閩南戲文的動機，並不是為著南管曲詞的戲曲，而是為著探究我的母語，不漳不泉的閩南話的早期形態究竟像個什麼情形。」[274]雖然吳氏將考證的重點，放在「理出早期閩南方言語料——方言詞彙語法特徵」之上，而著重於「字句的校理」。[275]但就他的學術成果而言，這些早期文獻的考證，無論是在民間文學、傳統音樂或語言歷史等各方面的研究，都以吳守禮的學術貢獻為基礎，而能以更完整的內容呈現於人們的面前。

第三節　《荔鏡記》各版本文獻的分析與考證

吳守禮在海內外學者以及民間人士的協助下，取得刊行於不同時期之各版本《荔鏡記》戲曲文獻，針對蒐集到的文獻資料進行整理及重建的工作，並利用不同版本的戲曲文獻，對其中的字句做考訂。使得數百年前的文本能被後人解讀，而得以進一步對其內容進行分析。吳氏從嘉靖刊《荔鏡記》戲文開始，在進行文獻考證工作的同時，陸續發表他的研究成果。

除了在中國學者龔書輝〈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一文所建立的基礎之上，吳守禮也蒐集更多成書於不同時代的同類語言文獻，透過版本比對、校訂與整理的過程，將《荔鏡記》文獻的成書年代，以及戲曲故事的演化情況，進行細緻的考

[273]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21；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頁 26-27；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3；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6-7。

[274]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09。

[275]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5。

究。吳氏在戰後初期撰寫的〈福建語研究導論〉及《臺灣省通志稿人民志語言篇》兩本著作，都有提及、引述龔書煇的論文，可見龔氏的研究對吳氏的《荔鏡記》戲文考證，亦有所啟發。[276]

龔氏的這篇論文，是於一九三六年在廈門大學的刊物上發表的，後來收入《福建地方戲曲 第一期》論文集當中。根據《福建地方戲曲》的編者所述，該論文是「最早較有系統地研究陳三五娘故事的一篇專論」。[277]龔氏在論文中，將同樣描寫「陳三五娘」故事之傳奇體裁小說《荔鏡傳》（全名《新增磨鏡奇逢集》，最早版本為道光丁未／1847 年刊），與光緒年間刊行之《荔枝記》劇本，進行比較研究。[278]

龔氏指出，兩本的敘述情節頗有異同，從而針對這兩種「陳三五娘」故事的早期語言文獻進行比對，從中發掘故事情節的演化情況。吳守禮便是在這個研究脈絡下，接續龔氏的研究，根據更多文獻進行考證。吳氏積年累月的實證研究，將不同時代所留下的《荔鏡記》與《荔枝記》文獻，透過系統性的考證，將早期閩南文獻所呈現之「陳三五娘」故事的內容及語詞，做了詳細的考察，並且有條不紊地提出論證。

（一）關於《荔鏡記》文獻刊行年代的考證

將嘉靖本、光緒本進行初步比對後，吳守禮指出「現存的光緒刊荔枝記、嘉靖刊荔鏡記戲文兩本書，從內容上看，相同的曲、白很多。」[279]觀察到這樣的情形之後，也就讓吳氏產生疑問：「究竟現存荔枝記和荔鏡記戲文所據以重刊的前本荔枝記文獻是不是同一刊本？」[280]之所以提出這樣的疑問，是因為吳氏的研究動機，在於掌握語料產生時代的先後關係。

前述所謂「荔鏡記戲文據以重刊的前本荔枝記文獻」在吳守禮的論文中，指的是嘉靖丙寅年重刊荔鏡記戲文的頁尾（一〇五葉下）上欄所述「因前本荔枝記字多差訛，曲文減少；今將潮泉二部增入顏臣勾欄詩詞北曲校正重刊，以便騷人

276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67；林熊祥主修、吳守禮纂修，《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頁 48。有關〈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的作者，根據吳守禮的《福客方言綜誌》，頁 50，可知「人民志語言篇」第 48 頁的「莊爲璣」有誤，應改為「龔書煇」。
277 龔書煇，〈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泉州地方戲曲》，第一期（1986.11），頁 55。
278 龔書煇，〈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頁 56-62。
279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6。
280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6。

墨客閑中一覽，名曰荔鏡記。……」[281]的「前本荔枝記」。此書之佚存與否，則不得而知，可以確定的是，吳守禮所掌握的嘉靖本《荔鏡記》戲曲文獻資料，原來可能有一份「據以重刊」用的底本。

問題在於，現存各種《荔鏡記》戲曲文獻，與前述嘉靖本「據以重刊的底本」兩者之間，究竟是否為同一個版本？[282]這是吳守禮考察《荔鏡記》文獻版本及故事內容之演化，最主要的問題意識。吳氏為了尋找這個問題的解答，首先針對《荔鏡記》文獻最早的刊行時間，與流傳的情況進行討論。

吳守禮根據嘉靖本第四十七出（齣）「勅陞都堂」、第四十九出「途遇佳音」，以及第五十一出「驛遞遇兄」當中出現的「都御史」、「都堂」官職，對照《明史・職官志》所記載的古代官制及其職掌，負責將「文武官三品以下，貪贓枉法，聽從拿問」，相當於監察御史所掌理的範圍。[283]

明朝洪武年間設置的都察院，其長官有左右都御史（正二品），下設副都御史（正三品）、僉都御史（正四品）。由此可知，在《荔鏡記》戲文當中所錄「都堂」之正式稱謂為「都御史」，雖然「都堂」本來不是明代所獨有的稱謂，但在加上民間故事的虛構渲染之後，各種職官亦被稱「都堂」。

> 「都堂」這個稱謂，本來不是至明代才有的，文學家創作又多虛構不得依據正史的記載，來求作證明。但是，後世記明代制度史者說：都御史、副都御史、檢都御史均稱「都堂」，又說：各處巡撫皆帶督察院堂上官銜，世亦稱「都堂」。則「都堂」之為明代制度常用的稱謂，甚是明顯。[284]

281 新安堂余氏，《重刊五色潮泉插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收於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一〇五葉下。

282 吳守禮撰寫〈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所使用的光緒刊《荔枝記》，除了龔書煇的論文所引用之文獻，還有呂訴上收藏之《荔枝記》下冊。參考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1。

283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6-7。吳氏根據《明史》所載「都御史」的職務，與戲文中「查勘官吏」的陳必賢（陳三兄長）相互對照，推測其為正二品的「都御史」。可見（清）張廷玉《明史》（卷七十三）「職官二」所載：「都御史，職專糾劾百司，辯明冤枉，提督各道，為天子耳目風紀之司。凡大臣姦邪、小人構黨、作威福亂政者，劾。凡百官猥茸貪冒壞官紀者，劾。凡學術不正、上書陳言變亂成憲、希進用者，劾。遇朝覲、考察，同吏部司賢否陟黜。大獄重囚會鞫於外朝，偕刑部、大理讞平之。其奉敕內地，拊循外地，各專其敕行事。」參考張廷玉等撰，《明史 全二十八冊》（北京：中華書局，1974 年 4 月），頁 1768。

284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7。關於「都堂」的由來，可見（唐）杜佑《通典》（第二十二卷）「職官四」所收「尚書省」之記載：「後周無尚書。隋及大唐皆有，其制略同，凡尚書省事無不總。龍朔二年，改尚書省為中臺，咸亨初復舊。光宅元年，改為文昌臺。垂拱元年，又改為都臺，長安三年又改為中臺，神龍初復為尚書省。亦謂之南省。都堂居中，左右分司。舊尚書令有大廳，當省之中，今謂之都堂。都堂之東，有吏部、戶部、禮部三行，每行四司，左司統之。都堂之西，有兵部、刑部、工部三行，每行四司，右司統之。凡二十四司，分曹共理，而天下之事盡

吳守禮點出傳統官制的記載，隨著民間文學流傳的過程中，在使用文學性筆法描述的情境下，其稱謂也會出現各種變化，這也是為什麼他認為，文學家所創作的虛構故事難以用史書證明其內容的正確性，因民間戲曲背後所反映的是故事流傳的恣意性與流動性。雖然「都堂」並不是到明代才出現的稱謂，但這個稱謂卻常為明代官制所用，於是吳氏推測：「荔鏡記戲文的寫作年代當在洪武十七年以後『都堂』官的威名遍布民間的時期。」[285]正因為「威名遍布民間」，所以「都堂」這個稱謂才會出現在戲曲文獻當中。

不過《荔鏡記》故事本身在民間盛行的時間，到底是在洪武十七年以後不久，還是在久遠的後代，這個問題仍有待釐清。於是吳守禮又從「瑣南枝」、「傍粧臺」、「山坡羊」等曲牌，推測《荔鏡記》戲曲故事的寫作年代。這些曲牌在明代中葉曾盛極一時，而不同曲牌在戲曲當中出現時，有各自不同的使用場合。吳氏根據明代沈德符的《顧曲雜言》，提到「元人小令行於燕趙，後浸淫日盛。自宣正至化治後，中原又行瑣南枝、傍粧臺、山坡羊之屬。」[286]

前此提到的各種流行於明代中葉的曲牌，就出現在《荔鏡記》戲曲文獻中，例如：其中「山坡羊」就在嘉靖本第六十九葉下的上欄處，被冠上了「勾欄」二字。吳氏又據前述沈氏《顧曲雜言》，得知「勾欄」的原義是指「闌干」，後來變指劇場，又轉而稱妓院。因此可以理解「山坡羊」是於明嘉靖時，在妓館流行的唱曲。[2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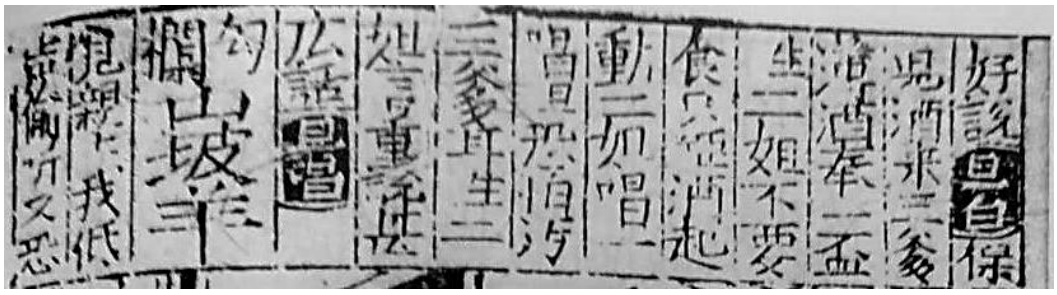


圖 11-1：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第六十九葉下，上欄。[288]

矣。」可見「都堂」原先是指「尚書省辦公之處」，而其「左右分司」則與六部的組成結構有關。參考杜佑撰、王文錦等點校，《通典 全十二冊》（北京：中華書局，2018 年 2 月第 1 版 3 刷），頁 588。

285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7。

286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7-8。

287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8。

288 新安堂余氏，《重刊五色潮泉揷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六九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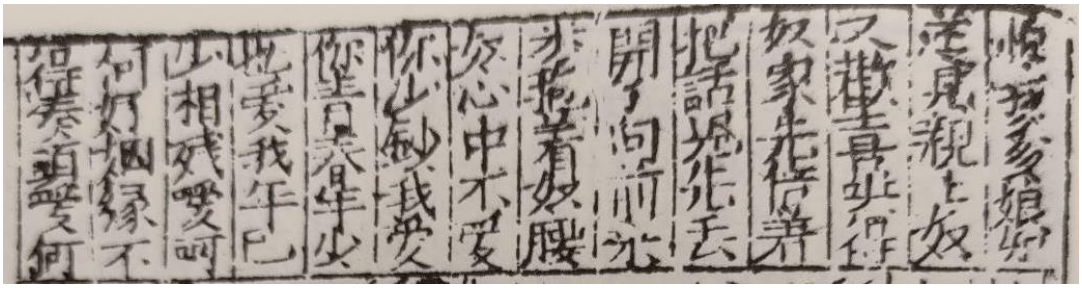


圖 11-2：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第七十葉上，上欄。[289]

吳氏將「勾欄山坡羊」的曲詞引入〈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的敘述中：「（旦白）保兒，酒來！三爹，薄酒奉一盃！（生）二姐，不要食這甌酒。起動二姐唱一唱……說甚麼話！」為戲曲角色（旦角）的口白部分，而從「勾欄山坡羊」之後的「見親親，我低聲偷聽……。」則為唱曲的部分。[290]

除了嘉靖本上欄所附的「新增勾欄」之外，吳氏也觀察到戲文中的正文部分，鎖南枝、傍粧臺兩個曲牌，分別出現兩次：傍粧臺用在「祝告婿娥」、「梳粧意懶」兩齣，而鎖南枝則用在「陳三得病」、「益春退約」兩齣劇中。吳氏並指出，這幾齣劇都是「劇情漸入佳境，而情緒上最為纏綿悱惻的段落。」[291]可見曲牌在戲曲文獻中的運用情形，對於故事的呈現方式，有很重要的作用。

如前所述，吳守禮先根據「御史制度」的沿革，推測「荔鏡記戲文的寫作年代，當在明洪武十七年以後」，再根據上述「瑣南枝」等三種曲牌盛行於世的「宣正至化治後」，即明代的宣宗（宣德）、英宗（正統）、憲宗（成化）、孝宗（弘治）等諸位皇帝在位的這段時間，大致將《荔鏡記》戲文故事的寫作年代「推定在十五世紀一百年間裏面」。[292]吳氏觀察日本學者青木正兒（1887-1964）在《中國近世戲曲史》所提到的：「南戲的復興期是從元代中葉後到明代正德年間，也就是大約在十四、十五世紀左右」，可謂相當重要的佐證。[293]

除了推定《荔鏡記》戲文故事的寫作年代之外，吳守禮也比對嘉靖刊《荔鏡

289 新安堂余氏，《重刊五色潮泉插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七十葉上。
290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8。
291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8。
292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7-9。
293 青木正兒著，王古魯譯述，《中國近世戲曲史 上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6 年 12 月臺一版六刷），頁 85。

記》戲文中「再約佳期」(第二十八出),與光緒刊《荔枝記》戲文「益春退約」(五十二葉)的內容,發現「荔鏡記戲文裏所有的較為整齊的曲詞,荔枝記裏也有,並且字句也大同小異。」[294] 可見不同時代流傳之《荔鏡記》戲文,彼此之間的「相承性」是很明顯的。不過吳氏也提到,兩份文獻在「對白的部分,則和曲文的情形正相反,二書之間,散見句或小段的相同而已,自然『穿插』是大有逕庭了。」[295]至於為何會出現這種對白與曲文的落差,吳氏則如此解釋:

> 這是由於「唱」的戲(曲文)隨著曲調流行傳播,比較地固定不變;「表演」成分較多的戲(對白)則表演的人臨場可以翻新博笑,平時亦容易改編,較有伸縮性。[296]

吳守禮對不同時期刊型的戲文進行比對後,發現曲文較為穩定不變,而對白部分則為了吸引觀眾,而有相當大的變動性。這也就降低了嘉靖刊《荔鏡記》「據以重刊」的文獻底本,與清末留存的《荔枝記》文獻就是同一個版本的可能性。吳氏進而提出「現存荔枝記,不會就是重刊荔鏡記戲文時所用的底本」[297]的看法,而吳守禮之所以提出這樣的論點,主要的原因在於:光緒本的內容之於嘉靖重刊本,無論齣目(戲文的目次)、故事情節、口白語句已有明顯的差別,而不斷往「觀眾取向」的娛樂性質移動。這也是吳氏考察早期戲曲文獻的重要發現。

吳守禮根據前述龔書煇的論文,整理有關傳奇小說《荔鏡傳》(即文人撰寫「陳三五娘」故事的作品)的幾個重點:一、數用元明以來戲曲故事,二、演唱西廂戲,三、內容與明人小說類似者甚多,四、關於荔枝的品種等,可以推測其寫刊年代,當在明朝永樂時代以後。[298]吳氏根據龔氏的論點,推測該故事內容的流傳時間為明中葉,後人又加以潤色寫定,是「陳三五娘」故事中最早的作品,至於荔鏡記戲文的流傳,便要到《荔鏡傳》流行一段時間之後了。[299]

施炳華的研究中,亦有論及小說《荔鏡傳》與《荔鏡記》戲文之間的關係:「二書的關係有兩種可能:一是《荔鏡記》戲文根據《荔鏡傳》小說改寫敷演而

294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3。
295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3。
296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3。
297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3。
298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6。
299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6。

來，一是分別直接取材自民間傳說。」[300]如果是前者，可根據小說的目次與戲文的齣目兩相比較，進而發掘兩者是否存在衍生的關係；倘若是後者，就必須分別考察描述「陳三五娘」故事的民間文學作品，如歌仔冊（歌本）、短篇故事等，討論其是否作為被用來編寫《荔鏡記》戲文的素材。

而在向達的論文〈瀛崖瑣志——記牛津所藏的中文書〉，也提到《荔鏡記》戲曲文獻，在形式上「為一種傳奇的體裁，時雜福建方言，所用曲牌也不是普通南北曲中所常用的，大約採用民間小曲調子不少。」且認為「這大約是一種半民間性的文學。」[301]指出《荔鏡記》故事的地方性與民間性。傳奇故事的內容從剛開始成立，經過一段時間的流傳，及至後來被填入曲牌並改寫為戲曲文獻，之後再經過重刊、再度流傳的過程，隨著時間的演進，實際上已跟原先的故事內容有很大的差距。

吳守禮透過古代官制與民間流行的曲牌名，推測嘉靖本《荔鏡記》戲文的刊行年代，之後陸續整理刊行於不同時期的《荔鏡記》戲曲文獻。吳氏利用文獻比對的方式，針對明嘉靖、萬曆本，以及清順治本之文獻內容，探討這幾份文獻彼此之間的關係，因此在《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的緒說，提到「前三種荔鏡緣劇本刊於光緒本之前，而皆演相似情節，但亦有所演化；故曲文說白同中有異，異中有同，頗有出入。」[302]

雖然在內容上頗有異同之處，但吳氏仍可確認蒐集到的幾個不同版本的《荔鏡記》、《荔枝記》戲文，是屬於同類文獻。因為內容、語句大致相同，所以同類文獻能夠用於相互校訂的工作。再從文獻的齣目及故事情節進行分析，吳氏遂得到「嘉靖刊與順治刊二本顯然為光緒刊之所自出」的結論。[303]而討論這些文獻的相互關係，則必須根據《荔鏡記》戲曲故事所呈現的情節演化情形來決定。

（二）《荔鏡記》戲曲文獻故事的分析

吳守禮除了推定《荔鏡記》文獻的成書及流傳年代之外，在論文〈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中，也根據龔書輝〈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所整理的資料進行文獻分析。明代傳奇小說《荔鏡傳》，雖然也是敘述「陳三五娘」故事的文學作品，

300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25。
301 向達，〈瀛崖瑣志——記牛津所藏的中文書〉，《國立北平圖書館館栞》，第十卷第五號（1936.9-10），頁 27-28。
302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4。
303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4-5。

但並不使用方言寫作，而是由詩詞組成的文人作品。而吳氏在考證嘉靖本《荔鏡記》時，手邊尚無完整的光緒本文獻，因而在論文中所整理的《荔鏡傳》、《荔鏡記》與《荔枝記》的齣目及曲白對照表[304]，實際上是加入新得自海外的嘉靖刊《荔鏡記》文獻，並以此接續前述龔書煇的資料比對工作。

吳守禮提到他對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所做的研究「**在陳三五娘故事資料方面可附在龔書煇的『陳三五娘故事演化』之後，做為繼起學人的參考。**」[305]足以說明吳氏所掌握的語料，對於早期戲曲文獻研究，具有承先啟後的重要性。可見針對早期語言文獻的考證，包括故事內容以及劇情的演變，甚至於文獻曲詞的韻腳與詞彙的來源及用例等各方面的問題，在探究之前都需要先「決定該資料所具的時代關係」，如此一來才能夠掌握這些語料各自的先後位置，進而判斷故事的情節「如何增減演化」。

吳守禮根據先後取得的《荔鏡記》與《荔枝記》等刊行於不同時期之各版本戲曲文獻，對其中的故事情節、語句及曲詞進行比較分析，目的在於掌握文獻所載之「陳三五娘」故事的流傳以及情節演化的情形。吳氏對照不同版本的《荔鏡記》與《荔枝記》文獻的齣目，以及正文內容的情節，觀察其演變的情形，大致歸納出幾個重點：順治、光緒兩本之間，時間雖相差兩百年，較順治與嘉靖兩本之間只差一百年，多了一倍的時間差。

不過從齣名與故事情節來看，順治與光緒兩本的相似性較高。有趣的是，「齣次」（齣目的順序標號）只存於嘉靖本，而順治本頁首的目錄與正文內容的齣目有明顯參差：順治本目錄有五十七齣，而順治本正文卻只有三十五齣。[306]這就顯示故事情節有刪減與合併的情形。吳氏也補充，從順治本的目錄所保留的五十七個齣目看來，可以推測「**在現存順治本以前尚有分為五十七齣上演之荔枝記。**」[307]

順治本目錄的五十七齣，與嘉靖重刊本的五十五出（齣）尤其順治本增加了占角戲（輕佻成分）而減少了外角戲（勸善部分），即增加益春（女主角黃五娘身邊的女婢）「送花」、「留傘」的情節。關於這樣的演變，吳氏則認為：這反映出「占角戲易引觀眾」、「益春戲常見點出（指出關鍵所在），演唱較為精彩，容

304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0。
305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5。
306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0-31。
307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1。

易成功」的特點。[308]

換句話說，這幾份文獻之間，有相似也有相異的部分，在齣目、情節方面或演化或刪改。雖然故事內容大致不變，但吳守禮在比對資料的過程中，仍發現幾個具體的變化，例如：曲牌方面雖「大致完備」，但「偶有脫落的情形」，甚至於「在傳承之間漸失實際意義」，曲詞的長短與原來的曲譜不盡符合，曲調也帶有地方色彩。[309]這樣的變化趨勢，常見於民間文學在各地的流傳，無論劇情、曲調都呈現出逐漸在地化、大眾化的發展情形。

吳守禮針對明清時期流傳的《荔鏡記》戲曲文獻所做的考證，不僅充分運用他在帝國大學習得的知識與學問，亦在從事研究工作的過程中，累積豐富的論述。根據吳氏的敘述，可以了解現代語文能力與古典漢文解讀的背景知識，對於他的研究工作而言，確實有著相當密切的聯繫：

> 在我們平常所說所用的閩南話中，我們常見到沿用四書、五經中的字句；也可以說，在古代的經、史、子、集裏，能找到一些閩南方言的出處，換句話說，有不少古語保存在我們的閩南話裏。[310]

不僅要將現代的閩南方言作為文獻資料考證的媒介，還要對古典漢文的解讀非常熟悉，才能判斷文獻當中所收錄的文字及語詞內容。除了語言能力及漢文素養之外，更需要對「南管曲詞」有基本的認識。吳守禮曾在一次「國際南管會議」的座談會上提到，所謂的「南管」意思是指「南方的樂器」、「南方的音樂」，相對於北方而言，是具有南方色彩的音樂。[311]

在南管音樂方面，儘管吳守禮認為自己「不是一個懂音樂的人」，卻還是對閩南戲曲文獻當中的南管曲詞提出自己的觀點。吳守禮並且提到，在他做過嘉靖重刊荔鏡記的校理之後，在一次偶然的機會，於臺北大稻埕的一家證券行看到一本題為「鹿津齋樂社」的破爛曲簿，發現是南管曲，在謄抄的過程中發現這份南管曲當中有一套名叫「越濩引」的曲調，和荔鏡記戲文的一段相同，基本上大同小異，只是內容有些出入而已。[312]在分析這些南管詞曲的內容後，吳守禮便開始

[308]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1。
[309]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0。
[310]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6。
[311]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07。
[312]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1。

注意閩南古典文獻當中的詞曲形式及音樂表現：

> 自此之後，我才對於南管曲詞開始感覺興趣，同時覺得一般南管曲詞的字句，刊本、抄本也偶有異同，曲套也已經被割裂，尤其是陳三曲，需要循著古本荔枝記來做一翻整理。[313]

觀察嘉靖刊《荔鏡記》文獻，若依照歷史時代因素來說，這本戲文「畢竟是四百多年前印的」，因此「字句、句法上並不與現代的臺灣閩南話完全相同。」儘管如此，吳氏仍觀察到《荔鏡記》文獻當中的說白（口白）部分，無論詞語、句法都「比較接近現在的閩南方言。」[314]

除了歷時性因素之外，吳氏指出語言文獻還存在「同時期的地方因素」，指的是：潮州、泉州、廈門、臺灣等地的方言差異，並以存於四百年前菲律賓馬尼拉印的木刻本「基督教義」（Doctrina Christiana，天主教教義的閩南語譯本）[315]為例，說明收於該文書中的「本頭」（原意是「主人」、「舊主」，多為女婢、僕人對其「頭家」的稱呼），而嘉靖刊本（第十一葉上第二行）也有使用雖然吳氏本人不使用，但在臺灣也有部分地區的人知道這個語詞，而且也可見於一九三〇年代《臺日大辭典》。[316]

可見存於四百多年前西文的舊文書、以及《荔鏡記》等戲曲文獻的語詞，仍存在於臺灣人的語言當中。吳守禮也認為《荔鏡記》戲文是「現存最早的閩南語文獻」，遂將本書作為整理、研究早期閩南方言、語音、語法、字句的資料。如此便可以理解，吳氏積極蒐集不同時期《荔鏡記》戲曲文獻的原因，不只為了從事文本分析，而是將早期閩南語言文獻置入語言發展史的脈絡當中，進行歷時性及同時性的考證工作。

除此之外，吳氏還觀察到嘉靖末年重刊的《荔鏡記》文獻，其內容部分「無可了解的舛錯甚多」，比如：「情節有倒置的，數字有前後不一致的，有一人兩姓的；誤刻的單字也不在少數」等。[317]同時也發現「留存在荔枝記裏的詞句、名稱，

313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1。
314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6。
315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6。
316 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下卷》，頁 745。
317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3。

有得比荔鏡記戲文保存得較為整齊近真。」[318]這些現象，顯示嘉靖本的內容是較為零碎而散亂的。

吳氏再以「一人兩姓」的錯誤為例，觀察故事女主角黃五娘的父親，這個腳色在明嘉靖刊《荔鏡記》當中扮演「外」角戲，而他的名字在第三十七出「登門逼婚」明白指出「老拙姓黃」，但在同一份文獻的第八出、第五十五出卻變成「王九郎」、「王長者」，吳氏認為此處明顯有誤刻的情形。[319]經過仔細的觀察後，吳守禮對文獻中的這些「舛錯」提出他的看法：

> 我一再仔細地檢討上述這些不可解的舛錯；結果，悟到它們並不是普通一般那些由於疎忽而發生的錯誤，然後，達到了一個判斷，就是：明嘉靖丙寅年重刊的荔鏡記戲文，在文字上會如此發生不一致的因由，絕不在於作者，也不在於手民；可能是惟利是營的書坊，將兩種或兩種以上各有殘缺的荔枝記，只顧填滿板底，裁剪補釘，重刊出來的——算是一種「百衲本」。[320]

從嘉靖刊荔鏡記文獻末尾上欄的敘述，就可以知道這份文獻據以重刊的「前本荔枝」，無論留存或散佚，其所收內容已有「字多差訛」的情況，且曲文的部分也已經發生變化，及至嘉靖年間重刊的文獻，情節拼湊、文字內容不一致的情形更多，因此吳氏認為，嘉靖年間的重刊本即是一種由很多不同的零散版本，參校彙編而成的百衲本，據以推斷順治、光緒兩份文獻，較之嘉靖本則更接近。而關於萬曆刊《荔枝記》（於萬曆辛巳／1581 年刊行）的考證工作，根據吳守禮的觀察與比對，發現萬曆年間刊行的《荔枝記》是與其他三種荔鏡記戲文落差較大的文本：

> 萬曆刊荔枝記和其他三種的情節，方言差異都相去較大，嘉靖刊、順治刊、光緒刊相沿襲的痕跡較為顯著，特別是在曲詞的方面，南管曲詞的所謂「陳三曲」大多保存在這裏面。[321]

318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3。
319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4。
320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4。
321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09。

吳守禮以嘉靖本（1566 年刊）當作對照材料，發現兩者雖然都是以「陳三五娘」故事為梗概，但其異同的程度相當明顯，尤其在「齣數、結構、情節已大有出入」，而細節部分則有更多不同之處。雖然嘉靖、萬曆兩本皆刊行於明中葉，且兩本的時間僅相距十五年，但兩份文獻的內容卻存在明顯的差異。這就與文獻在成書時的狀態，有密切的關係。

研究萬曆刊荔枝記的文本，不只要注意到故事情節的出入或是詞曲風格的差異，吳守禮在對文本進行分析的過程中，發現萬曆本所記錄的閩南方言，似乎更接近村人所說的話（下位方言）。由於吳氏曾經在臺中州的員林（彰化）鄉下住過好幾年，「**聽幾句鄉下話，對於解讀萬曆本荔枝記，有些幫助。**」[322]可見吳守禮並不是只根據文本比對的狀況，對這些文獻資料進行分析，同時也融入自己對臺灣語言的觀察經驗，證明萬曆刊荔枝記之所以較其他三份資料特殊，實則因為該文獻的用語，較貼近「村人所說的話」。

也就是說，閩南古典文獻的研究，除了要將收集到的文獻進行細緻的校勘，才能呈現完整的文本內容。除了文本內容的比對，還需要根據閩南方言的實際發音（口語）進行驗證。畢竟研究者必須考慮到，這些文本所收錄的讀音，與現代語言的發音，即便屬於同一種語言，都會有發音上的落差。且閩南方言的音韻系統，包括：漳泉、潮汕的方音差，以及文白異讀等複雜的音讀層，都使得早期文獻的考察變得相當困難。

吳守禮針對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所進行的考證，是為其恩師神田喜一郎之古稀紀念而作。主要的研究方法為「據專用方言寫作而較屬早期刊刻之數種劇本，對照齣目、情節，校研詞句之異同，藉以觀察數百年來，閩南方言演變之一斑」，而其目的在於「**提示順治本荔枝記在同類故事文學中所佔之位置，及其所含方言價值。**」[323]可見吳氏將不同版本的《荔鏡記》、《荔枝記》戲文研究視為一個整體，並針對個別的文獻進行分析，探究其語料價值。

從論文的整體結構來看，吳氏首先說明文獻校理的背景緣由，再將手邊所掌握的各種資料列舉出來後，討論不同時代流傳之《荔鏡記》與《荔枝記》戲曲文獻的出處，乃至傳奇體小說、歌仔冊或南管曲詞等資料的性質。針對不同體裁而根據「陳三五娘」故事所改編的民間文學作品，吳氏則提到：

322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7。
323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20。

> 有關陳三五娘故事之文學體裁，筆者見聞所及，共有傳奇、戲文（南戲劇本）、歌謠（如七言體唱本，吾臺名之曰「歌仔冊」）三種。此外聞說有「小說」體裁者，迄未及見。坊間今猶流傳之「奇逢全集」為傳奇體裁之小說，用藻麗文詞撰成，偶而點綴方言，在故事演化上佔有重要意義，惜方言語料之價值不高。[324]

可見「傳奇體裁之小說」雖然文學性高，但作為方言資料的參考價值則低於歌仔冊、唱本或戲曲文本，不過仍能作為分析故事情節演變的資料使用。而「歌謠雖富於方言資料，但未獲可資之一異本。」[325]所以只能留諸異日另行詳述。可見吳守禮針對不同性質的語料，會以「方言資料豐富與否」作為語料可利用程度的判斷依據。另外，有「可比較的語料」也是考證工作的要件，這也反映吳氏針對早期文獻進行的校理工作，在於盡量掌握刊行於不同時期的各版本文獻，進行相互參校、補缺的工作，不僅反映其學術態度之謹慎，也使的文獻的內容變得清晰可讀。

至於順治本荔枝記的目錄在卷首和正文內容的參差，吳守禮則推定「嘉靖本與現存順治本之間，至少該有一本與順治本卷首目錄完全一致之荔枝記。」[326]進一步討論，吳氏認為順治本的「情節，曲白皆由嘉靖本蛻變而出，而經過泉州文人根據舊本及傳說加以潤飾、翻新。因此陳三五娘故事一再演化，同時保存一時一地之語料。」[327]

觀察過順治本與嘉靖本文獻的關係之後，接著又針對順治本與光緒本兩份文獻之間的關係指出：

> 順治本與光緒本之間：曲與白雖時有整段相同者，但並非抄襲，而在刪削，分併之間，有意無意留下異文，俾合校文字者，受益不少，即：有經順治本傳至光緒本者，有始見於順治本者，有光緒本直承嘉靖本者，情形不止一端，而順治本正介在其間，出於其中，猶如連串之環節，一度失之而復得，在現存文獻中佔有極要意義。[328]

[324]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20。
[325]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20。
[326]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2。
[327]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2。
[328]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32。

吳守禮強調順治本文獻的重要性，在於其「所居之中間性」，上承嘉靖本而之後又接續光緒刊本。[329]雖然刊刻的年代與撰寫時間不一定相同，但就順治本文獻作為歷時性資料的價值而言，這份文獻資料所保存的內容，無疑是珍貴而極為重要的。

（三）文學技巧與「故事年」理論的提出

有關《荔鏡記》戲曲文獻的體裁，除了反映南戲的特色之外，在故事的情節及其描寫所使用的文學技巧，在流傳、演變的過程中，也反映出前代故事文學的「延續性」及其他影響。龔書煇在其論文中提到「荔鏡傳裏數用元明以來常用的戲曲故事——樂昌分鏡等。」[330]因此主張荔鏡記故事中主角陳三的「摔鏡」是受到「分鏡」故事的影響。吳守禮認為龔氏的這個主張是合理的，於是指出荔鏡記故事中「捻荔枝」（捻：丟、投擲）的情節，也是受前代文學技巧的影響。

吳氏在不同版本的《荔鏡記》與《荔枝記》文獻中，觀察其收錄的各種語句和對白，找到「投荔枝」情節與「青梅記」之間的關係。[331]例如：「古人亦有故事，盧少春共錦桃，青梅為媒做表記。恁今不免來學伊。」這句話引自龔書煇〈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所用的《荔支記》文獻（光緒十年刊）。而以下兩段語句，則取自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的內容：[332]

> （旦）古人有乜體例？（占）奴惜春[333]、錦桃、李情力青梅做表記，恁今不免來學伊。（第十五出五娘投井）

> 「（生）伊捻落荔枝。全怙恁娘仔，卜學當初青梅記，卽學磨鏡做奴婢。」（第二十四出園內花開）

吳守禮透過上述這幾段文字，指出：「捻荔枝」原來是沿襲了「青梅記」再

329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頁 22。
330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5。
331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5-16。
332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6。
333 吳守禮將嘉靖本提到的「青梅記」角色的名字：奴惜春、芦少春，以《荔枝記》（光緒本）校訂為盧少春。

脫胎換骨的文學技巧。[334]也就是說，《荔鏡記》戲文的故事與「青梅記」之間，在文學技巧的運用上，存在仿效、衍生的關係，而民間文學在流傳的過程當中，將不同的文學素材進行融合，並且經過不同程度的演化、再創造，就能讓故事本身更顯豐富趣味。另外，吳氏也觀察到嘉靖年間的重刊本荔鏡記戲文上欄附刊讀物「顏臣全部」的內容，「挼荔枝」的文學技巧已經與「青梅記」並列：

> 「蕑去睮，力只冷戀唾一口惆話，罵伊幾句；伊了無面返，便作磚團石部挼伊，伊子創設是荔枝青梅」。（見顏臣全部黑麻序——荔鏡記戲文全集第九葉上，上欄）[335]

吳守禮觀察到這樣的情形，於是推測：「挼荔枝」的文學技巧，出現的時間比「顏臣全部」的寫作時間更早。[336]如前所述，嘉靖本《荔鏡記》為重刊本，因此重刊本上欄「顏臣全部」的內容，是這份文獻在重刊時加上去的，而「挼荔枝」與「青梅記」兩種「文學技巧」，以「荔枝青梅」並列的形式同時出現在「顏臣全部」當中，但是在嘉靖刊《荔鏡記》的正文所提到關於「青梅」的敘述，卻是以「古人」、「當初」等語句紀錄在文獻中，可以證明前述吳氏的推論是合理的。釐清這樣的演化規律後，吳守禮遂提出「故事年」的理論：

> 「挼荔枝」的文學技巧，比顏臣全部的寫作年代，還要早一段時期，如果容我杜撰一個名詞，就是早一個「故事年」，而遠遠地把嘉靖末年重刊荔鏡記戲文的年代，看在後面。[337]

吳守禮提出的理論，是將「挼荔枝」文學技巧出現的時代，與「顏臣全部」將「荔枝青梅」並列的時代，兩者之間相差的時間段，稱為「一個故事年」。若按照這個「故事年」理論延伸，就可以理解「青梅記」文學素材的運用，與《荔鏡記》故事的「挼荔枝」情節，也有相差一段時間的演化過程，甚至於「青梅記」的故事本身，可能也是受到其他故事的影響而產生的。

[334]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6。
[335]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6。吳守禮日後將〈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併入《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將此段引文的「蕑」改為「簡」；而「設」字則應作「說」。
[336]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6。
[337]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6-17。

將不同文獻內容的故事，透過類似或相近的情節與文學素材，將故事發展及演化的脈絡建立起來，便可掌握流傳於不同時代之語言文獻相互影響的各種狀態與演變的模式。基本上《荔鏡記》戲曲文獻屬於民間文學，其故事內容常隨著流傳的過程而不斷發生變化。透過吳守禮的研究論述，便可理解此類文獻的語句及曲詞的變動性與演變趨勢。

刊行於不同時期的《荔鏡記》戲文，有可能在改寫、重刊的過程中，吸收了不同地域的語詞，也可能為了吸引觀眾而改變描寫的手法，乃至加入各種能夠使人印象深刻的文學素材，這就使「挾荔枝」與「青梅記」並列於同一份文獻的情形成為可能。可見吳守禮對早期語言文獻的研究，是將「共時存在」於同一份文獻的語料，並以「歷時性」的學術視野，根據故事的內容與情節的演化狀況，推測明中葉重刊的《荔鏡記》文獻成書時的情形，以及文本內容所呈現的時代性。

由於歷史文獻的流傳年代相當久遠，保存於不同地方的善本文獻，有各自的缺漏，且破損的情況不一。因此，除了掌握各版本的同類文獻資料，透過文獻比對的方法加以互補，還要善用實際存在且仍持續被使用著的活語言，從中推理語言文獻當中所記載的發音，以及詞彙的使用情形。利用這種研究方法進行歷史文獻的考訂，確實需要花費不少的時間與精力，而這也就顯示出吳守禮從事學術工作的嚴謹態度與實證精神。

透過吳守禮鑽研各版本《荔鏡記》文獻的方法與心得，就可以知道他對早期閩南語文獻進行整理、重建乃至後續之考證工作的動機。就研究成果而言，無論是對臺灣語言的研究，還是文獻學的發展，吳氏針對早期戲曲文獻的研究，都有非常重要的學術意義：

> 我為了說明荔鏡記戲文做為語言資料的價值，先介紹這書的內容，探討其寫作年代，論述其在文學上的地位，談了板本問題等，都似乎與語言沒有甚麼關係；其實，我全是在其與語言的直接或間接的關係之下說出來的。[338]

由此可見，吳守禮投入早期閩南語文獻的研究，目的在於發掘各版本《荔鏡記》戲曲文獻的語料價值，並透過各種文獻的校勘與考證，對其中的方言資料進

[338]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7。

行整理，而這也成為吳氏考證閩南語詞彙的資料來源。吳氏推定《荔鏡記》文獻的刊行年代，並將《荔鏡記》文獻的發展脈絡，透過各版本同類文獻的整理，將「陳三五娘」故事所呈現的情節演變情形，做了細緻的比對。而對於《荔鏡記》文獻語料的「歷時性」及「延續性」，則透過曲詞的分析加以驗證。

在掌握同類文獻的「歷時性」語料之後，吳守禮便以「故事年」理論，將文獻內容所反映的「時間性」作為文獻考證的依據，以此作為「文獻定年法」的基礎認識。語言文獻中所收錄的語句、詞彙，甚至是文本內容的表現手法，可能是從更早之前的文獻（或經由民間口傳）演化而來，而這就是所謂的「故事／文獻」的「時間差」。不同的語言文獻，透過類似語句、詞彙或者描寫手法的運用，產生密切的聯繫，進而建立清晰的演變脈絡，也就構成所謂「語料之歷時性」。吳守禮以早期戲曲文獻之實證研究為基礎，所提出的理論，或可為臺灣的漢語文獻學，為方法論的研究提供參考方向。

第四節　其他戲曲文獻及其語料的考證

除了前述各版本《荔鏡記》文獻的考證之外，吳守禮也蒐集到其中種類的早期戲曲文獻，像是：明萬曆年間刊刻的潮州戲曲《金花女》、《蘇六娘》文獻；以及描述「梁山伯、祝英台」故事的《同窓琴書記》戲文，於清乾隆四十七年（1782）刊行；此外還有光緒丙戌（1886）年刊行之《宣講戲文》，文獻中收錄九種自成單元的曲詞。吳氏則透過這些早期文獻所保存的「歷時性語料」進行考證，且在整理文獻曲詞的同時，對其中的方言詞彙做細緻的考訂。

前此提到吳守禮的「故事年」理論，至於如何以此理論為基礎，根據吳氏所整理的歷時性語料，討論「文獻定年法」成立的可能性，對於筆者而言是相當有趣的課題。不過在此之前，必須先討論吳氏蒐集到的文獻資料，是否能夠從《荔鏡記》戲文的理論框架向外延展，而成為考察「特定時空背景下成立之早期文獻」的通則。因此有必要討論：吳氏的《荔鏡記》戲文研究與其他戲曲文獻之間的關係，並據此分析前述理論及方法之適用範圍，以及理論成立之條件。

關於《金花女》、《蘇六娘》文獻的藏本，日本學者倉田淳之助將一本《雙紅堂文庫分類目錄》寄給吳守禮，吳氏始知收藏者為長澤規矩也，而文獻收入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臺灣大學王秋桂將一本傅芸子所寫的《白川集》贈與吳守禮，書中提到「全書中部微殘，雖未提刊年，自其書之格式、字體、及所提之『大

全』字樣觀之，均足以為晚明刊本之證。」[339]吳氏將萬曆本《荔枝記》與《金花女》戲文的內容兩相對照，發現兩者都有：「赧個」（咱們的）、「昨戊、昨厶」（妻子、婦人）等語詞，即兩份文獻呈現相同之方言特色。[340]

刊行於乾隆年間的《同窓琴書記》，原本藏於呂訴上家中，吳守禮曾抄錄一本作為編纂《臺灣省通志稿語言篇》的參考資料。後來龍彼得教授到臺灣研究旅行，特地拜訪吳氏，並將《同窓琴書記》的攝影本由英國帶來，提供吳氏進行校勘。[341]觀察文獻的內容，吳守禮發現《同窓琴書記》書中有「別字多，錯字多，處處誤脫不能卒讀，長短不齊」[342]的問題，可見文獻有很多缺漏、錯誤之處，以致在解讀的過程中，讓吳氏「感覺有些不方便」：

> 有時有正文而目錄漏列，如仙伯行，英臺行；有時有目無文，如人心送；有時節目和內容不相符；加上在流傳之間失去兩葉，雖未成為斷簡殘編，但在研究情節的進行，實在感覺有些不方便。[343]

根據前述各項問題點，吳守禮認為此份文獻「同窓琴書記似非完整的創作，而是戲班的演出底本，展轉傳抄，非文人的所閱讀的戲曲」，也就是說，文獻內容的不完整，甚至缺漏的情形，可能就是在傳抄的過程中發生的。而傳抄的重點，並不是在保存文本，只是為了在戲臺演出。於是吳守禮提出自己在觀察這份文獻後所得之結論：

> 現在就同窓琴書記本身來說，我懷疑它：也許本來有完整的文學創作——戲文——作為演出的藍本，但現存的同窓琴書記似乎是『戲班』（閩南話戲子曰「戲班」）傳鈔的一種備忘。[344]

雖然存在前述的各種缺漏及錯誤，而導致文獻解讀之不便，不過吳守禮卻指出：「這書雖然單薄又有缺頁，以致故事情節不連貫，但是在方言資料的取材上，

339 傅芸子，《白川集》（東京：文求堂書店，1943 年 12 月），頁 111。
340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17-25。
341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3 年 8 月），頁 3；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7。
342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頁 2。
343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頁 2。
344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頁 2。

價值還是很高。」[345]可見吳氏仍肯定《同窓琴書記》的內容，作為保存「方言資料」的早期文獻之重要價值。

至於光緒年間的《宣講戲文》，是省文獻會的陳漢光到潮州街臺大宿舍告訴吳守禮，說牯嶺街的書店有一本這樣的書。吳氏遂前往書店向老闆借來過目，隨手翻閱後發現一個「向來寫不出適當的字的閩南語詞，竟然有前人且在俗文學書裏，表達出來了。」[346]並指出這份戲曲文獻的曲詞、道白（說白）「皆半文不白夾雜官話之中，有不少方言資料，必須用閩南音去讀纔能了解、欣賞。」[347]吳氏認為這份文獻中的官話，非北京官話而是華中官話，並指出：「此《宣講戲文》之研讀，誠非易事，除非兼有漢語古文、現代官話、閩南方言三方面的語文修養，是絕不能作徹底的欣賞。」[348]顯見考證早期文獻所需的背景知識。

吳守禮的研究工作，是根據早期閩南語文獻，考究其中的語詞，像是：阮（我們）、生理（生意）、討數（討帳）、伊（你）等詞彙，顯見閩南方言的特色。吳氏觀察一般閩南俗文學書，發現不少「表音字」，如：「除時」（音「ㄉㄧ ㄒㄧˊ」，何時）、「岸」（音「ㄍㄢˋ」，當「掌管」解）。吳氏認為前者「按古書或作『值時』」；而後者則以例句：「家伙都是恁翁岸」（家財全是你丈夫管），說明句中的「岸」字是於表音的借字。[349]而一般在民間流傳的早期語言文獻，多半以借音字代替「音義相符」的本字。尤其戲文、歌仔冊的曲詞，只要能應付演唱的需求，無論語詞的用字是否合理，只要發音相同就能借用。但也因為借音字的濫用，而造成文獻解讀的困難與不便。

早期戲曲文獻，如嘉靖刊《荔鏡記》當中所收錄的語詞，其讀音與現在的閩南語漢字音，兩者之間也很難確定發音是否一致。假設早期文獻的漢字讀音語現代發音一樣，也存在「一字多音」的現象，其「不一致」的狀態或將更為複雜也未可知。唯一可以確認的是：閩南語的詞彙由十六世紀的明代中葉，即嘉靖本戲曲文獻刊行的時代，一路發展至今，縱使語詞本身變化不大，然其發音、語義也幾乎不會維持「四百年來始終如一」的狀態。這也是吳守禮在考究詞源時，需要特別留意的問題點。

吳守禮的「故事年」理論，除了反映在前述「荔枝青梅」的描寫外，觀察吳

345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38。
346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9。
347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9。
348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新刊宣講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5 年 10 月），頁 1。
349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50。

氏蒐集的其他文獻，也可以看到戲文中的語句存在「將既有的典故作為素材」以增加故事層次的寫作方式，例如：萬曆刊《金花女》戲文「劉永攻書」，提到「卜學梁鴻配，合得許孟光受聘。」[350]此典故當中的梁鴻、孟光為東漢時的一對夫妻，也是成語「舉案齊眉」的來源。[351]而在同一齣劇中，還有「曾記得彩樓佳會，亦有荊釵事志。」[352]都是取自其他戲曲故事，「彩樓佳會」出自《彩樓記》（呂蒙正故事），而「荊釵事志」則源於《荊釵記》（錢玉蓮故事）。

可見在《金花女》戲文成書之前，《彩樓記》與《荊釵記》等民間文學作品已經傳入潮州，並成為家喻戶曉的故事。戲文的作者才會在曲詞中放入這些典故，以增強故事的感染力。透過《金花女》戲文中呂蒙正、錢玉蓮故事的運用情形，可知此類戲曲故事在明中葉以後閩南地區流行的狀況，由此顯見戲文的時代性，可作為「文獻定年法」的成立要件。就戲文故事成立的先後而言，《金花女》的成書較《彩樓記》、《荊釵記》晚，所以才能在前者的曲詞間，看到取材後兩者故事的情況。

觀察《荔鏡記》各版本文獻，無論篇幅長短，基本上都有「五娘投井」的情節。雖然各版本文獻在此處都有「脫鞋於井邊為記」的描述，經比對整理後，仍可發現各版本敘述之異同，茲以表格形式整理如下：

嘉靖本	脫落弓鞋下覓井邊，也准為記。
萬曆本	（唱）脫落弓鞋，井邊為記。
順治本	我今脫落弓鞋。ㄑㄧˊ下覓井邊，亦准為記。
光緒本	我今脫落弓鞋ㄑㄧˊ下覓井邊，亦准為記。

表 3：各版本《荔鏡記》戲文所載「五娘脫鞋於井邊為記」之描寫。[353]

根據以上所舉四個句子，可以發現順治本、光緒本的語句重疊性最高，而與另外兩本的差異較大。在這四本戲文中，只有萬曆刊《荔枝記》明確指出黃五娘

[350]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金花女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2 年 7 月），頁 8。
[351] 趙錫如主編，《辭海》（臺北：將門文物出版，2006 年 9 月第 70 版），頁 922。參考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卷 10》（北京：中華書局，1973 年 8 月），頁 2765-2768。
[352]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金花女戲文校理》，頁 8。
[353] 表格根據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65；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60-61；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51；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64 整理。

的投井（因為得知自己要被嫁給地方富霸林大鼻），是「卜學玉蓮記」（卜，將要），而這位女主角更進一步說：「曾記得當初錢玉蓮，被繼母迫嫁孫汝權；將身超溪，脫落一雙弓鞋溪邊，待人知來撈伊屍首。我不免學伊。」[354]所以才會在井邊脫鞋為記。因為萬曆本留下較直接的敘述，才能推定黃五娘脫鞋於井邊的情節，是仿效《荊釵記》（錢玉蓮故事）並因襲而來的。

既然萬曆本明確提到五娘的「投井」情節，與錢玉蓮故事有相沿襲的關係。那麼同屬於「陳三五娘」故事之《荔鏡記》戲文，且都有「投井」情節的嘉靖、順治、光緒等其他版本的戲文，是否也能夠說是「以《荊釵記》故事為素材」？如果將四個版本的《荔鏡記》戲文，都視作同類文獻，則此說似有成立的可能性。若不然，則萬曆本應是與其他三種文獻不同，而自成系統的「陳三五娘」故事之戲文。為了增加故事的感染力，而另外將錢玉蓮故事與「五娘投井」情節巧妙的聯繫在一起。

不過吳守禮也根據文獻比對，發現「情節上，見於萬曆本而不見於嘉靖本的細節，有的反而出現在後世的順治本中。」[355]可知吳氏將此四個版本都當作同類文獻，並以此為前提進行文獻之比較研究。如果能夠釐清各版本《荔鏡記》戲文與《荊釵記》之間的關係，便可套用吳氏所提出的「故事年」理論，則「一個故事年」即是指《荊釵記》的「玉蓮投江」情節，與《荔鏡記》戲文「五娘投井」的內容出現「卜學玉蓮記」的描述（或可假設「五娘投井」情節本身就是受到《荊釵記》的影響），兩者相距的一段時間差。

有趣的是，上述《金花女》的「荊釵事志」與此處萬曆刊《荔枝記》的「卜學玉蓮記」，顯示同樣於明萬曆期間刊行的《金花女》與《荔枝記》，都受到《荊釵記》故事的影響。不過吳氏的「故事年」理論，並非只在文本中援引典故就能成立，例如：前述《金花女》戲文以「梁鴻、孟光夫婦」比喻夫婦之好，是以歷史人物為戲曲故事的素材。雖可增加敘事的層次，但也只是在作品中「以古喻今」的一種描寫（修辭法），不能適用吳守禮的「故事年」理論。

蓋吳守禮提出論證的前提，是將各版本《荔鏡記》戲文視作同類文獻，如此才能討論「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而吳氏觀察《荔鏡記》文獻的發展，發現這些文獻的曲詞呈現「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的情況。由於「同中有異」，所以能透過比對的方式，整理各版本文獻的演化趨勢；也因為「異中有同」，即便是刊

354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60-61。
355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4。

行於不同時代的文本，仍能藉由部分曲詞的細節，找到這些戲曲文獻的連續性。

吳守禮考究《同窓琴書記》戲文的內容，則先以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清乾隆五十三年刊《鄞縣志》（浙江）卷七壇廟志所載「義忠王廟記」，與《民俗週刊》「祝英臺專號」，謝雲聲的〈閩南傳說的梁山伯與祝英臺〉一文，比對兩者對梁祝傳說的記述。[356]再以廣州的《重訂梁山伯牡丹記南音》與臺灣的《周天生編臺灣歌仔冊》等民間文學作品，與清乾隆刊行的《同窓琴書記》文獻進行對照，「梁祝傳說」在民間故事的流傳過程中，其情節不只大量增加，且顯得更為「曲折起伏」，意在滿足臺下觀眾的口味。[357]

吳守禮在《宣講戲文》的校理工作上，整理附錄「詞彙頁碼索引」與「詞彙音序索引」，將文獻中的閩南語詞彙，根據字音、字義的特徵進行分析。[358]例如：戲文中的「與」字（字義為「同、和、跟」），吳氏分別以「別日倒須來與我說好」（四六 6 行）、「是者，我不與伊去，於理又不合。」（五〇頁 9 行）兩句為例，認為此處的「與」應讀「ㄍㄧˊ」才能上口，吳氏也查《臺日大辭典》，看到書中用「與」訓讀「ㄍㄧˊ」音，並註曰：「語源可能是『合』。」[359]像這樣「從文獻中挑出字詞並對其音義加以解釋」的方法，是語源學的基礎。

吳守禮對早期文獻進行校勘，重建戲文故事的內容，並依照不同的詞性，整理各種語彙，準備做進一步的考證。而吳氏根據各版本《荔鏡記》戲文整理的「分類詞彙」，對閩南方言的語源學研究，有極重要的學術意義。吳氏對早期戲曲文獻詞彙的收集，亦將不同時代的用法，自明中葉的嘉靖時期到清末光緒年間的歷時性語料皆囊括其中。吳氏並針對戲曲文獻當中的各種借字、俗字、簡字、方言字等，進行音義解說。而對於戲曲文獻與詞彙的考證工作，吳守禮則指出：

> 我個人的工作方向偏重原本的校理與收集方言詞彙，然後詮釋詞義，所以雖然材料越多越好，亦可採取縮小範圍，選出有代表性的數種，理出來。我的前瞻是：這樣理出來的詞彙，溯前可以接上明末清初的方言詞彙，往後與正在醞釀中的新臺灣方言詞彙之間區劃時代或襯出蛻變的痕跡。[360]

356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頁 4-6。
357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頁 7-11。
358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新刊宣講戲文校理》，頁 88-268。
359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新刊宣講戲文校理》，頁 167。
360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56。

也就是說，吳守禮根據早期戲曲文獻整理方言詞彙，是為了從各類文獻當中的歷時性語料，將閩南語的發展過程進行系統性的重建。透過方言詞彙的語源考察，將此種語言的歷史描繪出具體而清晰的輪廓。由前述吳守禮提出的「故事年」理論，可知他將《荔鏡記》戲文的內容，視為分析故事流傳與文獻成書時間的定位點。同樣的觀點，早期閩南語詞以各種形式，呈現於各類文獻的書面紀錄中，無論是借音字或訓讀字，都具有考察古語音義層次的作用。而根據吳氏對這些語詞的解說，也能觀察閩南方言古今用語的異同。

根據吳守禮對各種早期文獻所整理的分類詞彙表，挑出表「男子、男性」語義的稱謂詞，以及表「事情」語義的抽象名詞，討論不同年代刊行的文獻，所呈現之歷時性語料，可整理成以下表格：

早期閩南戲曲文獻	稱謂詞（男子、男性）	抽象名詞（事情）
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	丈夫仔、丈夫漢	事志
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	丈夫、丈夫人	事志
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	丈夫、丈夫人、乾埔人、乾埔仔	事志
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	乾甫、乾埔人	事志
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	丈夫、乾埔人、乾傅人	大事志、大事
清光緒新刊宣講戲文	丈夫	事志、大事

表 4：吳守禮考證各類戲文中，表「男子、男性」及「事情」語義的詞彙。[361]

根據上列表格所呈現的，不同時期戲曲文獻所收錄的閩南語詞，可知表示「男子、男性」的稱謂詞，至少在清初的順治年間，已出現借音字的情形，且到清末的光緒年間，又出現其他借音字，情況更為複雜；反之，表「事情」語義的抽象名詞，則相當穩定的維持在「事志」這個語詞上。然而穩定的語詞，並不等於「音義相符」的本字，因此吳守禮針對表「事情」語義的詞彙進行語源考證，討論其

[361]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分類詞彙》（臺北：從宜工作室，2007 年 1 月），頁 22、53-54；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55、61；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164、168；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19、225；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頁 118-119、130；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頁 296、304、319；吳守禮校註，《清光緒新刊宣講戲文校理》，頁 276、285、287。

「音字脫節」的問題。

如果將吳守禮對各版本文獻的考證，所整理的「分類詞彙」，將同一個語詞按照時序排列並進行比較分析，就可以掌握這些語詞在這數百年間的發展狀態，以及字音、語義的演變情形。透過早期閩南文獻語詞的語源考證，則有機會追本溯源，釐清當時的音韻、詞彙以及語句的組成形式。正因為吳氏將早期的閩南白話文獻作為考證的對象，後進學者才能一窺數百年前白話文體的樣貌。

第五節　結語

本章根據吳守禮對於各版本《荔鏡記》戲曲文獻的考證及其研究論述，進行整理並加以分析；首先是在文獻的收集、整理與校勘的工作，吳氏參照不同版本的文獻資料，補齊遺漏的內容，盡量將文獻的原貌重建，使其戲文的內容得以完整呈現。再者則透過文獻資料的比對分析，推測文獻流傳的時代，以及故事內容的演變、刪減合併等問題。如前所述，吳守禮藉由明代的官制，以及過去流行於民間的曲牌名，推定《荔鏡記》戲文的故事可能是在十五世紀這一百年之內出現，之後在明代中葉的嘉靖年間（十六世記前半）重刊。

進一步觀察吳氏的論文，可以發現他是在中國學者龔書煇研究「陳三五娘」戲曲故事演化的基礎上，進行文獻版本的比對。吳氏得知《荔鏡記》戲文和龔書煇的論文提到的《荔枝記》，曲、白相類似或完全相同者很多，吳氏認為「似乎可以從這兩份文獻的類似點來推測它們的先後關係」，遂指出荔鏡記戲文做為歷時性語言資料的價值，完全視上述的這個「推測」如何結束而定。[362]換言之，如果吳守禮對於明嘉靖、清光緒這兩份戲曲文獻的內容進行比較分析，並從中釐清故事演化的前後關係，那麼吳氏所進行之文獻分析及考證的結論，便會影響這兩份文獻作為「歷時性語料」的價值。

由於收到來自日本、歐洲等海外學者提供的文獻資料，吳守禮得以利用豐富的資料進行戲曲文獻的考證工作。吳氏在對收集來的荔鏡記戲曲文獻進行比對工作的同時，發現嘉靖刊、萬曆刊、順治刊、光緒刊這四種「歷時性」的文獻資料，雖然都是以「陳三五娘」的傳統民間故事為藍本撰寫的戲曲，但不同版本之間亦有內容上的出入：

[362]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1。

光緒刊荔枝記、順治刊荔枝記、萬曆刊荔枝記、嘉靖重刊荔鏡記這四種都是演陳伯卿和黃碧琚，也就是所謂陳三、五娘的戀愛故事，但是每一種的情節之演進、長短，詳略都各有出入，同中有異，異中有同。[363]

由於歷史背景與時空環境的變遷，儘管這些戲曲文獻都是從同一個故事的內容衍生而來，但因為這些文獻刊行於不同年代，其文字記錄本身就存在時間差，且根據作品在各地流傳的狀況，受各地風土差異的影響，無論是故事情節、劇情的發展方向，都可能因為環境及人文因素而出現細微的差異。最後影響文本內容的增減、情節安排等，顯示民間文學的流動性。

因此在分析《荔鏡記》系列的閩南文獻時，應該留意「文獻中的語言」跟「生活中的語言」之間的差異。尤其，這類閩南戲曲文獻當中，因為主要是由口語對話的形式所組成，因此當中的語音及詞彙的成分，與今日的臺灣閩南語的口語之間，確實是有比較分析的意義。更重要的是，吳守禮注意到臺灣中部鄉下的「下位方言」，也就是在漳州、泉州、廈門、臺灣、潮汕等這些「方言分區」之下，又再細分的「次方言」，如同宜蘭的漳州腔、彰化鹿港的偏泉州海口腔等，各地的發音都別具特色，而又受各地風土民情、生活習慣的影響，終於滲透到日常生活中的語言當中，成為考證閩南古典與言文獻的重要素材。

綜上所述，吳守禮對各版本《荔鏡記》文獻的研究，除了不同版本文獻之間的比對之外，也會運用生活中的口語，配合詞曲音樂的比較分析，進行更細緻的文本校訂。另一方面，吳氏透過早期閩南戲曲文獻的整理、校勘與考證的工作，觀察到《荔鏡記》文獻呈現出「南戲」的特色，並參考前述青木正兒《中國近代戲曲史》當中的定義，整理出以下七點特色：[364]

（一）各齣的長短，雖參差不齊，齣數有五十五之多，與傳奇（長篇的南劇）性格相似。

（二）「開場」不標齣次，用一闋詞述說家門，部押韻；存着南戲以「末白」開始的古意。

（三）各種脚色都可以獨唱，也接唱，合唱。引子用「慢」；尾聲或用「余文」。

[363]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09。
[364]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5。

（四）用俗語韻，平上去入四聲，均可通押。

（五）各齣的收場，大都有「下場詩」一首。

（六）各齣的開始，大都先唱後白。

（七）戲的結局是大團圓的。

而針對《荔鏡記》文獻之南戲特色，吳守禮亦根據戲文的韻腳字整理潮、泉方言的韻讀。根據吳氏整理早期閩南戲曲文獻的「分類詞彙」表，可知吳氏的文獻學是他對閩南詞彙進行語源考證的基礎。吳氏根據戲曲文獻的文字記錄，掌握當中的歷時性資料，由此探求閩南語詞的發音及詞義的演變情形。而吳氏的文獻考證，不僅重建四百年前閩南白話的文字記錄，也使得今日的臺灣話，有更長遠的歷史發展脈絡可以追尋。

第四章　吳守禮的閩南語文獻學所呈現之音韻論

吳守禮曾於一九六〇年發表的〈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論文結尾，提到他撰寫這篇文章的主要目的，是為了「整理戲文裏所保存的語言資料」。[365]為了說明《荔鏡記》戲文做為語言資料的價值，吳氏投入大量的時間與精力，進行文獻整理與校勘的工作。吳守禮在整理早期閩南戲曲文獻的過程中，將荔鏡記戲文的研究，分成幾個方面進行考察，像是：音韻、字形、詞彙、句型，以及特殊課題等各方面的研究。[366]

其中關於「音韻」方面的研究，則是由於戲曲文獻的曲詞、下場詩（即劇中人物下場時所吟的詩，一般為五、七言絕句的形式）、絕句形式的說白，都押俗語之韻，因此吳氏從戲文中整理出「韻字」，針對曲韻進行分析。[367]吳守禮曾對他所考證之文獻資料當中的南管曲詞，進行韻字的整理。明清時期刊行的早期閩南戲曲文獻，與現代語言之間，存在數百年的距離，這也是造成解讀困難的歷時性因素。

所謂的「音韻論」，是指學者針對語言的音韻系統進行分析之後，所提出的研究論述，反映其在音韻研究上的學術觀點。也就是說，不同語言學者根據自己所掌握的語言及文獻資料，有各自的音韻考察過程，也就會建立不同的音韻論述，而這個考察的過程通常需要各種資料的佐證，例如：方言韻書、實地語音紀錄（或詞彙表），乃至戲曲文本、歌仔冊等各種文獻。而透過吳守禮對文獻曲詞韻腳字的研究，以及他對韻書的韻目分析，不只在探究其音韻論的特點，更是為了說明：學者的音韻論與語言文獻的考證之間，究竟呈現何種關聯性。

雖然可以利用的材料不少，但要從吳守禮的視野與觀點理解其音韻論的性格，則必須根據他對語言資料所做的分析，即吳氏所整理的《荔鏡記》戲曲文獻的韻字篇，以及他對《八音定訣》等「方言韻書」的研究論述，討論他對於閩南音韻系統的認識。吳氏對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的考證，除了重建文獻的內容，也透過其中所載之韻字，分析戲曲文獻中潮州、泉州方音系統的分布情形。

吳守禮於發表〈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的同一年，在《文史薈刊》發表〈「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一文，是吳氏針對音韻文獻進行分析的專論。[368]吳

365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7。
366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7-18。
367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7。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6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

氏以考證學的基礎，對兩本閩南方言韻書《八音定訣》及《手抄十五音》進行韻目的考察。除了吳氏考證《荔鏡記》文獻所整理的「韻字篇」之外，有關韻書的這篇論文，對於探究吳氏的音韻學觀點而言，是不可或缺的研究資料。

第一節　關於《荔鏡記》的文獻曲詞與方言資料

最早於明中葉（吳守禮推定於十五世紀）刊行的《荔鏡記》戲文，全名「重刊五色潮泉插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通稱「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從書名的「潮泉」兩字，就可以知道這份文獻的內容是以潮州與泉州這兩種方言書寫。不只是嘉靖本，吳守禮還發現其他版本《荔鏡記》文獻的完整名稱，都有「潮泉」或「泉潮」並稱的現象：「荔鏡記戲文的全名裡『潮泉』並稱，順治刊的荔枝記裡則『泉潮』並稱。潮泉一體。」[369]而戲曲中角色的說白所呈現的口音，亦存在「潮泉並用」的情形，尤其男主角陳三說泉州話，女主角黃五娘則說潮州話。

除了戲中角色的口白之外，在戲文的曲詞部分，也存在潮州曲、泉州曲並用的情形。雖然吳守禮曾說自己無法區別兩者的異同，但在他整理的「荔鏡記戲文研究韻字篇，韻字表」，則顯示有的曲詞押潮州韻，有的押泉州韻，有的兩通。[370]針對此種現象，吳守禮則指出：「此種土腔究為潮、泉二地所通行，抑是『潮、泉合璧』，則有待研究。」[371]《荔鏡記》戲文之所以會以「潮泉並用」的形式存於語言文獻當中，根據吳守禮的推測，則主要有兩種可能：

其一：可能因書坊據以翻刻的底本殘缺不全，乃取泉潮二地大致相同的荔枝記配搭起來，湊成重刊的。其二：可能是為了迎合兩地人的趣味，將「潮腔」的《荔枝記》配入泉州的《荔枝記》。[372]而所謂「通行潮泉二地」是指：同一份文獻的內容，能夠通用於潮州及泉州兩地方言的口語，而所謂「潮、泉合璧」，則是將潮、泉兩個不同音系的地方口音所記載的文獻合刊於一個版本當中。

為了確認《荔鏡記》戲文所屬的音韻系統，吳守禮對文獻曲詞中所收錄的韻腳字做了細緻的語料分析。根據吳氏整理的「韻字篇」，其中的「荔鏡記戲文韻讀表」、「潮泉韻讀異同表」，以及他對於韻腳字讀音所做的解說，是討論吳氏閩

1998 年 11 月），頁 153-189。

369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7。

370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7。

371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72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18。

南音韻論的重要途徑。至於他對《彙音妙悟》、《潮語十五音》等閩南系韻書，以及《廈門音新字典》、《臺日大辭典》等工具書的運用，除了反映吳氏掌握的資料外，也顯示吳氏對閩南語音系進行分析的視野。

董忠司在其論文〈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在第四節「潮州語音韻的研究」的部分，提到吳守禮「為了使研究《荔鏡記》戲文的人了解潮州語音，在《荔鏡記戲文研究——韻字篇》一書中，列出了潮州語韻部名稱和幾個次方言的韻母對照表」，根據《潮語十五音》列出了潮州方言的十五音系統。[373]並指出：

> 《荔鏡記》戲文裡的潮泉分用、混用等情形，吳教授曾在《荔鏡記戲文潮泉韻讀異同表》將押韻字一一陳列，分別註明潮泉韻部。並且在《荔鏡記戲文韻讀解說》詳細論述。[374]

根據董氏的論文，可以看到吳守禮使用潮州方言語料的具體情況。雖然潮汕方言與漳泉方言同屬於閩南語系統，但對於多數不懂得潮州話的臺灣人而言，能夠辨識的範圍可能僅止於部分「相近或共通的語詞」而已。吳守禮透過《荔鏡記戲文》的研究，將潮汕、漳泉兩個方言支系的韻部進行整理，從中釐清兩者的關聯性，並突破自身語言的限制。董忠司對於吳守禮所整理的「潮泉韻母對照表」，有相當高的評價：

> 整個說來，他的韻目相當完備。以當時潮州話研究尚未被重視的時代而言，他的研究成果令人稱讚。尤其是他把四種潮州方言的韻母進行調查、整理和對照比較，在臺灣語言研究的歷史上，是破天荒第一人……。[375]

所謂「四種潮州方言」，包括澄海、潮陽、潮安、揭陽等地的方音。可知吳氏的語料蒐集堪稱齊備，而掌握的資料越是完整，越能夠釐清戲曲文獻所呈現之韻讀的實況。吳守禮曾指出，明末嘉靖年間勘行之《荔鏡記》戲文，在書寫上採取了「南戲」的體裁。[376]既然吳氏提到這份文獻保存了「南戲」的體裁，那就必

373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11。
374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11。
375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頁 15。
376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11。

須先釐清「南戲」的定義與性質。

關於「南戲」的定義，前此章節亦有提及。根據日本漢學家青木正兒的研究指出：「以余考之戲文一語，當為元代人初呼南宋舊雜劇之語。」並以明人何良俊《四友齋叢說》（卷三十七）之語：「金人呼北戲為雜劇；南戲為戲文」為例，說明「南戲」與「戲文」一詞的歷史淵源。青木氏提到：「徵之文獻，呼南戲為戲文之事，元以後書中往往有之，而宋人書中則未之見也。」據以推知將「南戲」稱為「戲文」的緣由，是在南宋滅亡後，元代「新戲」發展的過程中，為了與南宋的舊雜劇做區分，而以「戲文」稱之。[377]

洪惟仁針對「戲文」在「南管文學」當中的位置，也提出自己的見解：「佇台灣，一般儂所看會著个南管文學不過是曲詞，其實南管文學上峝（高）个成就是戲文。曲詞是對南管戲文摘出來个，只有戲文即是完整个文學。」[378]也就是說，一般在民間社會流傳的多半是片段的曲詞內容，而容易在流傳的過程出現各種變化。完整的文學作品，必須具備系統性的故事情節，以及藝術性的表現手法，對於前者，吳守禮透過不同時期所刊行之《荔鏡記》文獻，考究戲曲故事情節的演化情形；而對於後者，則如吳氏所述：「構成戲文所需之三件事——曲、白、科」必一切俱全。」[379]

所謂的「曲、白」是指唱曲與說白（口白）的部分，至於「科」，原是指「動作」，後來則演變為「插科打諢」的「科」，即「以滑稽之語引人發笑」之義，後來又引申為閩南語的「笑科」（或作「笑詼」）。[380]前述三項構成戲文的要件，反映戲文的性質，具備大眾性及娛樂性，而其目的在於引起觀眾的注意與歡笑。無論是曲詞、口白、還是表演的動作（科），都將隨故事情節的演化而跟著改變。因此吳守禮認為「坊間流傳的『南管曲詞』，的確有重新校理的必要。」[381]

因為這些曲詞在民間流傳的過程中，與古本戲文逐漸脫節，經過多次的增刪、潤色，此類戲文就變成「屬於大眾」的作品，而「不一定出於一個人的手筆，用來表達的文字寫法也不一致、不正確。」[382]閩南方言主要以口頭的形式流傳，雖然文字上的流傳並非完全沒有，但數量上確實比較少，因此字與詞的脫節現象特別多，於是吳守禮指出：

377 青木正兒著，王古魯譯述，《中國近世戲曲史 上冊》，頁 46。
378 洪惟仁，《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頁 27。
379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80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18。
381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0。
382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0。

當先人必須著為文字的時候，表音字的應用很是泛濫。這只要翻開一本叫做「御前清曲」的南管曲詞散套的集本，就可明白了。但是，早期的閩南戲文也並不是完整的，就是說：也是需要經過一翻的校理才能成為可用的資料，再根據它來校訂現存的南管曲曲詞。[383]

也就是說，針對戲曲文獻的內容進行重建與考訂的工作，是對文獻曲詞進行分析的前提。吳守禮整理了《荔鏡記》戲曲文獻的內容，並對其故事的演化做過細緻的論證。接著針對《荔鏡記》戲文的曲詞部分，進行韻腳字讀音的整理與比較分析。而在研究方法上，吳氏根據戲曲文獻曲詞所呈現之音韻系統，討論《荔鏡記》文獻「潮泉合璧」的具體情況。換言之，吳守禮針對《荔鏡記》文獻曲詞所整理的「韻腳字讀音」及其研究論述，是掌握吳氏音韻論的關鍵。

施炳華在《《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書中提到《荔鏡記》戲文的性質，在曲韻方面，文獻全部共有七十七支曲牌，其中特別標註「潮腔」（使用潮州音樂）的只有九處。未標註「潮腔」者未必不能以潮腔演唱，比如讀讀書音或語音可通用潮、泉兩音的部分。從文獻上觀察，施氏認為《荔鏡記》是泉州的南戲戲文，而表演的舞台也在泉州，所使用的語言自然也是泉州話。[384]

根據施氏的假設，《荔鏡記》是泉州劇本，且所謂「泉腔」並不只限於泉州本地。施氏指出「閩南方言最早是由泉州向外擴展的，其鄰近的地區也已說泉州話為多。」並引明代晉江人何喬遠（萬曆進士）所著《閩書》說「龍溪（舊屬泉州，後屬漳州府）地近於泉…雖至俳優之戲，必使操泉音，一韻不諧，若為楚語。」[385]可知所謂「泉腔」不只流行於泉州，在其他地區搬演時，也必須以泉音為正音。

施氏認為「泉腔」不僅是指泉州的音樂，在說白方面也以泉州話為主。但在某些曲牌的押韻方面，卻不能以泉音押韻，而非用潮韻不可。例如：第二齣「粉蝶兒」，外角、生角唱「寶馬金鞍，諸親迎送；今旦即讀書人。受勅奉宣，一家富貴不胡忙，舉步高堂，進見椿萱。」此曲的韻腳為「鞍、送、人、宣、忙、堂、萱」等字，應有「叶韻」（為了押韻而變讀字音）關係。[386]由於外、生兩角（陳三與其兄長）同為讀書人，所唱多為讀書音，只有「送」「人」是白讀音。

[383]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頁 111。
[384]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194。
[385]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194。
[386]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197。

如果依照泉州音，則「鞍、宣、萱」為[an]韻、「送、人、忙、堂」則為[ang]韻，兩組字不叶韻。如果押潮州韻，則「鞍、送、人、堂」屬江韻[ang]、「宣、萱、忙」屬光韻[uang]，如此一來，全部的韻腳字皆收 ang 韻。[387]有趣的是，陳三與其兄長都是泉州人，卻唱潮州韻。於是施氏認為，這部分的曲詞「可能是潮州的版本。」[388]根據施炳華的論點，《荔鏡記》戲文中的曲詞是以泉腔為基底，併入部分潮腔，合成一部「潮泉並用」的戲曲文獻。施氏的專書，提供相當豐富的資料，以可資參考的論述，可將此著作視為在吳守禮教授之後，解讀《荔鏡記》文獻的重要成就。

由於《荔鏡記》戲文距今已有數百年的歷史，文獻當中所記載的韻腳字讀音，與現代閩南語之間應有相當程度的差異。因此「韻字篇」的分析，也涉及韻字音讀的重建工作。而這項工作，與吳守禮分析語言文獻的方法有關。根據吳守禮對《荔鏡記》文獻曲詞的韻腳字所做的整理進行分析，歸納吳氏對於曲詞韻讀的掌握情形，並藉由吳氏應用韻書以及其他語言資料分析文獻曲詞韻讀的方法，討論他的音韻學觀點，進一步探究吳氏的音韻論在其文獻學當中所扮演的角色。

第二節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韻字篇」的研究

吳守禮根據《荔鏡記》文獻曲詞「潮泉並用」的情況進行分析，掌握戲曲文獻的刊行地點，以及文本內容的組成。而吳氏對於閩南方言之間的關係，則有這樣的觀察：「顧現代潮、汕方言與閩、臺方言之間，語句、聲調顯然不同，不經學習卻可辨意」，並以此推測明代潮、泉間之語言關係「與現代閩南語、臺語間之關係，有所類似。」[389]吳守禮的推測，說明今日閩南、潮汕方言間的差異，在文獻中所收錄的歷時性語料，有彼此互通的可能性。

吳氏觀察《荔鏡記》文獻的曲文所押的韻腳，發現其韻音的部分「不受『詩韻』拘束，而隨『土腔』譜成」，於是指出這種在形式上不拘於一般作詩填詞的押韻規則，而以口語上的腔調為韻字的做法，是這份文獻所呈現的特色。[390]換言之，以方言口語為韻腳，當與作詩填詞的一般習慣不同。而在文獻考證的方法論上，吳氏認為「祇需試就戲文曲詞之韻腳，理出韻字，繫以韻讀，自能有所發明。」

[387]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197。
[388]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頁 197。
[389]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0]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1]吳氏透過「戲文曲詞之韻腳」，即《荔鏡記》戲文的韻腳字押韻的狀態，推測戲曲文獻記錄潮、泉方言的情形。

一般曲詞的韻字「遇有韻、逗之難決者，固有曲譜可查，便於釋疑。」[392]此處所謂「韻、逗」，是指「韻字」與「逗字」，可將後者理解為在曲詞當中「與韻字相對而不押韻的字。」然而《荔鏡記》戲文的用韻，與其他一般曲詞韻字不同。雖然荔鏡記戲文也沿用「流行於中原之曲牌」，如「瑣南枝」、「傍粧臺」、「山坡羊」等。[393]但因為這份文獻的曲詞「幾乎每句押韻，無從按譜定其韻讀。」[394]如果要對韻字進行分析，則仍需以「絕句形式」之曲詞或口白為討論對象。

吳守禮觀察到《荔鏡記》戲文當中「各出之下場詩（下場彩白）最適合此種要求」，而這是因為這些「下場詩」本身就是採取七言絕句的形式，且「句式簡單、韻腳又少，容易辨認潮、泉兩地韻腳之異同。」[395]明嘉靖刊《荔鏡記》全書共有五十五出（齣），吳氏從中檢出四十四首下場詩，每首詩三個韻腳，連同逗字製成表格進行韻字分析。[396]

以《荔鏡記》戲文第二出「辭親赴任」末尾的下場詩為例，即「拜辭爹媽便起身，山高路遠雁魚沈；萬兩黃金未為貴，一家安樂值千金。」對照吳守禮在「韻字篇」整理的「《荔鏡記戲文》下場詩韻表」，依次列舉：出（齣）次「二」；第一韻腳「身」；第二韻腳「沈」；逗字「貴」；第三韻腳「金」，以及韻類「金君、金賓」，金君是潮州音、金賓則是泉州音的韻目。[397] 吳氏將每一齣下場詩的韻腳字都附上潮州音與泉州音的韻目，以便在梳理戲曲文獻的過程中，根據韻腳字的讀音進行比較分析。

觀察吳守禮整理的「《荔鏡記戲文》下場詩韻表」，除卻其中兩齣殘缺不全之外，其他四十二齣的下場詩，經過初步統計，韻腳字的部分「潮韻、泉韻均韻腳一致者——廿三首。潮韻一致，泉韻不一致者——三首。潮韻不一致，泉韻一致者——九首，潮韻泉韻均不一致者——七首。」[398]吳氏根據方言韻書的韻目，針對韻腳字的讀音歸納前述四種情形，其中潮韻的部分一致者有二十六首，而泉韻

391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2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3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7。
394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5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6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09。
397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7、209。
398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11。

的部分一致者則有三十二首。

如果再將習慣上可「通押」之韻，如潮州的枝韻（i）與天韻（ĩ），泉州之基韻（i）與青韻（ĩ），即常韻與相應之鼻化韻，認為「一致」並且一併列入計算，則三個韻腳皆一致的下場詩，潮、泉均可增多。吳守禮指出「**若再適用筆者口音，文獻記載以補俗韻書之不備，尚有幾首在前表中不一致者亦成一致。**」[399]可見《荔鏡記》戲文大部分齣次的下場詩韻腳字，無論是以潮音或泉音來讀，都有高度的一致性。

所謂「前表」指的是吳氏整理的「下場詩韻表」。並以第四十二齣的「司」字為例，吳氏的口音「珠、基二韻併用」，而以第四十四齣的「身」字，吳氏則稱「**潮屬語吾臺俗音皆有[eŋ]韻，文獻上並無記載。**」並指出：《荔鏡記》戲文的曲韻，因潮、泉方音參雜使用，又因俗韻書編纂欠佳，韻讀手續極其煩雜，但若取證於鄰近方音，借助於方言著作，概可韻讀成功。[400]透過吳守禮對《荔鏡記》文獻曲詞下場詩的分析，可知語言文獻所缺的俗音，以及其他口語音，皆可作為研究曲詞押韻情形的輔助材料。

除了下場詩的押韻之外，吳守禮也將嘉靖刊《荔鏡記》文獻的正文部分，依照戲文中的曲牌，以及相應之韻腳字與其所屬韻目，整理成「荔鏡記戲文韻讀表」。吳氏主要依據《潮語十五音》（潮州）及《彙音妙悟》（泉州）兩本韻書，整理韻腳字的韻目，然而吳氏指出「**此二書之分韻是否與今之潮州、泉州府城音一致，未能證實。**」[401]表示他注意到文獻與實際語音之間可能存在的差距。而針對韻腳字的韻目，吳氏除了以前述兩本韻書為基礎，另外亦參考《潮正兩音字集》（吳氏作《兩音字集》或《兩音》）與《廈門音新字典》（吳氏作《甘典》或《甘字典》），作為補充資料使用。

透過吳守禮所整理的韻讀表，可以發現：同一齣戲文的曲牌，存在同一名稱的曲牌重複出現的情形，例如：第五出（齣）「邀朋賞燈」就有三組名為【賞宮花】的曲牌，吳氏將同一齣曲文重複出現的曲牌，另外以數字註記其出現的次序。茲按照吳氏整理的韻腳字，以及這些韻字所屬的韻目組合，整理成如下表格：

399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11。
400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11。
401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12。

曲牌名	韻腳字	韻目組合
【賞宮花 1】	宵[△?]、鬧、樓、愁	潮：驕[iau]、交[au]、孤[ou] 泉：朝[iau]、郊[au]、鉤[eo]
	聲、名、食[△?]、成	潮：京（經）[ĩã]、佳[ia] 泉：京[ĩã]、卿[iŋ]、嗟[ia]
【賞宮花 2】	聲、聽、兄、情	潮：京[ĩã]、經（京）[eŋ] 泉：京[ĩã]、卿（京）[iŋ]
【賞宮花 3】	致、嬉、宜、思、自、冥、佃、天、喜、生	潮：枝[i]、天[ĩ]、居[ŭ]、庚[ẽ] 泉：基[i]、居[ɨ]、青[ĩ]、軒（青）[iɛn]

表 5：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第五齣「邀朋賞燈」的三組【賞宮花】曲牌。[402]

觀察表格內容，可以發現每一組韻腳字的韻目組合都不相同，且有部分韻腳字不諧韻，比如【賞宮花 1】的「愁」字，在潮音屬孤[ou]韻，在泉音則屬鉤[eo]韻，與郊、交等韻差異較大。吳守禮則根據《潮正兩音字集》的內容指出：

> 〈愁〉《兩音》載：[tshâu／chhiû／tshôu]三音。第一音可用於本曲。第二音與筆者讀音相應。第三音為《潮語》收在孤韻者。23《風》曲尚有一例，此字在戲中又作「揪」（移也。出郊切——泉音）之表音字，可知製作當時確讀郊、交韻。[403]

此段文字反映「愁」字在潮音有三個讀音，除了上述的孤韻之外，還包括其他讀音。並以嘉靖本第二十三齣「求計達情」曲牌【風入松】的「愁」字為例，認為該字在文獻中為「揪」之表音字，於是從泉系韻書《彙音妙悟》找到「揪」字屬郊韻，而泉音的郊韻與潮音的交韻相對應，因此【賞宮花 1】的韻腳字便可整齊押韻。

在【賞宮花 1】的曲牌當中，韻腳字主要分作兩類，分別為絕句形式的詩句與口白形式的白句，分屬[au]、[ĩã]兩韻。如前所述，吳氏認為常音與鼻音屬於可

[402]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14、253-254。
[403]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59。

「通押」之韻，則表中的潮音：「京」、「佳」兩韻與「枝」、「天」兩韻，以及泉音：「京」、「嗟」與「基」、「青」等韻目，有各自的對應關係。值得注意的是，【賞宮花 1】的「宵」、「食」二字，雖然吳守禮用△表示二字為不押韻的逗字，但仍保留將此二字視為韻腳字的可能性。吳氏在「韻讀解說」中指出：

> 〈宵〉在本曲可留作逗字。如必須加入韻腳，可以[au]韻尾叶音。否則是舊日曾讀[au]韻。……〈食〉字語音讀佳、嗟韻，可叶京韻。但此處用在絕句形式之第三句，可留作逗字。[404]

換言之，如果將「宵」、「食」二字當作韻腳字，就必須考慮叶韻的情形。「宵」字在潮、泉音分別屬於驕、朝兩韻；而「食」字屬佳、嗟兩韻。驕、朝兩韻只差交、郊兩韻一個介音[i]，而佳、嗟兩韻則與京韻，為常音與鼻音的關係，可以通押。吳氏發現「宵」、「食」二字所屬的韻目，與同組其他韻腳字的韻目差距並不大，於是便假設在可以叶韻（發音接近）的前提之下，屬於不同韻目的韻腳字，其舊音或可能為相同的韻目。

此外，【賞宮花 1】第二組的韻腳字，與【賞宮花 2】的潮音：「京」、「經」及泉音：「京」、「卿」等韻目，分別為文白讀音的對應關係，而【賞宮花 3】的泉音：「青」、「軒」兩韻的對應關係亦屬之。可見吳守禮在對韻腳字進行整理的過程中，也考慮到讀書音、語音的區別，並將此一同列入韻讀分析的材料。進一步觀察吳守禮的「韻讀解說」，針對上述三組【賞宮花】曲牌所作的說明：【賞宮花 1】潮州系之韻腳比較整齊；【賞宮花 2】潮、泉語音均可韻讀；【賞宮花 3】則應以泉、廈音韻讀，韻腳較為整齊。[405]

可見上述三組曲牌雖然有相同名稱，但吳氏認為其中有必須以潮州音讀，韻腳才能整齊押韻者。除此之外，還有潮、泉的語音均可押韻，以及必須以泉系音才能韻讀等幾種押韻的狀態。這不僅是因為韻讀字及韻目的差異，根據吳氏的分析，可以發現戲曲文獻的曲牌，呈現偏潮音、偏泉音，或者潮、泉兩音皆可通押的情形。根據吳氏整理的「潮泉韻讀異同表」[406]，可以發現同一齣戲文的韻腳字常有「韻目不盡一致」的情況。

404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59。
405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59。
406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35-252。

於是便可推測，吳守禮對嘉靖刊《荔鏡記》戲文的韻腳字及其所屬韻目的分析，是為了確認文獻中各齣曲牌的韻讀情形：究竟是以潮州、泉州的讀書音或語音韻讀，才能夠整齊押韻。若以一種方言試讀戲文之韻腳字，而呈現較為整齊的押韻，則可推斷戲文的曲牌屬於該系統方言之曲調。也就是說，透過吳氏的音韻論，可以大致掌握戲曲文獻曲牌的所屬音系。

至於文獻中韻腳字的韻目組合，之所以呈現「押韻不盡整齊」的狀態，蓋有幾種可能，像是：韻腳字的古今讀音不同，即戲曲文獻成書時的發音，與現代音有明顯異同；或者如前所述，在戲曲文獻成書之時，即不照詩詞、曲譜的規律押韻，而在曲詞演唱方面，亦存在潮腔、泉腔混用，以及讀音、語音、俗音夾雜的情況。而這也是吳守禮必須對文獻曲詞的韻腳字進行分類整理，並探究其押韻情形所呈現之音讀差異的主要原因。

綜上所述，吳守禮對《荔鏡記》文獻韻讀的研究，是以推測此部「潮泉合刊」的戲文中各曲牌的韻腳字，究竟屬於潮系或泉系的韻讀。早期文獻的音韻系統畢竟與現代音不同，吳氏也注意到韻腳字「不整齊押韻」的現象，於是分別將潮、泉音系的讀書音、語音，以及其他轉讀的可能性，列入韻讀分析的考量範圍中。並且透過韻讀的整齊度，推測戲文中各曲牌之所屬音系，並發現這些曲牌中，除了偏潮、偏泉的韻讀之外，也存在潮、泉混用的情形。而這也反映吳氏的假設：即明中葉《荔鏡記》戲文成書時，潮、泉方音差距不大（甚至互通）的可能性。

第三節　吳守禮對閩南語韻書的研究及韻目分析

有關漢語音韻的研究，自「切韻」系統的韻書出現之後，方得以迅速發展。而韻書的種類則隨時代的變遷而漸趨成熟，產生多樣化的發展情形。在此之後，各地區則發展出具有地方特色的「方言韻書」，而這些韻書不僅反映各地的音韻系統，同時也自成一個編纂體例。閩南地區的韻書，包括：黃謙所編的泉州韻書《彙音妙悟》、謝秀嵐所編的漳州的《雅俗通十五音》，以及代表潮州音系的《潮語十五音》與廈門音系的《八音定訣》等各式各樣的韻書，其內容都是以「十五音」的體例編寫，並反映各地方言的音韻系統。

吳守禮考察《八音定訣》及《手抄十五音》兩本閩南韻書，撰寫〈「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是他考究音韻文獻的專論。以閩南方言韻書為研究課題的論文非常多，無論數量或質量均相當可觀，其中與吳氏的研究課題直接相關

者，則有元鍾敏的博士論文〈《八音定訣》研究〉，該論文將討論的重點分為六大部分：

（一）《八音定訣》（簡稱《八音》）的成書背景與體例上的特點。
（二）《八音》有幾種版本，以及各版本之異同狀況。
（三）比較《八音》與閩南方言辭書的異同。
（四）歸納《八音》裏所反映的文白異讀現象，及與現代廈門方言的關係。
（五）釐清《八音》所反映的各種土腔，及與現代廈門方言的關係。
（六）彙整《八音》的各種語料。[407]

可見該論文作者的主要目的在於，對《八音定訣》進行共時的描寫，從中討論韻書當中所載與現代廈門話的對應關係，進一步瞭解這本方言韻書在閩南方言的地位和價值。元鍾敏在其論文當中，也將吳守禮論文中所使用的資料，與李如龍〈《八音定訣》的初步研究〉、鄭碧嬌《八音定訣音系研究》等研究論文進行比較分析，討論韻書中所呈現之廈門方言音韻系統，同時將《八音定訣》所對應之文白異讀，以及現代廈門話與《八音定訣》的關係納入考察對象。

除了元氏的論文之外，其他可作為方法論方面之參考的研究成果，則有王育德針對閩南音系所寫的〈關於《十五音》〉、〈泉州方言的音韻體系〉等論文，對閩南韻書的性質進行分析。[408]另有洪惟仁對泉州韻書《彙音妙悟》所作的專書，掌握古代泉州音的演變情形。[409]此外，在中國方面有馬重奇，針對閩南語音韻及其歷史發展所發表的論文集。[410]如前所述，不同的語言學者會因為研究對象不同或方法論的差異而建立不同的音韻論。

吳守禮向臺南文史學者莊松林（朱鋒）借來抄寫的《八音定訣》，留在海外沒有帶回臺灣，而在臺北牯嶺街書店買到的《手抄十五音》，又因一九八八年潮州街臺大宿舍遭回祿，故吳氏的文章〈「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1960.11）

[407]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1 年 3 月），頁 2。
[408]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 年 7 月），頁 161-174、219-260。
[409] 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閱覽典藏組，1996 年 6 月。
[410] 馬重奇，《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一輯 漢語音韻與方言史論集》，臺北：萬卷樓圖書，2015 年 1 月。

發表後無法進行資料比對，非常可惜。[411]由於吳守禮所藏的《八音定訣》手抄本，以及《手抄十五音》，皆已散佚或者留在海外而無法做比對。總而言之，這篇論文就是目前考察吳守禮收藏之兩本韻書研究的唯一線索。

所幸，前述元鍾敏學位論文書後的附錄，有光緒二十年（1894）發行的《手抄本八音定訣全集》，藏於福建師範大學；以及宣統元年（1909）第三版的《八音定訣》，由廈門倍文齋發行；[412]加上「臺灣華文電子書庫」可供線上瀏覽之民國十三年（1924）年由廈門會文書局發行之《八音定訣全集》等資料可供利用。[413]至於吳守禮所藏的《手抄十五音》到底屬於何種音韻系統，則必須透過吳氏的研究論述，同時參照不同文獻，推測其可能的狀態。

（一）吳守禮對閩南語韻書的認識與描述

吳守禮於一九六〇年應文史學者朱鋒（莊松林）邀稿，在《文史薈刊》發表論文〈「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將題目所提到的《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這兩本閩南方言韻書的內容，針對韻目的部分進行比較分析。透過這兩本韻書所收表音字之間的異同，確認兩者之間的關係。根據吳氏的研究論述，討論閩南韻書的性質，以及吳氏的音韻論及學術觀點。

吳守禮在《福客方言綜誌》（1997），將閩南韻書依照「韻母之多少」，將《彙音妙悟》以外之「十五音」系統的韻書分為三類：第一類，用三十字母者，如《增補彙音》（又名增註十五音彙集）；第二類，用四十字母者，有《彙集雅俗通十五音全本》（書末有「擊木知音法」一篇）；第三類，用五十字母者，如《彙集雅俗通十五音》（會文堂版硃字十五音，一名「增註彙音」）。[414]

這個分類原則，始見於一九五四年出版的《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415]可見吳守禮於一九六〇年發表有關音韻文獻的論文之前，對於韻書的分類已有依據。吳氏依照韻母數量的差異，將閩南韻書進行分類。不過為什麼要將《彙音妙悟》與其他三本「十五音」韻書先行區分呢？可能的理由是：韻目的代

41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9。
412 參考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一「手抄本《八音定訣全集》」、附錄二「宣統元年第三版《八音定訣》」。
413 查詢「臺灣華文電子書庫」，可找到楊雲萍教授所藏，佚名，《八音定訣全集》，廈門：會文書局發行，1924 年。網址：https://taiwanebook.ncl.edu.tw/zh-tw/book/NTUL-9900007213/reader。擷取時間：2022.01.05。
414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5-20。參考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
415 林熊祥主修、吳守禮纂修，《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頁 18-19。

表字，《彙音妙悟》與前述其他「十五音」韻書不同。

舉例來說，《彙音妙悟》的前五個韻目為：「春、朝、飛、花、香」五字，而《增補彙音》等其他韻書的前五個韻目的代表字，大抵為「君、堅、金、歸、家」，只是「規、歸」兩字，以及「家、佳、嘉」三字偶有出入。[416]根據吳氏的敘述，可知他將韻目的代表字視為區分韻書類別的標準。此種分類方式，反映吳守禮對於音韻文獻的學術觀點。而透過吳守禮對《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這兩本韻書的觀察，可以看到他對「同類韻書」的比較分析。

根據《八音定訣》的內容，吳守禮發現這本韻書與其他閩南系十五音韻書之紐目（聲母）、聲調的數量並無二致。儘管「字眼略有不同」，《八音定訣》仍是以「柳、邊、求、氣、……」等紐目為反切的上字。吳氏進一步觀察韻目的部分，《八音定訣》有四十二個字母，較之其他「十五音系統」的韻書則有明顯差異，如：「增補彙音」（三十字母）、「彙音妙悟」（四十字母）[417]，「彙集雅俗通十五音」（五十字母）。[418]

觀察《手抄十五音》的聲紐（反切上字），字數雖與《八音定訣》相同，兩者都是十五個字，然其代表字也有部分異同，例如：《八音定訣》的「曾」、「英」、「文」在《手抄十五音》則為「爭」、「鶯」、「門」三字。[419]至於韻目方面，如前所述，《八音定訣》有四十二個字，較《增補彙音》及《彙音妙悟》多，而少於《雅俗通十五音》。而《手抄十五音》的韻目有三十七個，少於《八音定訣》而比《增補彙音》稍多。

另外，《手抄十五音》的韻目《手抄十五音》收錄的字更接近《彙音妙悟》與《八音定訣》兩書，其韻目大致相同，皆為「春、朝、丹、開、花、香、……」等字，只是在數量以及部分韻目的代表字略有出入。[420]於是吳守禮指出：「**就編排的格式而說，這《手抄十五音》與《彙音妙悟》、《八音定訣》三書自成一類。**」[421]吳守禮將《彙音妙悟》與《手抄十五音》、《八音定訣》認定為「同類韻書」，是因為三本書的韻目所收的代表字比較一致。

有趣的是，從韻目的數量上看來，《彙音妙悟》雖然有五十個字，但最後一

416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4-20。參考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頁 217。
417 根據吳守禮編著《福客方言綜誌》，泉州韻書《彙音妙悟》實為五十字母，疑為筆誤。此處如舉四十字母者，可能為《彙集雅俗通十五音全本》。參考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14-17。
41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
419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7。
420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155、157-158。
42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5。

個「嘐」字，在「字母法式」（韻書字母的條目與讀音）的部分，注解作「有音無字」。[422]對閩音系做過深入研究的學者王育德，在〈泉州方言的音韻體系〉論文中，針對《彙音妙悟》的韻目指出：「在 49『熊』結束後就畫上終線，以下空白。」表示在「熊」（嫈）字之後沒有其他韻目，但又為了湊齊五十個韻目，所以附上一個難字「嘐」，並註記「無所屬字」。[423]另外，《彙音妙悟》「字母法式」的「管」字，則以「漳腔」注解，且並未列舉半個字，因此王氏推定《彙音妙悟》僅有四十八個韻目。[424]

韻目數量上的差異，是否與方言音韻系統的演變有關？實為相當有趣的課題。方言韻書所收錄的韻目在數量上所呈現的參差，尤其是同類方言韻書在韻目收錄之代表字及數量上的差異，顯示或曾有過刪減與併合的現象，而這些現象則有可能是受到語音變化的影響，進而表現在各種方言韻書當中。根據《彙音妙悟》與《八音定訣》、《手抄十五音》等「同類韻書」的比對分析，或可重建這些韻書所屬音韻系統的演變情形。

吳守禮根據《八音定訣》的序文，指出這本韻書除了韻目的字數較為不同之外，書中收錄的同音字數「不超過十字」，雖然偶有例外，但確實反映出序文所述「刪繁就減」的編寫原則，吳氏並認為《八音定訣》「似不妨當作一時一地的常用字彙看待。」[425]可見《八音定訣》與其他韻書「不論是否常用」而「總是集古今於一堂」的編寫習慣大異其趣。[426]換句話說，《八音定訣》編寫的體例及內容，較之一般韻書是相對精簡且便於使用的，而其所反映的時代及方言區域也限定在一個時間及空間的範圍中。由此可對《八音定訣》的特色做簡單的梳理。

有關《八音定訣》的版本，吳氏所藏的《八音定訣全集》，封面題目「光緒甲辰年蒲月重輯」，可見為光緒卅年（1904）舊曆五月的重輯本，可知吳氏所藏的這本韻書並非初版，而序文有署名「覺夢氏」、題「光緒二十年」（1894），應為初版發行的時間，正好為吳守禮所藏「重輯本」刊行的前十年。[427]就刊行的版本而言，倍文齋發行的《八音定訣》韻書，在「光緒二十年」應有一個最初發行

422 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頁 229。
423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頁 229。數字 49 是王育德對《彙音妙悟》的韻目所作的排序，表示韻書的「第四十九個韻目」。
424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頁 234。參考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頁 229、398。
425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
42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
427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

的版本。過了十年左右，該韻書又重輯發行，即為吳氏所藏之倍文齋「重輯本」（第二版）。之後又過了五年，到了一九〇九年，倍文齋又發行了第三版，在此之後才有民國十三年（1924）由會文書局發行的版本問世。

由於無從查考吳守禮所藏的《八音定訣》版本，筆者將前述元鍾敏的論文書後所附的兩個《八音定訣》版本，與吳氏所述之「重輯本」依照發行的時間排列，整理其先後次序，吳氏的藏本正好處於中間的位置。雖然看不到吳氏藏本的完整內容，仍可藉由其他幾個版本韻書的內容，作補充資料使用。吳守禮從臺北牯嶺街書店買的《手抄十五音》，實際上書名、著者均不得而知，書店老闆稱其為《手抄十五音》，因其確為一種「手抄」的「十五音」韻書。吳氏發現書中有「胤」、「曆」二字缺筆，以及「琰」字有被塗滅的情形，推知其編刊的年代為清乾隆時，而抄寫於嘉慶年間。吳氏藉由中國傳統行的「避諱」習慣，掌握這本韻書大致出現的時間。[428]

據吳守禮的論文所述，可知《增補彙音》亦為吳氏的舊藏，其所收字音「全屬讀書音系統」或者是「文、語並用」，而沒有「純口語」的音。[429]吳氏以《彙集雅俗通十五音》的五十韻目與之對照，發現《增補彙音》的三十韻目所少的二十韻，皆屬於「純粹鼻化韻」，如此便知《增補彙音》所收韻字的狀態。[430]將前述幾種韻書經過觀察、比對之後，吳守禮認為《手抄十五音》可能是「讀書語音兼收之閩南俗韻書中，韻目最少的」，同時也提出該韻書可能是「同類諸書中，成立最早者」的假設。[431]

韻書編排的格式，決定其使用的情況。吳守禮注意到《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在編排上的差異。比如字義的例釋，前者為求簡便，一律採用「增字（一字）作解」，例如：香韻[-iong]地紐[t-]的陰上聲收「長」字，底下就加上一個「幼」字，[432]表示此兩字有語義的關聯性。再如川韻[-oan]地紐[t-]的陰上聲收「短」字，底下則以「長」字作為解釋的例詞。[433]由此可見其內容編排精簡、便於利用之特性；而後者則兼用訓詁及解釋。[434]例如前述川韻的「短」字，就解釋為「不長」，而在同一韻目陽平聲的「傳」（受也）、陽入聲的「奪」（強取），

42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5。
429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5。
430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8。
43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5。
432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2。
433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7。
434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5。

底下也都有各自的字義解釋。[435]

如前所述，吳守禮分析的兩本方言韻書：《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者有各自的編寫格式，而這也將影響研究者觀察及論述的方向。雖然這兩本韻書的韻紐及韻目大致相同，且體例上皆為「文、語並用」，但是書中收錄的「音字」[436]則各異其趣，尤其是有些字收於《八音定訣》卻不見於《手抄十五音》，或有兩書同收一字，卻又分在不同聲調者。筆者認為有必要針對此情形進行細緻的整理，才能理解吳守禮考察不同韻目所提出的研究論述與推測。

吳守禮在其論文中討論的兩本閩南韻書《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者收錄的韻目數量不同，「八音定訣」有四十二韻、「手抄十五音」則只有三十七韻。吳氏將兩書的內容進行對照，依照《八音定訣》韻目「春、朝、丹、花、……、飛、超」等字的先後順序進行分析，討論不同韻目之間的對應關係。而《手抄十五音》在吳氏的研究論述中，除了當作對照材料之外，也為考訂之補充所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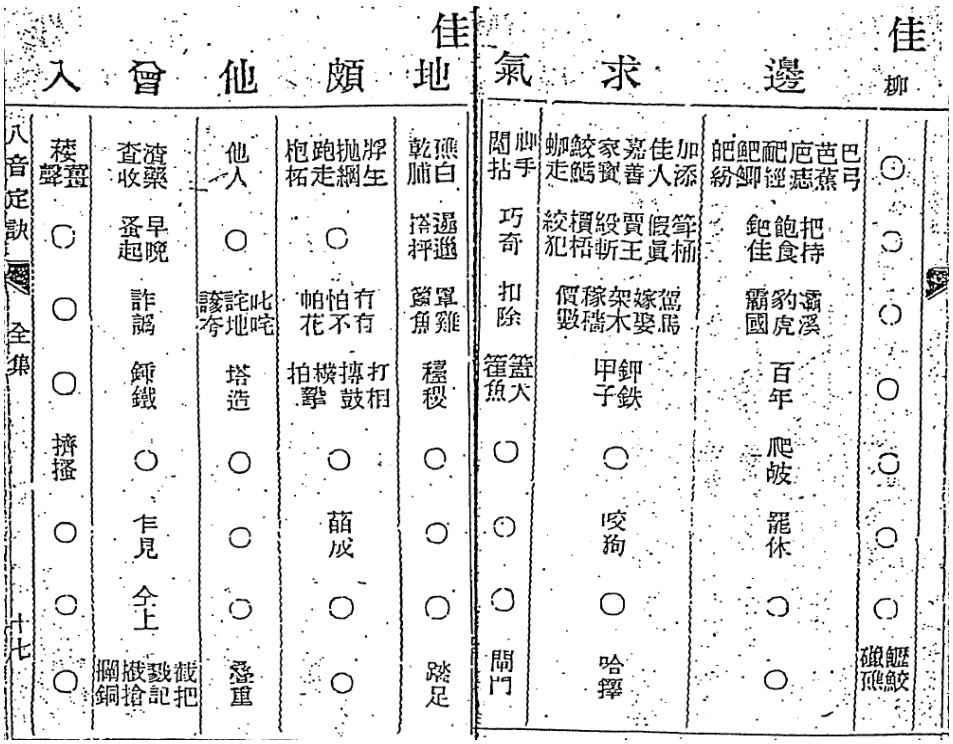


圖 12：閩南韻書《八音定訣》所收錄之佳韻[-a]及其所屬音字。[437]

[435]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7。
[436] 本所指「音字」，即在韻書中，個別韻目所屬之「表音字」，例如：屬於香韻[-iong]地紐[t-]的「長」字（讀作[tiong]音），即屬於香韻之「音字」。
[437]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二，頁 10。

舉例來說，在《八音定訣》（見上圖 12）中收錄的佳韻[-a]地紐[t-]字，在陰上、陰去、陰入三個聲調欄位的「搭」、「罩」、「橐」等字，分別應為陰去、陰入、陽平調的字，因此必須分別往下一格方才正確，吳氏並指出「**八音定訣活版排錯，可據手抄十五音訂正。**」[438]透過不同韻書的比較，對文獻的內容進行修正。同樣的情形也出現在遮韻[-ia]曾紐[ch-]的「藉」「謝」「食」等字，在「八音定訣」中又「**錯排在陽平、陽上、陽去，各須往下移一格。**」[439]這就反映出文獻學的方法論對於韻書研究的意義。

除此之外，吳氏也根據自己的語感，指出韻書所收錄之表音字的可議之處。例如：賓韻[-in]求紐[k-]在陰入調收「怒」字，底下以一個「氣」字注解。對此吳氏則認為，此處的發音應為「急」字，並以「怒」字作解釋。[440]至於《八音定訣》收「怒」字，可能與同韻書的春韻[-un]氣紐[k‘-]陰去所收的「臥、眠、睡」等字一樣，都不是表「k‘un」發音的字。[441]既然《八音定訣》有收錄「訓讀字」（表義字）的現象存在，則前述的「怒」字應不是錯排，只是借用相近語意之訓讀字代替。

吳守禮對於閩南語韻書的認識與理解，是根據韻目的種類進行區分，輔以自身的口音及語感，再透過文獻內容所透露的訊息掌握其刊行年代，並藉由比較的觀點，推知不同方言韻書各自的編寫特色。吳氏將《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歸為「同類韻書」，因此本文的研究課題，便可透過吳氏針對這兩本韻書當中收錄之韻目的「轉讀」情形所做的討論，掌握這兩份語言文獻之間的關係。而針對吳守禮在其論文中所提出的問題與假設，筆者認為可以整理成三個面向討論：

首先，吳氏所指「同類諸書」的分類，是以什麼原則來看、用什麼方法區分？其次，韻書成立的時間與先後次序，又是如何推定？最後，關於韻書的編排格式，以及當中所反映之音韻系統，呈現出何種性質與特點？這幾個問題，反映吳守禮的音韻學觀點，以及他對閩南韻書的觀察。而吳氏針對《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這兩本韻書進行韻目的比較分析，透過他的研究論述，或可推定這兩本韻書所呈現之音韻系統的演變情形。

觀察韻書的分類方式，除了以漳泉、潮汕等「方音」為原則之外，還會以讀書音、口語音的收錄情形為依據，比如《增補彙音》就是收錄讀書音系統的方言

43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
439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6。
440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5。
44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9。

韻書，沒有純粹口語的「鼻化韻」。而大部分閩南方言韻書，似以「讀音、語音並用」的編寫形式為大宗。而這也是吳守禮需針對韻書當中所收韻目的「轉讀」（同一字收於不同韻目）現象進行討論的原因。針對所謂的「轉讀」現象進行分析，便能釐清各韻目之間的關係，同時掌握吳氏的方法論及學術觀點。

（二）吳守禮對於閩南韻書所收韻目的觀察

吳守禮觀察《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閩南韻書，並對書中的韻目進行比較分析，發現其中所收的各別代表音字，有所謂的「轉讀」現象。此現象存在的前提，在於「一個音字重複收於多個韻目」，也就是說，這個字在韻書的記載當中，存在多個韻目的發音。由一個字的發音觀察不同韻目之間的關係，便是掌握「轉讀」現象的關鍵。轉讀的情形，通常是以「文、白異讀」或者「鼻音與非鼻音」對應的形式存在，然而有時也存在特殊個案的轉讀。例如邊韻[-ian]，吳守禮提到：「本韻的字多是讀書音系統的音。一部分字之語音轉讀『詩』韻或『青』韻；偶有轉讀『山』、『賓』等韻者。」[442]

可見屬於邊韻的音字，其轉讀與「詩」[-i]、「青」[-ĩ]、「山」[-õã]、「賓」[-in]這幾個韻目有關。根據吳氏的敘述，邊韻字主要為讀書音的字，在轉讀語音時，部分的音字在「詩」[-i]、「青」[-ĩ]兩韻，存在「文、白異讀」的轉讀關係。而「詩」、「青」兩韻，兩者之間即為「鼻音與非鼻音」的對應關係。而偶有轉讀「山」[-õã]、「賓」[-in]等韻的情形，則表示此韻目的轉讀現象有特殊案例。以「邊」字為例，讀書音為[pian]、語音為[pĩ]，所以「邊」字在邊韻、青韻的發音為「文白異讀」的轉讀關係，可從韻書中看到「邊」字「重收」於邊、青兩韻。[443]

針對語言文獻資料進行分析，除了對音韻學、文獻學的基礎認識之外，學者自身的口音與語感，也決定研究論述的方向。這是因為，研究者本身，也在用自己的語言，作為文獻考證的對照資料。透過吳守禮的研究論述，可以觀察到不少「與筆者（吳氏）口音一致」的描述。[444]可知吳守禮以自己的口音作為與韻書進行比較分析的基準。因此可以理解，吳氏的現代語音與韻書所收的字音，兩者之間也呈現相同、相近，也有相異的情形。

[442]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9。
[443]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二，頁 17、42。
[444] 例如：花[-oa]、開[-ai]、香[-iong]、賓[-in]、川[-oan]、多[-o]、湛[-am]、孤[-ɔ]、風[-ong]、……等韻目，皆可見吳守禮以其口語作比較分析之一斑。

語言學者以自己的口語（現代語音）與韻書等語言文獻所收的讀音（歷時性語料）進行比較，不僅有古今音對比的意義，同時也可看出韻書所載的語料發展到現代口語之過程當中，其音義分併與演變的情形。例如：賓韻[-in]的「勒」「翼」「或」三個字，收在《八音定訣》裡卻不見於《手抄十五音》，這就說明同類韻書之間，於音字的收錄情形各有異同。而對於前述這三個字，吳氏則表示「筆者更是生疏。」[445]從吳氏語感上的「生疏」，就可以理解韻書與現代口語，兩者在產生時間上的差異，這也可以透過韻目所屬音字的讀音來判斷。

同樣在賓韻[-in]，《八音定訣》求紐[k-]所收的「今」字，以及《手抄十五音》的「巾」「近」二字，吳守禮則指出「在原書目注云『腔』音者，却與筆者口音一致。」[446]所謂的「腔音」，是在《八音定訣》等韻書中，用來標示此處收錄的字為「地方土腔」的發音。吳氏指出《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二書均以『姜』或『羌』字代替『腔』，標示例字字音之為『方音』；這可據以推知二書之時與地皆相去不遠。」[447]

換言之，《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皆以「姜音」或「羌音」代表地方的鄉音，說明兩本書產生的時空背景相似。在《八音定訣》的鎗韻[-iõ]氣紐[k‘-]字，即可見「腔」「姜」同音。[448]吳守禮即指出，韻書當中在部分韻目看到的「姜音」、「羌音」，是「腔音」的同音詞，並以此推測《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所屬的「時與地皆相去不遠」。

前面提過的賓韻求紐字，例如《八音定訣》的「今」字，以及《手抄十五音》的「巾」、「近」二字，在韻書中皆以「姜音」注解，而與吳氏的口語一致，但在《手抄十五音》賓韻所收的字當中，與「巾」「近」二字同樣被記為「羌音」的「群」字，卻與吳氏的口音不一致。[449]可見在韻書中被列入「腔音」（方音）的字，其字音與現代語音之間，可能也存在不同程度的差異。

也就是說，收於韻書當中的音字，不僅呈現出語音在空間上的差異，同時也包括音韻系統本身的「歷時性」演變，這就與研究者的口語發音，有著明顯的時間差。因此必須注意韻書所載「腔音」性質之複雜性。此外，根據前述「巾」「近」「群」等字的發音，在兩本韻書及吳氏的口語之間所呈現之異同，則可以推測：

445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5。
44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5。
447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5。
448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二，頁 42。
449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165。

雖然《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的成書，可能有相近的時空背景，但卻不一定反映相同或相近之音韻系統。實必須考慮韻書所呈現的音韻系統，與時常在變化中的口語層之間，具有怎樣的關聯性。

不同韻書之間，其韻目的數量與音字的性質差異是一個層次，而研究者的語音與韻書音韻系統的差異，則又是另一個層次的問題。這兩個層次分別反映不同的歷史讀音，而有各自的時代性。以前述「勒」「翼」「或」三字為例，在賓韻[-in]所記錄的發音，按照[n]→[t]對應規則（賓韻的入聲），分別為[lit]、[sit]、[hit]，只收在《八音定訣》，且對吳氏而言，是較陌生的發音。[450]觀察韻目的部分，三字共有的韻母為[-ėk]，即燈韻的陽入調。

不過，從「翼」字有[sit]音（似可假定為口語音）來看，說明賓、燈兩個韻目在陽入調有互通的現象。此外，吳守禮也從「乳」「興」兩字的語音「今讀賓韻」的現象，發現賓韻的字「有一部分是由燈韻字變讀語音轉過來的」，而能歸納出音轉的規律。[451]進一步觀察吳氏整理燈韻[-eng/-ieng]的字音表，在《手抄十五音》陽入聲的欄位，有收錄「或」字，[452]按照[-ŋ]→[-k]之對應規則，其發音應為[hik]，與收在《八音定訣》賓韻陽入調的[hit]則有明顯區別。

根據吳氏對燈韻[-eng/-ieng]的音字所提出的論述：「今讀賓韻入聲的『殖』『食』『蜜』三字，均見於本韻（燈韻）中，唯『蜜』字重見於賓韻。」[453]可知「蜜」的發音，其情況與前述的「或」字相似，皆重複出現在賓、燈兩個韻目中。可藉此推測：賓、燈兩個韻目，有一部分的字在某個時間點是能夠互通的，所以才能在韻書中看到「重收」的現象。不過從「殖」「食」「蜜」等「今讀賓韻」的字當中，只剩「蜜」字重收於賓、燈兩韻的情況來看，這兩個韻目的演變關係，可能是以[-k]→[-t]的方向移動。

韻目的演變情形，是要在「確定韻目之間具有轉讀關係」的前提下，才能根據音字的「重收」現象提出推測。根據吳守禮的研究論述，討論韻目之間的關聯性，藉此掌握韻書的性格。像是：輝韻[-ui]與杯韻[-oe]，在吳守禮的論述中，皆

450 查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勒」有[Lėk]、[lȧh]、[ni]、[nih]等音；「翼」有[Ėk]、[sit]兩音（字母大寫表示讀書音，小寫表示語音）；「或」則僅有[Hėk]音。參考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臺南：人光出版社，1913 年月 2 月初版、2004 年 7 月十九版七刷），頁 129、172、417、432、498、501、634。

45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5。

452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76。

453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76。

被列為「讀書音、口語音二系統讀音的匯合韻」，[454]即在這兩個韻目當中收錄的讀書音、口語音之分布情形相當。

而在《手抄十五音》當中，則以「飛」字代表「輝」韻、以「盃」字代表杯韻。[455]《八音定訣》當中的飛韻[-ə]在《手抄十五音》則以「科」字代表，這與《彙音妙悟》收錄的「科」韻相同。[456]而對於《八音定訣》輝韻[-ui]）所收的字，吳守禮則指出，除了「拔」字以外，「畫」字也出現在該韻目當中，因此吳氏認為「可據以斷定這是泉、廈系的韻書。」[457]

吳守禮透過輝[-ui]、杯[-oe]兩個韻目，掌握韻書所代表的音系。至於輝韻與杯韻兩者的關係，吳氏則指出「杯韻中亦有『拔』字。又《手抄十五音》裡，飛（輝）韻有『拔』無『畫』，盃（杯）韻表中收『拔』注云『羌音』。」[458]可見「拔」是「偏向口語」的發音。從「拔」字重收於《八音定訣》、《手抄十五音》兩韻書的輝、杯兩韻，以及「畫」字僅收在《八音定訣》輝韻的情況來看，[459]因此吳守禮認為：在《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中的「拔」、「畫」兩字的韻目是以輝（飛）為正音，而以杯（盃）為「鄉音」。[460]

再以先前提到過的燈韻[-eng/-ieng]為例，當中有一部分的字，分別轉入丹[-an]、佳[-a]、賓[-in]三韻。那麼這三個分別「由燈韻轉入」的韻目，與燈韻的之間的轉讀關係又是如何構成的？查《八音定訣》的「等」字，重複收在丹韻[-an]、賓韻[-in]、燈韻[-eng/-ieng]的地紐[t-]陰上聲（第二欄位）。[461]依照《廈門音新字典》的「字母大寫為讀書音」的編寫原則，「等」字收在燈韻，即為讀書音。而分別轉入丹[-an]、賓[-in]兩韻的發音則為語音。

至於佳韻[-a]與燈韻的關係又該如何理解？針對佳韻[-a]的敘述，吳守禮提到該韻目「偶有由『燈』韻、『敲』韻[-au]中之讀書音轉讀語音而來者」。[462]另見「覓」字，於《八音定訣》收在「丹」、「三」、「佳」三韻，而在《手抄十五音》則收在

454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3、175。
455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8、174。
45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7。
457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3。
45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3。
459 查《臺日大辭典》上卷（1931）、下卷（1932）：「畫」的發音，有讀書音的[hōa]、[ōa]，以及語音的[ùih]（泉）、[ūi]（泉）、[ōe]（漳）。「畫」在《八音定訣》收於輝韻[-ui]而不收於杯韻[-oe]，即可證此韻書為泉州、廈門之音韻系統。參考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上卷》，頁 101、140、153；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下卷》，頁 785。
460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3。
461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二，頁 5、11、29。
462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

佳韻之陰入、陽上及燈韻。[463]

可見佳韻、燈韻兩者之間確有轉讀關係。佳韻[-a]所屬的字多重見於三韻[-ã]中。[464]可知是常音與鼻音的對應關係。吳氏舉出：「怕」「他」「冇」「媽」等例字，並補充「今除非讀鼻音不成義。」[465]可見韻目中所收的某些音字，發展到現代口語，其語義已經固定在特定的發音上，就像從佳韻轉讀三韻的字，必須讀成鼻音，語義才能成立。

至於韻書所收字音及語義之探討，吳守禮則透過《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的比對，提出自己的見解。吳氏觀察前述兩本韻書的燈韻字，[466]發現在不同聲調有重收「掅」字的情況，一在陰上一在陰去，可針對「掅」字，或者作為聲符的「青」字的一字多音現象，提供補充資料；作為聲符的「興」字，在發音上破讀陰去調，而其義符則「隨著語義內容所指，或立心或女旁」任意更改，可見「興」字在「可破讀陰去聲」的前提下，因衍生出不同的語詞，而加上義符造字；而同樣以「溝」字作解釋的「洫」、「淢」兩字，分別出現在《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燈韻[-eng/-ieng]喜紐[h-]陰入調的欄位中。可見韻書收字的恣意性。對此吳守禮則提出「聲符若同音，即表示可互用」的看法。[467]

關於吳守禮的韻書研究，除了前述幾個方面之外，其他與韻目分析有關的研究論述，例如：《八音定訣》春韻[-un]氣紐[k‘-]的音字，在陰去調的欄位中，有收「困、臥、眠、睡、寤」等五個字，但這當中除了「困」字之外，皆不具表音性質。[468]類似的情形，也出現在佳韻[-a]頗紐[p‘-]的「打」字，與表音的「撲、搏、拍」三字，同樣收在陰入聲調的欄位中。[469]

韻書中所收錄的字，除了表音字（包括讀書音跟語音）之外，也包括表義的「訓讀字」。《八音定訣》這種收字的情形，似可反映其序文所述「刪繁就減」且「尋字一目可以了然」的特性。[470]而對於春韻[-un]求鈕[k-]的「根」「近」「鈞」諸字，吳守禮則指出，這幾個字在《彙音妙悟》裡，歸入「恩」韻[-ŭn]，而《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皆無相當於此《彙音妙悟》的「恩」字之韻目。[471]可

[463]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0-161。
[464]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184。
[465]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
[46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76。
[467]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76。
[46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9。
[469]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
[470]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二，頁 2。
[47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8。

見《八音定訣》（四十二韻）所代表的廈門音系統，與代表泉州音系統的《彙音妙悟》（五十韻），在韻目的分併上，已有明顯區別，而韻目的數量則取決於發音系統的分布情況。

綜上所述，吳守禮討論的閩南韻書的韻目，以及韻目所屬音字的轉讀問題。韻書中的音字，除了反映閩南音系的文白異讀、鼻音及非鼻音的對應關係之外，在某些韻目也有少部分的音字，呈現特殊的轉讀現象，而這種特殊的轉讀，保留在歷時性的語言文獻當中，而與今日的現代語音有別。吳守禮以自己的現代口語發音，針對兩本韻書所反映之歷時性語料進行比對，發現在韻書編寫的時代「具有轉讀關係」的韻目，與現代語音也有明顯差異。

根據韻目所屬的音字，不僅能確認韻目之間「文白異讀」之轉讀關係，還能根據韻書所呈現之閩南方音系統，重建部分音字的語音演變情形。而在韻書當中有些韻目所屬的字，也存在表義性的訓讀，且有同義字「互用」的情形。能夠利用音字之間的語義關係，掌握韻目的性質。另外，韻書當中所收的某些字，被記為「羌音」或「姜音」，表示地方土腔（鄉音），反映韻書撰寫時的地方語音。吳守禮透過韻書所收的「腔音」，歸納部分韻目的所屬音字，藉此掌握其讀書音、語音的分布情形。

吳守禮透過韻書所屬韻目的比較分析，推定《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與《彙音妙悟》屬於同類，皆為「泉、廈系的韻書」。吳氏在確定要考察的韻書屬於相近音韻系統的前提下，根據韻書的所屬韻目及其所屬音字，整理各別韻目之間的轉讀現象。除了重建吳氏的研究方法及音韻論之外，同時也需參考其他學者的論點，透過不同研究論述的比較，以便呈現吳守禮的研究論述的特點。

第四節 吳守禮的閩南文獻研究及音韻論之關聯性

吳守禮對早期閩南文獻的研究，是以不同版本的收集、比對與校勘為考證的基礎，除了將戲曲文獻恢復成可被閱讀的文本之外，吳氏也針對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所收曲牌的韻腳字進行韻目分析，而吳氏針對閩南韻書的分析，也是根據韻目收錄所屬音字的情形，進行音韻系統的考察。從一九六〇年〈「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的發表，到《荔鏡記》戲文的「韻字篇」完成，時隔兩年。[472]可以相信，吳守禮在〈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完成後，即針對早期文獻所反映的音

[472]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11、288。

韻系統，進行細緻的考察。

吳氏考察戲文曲牌「韻腳字」的基礎，與他對韻書所收韻目的研究成果有關。進一步說，吳守禮針對音韻系統（韻目、韻腳字）的考察，與早期戲曲文獻的考證有相當密切的聯繫，同時也是判斷曲詞性質的重要媒介。吳氏亦指出，韻書當中收錄的不同韻目所屬之音字相通的情形，也可藉由明刊戲曲文獻的曲詞押韻獲得證明。[473]如此則能夠更清楚的理解：吳氏的文獻學基礎，與他所提出的音韻論兩者之間的關係。

（一）吳守禮對文獻曲詞韻字的分析及其音韻論

吳守禮在「《荔鏡記戲文》研究－韻字篇」，針對文獻曲詞的韻讀進行分析，在方法論上，根據潮、泉韻書圈定韻腳，作成「荔鏡記戲文韻讀表」，再循「韻讀表」整理潮、泉兩地現代讀音之異同，發現文獻曲詞的韻讀有：潮泉相同、潮泉不同，以及潮泉混用等情形。吳氏曾於〈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中，根據嘉靖本內容的舛錯，推定該文獻是一種「百衲本」[474]，即由各種不同的零散版本，參校彙編而成的戲文。吳氏並指出，嘉靖本曲詞的韻腳字，同樣帶有「潮泉混用」的百衲性。[475]

吳守禮認為，文獻曲詞的韻腳字之所以呈現百衲性，有兩種可能的原因：一、作者必為兼操潮泉二地語言之當地人；二、或者作者是久居潮、泉的外鄉人。[476]吳守禮將《荔鏡記》戲文的押韻情形，全書檢驗過之後，發現當中的曲詞，除去可用潮泉俗音加以韻讀者以外，有一部分韻腳似只能應用[-ŋ]韻尾韻。吳氏指出，若將嘉靖本戲文開場曲排【西江月】的韻腳字，全以[-ŋ]韻尾押韻，則可韻讀成功，換言之：「如容立此一類——[-ŋ]韻，則夢、雲致奔、雙諸字皆可納入韻腳。」[477]之所以設立一個[-ŋ]韻尾，除了達到整齊押韻之目的以外，也是為了推測文獻曲詞反映之音韻系統。

從吳守禮整理的「[-ŋ]韻尾韻腳字表」（對照福州音），可知吳氏假設嘉靖本戲文所用之一部分韻腳字，可能與早期福州方言有關。[478]因此針對文獻當中，以

[473]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6。
[474]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4。
[475]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87。
[476]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87。
[477]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56。
[478]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55-256。

潮泉音卻不能韻讀者，以[-ŋ]韻尾試作韻讀。例如在第二十九齣「鸞鳳和同」的曲牌【皂羅袍 2】，由生、旦兩角接唱，而吳氏指出「此曲，潮、泉語音均不能應用。」並補充「若不劃分生（泉）、旦（潮），祇可用[-ŋ]韻尾韻讀，且本曲似爲[-ŋ]韻尾曲之典型。」[479]

也就是說，在這首【皂羅袍 2】曲牌（潮州韻目：金[im]、君[in]/[eŋ]、經[eŋ]；泉州韻目：金[im]、賓[in]、卿[iŋ]、春[un]）[480]的韻讀當中，如果不依照角色：陳三（生角、泉腔）、五娘（旦角、潮腔）的方言口語演唱，而要求該曲牌整齊押韻的情形之下，只能以[-ŋ]韻尾完成韻讀。可以理解此為吳守禮嘗試將具有「百衲性」之戲曲文獻整齊押韻的嘗試。不過吳氏在與漢學家龍彼得討論關於「荔鏡記戲文之刊刻地點」之後，放棄了「荔鏡記戲文中有福州方言色彩」的假設。[481]

這是因為吳守禮發現，福州方言之第二人稱複指（例如潮、泉方言的「恁」、「您」）不能用單字。[482]例如：福州話的「你們」會說「汝儂」[nu^2 nøŋ^2]或「汝各儂」[nu^2 kauk^7 nøŋ^2]，皆非單音節詞的形式。[483]於是吳守禮修正先前的觀點，認為「仍須在潮屬次位方言中尋覓『收於-m、-n 韻尾之字，併讀[-ng]韻尾』之音系較宜。」[484]這也意味著，吳氏重新思考潮州方言的「一字多音」現象，及其漢字發音「轉讀」的可能性。

觀察潮州方言的「君」、「金」、「斤」等韻目所屬的字音，可以發現「君」韻字除大部分潮屬次方言的[-uŋ]韻之外，在海豐話則為[-un]韻；而「金」韻的字，於大多數的潮屬次方言中為[-im]韻，但在澄海的「金」、「飲」等字都收[-ŋ]韻尾；類似的情形也出現在「斤」韻（大部分為[-ŋ]韻尾），海豐話的「緊」、「鎮」等字（讀[-in]韻尾）[485]，也就是說，潮州話有部分韻目的讀音，呈現「兩讀」的現象，吳守禮即是根據此種現象，將嘉靖本戲文的韻腳字完成整齊、通順的押韻。

例如：第二十六齣「五娘刺繡」，應以潮州音韻讀的曲牌【銷金帳】，其韻腳字「針」、「堪」、「君」等字，吳氏分別指出：。

479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78。
480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26。
481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之刊刻地點〉，《臺灣風物》，第十六卷第三期（1966.6），頁 25。
482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87-288。
483 陳澤平，《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三輯 十九世紀以來的福州方言——傳教士福州土白文獻之語言學研究》（臺北：萬卷樓圖書，2016 年 12 月），頁 212。
484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88。
485 馬重奇，〈《擊木知音》音系研究〉，收於《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一輯 漢語音韻與方言史論集》（臺北：萬卷樓圖書，2015 年 1 月），頁 638-655。

〈針〉《潮語》之甘韻[am]，潮安音併入江韻[aŋ]。讀[tʃaŋ˩]，此處可納入韻腳。……〈堪〉《潮語》收在甘韻，但潮安讀[aŋ]韻，正可納入韻腳。〈君〉此字潮屬有[un、uŋ]二韻之音。在本曲若需參加韻腳，全曲須改讀[-ŋ]韻尾。[486]

吳守禮根據潮州次方言（潮安）所屬韻目的「兩讀」現象，嘗試將【銷金帳】曲牌的韻腳字，以[-ŋ]韻尾整齊押韻。然而就如先前所提及，吳守禮觀察嘉靖本的曲詞，基本上不照一般詩詞的韻腳押韻，所以在該文獻的曲詞中，會有「參加韻腳」以及「留作逗字」的區別，而戲文中的字能否押韻，則要根據使用的語言，即潮、泉所屬的字音來決定。

然而根據吳守禮的考證，嘉靖本戲文實為一種「百衲本」，而這也使文獻中的曲詞韻讀呈現「不盡一致」的百衲性，以致於無論潮、泉曲韻皆須時常「借用」彼此的讀音，才能整齊韻讀。像是：第六齣「五娘賞燈」的【水車歌】、【一封書1】等曲牌，雖皆以潮州音韻讀，但亦有一兩個韻腳字須借用泉州韻。[487]此外，吳守禮也充分利用次方言的口語讀音，作為驗證《兩音字集》與《甘字典》所收語料的媒介。

戲文第二十六齣的另一曲牌【剔銀燈】有一韻腳字「值」，適用「何處」的語意。吳守禮遂引《兩音》收：[tì、tàt、tit]三音，《甘字典》收：[tī、tít、tàh、tàt]四音。觀察潮州次方言的語詞，潮州說「治處」[tiʟ toʟ]，而潮安、揭陽則說[ti˩ koʟ]，確認可能的讀音之後，吳氏判斷「值」字的[tì]、[tī]兩個字音，皆適合作「何處」解。[488]由此可知，吳守禮在方法論上，交錯運用語言文獻所載語料，以及實際的口語發音，不僅補足音韻文獻的限制，也使得論證更加完善。

這也就表示，閩南次方言（口語），與戲文、韻書等語言文獻，對吳氏的文獻考證而言，有互補的作用。像是：第二十四齣的曲牌【望吾鄉】所屬韻腳「麝」、「香」兩字，《彙音妙悟》不收「麝」字，亦未著錄「香」字的京韻[ĩã]音。由於韻書失載，吳氏遂以其他資料補充：「〈麝〉《妙悟》漏收此字。吾臺讀[sia˩]可以應用。〈香〉此處用在生角唱詞中。《妙悟》不著錄香字之京韻音，可是在本曲中須讀京韻。吾臺謂強烈之香味曰[hiã˥]，是也。」[489]查《臺日大辭典》可找到吳

[486]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75-276。
[487]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61。
[488]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76。
[489]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73。

氏所述「麝」字的讀音[siaꟲ]，以及表示強烈香味的[hiãˀ]音，辭典則以「瘠」字表示。[490]

歸納吳守禮在《荔鏡記戲文》的「韻字篇」所提出的研究論述，可整理為幾個面向：一、驗證潮、泉韻讀的一致性，旨在探求文獻曲牌所屬韻腳字，究竟以何種方言完成押韻；二、分析韻腳字的讀音，並釐清文獻語料與口語的關係。一方面將各種次方言的口語音，應用於戲文的韻讀考證上，另一方面以現代語音，補足韻書漏收的缺點；三、考察戲文中各別曲牌所屬韻腳字的轉讀現象。韻字的轉讀情形，除了文、白異讀之對應關係之外，吳氏也根據一些為了押韻而轉讀（語音、俗音）的字，推測其他可能的讀音。

例如：吳守禮發現第十三齣的曲牌【風入松 2】的韻腳字「緣」，有「潮、泉韻皆不能叶上下韻腳」的問題，因此根據戲文第十五齣【五更子】、第十七齣【大河蟹】，以及第三十七齣【四邊靜】等曲牌當中，找到「緣」字，並指出這些曲牌的韻讀「皆押在[i]韻間」，然後吳氏「查圜、丸、員、圓、緣諸字澄海音皆讀[iên]」，發現前四個字於語音轉讀[ĩ]，因此認為「緣字亦有同樣轉讀之可能。」[491]另查《彙音妙悟》的青韻[ĩ]，英紐有「員」、「圓」、「丸」、「椽」等字。[492]不只證明前三個字的泉音亦為[ĩ]韻，而「緣」字可讀[ĩ]韻的可能性，則可根據「椽」（與「緣」同為形聲字，且表音之偏旁相同）推論。

（二）吳守禮的閩南韻書研究當中的音韻論述

吳守禮針對《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進行文獻之比較分析，並依照不同韻目的讀音，根據其所屬音字的「重出」現象[493]，觀察不同韻目的相互關連性，提出研究論述。就論述的「方法」而言，吳守禮進行研究的次序，首先根據韻書當中不同韻目之間，各別音字的轉讀現象，包括讀書音、語音，以及鼻化韻的對應關係。

以第一個韻目「春」韻[-un]為例，吳氏就提到：「本韻的字大都是讀書音系統的音。一小部分的字是由川韻[-oan]對轉而來的語音——如『脫』『船』等。」。

490 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上卷》，頁 626；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下卷》，頁 606。
491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65。
492 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頁 428。
493 所謂「重出」現象者，即是指同一個音字重複出現於不同韻目。

[494]這裡的「對轉」並非音韻學名詞中，所謂「上古音陽聲韻部的字和陰聲韻部的字在一起押韻、諧聲、假借」的「陰陽對轉」現象，[495]而純粹是字面意義上的「轉讀」，這與吳氏在論文中提到的「轉音」、「變讀」並無二致。[496]

將韻目的性質做過整理之後，然後針對韻書當中所收錄的個別字，根據其字音、字義，或者音、字之間的「脫節」現象等，做進一步的探討。舉例來說，在確認過「春」、「川」兩韻之間的轉讀關係之後，吳守禮開始對韻書當中的「春」韻所收的音字，進行個別的探討：

> 八音定訣的春韻[-un]求紐（k-）陰入、陽入均有「滑」字；[497]氣紐[k‘-]陰上、陽上均有「墾」字，語紐[g-]陰上、陽上均有「阮」字，但似無破讀關係。手抄十五音裡求紐「猾」字不見於陰入，氣紐「墾」字只見於陰上，「阮」字則另收在川韻[-oan]語紐。[498]

根據這段敘述，可知《八音定訣》的春韻字「陰陽兩聲調相互對應」的情形，較《手抄十五音》完整。換言之，在《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韻書中，同一個字在相同韻目中，其聲調的記載是有出入的，此種現象，說明這兩本韻書雖然被歸為同類韻書，但是兩者反映音系仍有各自的特色，或者偏向讀書音、或者偏向口語。而透過先前提過有關「韻目數量」的差異，亦可以理解這是需要釐清韻書所屬音韻系統之分布狀態，才能進一步分析的課題。

吳守禮認為前述「猾」「墾」「阮」等字，雖有陰陽兩調整齊對應的情形，卻「無破讀關係」。[499]意思就是說，發音雖然改變，但這並非因為字義改變而產生發音上的差異，因此並不是像華語「好壞」、「喜好」兩個詞的「好」這樣的破讀現象。也許因為如此，《手抄十五音》成書的過程，將不同聲調的同義字做了某種程度的刪併與整理。又或者，這只是語音演變過程中所產生的現象，更留待日後推測。

前此提及，吳守禮透過「拔」、「畫」兩字同時出現在《八音》、《手抄》兩本

494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9。
495 陳新雄等編著，《語言學辭典》（臺北：三民書局，2011 年 6 月增訂版二刷），頁 67。
49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9、165。
497 筆者按：依照前後文的敘述，及其他版本的韻書判斷，此處應為「猾」之誤。參考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4。
498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9
499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9

韻書的輝韻[-ui]之情形，指出《手抄十五音》為「泉、廈系的韻書。」雖然兩本韻書的音韻系統大致相同，但因為韻書產生的過程是相當複雜的，由成書的時間算起，語音又各自演變出不同的狀態，同一本韻書，存在不同的地方口音，而現代語音與語言文獻中的語料，也反應韻書產生時代與研究者的現代口語兩者的差距，這些因素都使得語料分析的過程更為複雜。

就論述的「觀點」而言，吳守禮將《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者所收的韻目大致分成三種類型：一、以讀書音為主的韻目；二、讀書音、語音兼容的匯合韻；三、以口語音為主的韻目。首先，以讀書音為主的韻目，比如：「春」、「香」、「邊」等韻。其中「香」韻的發音，應該如何確定？吳守禮根據此韻的所收的音字，像是「中」「種」「竹」，以及「甕」「雄」「鈺」「俗」等字，來斷定這個韻目必須讀[-iong]。[500]這也是吳守禮透過韻書所收的例字，針對其韻目進行擬音的實例。

《廈門音新字典》當中收的「香」字，有[Hiong]、[hiang]、[hiuⁿ]、[phang]等音。[501]除卻另有其字的[phang]（本字為「芳」，以「香」字讀此音，即為訓讀字）與鼻化韻的[hiuⁿ]之外，剩下的[Hiong]、[hiang]兩個發音，前者被認為是讀書音（開頭字母大寫），而後者則為口語發音。可見泉、廈系統的語言文獻，無論傳統韻書還是傳教士的字典，都將泉系音視為讀書音，而偏漳系音者，則被記為地方土腔了。

其次，關於讀書音、語音兼容的匯合韻，在吳守禮的研究論述中，則有「花」、「輝」、「杯」等韻目。前此已經提過「輝」、「杯」兩韻之間的關係，此處則不多加贅述。這裡要提到花韻[-oa]的字，吳氏指出該韻目「與筆者口音大致符合」，[502]且吳氏在考證「𣍐」字（閩南方言字，音[tshuā]，帶領之義）的發音時，就有整理「『十五音』中所見『𣍐』『娶』等字及其周邊一覽表」，以《手抄十五音》、《八音定訣》、《彙音妙悟》、《增注十五音》、《擊木知音》、《潮語十五音》等方言韻書，整理成極具參考意義的韻目比較表。[503]

再者是以口語音為主的韻目，則可以分成「鼻音」與「非鼻音」兩類進行討論，其中鼻音部分，有「毛」、「京」、「山」「三」、「青」等韻目；而非鼻音的韻

500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2。
501 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頁 183、187、190、567。此處所引羅馬字為「教會白話字」系統。
502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1。
503 吳守禮，〈釋「𣍐」以及扌𣍐、扌蔡、娶、引、惹——荔鏡記戲文研究札記〉，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200。

目，則有「多轉自風韻」的江韻[-ang]，以及「多轉自朝、孤、燈等韻」的燒韻[-io]。由於韻目的轉讀，是以其所屬音字的「重出」現象來確認，所以韻書中大部分的韻目，與其他的韻目都存在轉讀的對應關係，然而這並非一對一的單純對應，而是受語言使用的影響，呈現複雜的交錯、參差的情況，可以從某韻轉入，又從某韻轉出。

例如丹韻[-an]的字，根據吳氏所述：「一部分是燈韻字的語音，如『等』『亭』『力』『歷』『磬』等。又另一部分字則由本韻轉出變讀『千』韻，如：『間』『閑』『班』。」[504]可見以燈韻作為讀書音的字，於語音轉入丹韻，而一部分屬於丹韻的字，則轉入鼻音的千韻[-ãĩ]。以「閒」（閑）字為例：在語言文獻中有[Hân]、[êng]、[âinn]三個發音，[505]說明「閒」（閑）這個字，在同時屬於「丹」「燈」「千」三個韻目，[Hân]為讀書音，而[êng]、[âinn]（僅收於韻書）則偏向口語發音的層次，此種「一字多音」的狀態，即可證明吳氏所述的變讀關係。

吳守禮在其論文中，以韻目的轉讀關係為基礎，討論韻目所屬音字的演變，也根據韻書及辭典等語言文獻的敘述，歸納合理的音韻對應關係。根據鎗韻[-iõ）字，吳氏分析此韻目之「文白異讀」，指出該韻目的所屬音字「多為『香』韻字之轉讀語音者。查《日臺大辭典》（1907）緒言略謂：『泉廈讀書音[-iong]韻者，於語音讀[-iũ]韻，而相應之漳州讀書音為[-iang]韻，而語音變讀[-iõ]。』」[506]

吳守禮也提到，他在編纂《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節譯《日臺大辭典》的緒言時，所產生的疑問：「若從音變之理言之[-iong]與[-iõ]之關係較密。」[507]所謂「音變之理」，應為吳氏根據自己的語感以及語言使用的經驗所做的判斷，但是他的語感不一定與《日臺大辭典》所整理的讀音一致，因為當時臺灣各地的語音，已經混合得相當複雜。吳守禮曾引岩崎敬太郎《新選日臺言語集》凡例：

> 本書的臺灣話大都以廈門語為標準。蓋除了客家話以外世上所稱的「臺灣話」都是指着泉州漳州話而言，可是純粹的漳洲話除在宜蘭地方能够聽到

504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60。
505 有關「閒」（閑）字的發音，[Hân]、[êng]兩音是查《甘字典》，且字典裡的「榮」與「閒」（閑）字都有[êng]音（燈韻英紐）。《八音定訣》中的「英」紐字，在燈韻有「榮」而無「閒」（閑）、在千韻則只有「閑」字；「喜」紐丹韻則有「閑」字。參考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頁 131、133、163-164；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附錄二，頁 6、29、41。
50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6。
507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6。

外，大都是混淆泉・漳成為「不漳不泉」的一種……。[508]

連吳守禮自己都提到，他個人的臺灣話「不知是否因為曾參考過《廈門音新字典》的關係，或是另有緣故，變得『不漳不泉』。」[509]這樣看來，吳守禮的語言經驗，與日本時代編寫辭書、語言教材的反映的觀念，雖然同樣有漳泉混合的情形，但實際的混合狀態不盡一致。吳氏接著說：

> 今《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這二書，已驗知為泉州系韻書，此刻在本韻（鎗韻）中，更據「錄」「叫」「腳」「票」等字，不得轉讀[-iu]或[-iũ]推之，知本韻應讀[-iũ]用以與[-iong]成對轉。[510]

透過韻書所屬音字的比對，吳守禮重建[-iũ]與[-iong]兩音轉讀的對應關係。且吳氏還指出「這尚可在明刊《荔鏡記》戲文曲詞押韻中獲得證明。」[511]可見吳守禮針對《荔鏡記》戲文研究所整理的「韻字」，是理解其音韻論的關鍵。吳氏並提出他的看法：「然則，《日臺大辭典》緒言以[-iũ]與[-iong]之相對語音者，不過是一時一地二系文、語音之混合現象而已——可能是漳州人就教於泉州老師的音。」[512]也許在泉、廈系韻書當中，屬於「腔音」的漳州音，就是在這個過程中與泉音相互影響而被收入文獻當中的。

有關韻書的性質，音韻學者王育德，在〈關於十五音〉以及〈泉州方言的音韻體系〉，分別對漳州及泉州的「十五音」韻書，提出音韻系統的研究論述。有趣的是，王育德曾將《彙音妙悟》及《增註雅俗通十五音》的內容進行對照，認為後者，即於 1818 年相傳由謝秀嵐所編的漳州方言韻書，無論整理方式還是使用上的便利性皆優於前者，且因泉州方言具備「中舌母音」（即「央元音」，[ɨ]、[ə]等是也）而較為複雜難學，以此主張漳州系韻書的優勢。[513]

雖然王氏所用的《雅俗通十五音》版本與吳守禮不同，然應屬於「同類韻書」，吳氏在《福客方言綜誌》當中提到，《彙集雅俗通十五音》（〈「八音定訣」與「手

[508]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頁 157-158。岩崎敬太郎著作《新選日臺言語集》，書名的「撰」字誤作「選」字，由於兩者在日語中為同音字。
[509]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1。
[510]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6。
[51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6。
[512]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6。
[513]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頁 225。

抄十五音」〉文中稱「增註彙音」）最適用於臺灣。[514]這個「適用」的程度如何，雖有待釐清。不過由此敘述可知，吳守禮對於「漳州音韻系統在臺灣較有優勢」此一觀點，應與王育德的看法相近。另外，王氏在〈泉州方言的音韻體系〉（1970）論文中，以《八音定訣》與晉江方言，作為與《彙音妙悟》音韻系統進行比較分析的參照資料。[515]值得注意的是，王育德與吳守禮在針對《八音定訣》當中「超」韻的擬音，則有不同的觀點。

王育德指出「《八音定訣全集》中之 2『朝』和 42『超』重複，純屬失誤。」[516]「朝」和「超」是《八音定訣》的韻目，數字則代表韻目在韻書中排列的次序。王育德認為「朝」、「超」同為[-iau]韻，不需要另外分出「超」韻，而認定此為編寫失誤。不過吳守禮對此則提出擬音[-iɛu] 韻，而指出《手抄十五音》當中缺乏此韻。[517]可以推測《八音定訣》當中的「超」韻字，在吳、王二氏的口語中（或者說：吳、王兩人對音韻系統的理解），則有顯著的差異。

關於「超」韻的擬音，不同語言學者有各自的見解，除了吳守禮的[iɛu]與王育德的[iau]之外，中國學者李如龍、馬重奇則擬鼻音[iãũ]。[518]馬重奇則認為超韻與朝韻有「鼻音與非鼻音」的對立關係，並指出：

> 《八音定訣》超部[iãũ]所收韻字特別多，《彙音妙悟》貓部[iãũ]和《彙集雅俗通十五音》嘵[iãũ]所收韻字很少，與《八音定訣》超部[iãũ]所收韻字則毫無對應。《八音定訣》超部[iãũ]所收韻字與朝部[iau]重見韻字較多，與《彙音妙悟》朝部[iau]和《彙集雅俗通十五音》嬌部[iau]所對應的韻字也較多。[519]

不過根據馬重奇的資料，較難看到馬氏如何將「超」韻擬為鼻音的論證，只能觀察到：在《八音定訣》中的「超」、「朝」兩韻，比起《彙音妙悟》的「貓」、

514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20；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54。
515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頁 226-227。
516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頁 229。
517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7-188。
518 李如龍，〈《八音定訣》的初步研究〉，《福建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四期（1981.12），頁 113。馬重奇，〈十九世紀末福建兼漳泉二腔韻書音系研究——兼與泉腔、漳腔二種韻書音系比較研究〉，收於《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一輯 漢語音韻與方言史論集》（臺北：萬卷樓圖書，2015 年 1 月），頁 574。
519 馬重奇，〈十九世紀末福建兼漳泉二腔韻書音系研究——兼與泉腔、漳腔二種韻書音系比較研究〉，頁 574。

「朝」兩韻，以及《彙集雅俗通十五音》的「嘄」、「嬌」兩韻，有更多「重收」的韻字。但重收的韻字較多，只能說明「超」、「朝」兩韻在《八音定訣》成書時，互通的成分較多，並不表示「超」韻可以等同「朝」韻的鼻化音。馬氏的擬音王育德則根據《彙音妙悟》、《八音定訣全集》與「晉江方言」（董同龢的調查資料）的比較分析，認為閩南語當中「前母音」原先也有區分半寬的 ɛ 與半窄的 e 兩種，只是在泉州方言裡的 ɛ 和 e 兩者的區別很早就消失了。[520]

換言之，吳守禮所擬「超」韻之[iɛu]音，有存在的可能性，而與泉系方音分併的演化過程有關。此外，吳氏也觀察到《八音定訣》當中，屬於「超」韻字的「孝」（喜紐），同時收於「朝」、「敲」兩韻，並將收於「超」韻的字記做「正字」。吳氏再查《彙音妙悟》，則發現該書中的「孝」字是以「朝」韻為「正音」。[521]透過這個案例，也許可以從吳守禮、王育德等人針對「泉、廈音系」韻目分併的研究論述（包括對擬音的討論）進行比較分析，似可探究韻書的成書背景，乃至閩南音韻系統在某個時間段的演化情形。

綜上所述，學者根據歷時性語料進行擬音，一方面受自己口語發音（漳泉濫）的限制，另一方面在文獻解讀上，可能會遇到各種問題（古今字音不同），確實增加了考證的難度。然而透過韻書當中所呈現的語言資料，還是能找到可供分析的資訊，例如：前述引文「重見韻字較多」的描述，即反映兩本韻書之間，具有較密切的對應關係。因此可以理解，不同語言學者對於同一份文獻，由於所根據的語感以及語言使用經驗上的差異，可能得出不同的結論。而這也是從回顧、反省的角度，討論學術史的有趣之處。

第五節　結語

吳守禮對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曲詞韻腳字的研究，是為了從戲文曲牌的韻字所屬的韻目，確認曲牌究竟是潮調或泉調，以證明戲文曲詞所屬之音韻系統。由於嘉靖本的曲詞並不像一般詩詞，有固定的押韻格式，而是每句押韻，所以韻讀的分析也就成為探究《荔鏡記》文獻成書情形的關鍵。吳氏取得之各版本《荔鏡記》文獻的書名，皆以「潮泉」、「泉潮」並稱，可知這類戲文並非單純以一種閩南方言書寫，而至少有潮州、泉州甚至其他次方言的讀音。因此吳氏將戲文曲

[520]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頁 230。
[521]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頁 188。

詞的韻腳字，依照潮、泉系的十五音韻書，對其讀音及其所屬韻目進行分析。

根據韻腳字押韻的整齊程度，決定戲文曲牌屬於潮州或泉州的曲調。然而吳守禮發現嘉靖本戲文的內容具有「百衲本」的性質，而這也影響文獻曲詞的押韻狀態，呈現時而偏潮韻、時而偏泉韻，甚至有「潮、泉互通」的押韻情形。觀察到這些情形，吳氏便提出假設，即《荔鏡記》戲文成書時，閩南潮、泉方言與今日相比，兩者的關係更為密切，而讀音也較今日更接近，因此在文獻中可見韻腳字讀音「互通」的現象。

在方法上，吳守禮整理「潮泉韻讀表」，然後嘗試進行韻讀，假如一首曲詞的韻讀，以泉州韻目押韻可完整押韻（通押），則該曲牌可為泉調。不過，文獻的韻腳字讀音，與今日閩南方言之間仍有異同之處，甚至有部分曲牌的韻腳，無論以潮、泉語音皆不能完成韻讀。於是吳守禮嘗試以[-ŋ]韻尾作為韻讀手段，又根據福州、潮州次方言當中有[-ŋ]韻尾的字，嘗試解決韻讀問題。由此可以注意到，嘉靖本戲文韻腳字所呈現的次方言讀音的分化情形（可能是韻讀不整齊的原因），以及韻書所收語料的侷限性。同時也可以從吳氏的音韻論述，觀察曲詞韻字的古今音差異。

吳守禮在〈「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論文中，分析《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兩本「文、語並用」的閩南韻書所收的韻目。吳氏以這兩本語言文獻所收的韻目及所屬音字，作為分析對象，在考察語料的過程中，根據轉讀的「現象」歸納其中的「音韻規則」。根據吳氏的論文，韻目的分類方式，大致可分為「讀書音為主」、「語音為主」及「文、語參半」，而這三個類別的韻目，藉由各別音字在字音、字義方面的互通情形，而產生聯繫。

吳守禮在論文中，針對不同韻目進行關聯性的論證。在這個觀察的過程中，討論了轉讀的不同狀態，又根據轉讀的對應關係，分析語言文獻所呈現的時代性及地方特色。而針對韻書中的韻目或所屬音字的對應關係進行比較分析，就會形成以這些資料為基礎的音韻論。至於音韻論之基本定義，即是學者針對語言之音韻系統進行分析之後，所提出的研究論述，而根據這些研究論述，能夠發掘研究者的學術見解。從學術史的角度觀之，可謂相當重要的研究課題。

吳氏根據《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所收錄之各別韻目，發現這兩本韻書與《彙音妙悟》相近。透過韻目及音字的考察，掌握此三本書同為「廈、泉系韻書」。確認了「同系韻書」的這個比較參考的基準點之後，再歸納韻書當中所呈現的轉讀現象。所謂「轉讀」一般而言是指「一個音字重複收於不同韻目中」，

以此作為分析的前提，根據各別音字的轉讀情形，並以現代語音做對照，掌握音韻系統的演變趨勢。

由於早期方言韻書所呈現的音韻系統，本身也是歷時性的語料，因此透過現代語音去掌握並重建這些文獻，有其難度與複雜性，因為研究者可能受限於資料的掌握情況，或是自己的口語，而難以對歷時性的語言文獻有清楚的認識與理解。而研究者用來分析音韻系統的材料，也就會影響音韻論的發展方向。從王育德、馬重奇兩位學者與吳守禮在擬音上的差異就能理解。根據韻書所呈現的音韻系統，從中理解語音的演變趨勢，就能掌握語言文獻的性質，進一步分析語言文獻的產生的先後次序，甚至文獻成書的時代性。

而這也是文獻學（考證學）的方法論與史學方法的相似之處，兩者都注重資料及研究論述的證據力，以及論證過程（包括論理邏輯）的合理性。整體而言，可從幾個面向討論吳守禮的音韻論：首先是各別韻目的觀察，其次是轉讀現象的歸納，最後是現代語音及早期文獻的比較分析。吳守禮曾言：「**我不懂語音學，與董氏攀不同道，朱兄的方音符號是我所愛用的，但他也是語音學家，我也攀不上同道。**」[522]然而實際上，吳氏並非真的「不懂語音學」，此言應是他在浩如煙海的學問面前，所說的自謙之詞。

前此已有提過，吳守禮在大學期間有修過語言學者小川尚義的講座，而吳氏在〈ことば・ならはし〉文中指出，小川教授很早就注意到福建省內部存在著各種語言複雜分布的狀態，其中亦包括福建的客家語。[523]因此有理由相信，吳氏透過小川教授的言語學講座，得以利用近代語言學的知識，與早期文獻的考證相輔相成，而在資料的運用上，不拘於舊學的方法（訓詁、考據）。雖然也有所謂「新時代的音韻專家」批評吳守禮不以實地調查為基礎。[524]

然而事實可證明：吳氏並非完全不用語言調查的資料。吳守禮在嘉靖刊《荔鏡記》戲文「韻字篇」的研究中，就有請潮州籍的中文系學生「沈君」擔任發音人，協助他進行研究。[525]而在有關詞彙「彳亍、得桃」的考證論文（詳見本文第五章），也有吳氏使用語言調查資料（如楊時逢的《臺灣桃園客家方言》）的例子。[526]吳守禮以戲曲文獻的考證為基礎，針對其中所呈現的音韻系統（潮、泉）進行

522 吳守禮，〈閩南語研究近況〉，頁 215。
523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頁 11。
524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5。
525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頁 256。
526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

分析，進而根據戲文韻腳字的押韻情形，以及韻書所收韻目所屬音字的考察，掌握語言文獻及現代口語之間的聯繫。顯見其學術視野的宏觀，以及考證方法之細緻、詳盡。對於臺灣語學傳統的重建，其學術先驅者的地位實至名歸。

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114。

第五章　吳守禮對閩南語詞彙的考證與方法論

吳守禮對閩南語詞彙的考證，是以文獻學的研究為基礎，透過早期文獻當中的歷時性語料，對其中的語詞進行詳細的整理並依照詞性做分類，進一步考究這些詞彙的語源。吳氏曾在〈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指出：「字形」與「詞彙」等方面的研究，則是因為通俗文學有很多簡體字、俗字，比韻字整理的頭緒更為繁瑣，因此需要盡可能的辨識並還原成較準確的文字。[527]可見詞彙考證的前提，是先重建語言文獻的內容。

吳氏將詞彙整理的工作分兩部分進行：其一，為品詞本位的整理，透過各類品詞的分析，找出方言詞的特殊用法。吳氏指出，在代名詞、稱謂詞方面，都有意外的發見；其二，則是詞集本位的整理，是為了配合戲文中所含資料之多少而設計的方法（用於語料之互見），將文獻當中的詞彙進行語料性質的歸納，如方言中的感情詞、俗諺或詈詞等，與品詞分析的部分相輔相成。至於特殊課題的研究，像是查晡、查某等語詞的探源工作，需要透過細緻的考證以辨明詞義。[528]

針對閩南語早期文獻的蒐集與考證，吳氏不僅針對語言資料做了詳細的分類整理，而在方法論上，也根據早期戲曲文獻中所收錄的語詞，對閩南方言的「歷時性」語料進行考證、解釋，進而使臺灣漢語的研究確立厚實的論證基礎。吳守禮根據早期戲文整理的分類詞彙，使得數百年前閩南地區的口語資料，能透過具系統性（詞彙、文法）的方式，進行語言結構的分析。換言之，閩南語發展的歷史，藉由吳氏所整理的語彙集，而能進行更細緻的考證，將語言的演變脈絡具體的呈現出來。

吳守禮研究早期閩南文獻的方法論，應當承其師門，也就是他在臺北帝大東洋文學科，接受神田喜一郎教授在「漢學」（考證學）領域的研究，在方法論上習慣將古籍文獻作為分析對象。吳氏對閩南詞彙的語源考證，是將早期文獻中的語詞，進行系統性的整理，並配合音韻、語義的比較分析，掌握詞彙的性質。由於吳氏長時間投入語言文獻的校勘，以及戲文故事演化的研究，而在考證的過程中，累積了相當數量的研究札記，而這些也都成為吳氏探究閩南語發展歷史，最主要的語言資料。

本章以吳守禮對「查晡、查某」性別稱謂、「事情」的本字，以及閩南語詞

[527]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7。
[528]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頁 17-18。

「迫迌」語源的考證，討論吳氏從事詞彙研究工作的方法論。另外，也根據吳氏對早期語言文獻《正音鄉談雜字》（別名《什音全書》）所收語詞的研究論述，考察並探究吳氏的學術觀點。吳守禮對前述幾個詞彙個案，以及《什音全書》所收語料的考證，是結合漢學及語言學的知識，將這些詞彙的「歷時性」及方言特色進行系統性的論證，有助於理解早期閩南語歷史層次的發展狀態。

吳守禮的閩南語文研究，主要針對早期戲曲文獻進行考訂，並在研究的過程中，整理閩南方言的研究資料並編成文獻目錄，進一步探究閩南語詞的本字並觀察其語音變化特性，尤其是針對詞彙的「音字脫節」現象，吳氏根據幾個代表性的詞彙進行語源的考察，而這些研究工作需要具備一定程度的背景知識，配合嚴謹的方法論，才能將早期文獻與詞彙的語源，建立適當的聯繫並提出合理的論證。本章的課題，即是透過吳氏的論點，整理他對詞彙語源的考證所抱持的學術觀點，藉此掌握吳氏的語言觀及歷史觀。

第一節　吳守禮對閩南詞彙語源的個案研究

吳守禮對閩南詞彙的考證，是將形、音、義三個面向作為考察的基礎，針對本字、借音字等這幾個面向進行語源的研究。閩南語詞的文字記錄，與具有共通語性質的官話不同，儘管官話方言的種類很多，然而因為這種語言具有共通語言之性質，而常以書面形式被記錄下來。反之，其他漢語系的語言，則因為音韻結構、口語表達的複雜性，在經過長期的演變之後，原本的文字逐漸流失，只好以「借音字」的形式將詞彙的語音保存下來。語言因口語的使用而隨時隨地發生變化，而有關語言的文字紀錄，則在書寫當下就被固定在文獻中。這也是口語和書面語兩者之間，因為漢字形音義的變化而造成理解困難的主要原因。

也就是說，儘管方言文獻存在悉數的記載，但流傳的範圍僅限於部分地區而不及北方官話，加上各地漢語及其方言本身也隨著時間產生變化，即便以書面的形式流傳下來，在閱讀上也已經出現困難。吳守禮觀察漢語研究的轉變趨勢，由早期的傳統小學而逐漸發展出多樣化的學術領域，又同時擴及各地方言以及戲曲文獻等語言資料之研究。

> 漢語方言的講求在古時叫做小學，而再分為形、音、義三方面，現在則因學術大為進步，產生許多新的方面……現在語言學上，語法、語彙、語源

都自成一門，技術、描寫、比較又各成一法……。[529]

漢語研究在傳統上稱作「小學」，研究文字、聲韻、訓詁，直到近代才受到西方語言學的影響。有學者認為應該將漢語學研究分成以探討文獻資料為主的「Philology」（譯名「語文學」）以及利用發音人所提供的語料，分析並歸納語言系統的「Linguistics」（譯名「語言學」）。[530]傳統上由文字、聲韻、訓詁所組成的「語文學」，最早是為了解讀古代漢語文獻而發展，透過漢語的文獻學研究，探究語言及文字的關係。近代以來，傳統「語文學」的研究方法，在西方學術的滲透、影響之下，也衍生各種面向的研究領域。

（一）「查哺、查某」性別稱謂的語源

關於「查哺、查某」性別稱謂的語源考證，吳守禮曾撰〈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一文（原載《中央日報》「學人」35 期，1957），先從研究資料及個人語言經驗中，列舉男女性別稱謂的書寫與解釋，從中細究福建各地方言的實際運用情形，以及過去文獻資料當中所見的使用案例，作為相互論證的參考。吳氏首先列舉前人的研究資料，有連橫（台南人）的「查甫、查某」、柴蕾（籍貫不明）的「打捕、在戶」、朱蜂（台南人）的「查埔、查畝」，吳守禮自己也擬出「諸父、諸母」的用法。[531]從上述的幾個例子，可以理解「查哺」、「查某」應是具有相互對應概念的兩個稱謂詞。

吳氏首先根據連雅堂《臺灣語典》所述：「男子曰『查甫』。甫呼哺。說文，甫為男子之美稱。……『查』為『這』之近音，這，此也。」[532]故謂「查甫」為「此男子」；至於女子曰「查某」，則因「女子有氏而無名，故曰『某』。猶曰某人之女某氏，某人之妻某氏。查，此也，猶言『此女』。」[533]至於柴蕾、朱蜂對

529 吳守禮，〈閩南方言研究的一般情形介紹〉，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12。

530 吳守禮，〈漢語學研究簡介〉，《書和人》，第 167 期（1971.8），頁 1。

531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1-4。

532 連橫，《臺灣語典》（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年 3 月），頁 63。

533 連橫，《臺灣語典》，頁 63。另外，根據《禮記・昏義》所載，古代婚禮當中的「六禮」，即儀式進行的次序，其中既有所謂「問名」者，豈能言女子無名？洪惟仁曾持上述論點，認為古代女性既是有「名」可「問」，顯然「某」不適合作「沒有名字」的解釋，可見《臺灣語典》中連橫對於「查某」的說法應有修正之必要。參考孫希旦，《禮記集解》（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2 年 10 月三版），頁 1294。參考洪惟仁，《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頁 156-157。

於性別稱謂的解釋，前者認為「打捕、在戶」的稱謂，即可上溯人類狩獵時代，家庭制度剛成立，男子捕獵、女子持家的分工情形；而後者則與前者的解釋略有差異，係將時代後推至農耕時期，認為男子查巡山埔、女子查管田畝，故曰「查埔、查畝」。[534]

吳守禮認為柴蕾、朱蜂兩人對於男女稱謂起源自狩獵時代的「分工」型態，並在發展至農業時代而產生職務「分野」的情形，應用唯物史觀的看法加以解釋，可謂此二說皆言之成理。而吳氏自己也嘗試擬測：

> 這對稱謂可能原來雖是古代宗法社會中的親等稱謂——稱父黨的伯父叔父爲「諸父」，稱眾妾庶曰「諸母」——後來，表複指的「諸」字，失掉複指的任務再一變，全詞喪失原義，不指族親，轉指一般男子、女子了。[535]

接著吳氏從自己年幼時的語言經驗，同時藉由古音的，以及福建龍嚴方言、安南語（越南）的相關紀錄，認為由社會學的角度將性別稱謂擬作「諸父、諸母」應有合理的解釋。[536]吳氏並指出，連橫的說法，即「一聲之轉」的借音字「查」（表「這」、「此」的語義），以及吳氏所提的「諸」（兒時記憶、還元中古音、龍岩方言），以及這兩個字所組成的男女性別稱謂詞，具有某種聯繫，「可能是後來才分化的。或許閩南方言的『查晡』、『查某』、『乾埔』就是『諸父』、『諸母』的古音。」[537]

吳守禮根據古代家族制度將伯父、叔父等作「諸父」；眾妾庶則稱「諸母」，後來語義發生變化，原本表示複數的指稱的「諸」，轉為單指男女性別稱謂。於是推測該詞彙於是從「諸父、諸母」（字音讀作「tsu-hū／ㄗㄨ ㄏㄨ」、「tsu-bóo／ㄗㄨ ㄅㄛˊ」）音字脫節分化成「查晡、查某」。[538]吳氏觀察福建各地用語，指出閩中有「諸婆」，作婦女之義；閩北則有表示男性的「唐補、丈夫」，跟表示女性的「諸娘、諸母」等用語。[539]再從明清俗文學中，舉出「唐夫郎、丈夫、乾埔」等語作為「查晡」

534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3。
535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3。
536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3-4。
537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5。
538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3-4。
539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5-9。

的異寫；「諸娘、查ㄙ、孜娘」等語則為「查某」的異寫。[540]

吳守禮所擬測的「諸父、諸母」，與「查哺、查某」同樣具有男女相互對稱的概念，且在字音上「諸」與「查」的聲母都是「ts-，ㄗ」，而「諸」的表意功能在演變過程中喪失，吳氏則又將該組性別稱謂擬作「丈夫、丈母」，且認為「查哺」的「查」「tsa／ㄗㄚ」與丈（音「tiōng」）、唐（音「tông／ㄊㄤˊ」）、諸（音「tsu」）等詞彙皆具有字音上的對應關係。[541]「查哺」的「查」「tsa」與太原方言中的丈「tsa」同音。根據吳氏的論述，可得知「丈」的變讀情形，指出「查」應是由「丈」與其「語音」脫節之後，另行創用的「借音字」。

吳守禮指出，閩南語中表示「男性」意義的有「ta-poo」、「tsa-poo」等語音。「ta-poo」作「乾埔」，「tsa-poo」作「查哺」，無論「乾」（音「ta」）還是「查」（音「tsa」），都無法同時標「ta」、「tsa」兩種字音。而「丈」的聲母在閩南語讀「t-／ㄉ」，在太原、吳方言讀作「z-／ㄗ」，可知「丈」同時具有「ta」、「tsa」的字音。另外，從丈「tiōng」、唐「tông」兩字的閩南語音「tng」完全同形的情況來看，兩者似存在對應關係，而僅在音調上有所差異。[542]由此可見，俗文學中的「唐夫、唐埔」等語，與「丈夫」一詞皆有關連，因此吳守禮將男性稱謂的本字擬作「丈夫」。[543]

「丈夫」一詞出現在《荔鏡記戲文》當中，一律作「男子」解，顯示出該詞彙已形成運用上的規律性。[544]不過在其他戲曲文獻，如《同窓琴書記》當中，則用「乾埔」與「查ㄙ」（音「tsa-bóo」，在俗文學當中為女性之指稱）呈性別上的對舉關係。[545]文獻中另有「姿娘」，疑讀作「tsu-niû／ㄗㄨ ㄋㄧㄡˊ」，在寫法上亦作「孜娘」、「資娘」，似為諧音字，與「查ㄙ」同為「女子」之義。

可見戲曲文獻中的說白（即台詞）當中，「姿娘」與「查ㄙ」雖然意義相似，但卻有應用上的差異性。吳氏指出，「姿娘」用語多出現在生角、旦角的說白中，且語氣較為溫雅；而「查ㄙ」用語則多出現在丑角的台詞中。[546]可見詞義相同的「姿娘」與「查ㄙ」，係有雅俗語意的區別。今日用語中已不用「姿娘」作「女

[540]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0-16。
[541]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8-20。
[542]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8。
[543] 吳守禮、陳麗雪，《台語正字》（臺北：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2005 年 6 月），頁 67。參考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8。
[544]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2。
[545]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2。
[546]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2-14。

子」、「婦女」之義，該用語似僅存於文獻當中，現今較為常用者則續以「tsa-bóo」語音作該意義之指涉。

吳守禮研究「埔、夫、父」以及「某、婦、母」兩組詞彙之對應，「埔、夫、父」三者都是男子的美稱，古音皆是重脣音，不過，在閩南方言的讀書音當中與其他方言一樣都失去了重脣音。尤其「夫」已隨北方音變讀為「fu／ㄈㄨ」，閩南讀書音則讀作「hu／ㄏㄨ」。吳氏另從福建龍嚴方言中，找到「夫」重脣音（聲母近「p／ㄆ」音）的殘留現象，遂可從中推斷「埔、夫、父」三者在字音與字義上的分化情形。[547]

至於「某、婦、母」等詞彙中，「婦」的音義演變情形可以從前述的「夫」字理解，而關於「某、母」二字同為「bóo」音，前者可理解為「表音字」，後者則有「女性直系尊親屬」之意。從女性稱謂「tsa-bóo」字音來看，「某、婦、母」三者屬於混同關係，吳守禮認為從三者的共同點及分化的情形，似可尋找「音字脫節」之「查某」（女子）的原意。[548]

「查某」的「某」字，概因日久音與義脫節才作為「表音字」使用，吳氏認為「某」字的音，應還給「母」字，可擬作「查母」或「諸母」等語，但「母」字的詞形已被「母親」的字義佔據了，若要表示已婚女性（妻也），則需避免「母」與「妻」、「婦」的詞義衝突，而另創新字「𡍮」。[549]

從封演的《封氏見聞記》，〈查談〉：「近代流俗，呼丈夫婦人縱放不拘禮度者為查。」[550]可知「查」與「丈」之間，似有雅俗對舉的語意成分，而根據吳守禮的論述，「丈夫」是「ta-poo」、「tsa-poo」等語音的「古形」，而「查埔、乾埔」則是「丈夫」古音的「借用字」，兩者在演變過程中相互影響，在戲曲文獻中可以同時存在，也可獨立運用。若此論述成立，「查埔、乾埔」就不單是與「丈夫」呈雅俗對舉，而是有字音與字相互「脫節」的關係了。

「丈夫」一詞在語意上，有「已婚男性」及「男性普遍稱謂」兩層的意義，在國語當中亦是如此。筆者認為可在讀音上以「tiōng-hu」稱之，作「已婚男性」之義；另將「丈夫」讀作「ta-poo／ㄉㄚ ㄆㄛ」、「tsa-poo／ㄗㄚ ㄆㄛ」兩種語音，便是指男性的普遍稱謂了。

547 吳守禮，〈查埔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21。
548 吳守禮，〈查埔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22-24。
549 吳守禮，〈查埔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23。
550 吳守禮，〈查埔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14。參考許成章，《臺灣漢語辭典（第二冊）》（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2 年 10 月），頁 2587。

如果「丈夫」確為表「男性」之義的古形，根據前文所述，吳氏先前所擬的「諸父」，既是喪失複數指稱的原義，並用「查哺」等語作為借音字使用，而「查、乾、唐」皆是「丈」字經過「一聲之轉」所得，故吳氏以「丈夫」一詞作為表「男性」之義的本字；另外，表「女性」的「某」亦為借音，其本字「母」已由「母親」之義使用，基於這個原因，吳氏判斷有創用新字之需要。

在吳守禮編纂的字典中，「丈」字的讀音、語音分別為「tiōng／ㄉㄧㄛㄥ」、「tn̄g／ㄉㄫㄥ」，且收部分地區方音如：廈門語音「ㄉㄨㄚㄣ」、「ㄉㄚㄣ」（且註記「ㄉㄚㄣ＞ㄉㄚ」，指原先的字音發生轉讀，聲調由陽去聲轉為陰平調）；漳州語音「ㄉㄧㄝㄣ」。[551]由此可知，「丈」字在吳守禮的字典中，呈現複雜的一字多音狀態，而這些讀音之間，存在變讀的對應關係，而這個變讀對應，不僅是時間性的，也是地區性的。因此考證詞彙的本字，也須考慮字音變化的環境條件。

吳氏認為從吳方言、太原方言、廣西龍州土語對於古語言層的保存情形，可以觀察到「ta」、「tsa」、「za」等語音，似可分析出底層文白異讀中的語音成分。至於「丈」底層讀音的考證，筆者認為尚須配合語言文獻之「歷時性」分析，以及各地漢語方言、日本漢字、朝鮮漢字、安南語漢喃字之音讀，進行音韻系統的分類比較，反覆進行推測、論證，才有可能重建較完整的底層讀音系統。針對性別稱謂的考證，吳氏最終也作出如下結論：

> 閩南方言的一對性別稱謂，音與字脫節已久，明代以前的實際用例，又未曾遇到我們探測中的一對性別稱謂連文並用的記載，要想精密地逐步溯到獨一無二的語源，實不可能。[552]

吳氏認為有關男女性別稱謂「查哺、查某」的考證，無法得出單一、確切的結論。例如：「夫」、「甫」、「父」三字皆有「男子美稱」的意思，儘管吳氏認為用「夫」字與前述的「丈」字相互配合，以「丈夫」做為男性稱謂的表達比較合理，但這也只是吳守禮根據資料所提出的結論之一，並非唯一的語源。可見針對性別稱謂詞的語源，至今仍未有明確之定論，只能盡量考究出合理的狀態。

況且各地的方言資料以及早期戲曲文獻的歷時性資料，在使用上亦存在侷限

551 吳守禮，《綜合閩南、臺灣語基本字典初稿》（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7 年 10 月），頁 311。

552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28。參考姚榮松，〈論吳從宜（守禮）教授的閩南語漢字學〉，頁 37。。

性。因為不確定各地語言形成之確切年代以及音讀差異的分化程度，加上文獻少有留存，都增加了詞彙本字考證的難度。不過，吳守禮對於要考證的詞彙進行廣泛蒐羅，並就「ta／ㄉㄚ」、「tsa／ㄗㄚ」、「tsu／ㄗㄨ」等音，擬出「查、丈、乾、唐、諸、多」等多種方案進行相互考證，對於這些字音之對應關係，仍有相當程度的釐清，其學術觀點亦有重要的參考意義。

（二）針對「事情」本字的考證

吳守禮針對「事情」本字的考證，撰寫〈「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原載《臺北文物》6 卷 4 期，1958.6）。吳氏從早期戲曲文獻中，舉出「大志」、「事志」等用例作為參考資料，其中「大」、「志」屬於借音字，若將「事」「sū／ㄙㄨ」讀作「tāi／ㄉㄞ」則常被認為是訓讀。[553] 然後，吳氏根據前人的研究略作整理，並引章太炎的《新方言 卷二》及連橫《臺灣語典》中的例證，與吳氏自己的論述相互對照。

章太炎《新方言 卷二》：「大雅『上天之載』傳『載，事也』。《詩》、《書》皆以『載』為『事』。事、載，本一聲之轉。今福州猶謂『事』為『載』，讀如戴。」[554]連橫《臺灣語典》：「載志，載事也。『載』呼『戴』，古音也。《詩》〈文王〉：『上天之載』……《書》〈堯典〉：『有能奮揚煕帝之載。』……」[555]根據這兩段引文的敘述可以發現，「載」、「事」二字的關係，均可從《詩經》、《尚書》當中尋覓。由此二字的字音，可知兩者在語言演變的過程中，應存在對應關係。

吳守禮認為章、連二人由古音探尋古字，已對表「事情」義的本字「載」做了充分的解釋，不過吳氏仍運用比較語言學的方法，針對該詞彙進行詳細的補充論證。吳氏指出，載「tsài／ㄗㄞˋ」字，係以戴「tài／ㄉㄞˋ」為介，與「tāi-tsì」，表「事情」語義的「tāi」音復原，當「事」解，又「事」與「似」二字的讀音均為「sū」，其語音則皆轉讀「-ai」韻。也就是說，依據方音之對應關係可以將「事」「sū」讀作「tāi」，而此種情形並非「訓讀」，而是由「-u」轉「-ai」的「轉讀」關係了。[556]

553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51。
554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5。
555 連橫，《臺灣語典》，頁 87。
556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6。

另外，從《集韻》:「載，都代切，音戴，與戴通。」[557]，與《廣韻》:「載，作代切，年也、事也、始也；戴，都代切。」[558]可知「載」與「戴」在音義結構上的關聯性。至於「事」、「寺」二字，中古音皆讀「志」韻齒音「-i／ㄧ」，而從「寺」的字「侍」、「時」、「峙」三字皆讀「志」韻，而「等」、「待」二字則讀「海」韻「-ai／ㄞ」。[559]《廣韻》:「等，多改切；待，徒亥切。」[560]「寺」、「侍」、「峙」三字轉讀舌音，就閩南音來說，這種情況則表示「寺」字的紐音（即聲母）可「t」可「s」，韻音則有轉[-i]、轉[-ai]。[561]

吳守禮列舉漢語方言中「事」字的口語發音，福州、閩南、廣西龍州用舌音；客家廣州則用齒音。[562]另外，根據《廈門音新字典》,「事」字的「su」、「sai」、「tai」、「lai」等音，互相立在轉讀的關係，由此可以推知該詞彙的這些音讀，即是同出一源。[563]查《廣韻》,「事」、「志」的中古音皆屬「志」韻，前者為床紐「ʤʻ-」、後者為照紐「tɕ-」。「床」紐字的中古音，在閩南韻書《十五音》中則多讀「曾」韻字與「出」韻字，故吳氏認為「事」（床紐）字亦有轉讀「曾」聲母「ts-／ㄗ，tsi-／ㄐ」的可能性。[564]

吳守禮在對「事情」「tāi-tsì／ㄉㄞ ㄐㄧ」本字的考證過程中，整理出「事」共有「tai／ㄉㄞ」、「lai／ㄌㄞ」、「ti／ㄉㄧ」、「tsi／ㄐㄧ」、「su／ㄙㄨ」、「sai／ㄙㄞ」等六個字音，其中「ti」、「tsi」、「sai」、「lai」四音，已不能獨立使用，且已與本字脫節，但仍存在於複音節詞當中，比方說，「hok-sāi」（服事）、「beh-lāi／ㄅㄝˊ ㄉㄞ」（其字不詳）等語。[565]（「beh-lāi」即謂「有什麼事？」，又音「beh-mih-tāi」，疑為口頭上的用語。）[566]

吳守禮以日本吳音為例，將「事」讀作「じ」，音近「tāi-tsì」中的「tsì」；而日本漢音讀作「し」,與「事」字的讀書音「sū」亦呈現規律之對應關係。[567]日語將「事情」讀作「じ じょう」,表「情事、狀況」之義。參考白川靜《字通》,另有「大事」「だい じ」一詞，係指與祭祀相關的重要事務，而新村出的《広辞

[557] 轉引自連橫，《臺灣語典》，頁 87。
[558] 陳彭年等編，《新校宋本廣韻》（臺北：洪葉文化，2015 年 10 月修訂二版五刷），頁 389-390。
[559]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6。
[560] 陳彭年（等編），《新校宋本廣韻》，頁 274。
[561]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6。
[562]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6。
[563] 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頁 419、592、656、667。
[564]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7。
[565]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8、61。
[566] 吳守禮，《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臺北：多大印刷事業，1977 年 10 月出版），頁 36。
[567]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7。

苑》亦有類似的解釋。[568]其音則近於閩南音的「tāi-tsì」，似能作為音韻比較的參考資料。若將「事」讀作「tsì〕，今已無法獨用以表達「事由」語意，但此語可與「志」互訓，曰「事志」。也就是將表音功能置於「志」之上，而「事」則承擔表義功能，如同「無事[tāi]無故」的「事」與「故」。

前述吳守禮所列舉的六音之間，「tai／ㄉㄞ」、「ti／ㄉㄧ」與「su／ㄙㄨ」、「sai／ㄙㄞ」兩組各自形成韻音（即韻母）的對轉，又是各自在分組中分別立在讀書音、語音的轉讀關係。「tī」與「tsì」、「tāi」與「lāi」兩組則形成紐音的轉讀。[569]至於這幾組語音之間為何能作此轉讀，吳氏並未針對此「轉讀現象」進行說明，筆者則認為應從閩南音韻的結構以及文白異讀的層次進行研究。

吳守禮在考察《什音全書》（又稱作《正音鄉談雜字》，手抄本，藏於日本國內閣文庫）的過程中，發現許多向來被認為「有音無字」的閩南語詞並將「音字脫節」、「無固定用法」作為篩選要考證字詞的兩項條件。[570]當中有關於「事」字的研究，「事」的字音中，「tāi」為現行的語音而「sū」則為讀書音。該研究提及《甘典》（即甘為霖所編纂之《廈門音新字典》）中所收「sai」與「lai」兩音，此二音在口語上並不單獨使用，且為「偶然」之語，表示亦不常用。[571]從前述各項對於「事」字的音讀來看，將「事」讀作「tāi」的現象，既非「訓讀」亦非「文白異讀」的情形，而是屬於「一字多音」的狀態了。

吳守禮對於「tāi-tsì」的本字，以及「事」的一字多音現象，做了詳盡的分析。點出「事」字所有可能的音，以及這些字音之間的對轉與對應關係。部分字音已無法獨用如「sai」、「lai」；有些字音則可獨用且具有表義功能，如讀音「sū」；有些字音雖無法獨用，但保留吳方言且可與日本譯音進行比較研究，並與「志」成互訓關係，如「tsì」音。對於表達「事情」意義的本字，吳氏認為應作「載事」或「戴事」，但仍承認在戲曲文獻中常見的「事志」用例。[572]

吳氏所認定的本字「載事」、「戴事」較少應用，可見閩南詞彙（或其他漢與方言詞彙）的本字，係應詳加考察、斟酌使用。顧及實用層面以及在文學作品（或其他書面文獻）通俗性及流傳性，在書寫時仍以「尊重俗字，慎用本字」為原則。不過，本字的考證仍對漢語方言「音義系統性」（指詞彙的發音及語義，在語言

568 白川靜，《字通》（東京：株式會社平凡社，1997 年 5 月初版七刷），頁 1040；新村出，《広辞苑》（東京：株式會社岩波書店，1998 年 11 月五版一刷），頁 1601。
569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61。
570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8。
571 吳守禮，《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6。
572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62。

當中呈現完整而具系統性的結構）的建構，有相當程度的貢獻，仍為漢語詞源學的重大課題。

行文至此，已藉由吳守禮對於「事情」本字的補證，討論閩南詞彙字音之間的對轉關係（聲母、韻母皆有），並說明閩南語詞彙的「一字多音」現象所呈現的歷史層次。實際上，本字的考證有其困難，在應用上亦有其制限。漢語方言詞彙自身的「文白異讀」特性，以及方言文字表記在流傳上的困難，似造成此現象形成的主要因素。漢語方言隨著歷史發展過程中所出現的分化現象，造成本字的流失以及「音字脫節」等問題，而需要應用借音字作為書面表記之輔助。

吳守禮藉由對本字的考察，從閩南語讀書音、白話音的對應關係，以及訓讀、轉讀等規則針對「音字脫節」的詞彙，整理出閩南語詞彙的音義系統性。運用漢語詞源學的方法論，重建漢語在歷史演變的過程中可能流失的字音。漢語學者把那些跟讀書音（又稱作「孔子白」）之間維持有音韻的規律性對應轉音關係的音，統括為「語音」。吳守禮將語音變化規則的條件分為三項：一、其音變關係可用音韻規則解釋；二、跟古音保持演變關係；三、與舊反切音有無一致性。用這些條件來決定文、白的關係，否則即歸入「訓讀」。[573]

依據前述「事情」本字考證之用例，吳守禮認為將「事情」二字讀成「tāi-tsì」的現象當作訓讀並不適當，因為「事」本來就有不同的字音（據吳氏考察有六種）。日語的「訓読み」是用日本語音來讀漢字，從前的日本人要表達「山」的概念，即借漢字「夜麻」作為固有語音「やま」的書面表記，當中對於漢字的使用，多借其字以表記其固有語音；漢語方言的「訓讀」則為「取其字義而讀」，比方說將「識」讀作「bat／ㄅㄚㆵ」、將「不」讀作「m̄／ㆬ」的情形。

漢語的假借字，是詞彙發生「音字脫節」的權宜之計，有借音、借義兩種情況。借音字即如「事情」用例的「大志」、「代誌」等語。「大」、「代」等字皆可讀作「tāi」，「志」、「誌」等字則讀作「tsì」。借義的情形則如訓讀，以同義或近義的詞借用。表示「知道、明白」義的「bat」音，常借「識」字書寫；「m̄」則是閩南語常用的否定詞，訓讀字作「不」，俗字常以「毋」代以書寫。

（三）「迫迌」（彳亍、得桃）語源的考證

吳守禮於一九五九年底，在《大陸雜誌》發表〈釋「彳亍——得桃」〉一文，

[573]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頁 78。

指出北平方言的「逛」，在西南方言說「耍」、吳方言說「白相」「耍子」「戲蠻」等，而客方言則說「遊料」、廣東方言說「玩」、福州方言稱「客調」，至於閩南方言則叫做「得桃」，這些語詞，吳氏見於一九五九年臺北市公車的「中國方言的活動圖」。[574]前述這些語詞從字面上看來，有很高的借音成分。吳氏提到「得桃」二字，只是依據現存最早的閩南方言文獻《荔鏡記》戲文，寫出來當作[thit-thô]（玩耍）的表音字而已。[575]

因此吳氏認為「**今在閩南、潮州、台灣等操閩南語系方言的地域裏，這詞尚有不少異寫（同義異字）、異音（同字異聲）正待攷定。**」[576]換言之，關於「得桃」究竟是否為[thit-thô]（今寫「迢迢」）的漢字，是需要考證的問題。在方法上，吳守禮以「歷時性語料」及「同時性語料」先將各類文獻中所見的可能語詞作初步的整理：

	與[thit-thô]有關的語詞	語料出處
元代	鑊鐸[woh-toh]，彳亍之音也。	傳奇彙刻第一種：「董解元西廂」卷一／五劇箋疑（閔遇五）
明代	撻挑[t‘ak-t‘iu]（福州）、[that-thiau]（閩南字音）；得桃[tek-tho, tit-tho, thit-thɔ]	「石田雜記」（沈周） 《荔鏡記》戲文
清代	潯桃[thiek-thɔ]（泉）、[thit-tho]（漳） 敕桃[thiek-tho]（泉）、[thit-tho]（漳）	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 清光緒間坊刊本「千金譜」

表 6：吳守禮列舉與[thit-thô]有關語詞的歷時性資料（省略音調）。[577]

吳守禮指出，由於表中閔遇五將「鑊鐸」認為與「彳亍」、「踟躕」兩詞的發音有關，因此列入與「得桃」的比較資料。至於同時性的語言資料，吳氏將閩南（塢桃、鳶桃）、潮州（逗桃，音[tou35-thau55]）、臺灣（迢迢、七桃，音[thit-thô]、[chhit-thô]等）、閩北（客調、恰聊、恰調、恢調，音[k‘ak23-liu53]、……等）、客家（遊料、遊嫪，音[zu55-liau55]）、廣東（拍拖，音[p‘ak32/21- t‘o55]）、（弄，

574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05、133。
575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05。
576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05。
577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06-109。

音[nam]），甚至寧波、江西等地的語料，吳氏皆列舉作比較參考之用。[578]

前述這些語詞多為口語的記述，因此用字以表音功能為主。接著吳氏根據近人的研究成果，舉出表「遊玩」語義的「佚」[thit]、「跌蕩」[thit- thô]（集鴉「耍鴉疏」）；「佚陶」[chhit thô]或[thit thô]（連橫《臺灣語典》）；「彳亍」[thek thiok]→[thit thô]（邱立〈閩南方言考〉）。接著分別討論「彳」、「亍」兩字的讀音，指出「彳亍」與「躅躅」兩詞的語義相近，且發音亦存在對應關係。於是推測「彳亍」這個語詞，在發生音與字的脫節之後，可能變讀（或分化）為「得桃」且產生新語義。[579]

吳守禮認為，前人對於「得桃」一詞如何從「彳亍」蛻變而出的說明，既不夠明瞭，而「彳亍」本身又廢而尚存（在閩南方言中仍見用於文言字眼），則在未能確實考證「彳亍」分化出「得桃」的讀音之前，可暫停「直追語源」的研究工作。然吳氏也解釋，這並不代表要放棄考察「彳亍」的語源，而是要先「廣集資料，極料證之能事，去覓取『得桃』義字的『近似值』。」[580]由此可知，吳守禮進行語詞考證的前提及先決條件，在於掌握語詞的發展及演變過程（尤其是詞彙讀音、語義的變化），如果這個條件未能滿足，則需要整理更完整且可資考證的語言資料。吳氏也強調：

> 如今，吾人已不可像過去，只就純一的族語中，去尋求音義相似的字，牽強從事，亦不可死擬（或死守）一元性的假說而硬用轉音條例，即以爲解決；而是要從鄰接方言中，廣求參證，將一些近而異、遠而似的同義語集在一處，加以比較研究。[581]

吳守禮從「查哺、查某」語源的考證開始，便不斷摸索，在方法論及學術觀點上不斷調整改進，可見其學術工作的靈活度及適切的彈性。緊接著吳氏將整理後的語詞進行分別討論。以其中重疊性較高的三組字詞：「得桃、迌迌、七桃」、「敕桃、得桃、彳亍（彳徙）」、「迌迌、彳亍、得桃、敕桃」為例，對吳氏的研究論述進行分析。[582]如前所述，「得桃」（指「遊玩」，音[tek thô]）是出自明刊《荔

578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09-116。
579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16-119。
580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19。
581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19。
582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0-121、124-125。

鏡記》，吳守禮認為這個語詞，與臺灣人的口語音[thit-thô]、[chhit-thô]（常寫做「迣迵」、「七桃」兩詞）於發音、字形上皆不盡相同，可見三者雖為「異字同義」的關係，仍須討論本來的發音是否相同。

吳氏指出「得」「迣」「七」三字皆收於[-it]韻，聲紐則在舌、齒二音之間。再以「推」字的臺灣音有[thui][chhui]兩音、「彳」字的潮音有[chhek][thek]兩音，可知[t-]、[chh-]兩個聲母的對應關係。此外「得」字的韻母，亦有 [-ek]、[-it] 兩音之對應關係。吳氏便據此推定「得桃」「迣迵」「七桃」三個寫法，本來是「異字同義」而具有相同讀音的語詞。[583]

再比較「敕」、「得」兩字的發音，吳氏先根據閩南方言讀音，證實兩者為同音字（皆為[thek]）的關係，又查閩南韻書《彙音妙悟》發現「敕」字有 [thek]、[chhek] 兩音，而「得」字除[tek]、[tit]之外，還有[thek]音，可知「敕」、「得」兩字在《彙音妙悟》「卿」[-eng]韻「他」[t-]紐的下入聲為同音字關係，而兩字在《廣韻》中所呈現之古音，屬於通用的「職」、「德」兩韻。[584]

由此可證「敕桃」、「得桃」兩形，本來是發音相同的「異字同義」語詞，隨後吳氏針對「彳亍」與前述「得桃」、「敕桃」兩詞的同源關係進行分析。關於「彳」字的讀音，吳守禮則指出，除了閩南字音的[chhek]之外，其古音「丑亦」切的[thek]音，與「敕」、「得」兩字的其中一個讀音[thek]相同，再根據《潮正兩音字集》當中「彳亍」的「彳」字，得知潮州音亦有相近的發音。發現「敕」「得」「七」皆為表音字，而原本出於一源，即「彳」字，後來因為音、字、義脫節，才產生各種異寫的情形。[585]

對於「亍」（字音[thiok]、[tshok]不無變讀[thô]之可能）[586]與「桃」兩字的關係，吳守禮則指出「彳亍」為雙聲疊韻詞的構造，因此認為「得桃」的「桃」也必源自「與亍字有分化關係」的同義字或近義詞，於是在「彳亍」及其表音詞「得桃」的演變之間，試擬一個「與『桃』字同樣以『兆』爲聲符的『徙』字」，做為由「亍」到「桃」演變過程中的義字，與前一個「彳」字結合，擬出「彳徙」一詞。這是吳守禮為「得桃」擬定義字的第一個嘗試。[587]

至於「迣迵」兩字，用來表示「遊玩」的語義，最早則見於「千金譜」，後

583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0。
584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1。
585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1。
586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18。
587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1。

來在日本時代的《臺日大辭典》繼續沿用這個語詞。吳氏提到「迌迌」在「千金譜」裡與「敕桃」同義互用，而《玉篇》所載「迌」為「陡栗切」，而「迌」則為「他沒切」，用閩南音讀「陡栗」反切為[thek]音，正與「敕」字同音；「他沒」則反切為[thut]音。而「迌迌」與「彳亍」、「蹢躅」同為雙聲疊韻詞，且第一音節仍與「彳」保持同音關係。因此吳氏認為可以推測：「迌迌」即使不是「彳亍」一詞音脫節之後的新字，至少已知並非杜撰的俗字了。[588]

綜上所述，吳守禮根據他在明清閩南戲曲《荔鏡記》文獻中所見「得桃」一詞（表「遊玩」語義），進行語源考證。先後整理由元代至清代之「歷時性」資料，以及臺灣、福建、廣東、海南等地的「同時性」方言資料，也根據前人的研究資料，將大部分與「彳亍」、「得桃」有關的「同義異字」詞彙，分別討論這個語詞的構成漢字（讀音、語義），包括這些語詞（敕桃、七桃、迌迌、佚陶、逗桃、客調、恰聊等）彼此之間的音義關係，以及歷史演變的情形。

就吳氏所得的結論而言，在字音方面，「得桃」一詞的「得」字，舊音「質」「德」兩韻皆可，而今有[-it]、[-ek]等韻。「質」[-it]的韻字「栗」，今讀[-ek]韻。吳氏便指出，有古音不同而今音相同的字，也有今不同音而原來同音的字，錯綜地存在音韻變化中，而一旦音與義脫節就無窮盡地借用下去了。[589]而就聲紐而言，「得」與「逗」雙聲[t-]、與「敕」「迌」「彳」同聲紐[t‘-]，而「七」「彳」同紐[chh-]，「得＝敕」與「桃」雙聲。「桃」字有豪韻[-o]（與「陶」字相同）、蕭韻[-iau]（與「調」「挑」「聊」等字相同），兩音可證「桃」字與「迌」「亍」兩字之關係。[590]而就字義而言，吳氏則指出：

> 與「敕桃」同義互用的「迌迌」，既與「彳亍」有如上述的「雙聲疊韻」等項類似的關係，則「得桃」以「敕桃」「迌迌」爲橋梁，與「彳亍」之間的關係，算是大爲接近了。[591]

經過考證，吳守禮認為「得桃」「客調」等幾個表「遊玩」語義的異寫詞，都是「表音字」，而一般被認為是俗寫的「迌迌」一詞，與「彳亍」同為雙聲疊韻字，義符也與「行走」有關。不過吳氏亦指出，「迌迌」可能也有其相沿而下

588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5。
589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7。
590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7-128。
591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5。

的來源。另外根據「千金譜」中「迫迌」與「敕桃」互用之情形，可推知「得桃」也必是由雙聲疊韻字蛻變而來。[592]根據前述吳氏所證「敕桃」「得桃」兩者，本來是同音的「異字同義」詞，於是「彳」「迫」「敕」「得」與「亍」「迌」「桃」等字之各別相互關係，便可藉由古今讀音的演變及分化進行確認，並且釐清從「彳亍」與「得桃」之間，漢字「表音化」的過程。

第二節　吳守禮對閩南詞彙的考證及方法論分析

關於閩南詞彙考證的進行步驟與方法，吳守禮曾以他考察「事情」本字的個案為例做說明：針對音與字互相脫節的臺灣語詞之文字表達問題，先用標音符號將發音表示出來，以閩南話將「事情」叫做「tāi-tsì」作為開頭，然後將「大志、代志、代誌」等各種可能的表達用例，整理出來逐一進行探討、論證，並將答案留在後面揭曉。換言之，最後才提出結論「載事」（音「tāi-tsì／ㄉㄞ ㄐㄧˋ」）。[593]

根據前述的論證次序，可知吳守禮針對「音字脫節」詞彙的考證方法，原則上是先從語音出發，將文獻、字典當中能夠用「tāi-tsì」這段語音表達的詞彙逐次列舉並加以驗證，根據語詞的「音義合理性」（指一個語詞的發音及語義所發生的變化，在符合學理與對應規律的範圍之內），確立該詞彙的性質，或可進一步追溯詞彙的語源。就字面上來看，不難看出「大志」、「代志」這些語詞所要表達的就是「事情」的意思。[594]

前此已就三個詞彙考證的個案，將吳守禮的研究論述做過整理，此處則有必要針對吳氏的論述進行方法論的分析。旨在透過吳氏研究方法的考察，探究其學術視野的特點。根據吳守禮考證閩南語詞的次序，其首先是要盡量蒐集參考資料，以便論證之用。在「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中，可以看到吳氏不只用到福建、廣東（潮汕）方面的文獻及語言資料。

為了探究這組性別詞的「查」（或「乾」）的來源，還用到廣西的龍州土語（壯語），以及越南語等非漢語的資料，用來佐證「查」（性別詞第一音節）的語源為「諸」（複數指稱）的可能性。[595]可見吳守禮不只從舊文獻中尋找答案，也能靈

[592]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頁 129-130。

[593] 吳守禮，〈談「音字脫節」及追求本字的程序——示例之一 （一）由「戲棚下企久就是你丌」談起〉，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133-134。

[594] 閩南語將「事情」讀作「sū-tsîng／ㄙㄨ ㄐㄧㄥˊ」，屬「文讀音」，與「白話」的語音「tāi-tsì」存在相當大的落差，故合理推測該詞彙「音、義分離」甚至是「音、字脫節」之狀態。

[595] 吳守禮，〈查哺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24-27。

活運用活語言的資料，且不拘於漢語的框架，只為廣求參證，以合理的論述證明原先的假設（語源為「諸父」、「諸母」之複指推測），提供後學對於閩南語當中存在的「非漢語」成分相當重要的參考資料。

不僅如此，吳氏甚至以「甲骨文中的性別稱謂」：「戊子卜庚於多父，旬」（殷虛書契前編卷一）與「貞：帝口多父」（林泰輔：龜甲獸骨文字卷一）等考古資料，將「諸父」與「多父」的假設連繫在一起，並將「查埔查某」的語源，上溯至先秦時期的宗族制度。[596]如此一來，吳氏的語源學就不僅只是「文獻考證」的層次了，而是以各種材料，將閩南詞彙從古至今的演變脈絡，不斷發掘、反覆驗證。就這篇論文（查埔查某的考證）完稿的時間（1957）而言，吳氏的學術視野無疑是相當先進的。

至於「事情」本字的考證，吳守禮是在章太炎、連雅堂兩人提出的「載事」及「載志」的說法為基礎，蒐集更多材料並擴大論證。吳氏針對章、連二氏的論述，稱前者「採方音證明古訓」，而稱後者「探古字闡釋方音」，使得「載」與「事」、「志」兩字的音義關係能夠建立合理的聯繫。進一步引出後續有關「事」字的一字多音問題，探究「事」的哪些字音「與本字脫節」。換言之，即某些字音固定在一時一地的語詞中，而被保存下來。

吳守禮又藉由「事」字的「音義合理性」，將這個字的六個讀音之間存在的音韻「轉讀」關係做一番梳理，並指出「**這些關係，對於推測一字六音的來源，都是非常重要的。**」[597]而在這個考證個案中，我們再次看到龍州土語的身影，表示「事情」語義的讀音，原書作「事幹[łai˩ ka:n˥]，英語釋義：thing, event, business」。[598]吳氏認為此一發音「**本來亦是變遷過程中的一型**」。[599]

吳氏對「事情」本字的考察，不僅用更豐富的材料，證明 [tai33 chi21]的本字為「載事」的合理性，一方面引出「事」一的各種讀音，以及它們的轉讀關係。若再進一步探究，則可分析這幾個字音的形成（分化）時間，藉以推定這些讀音與原本的字發生「脫節」的狀態，從而釐清「事」字讀音的歷史層次。

根據「事情」一詞，解釋音與字「脫節」的問題，可先由字的方面談起，若照字音讀「sū-tsn̂g／ㄙㄨ ㄗˊ」，不分文、白，均當「事由」解；若用語音「訓讀」

596 吳守禮，〈查埔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27。
597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61。
598 李方桂，《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單刊甲種之十六 龍州土語》（上海：商務印書館，1940 年 9 月），頁 254。
599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8。據此論述，可以注意到吳守禮對於表示「事情」語義的詞彙，是將漢語及非漢語的放入同一個語詞演變的脈絡中思考。

做「tāi-tsì／ㄉㄞ ㄐㄧˋ」，就只與「事」一字同義。詞彙的音與字之間出現判讀的落差，即稱為「脫節」，而發生脫節的字與音，讀寫均不方便，所以世俗就應用音譯可通的字（如以「事」代「載」）或表音字（如以「大」〔tāi／ㄉㄞ〕、「代」充當「載」〔tài／ㄉㄞˋ〕）來表達實際語音。[600]

在這種觀念之下，閱讀閩南方言讀物，遇到「大志」、「代志」、「事志」之類，不得「望字生義」而要離字辨義的字眼時，就立即明白它只是用以表達口語「tāi-tsì」的「音」－－白字而已……除非用兩個「原讀此音」的表意字表達出來，文人總認為「tāi-tsì」有音無字。如果真無正字，那就是漢語以外的成分；再如果本有其字，那就是「音、字脫節」了。[601]

> 經過漫長時期，有些語音極少做字形上的表達，或因兩個字縮成一音，一音緩音成兩音兩字以及音、韻的訛變等等的關係完全失去字形上的表達，這種現象，叫做「音、字脫節。」[602]

閩南詞彙發生「音字脫節」的現象，有各種可能的原因，而這些個別因素，則有其歷史脈絡性。語言在演變的過程中，受到時間與空間或其他條件（人類活動、社會結構）的影響，逐漸醞釀發生此種「脫節」現象的背景因素。吳守禮就指出，閩南語及臺灣方言在漢語發展史上的特殊性：

> 台灣方言和其所自來的閩南方言卻情形特殊。千百年來形成文字、著成書冊的機會不多，總靠口口相傳。但並非完全沒有寫成文字。只是偶爾有所出現，斷斷續續而且少見流傳。例如：早期閩南戲文，押韻的唱本－－歌仔冊。這些刊物，在過去的禮數之邦，貴族文學為重的社會裏，是不入流的，所以流傳不多，且都用俗字。[603]

閩南詞彙的音與字，雖然關係相當密切，卻又呈現若即若離的狀態。這些語詞之所以會存在大量的「借音字」，也是肇因於「本字」的流失。只不過，借音

600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1-52。
601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2。
602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頁 95。
603 吳守禮，〈一百年來的閩南系臺灣話研究回顧〉，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257。

字的氾濫卻也導致書面表記莫衷一是，造成應用的困難。儘管漢語在普遍認知上屬於表意文字，仍有利用表音文字書寫的紀錄，尤其是在各地通俗文學的流傳過程中，有運用表音字書寫的情形。前文的敘述已經介紹過，表音字或叫做借音字，就是六書的假借字的意思，即所謂將「有音無字」的詞，用發音相近的字義表達出來。

> 以前的讀書人很少以方言寫文章，但是民間文學若不以生動的語言來表達，就無法獲得大眾的瞭解，於是，文字的使用上也就產生了一些小問題，就是別字連篇。[604]

一般印象中所謂「有音無字」或是「音字脫節」的詞語，其實有一部份是因為白話音跟文讀音相差太遠，誤以為沒有漢字可以書寫；而部分徒具音讀的語彙（借音字），則僅靠「聽音辨義」的方法來描述該語彙的意義。「漢字」的確有閩南語發音，表達閩南方言的工具亦使用漢字。不過，這是指該語言當中的「讀音系統」，傳統書房的教書先生即是利用讀音系統進行文言文的書寫。[605]

也就是說，應是讀了用漢字寫作的書本才能用漢字來表達閩南方言。若是要想日常生活中口耳相傳而來的母語、活語言完整地應用漢字表達出來，如今已常會遇上困難了。[606]

> 自古以來，中國人認了字以後，寫文章多做文言文、古文。歷史上貴族文學發達成為文學史的主流.....同樣是口語，北方的還比較有寫成文字的機會，例如：變文、禪宗語錄、宋儒語錄、元曲之類。[607]

從吳守禮對明清閩南戲曲的研究可以理解，閩南語的詞彙並非全然「有音無字」。閩南方言文學的留存，通常是士大夫、文人的著述，其社會流傳度與具有「共通語」性質的北方話相較之下並不普遍。不過，儘管閩南方言文獻少有流傳，並不等同於沒有書面記述的紀錄。這點便足以說明過去研究對於閩南語「有音無字」的論述，似有修正的必要：

604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頁 27。
605 洪惟仁，《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頁 200。
606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頁 68。
607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頁 72。

> 過去並不是沒有純用閩南口語寫作的民間文學，如戲文、歌謠、諺語、故事等，只因在舊時代科舉的重壓下，總是曇花一現沒有留傳下來而已。這樣沒有一貫的漢字表達習慣，而循至今日。民間文學自有其價值意義，卻因為沒有文人學士的參加，沒有完備的表達工具，又是「在野的」。以至於缺乏傳承性、流傳性。[608]

而針對表音字的考察，吳氏則認為表音字在閩南語詞彙的研究當中扮演著相當重要的角色。由於活的語音跟念古文的字音脫了節，或是難寫一點的字寫不出來，就用較容易寫的同音字來代替。[609]

> 活語言可以提供我們現代的語音、語法、語彙，而現代語音多取材於活的、生動的語言，再用新方法歸納而整理研究。直的歷史性語言學或語源學，就得多依靠文獻資料。[610]

會說臺灣閩南語的人，在聽到「tsa-bóo／ㄗㄚˊ ㄅㄛˊ」這段語音時，馬上就會聯想到「女性」的意思，這是「活」語言的具體呈現。但因為這個詞彙本身主要都是在口頭上表達，想要寫成文字則會出現困難。吳守禮利用閩南戲曲文獻《荔鏡記》當中的戲詞，研究早期閩南語的語源，包括讀作「tsa-bóo／ㄗㄚˊ ㄅㄛˊ」的「查某」（女性、婦人），以及與該詞語的對稱「tsa-poo／ㄗㄚˊ ㄆㄛ」（借音字寫作「查哺」，指男性）[611]，根據文獻資料的考證，呈現出該詞彙書面表記的早期樣貌，使現在的人平常使用的臺灣話，能夠向過去延伸四百年左右，藉此發掘語詞演變的脈絡。

在學術上受益於吳守禮的許成章（1912-1999），則以表示「遊玩」語義的「tshit-thô」一詞為例，指出閩南語存在「一字多音」、「一音多字」的狀態：像是「跌宕」、「馳逐」、「躑躅」、「踅蹉」、「倜儻」、「佚特」、「彳亍」等詞彙，雖然發音相同，但在個別詞彙的語義及用法上則各有出入。許氏亦將「tshit-thô」一詞，依照詞性分成動詞、形容詞，前四項為動詞（部分為足部的雙聲疊韻詞）而

608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頁 68-69。
609 吳守禮，〈閩南方言研究的一般情形介紹〉，頁 13。
610 吳守禮，〈閩南方言研究的一般情形介紹〉，頁 12。
611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台灣語研究〉，頁 24。

後三者則為形容詞。[612]

許氏根據各種文獻、典籍，整理閩南語詞的出處，然而他只做到語詞的列舉，卻沒有針對這些語詞之間的關係，做進一步的考證。他指出「同音同調（發音相同的語詞），然因詞性不同而義略變。字亦大異者。用時須加以選擇，方能洽到好處。」[613]實際上，前述各種「同音詞」並非「選擇」的問題，而是漢語在長時間的歷史發展下，發生音與字的脫節，同時不斷借用同音字、創用新字所致。

吳守禮對「彳亍」、「得桃」的考證，則是綜合運用早期文獻的歷時性資料，以及臺灣、福建、廣東、江西、浙江等地漢語系統的同時性資料，甚至也用到泰國、越南等非漢語的資料，將「彳亍」與「得桃」，以及前述各種歷時性與同時性資料所呈現的語詞之間的關係，透過「音義合理性」的建構，探究「tshit-thô」這個雙聲疊韻詞「表音化」的演變過程。

閩方言的文白異讀主要表現在韻母差異上，閩南方言韻母較多，正是大量文白異讀累加的結果，在這一方面非閩南話遠遠不及閩南話複雜。如果說，閩語是漢語方言當中文白異讀最複雜的方言區，那麼，閩南方言又是閩語之最。這一點也使閩南話成為漢語方言的異數。[614]雖然漢語東南方言區層次複雜，詞彙、音韻考證較困難，但根據過去漢語學者的研究，東南各地漢語方言似在音韻結構上應存在一定程度的對應關係，並且在演變過程中相互影響。

綜上所述，吳守禮針對閩南詞彙的考證方法，及其所呈現的學術視野，則有幾個特色：一、歷時性，盡量蒐集各種語料，並將蒐集來的語詞（音字脫節、無固定用法的詞彙），進行語源的試探，或是語詞演變的考察；二、關聯性，吳氏就文獻資料與現代的口語，進行分類整理，目的是確認他所進行的比較研究，是在「同音字」或「同義詞」的基礎之上（即吳氏自言：詞集本位的整理，以便互見之用）；三、音義合理性，吳氏針對詞彙的音義關係所做的假設與論證，是在合理（具可能性）的範圍內提出的。而做為研究者，吳氏必須對個別詞彙的性質，有相當程度的認識，才能夠擬定論述的策略與方向。[615]

第三節　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版本的考察

612 許成章，《台語研究》（高雄：春暉出版社，2000 年 6 月），頁 266-267。
613 許成章，《台語研究》，頁 265。
614 張光宇，《閩客方言史稿》（臺北：五南圖書，2016 年 8 月），頁 122。
615 如「查埔、查某」之性別稱謂為「對稱詞組」，而「彳亍、得桃」為「雙聲疊韻詞」，學者對語詞性質的認識，以及資料掌握的程度，都會影響論述的構成與合理性。

吳守禮對語言文獻《正音鄉談雜字》（又稱《什音全書》）當中收錄的詞彙所進行的考證，是結合漢學及語言學的知識，根據實際的語料進行分析，找出語詞的方言特色。因此，討論吳守禮考證《正音鄉談雜字》的方法，並嘗試發掘其研究論所呈現之學術觀點。而吳守禮作為首開《什音全書》這份早期語言文獻之研究的學者，他所關注的語源問題，也讓筆者深感興趣，遂將吳氏的詞彙考證方法作為本章研究的課題之一。

所謂「雜字」是指古時候用來讀書識字的詞彙學習書，將不同類別的語詞按照不同的門類、細目加以整理成書。而《正音鄉談雜字》就是以「正音」（官音）和「鄉談」（方言）對照的形式，收集不同門類的語詞。根據文獻中所收語料，可比較兩者的差異，進一步針對早期詞彙進行音義分析。而這些詞彙經過不同時間，在不同地區分別被記錄在各種文獻當中，對詞彙的考語源證來說，有相當重要的參考價值。

吳守禮所藏的《正音鄉談雜字》文獻（一名「什音全書」）[616]，如前所述是得之於日本學者神田信夫所寄送的微捲。最初是漢學家龍彼得（Pier van der Loon，1920-2002）到日本訪書，經過臺灣返回英國時，順道拜訪吳守禮並提及這份文獻資料，是為吳氏針對「什音全書」進行考證的契機。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的研究工作分成兩期，第一期是一九七七年，在其恩師神田喜一郎八秩生日紀念時，從這份文獻當中選出一些音與字脫節或無固定用字的閩南方言詞彙資料，寫出一篇「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祝壽。[617]

然而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七日在宿舍發生的火災，讓吳守禮的大量藏書、研究資料盡付祝融，而這也是臺灣語學領域的嚴重損失。[618]所幸《什音全書》的資料在經歷火災過後倖免於難，讓吳守禮能夠進行第二期的研究工作。最後將這兩期的研究成果整合起來，列入「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第九冊，由從宜工作室於二〇〇六年出版，並附上「《什音全書》刻本影照」供讀者參考。

有關《正音鄉談雜字》的研究成果，吳守禮發表的《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1977 年）是考究這份文獻的開山之作。吳氏從這份文獻當中，挑出他認為是閩南方言的詞彙進行細緻的分析，而他的研究方法，同時也是本章的研究課題。在吳氏之後，日本、中國方面也有學者針對《正音鄉談雜字》進行文獻及

616 參考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附錄「《什音全書》刻本影照」。吳守禮將其所藏的《正音鄉談雜字》版本稱為「什音全書」。

617 吳守禮，《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9-10。

618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8。

語言、詞彙方面的研究。

日本的學者樋口靖發表〈《正音鄉談雜字》與《官話彙解便覽》之關係－江戶時代傳來日本的閩南語資料研究〉的論文，樋口氏指出《正音鄉談雜字》的確記錄當時的閩南方言，並認為當中所收錄的詞彙有部分可用漳浦腔來解釋，因為「漳浦腔閩南話根本沒有塞擦音 tsh-，把一般的閩南語塞擦音替代為擦音 s-」，也就是遵循聲母「出歸時」（[tsh-]→[s-]）的原則。[619]

至於中國方面的研究，則有浙江大學黃沚青的博士論文《明清閩南方言文獻語言研究》，以及施永瑜在《閩台文化研究》刊物上發表的〈《正音鄉談》中所見閩南方言初探〉等論文。黃沚青在其論文的第二章「《正音鄉談》、《官話彙解》考論」當中指出，《正音鄉談》這類雜字書已經具有了詞典的雛形，可以將其視為早期的方言詞典，對這份語言文獻的版本、性質做了詳細的說明。[620]施永瑜則針對《正音鄉談》當中所收的詞彙進行細緻的音韻分析，並認為這份文獻雖然收入其他地區的語詞，但基本上呈現閩南漳浦話的特點，同時也指出文獻的編者較可能為閩南當地人士的論點。[621]

至於《正音鄉談雜字》文獻的各種版本，除了實體文獻資料之外，透過網路查詢亦可找到其他的影印本及手抄本的影像檔案。筆者手上的文獻資料，為吳守禮「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的《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書後所附的「《什音全書》刻本影照」，原件存於日本宮內廳內閣文庫，後由神田信夫將該語言文獻資料的微卷與吳守禮相贈，供其進行詞彙考證的研究使用。[622]

至於影像資料部分，在早稻田大學圖書館的網站可以找到兩種《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的手抄本。[623]分別是分為上下卷兩個檔案的《正音鄉談》抄本，以及將上下卷合輯，在封面頁上寫著《正音鄉談襍字大全》的文獻影像檔案，這個檔案同「上下分冊」版，皆有「早稻田大學圖書」的印章。本文將這兩

619 樋口靖，〈《正音鄉談雜字》與《官話彙解便覽》之關係—江戶時代傳來日本的閩南語資料研究〉，收於李鳳慈編輯，《2004 語文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彙編》（臺南：南台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2004 年 11 月），頁 589。

620 黃沚青，〈明清閩南方言文獻語言研究〉（浙江：浙江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14），頁 19。

621 施永瑜，〈《正音鄉談》中所見閩南方言初探〉，《閩台文化研究》，第 2 期（2019），頁 88-89。

622 參考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臺北：從宜工作室，2006 年 1 月），頁 1。

623 參考早稻田大學圖書館網站：https://waseda.primo.exlibrisgroup.com/discovery/search?vid=81SOKEI_WUNI:WINE。檢索關鍵詞「正音鄉談」，得前兩項「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書寫資料] 卷上、下」，分別為：佚名，《正音鄉談 上、下》兩冊，年代不詳，網址：https://archive.wul.waseda.ac.jp/kosho/ho04/ho04_00460/，擷取時間：2021.8.27；佚名，《正音鄉談襍字大全》一冊，年代不詳，網址：https://archive.wul.waseda.ac.jp/kosho/ho04/ho04_00369/。擷取時間：2021.8.27。

份早稻田所藏之《正音鄉談雜字》抄本分別稱為「早大合輯抄本」與「早大分冊抄本」以便區別。除此之外，在哈佛大學圖書館網站亦可以線上瀏覽的方式，看到該館所收藏之《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二卷》刻本的影像資料，內頁印有「哈佛大學漢和圖書館珍藏印」之印章，本文則稱「哈佛大學藏本」。[624]

關於吳守禮的這份「什音全書」文獻資料的版本及內容，根據藏書圖章得知：公元一八〇四年隨著木村蒹葭堂（1736-1802，江戶時代文人、藏書家）的一批舊藏捐入昌平黌（昌平坂学問所）再轉入內閣文庫。不著編者名，內容倣類書分為十八門，如天文、時令、地理、人物等。[625]要分析吳守禮對「什音全書」詞彙的考證方法，首先要討論吳氏所藏文獻的版本及內容。

由於吳守禮的「什音全書」曾遭遇祝融侵襲，雖然文獻保存的情況大致完好，但難免有損傷的情況，而這便會影響第二期的研究工作，因此必須配合其他「正音鄉談雜字」版本的比對，確認「什音全書」文獻中哪些頁數是本來就缺頁（或空白），或者後來才缺頁、破損。此外，吳守禮的「什音全書」文獻研究中，提到「正音鄉談雜字」有十八門類，但是「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 9」的目錄部分則為「十七門」，與吳氏在前言所述的「十八門」略有出入。[626]所以筆者必須先確認吳守禮的研究資料的實際保存狀況，才能進一步分析吳氏在這兩期研究所做的考證工作。

吳守禮的「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 9」所附的「《什音全書》刻本影照」為上下兩卷的合輯，但下冊部分缺了「四六葉 下」、「四七葉 上」以及「五三葉上下」，根據吳氏所述，這份文獻的上卷有四十八葉、下卷有五十九葉，原缺第五十三葉，見存一百零六葉。[627]另外從哈佛大學圖書館網站的「哈佛大學藏本」，發現下卷第五十三葉的上、下皆呈現空白頁的情形。[628]由此可知吳守禮所言「原缺第五十三葉」，並非缺葉而是空白頁。但這有可能是吳氏將看到的空白頁稱作「缺葉」，也可能是他手上的版本與「哈佛大學藏本」略有出入。

各版本文獻在抄錄、印刷的過程中，部分內容有出入應屬合理現象，吳守禮有注意到「什音全書」文獻下卷的「缺葉」部分，而「哈佛大學藏本」的「空白」

624 參考佚名，《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二卷》（China : s.n., 明末 i.e. 1621-1644），Harvard College Library Harvard-Yenching Library，網址：https://nrs.harvard.edu/urn-3:FHCL:26971460，擷取時間：2021.8.22。

625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8。

626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目錄、頁 1。

627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1。

628 佚名，《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二卷》，五十三葉上、下。

葉次與吳氏藏本相同，這就不致影響後續的研究。只不過這個「缺葉」的情形在早稻田大學所藏的「早大合輯抄本」與「早大分冊抄本」兩份資料中都看不出來，可能這兩份手抄本都略過，或者沒看到五三葉的空白頁，而直接抄錄後面的詞彙。[629]因此在進行各版本文獻比對時，仍需要注意內容、頁次的差異。

將不同版本「正音鄉談雜字」文獻經過比對之後，筆者發現吳守禮所藏「什音全書」影照下冊部分所缺的「四七葉 上」，在「哈佛大學藏本」相同葉次當中有「文史門」的記載。可知吳守禮「閩台方言史資料研究叢刊 9」的目錄部分所缺者應為「文史門」，上卷計有八門：天文、時令、地理、人物、身體、鳥獸、魚蟲、草木；下卷則計有十門：宮室、器用、飲饌、衣服、絲錦、珍寶、文史、人事、數目、通用，共十八門。[630]

問題是，將吳守禮兩期研究工作整合過後的叢刊本的目錄部分，獨缺「文史」一門，而吳氏在前言的敘述卻又是完整的十八門類呢？吳氏所藏「什音全書」的下冊部分所缺的「四六葉 下」、「四七葉 上」，疑為火災造成的破損缺頁。看到吳守禮在一九七七年進行的第一期研究工作，挑選了一百個詞彙進行考證，其中第二十一項「心色」一詞：

> 〔心色〕《什》(廿二 7)：通音，無心色。又下卷四六下 8 行：鄉，無心色；正，無賴頭。礼按上引無心色三字用台語音念出「ㄅㄜ ㄒㄧㄇ ㄒㄧㄝˋ」正是日譯之オモシロクナイ。[631]

筆者推測，吳守禮在第一期工作所看到的資料，下卷的「四六葉 下」是原來是沒有破損或缺頁的，另外從「哈佛大學藏本」也可以知道「四六葉 下」、「四七葉 上」都在翻開紙本的同一面。也就是說，「什音全書」在遭遇火災之前，吳守禮能看到該文獻下卷「四六葉 下」，即右半邊的「無心色」，以及左半邊「四七葉 上」的「文史門」。可知吳氏「什音全書」藏本的門類在目錄和前言的出入，以及後來資料缺頁、破損的情況，能透過第一期的研究論述得到合理的解釋。

吳守禮認為「什音全書」所錄的「正音」可能是南京官話，而「鄉談」則包

629 參考佚名，《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二卷》及佚名，《正音鄉談 上、下》。

630 但也有十七門類的說法，主要的差異在「絲錦」一類，是否為獨立的一門。參考樋口靖，〈《正音鄉談雜字》與《官話彙解便覽》之關係—江戶時代傳來日本的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583；黃沚青，〈明清閩南方言文獻語言研究〉，頁 16。

631 吳守禮，《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17。

含閩南方言資料。如前述的「心色」，吳守禮就提到「光緒刊荔鏡記戲文裡（四三下 3）『適興』與『消遣』類義」， 並以《臺日大辭典》收錄的「心適仔」、「心適興」等語詞，分別有慰み、気がむく的意思，同時以「閩南語發音相同」將「色」、「適」兩字連結起來，說明「鄉談」部分與明朝嘉靖末年重刊荔鏡記戲文中的方言特徵有相似之處。[632]由此可知「什音全書」和「荔鏡記戲文」所收詞彙的關聯性，同時也能掌握吳守禮進行詞彙考證的方法。

吳守禮在其「什音全書」研究的前言部分指出，這份文獻「初疑為中土人士所為，東瀛人士傳抄而加音訓者」，後來發現書中「繧鞋」的「繧」，查諸橋轍次的《大漢和辭典》為「和製漢字」，因此又推測可能是日人所編的自備工具。[633]從「哈佛大學藏本」的內容並無片假名註釋的情形來看，吳氏的「什音全書」藏本應是較晚出現的抄本。不過吳守禮也表示他所收藏的這份文獻「迄未見原刻本，亦未聞著錄」，可知他在 1977 年進行該文獻的第一期研究工作時，手邊僅有神田信夫致贈的版本，也就是內閣文庫的藏本。

關於該文獻的具體成書過程，依照樋口靖的說法，則認為難以掌握其具體細節。如果根據吳守禮的假設，該文獻為日人編纂的自備工具，在不了解文獻中所記載的「正音」及「鄉談」的情形下，則有必要掌握可靠的材料，而不可能獨自捏造如此詳細的方言紀錄。因此樋口氏推測：

> 在江戶時代的日本已經存在著中國舶來的閩南或其他方言的一些資料，編者蒐集了那些資料，從裡面抽出比較得當的詞語來把它們分類安排為一種詞彙集，然後用日文為它加上註文。[634]

另外，吳守禮的「什音全書」文獻抄本，如前所述是在一八〇四年，原藏書者木村蒹葭堂過世後捐入昌平學問所之後，再轉入內閣文庫，可推知該版本的「什音全書」是在木村氏過世（1802 年）之前成書，而哈佛圖書館網站上的文獻版本所註明的文獻年份「between 1621 and 1644」，到一八〇二年之間，可能就如樋口氏的推測，「正音鄉談」跟著中國各地的其他文獻一起傳入日本，成為日本漢

632 參考吳守禮，《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17；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21-222。
633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1。
634 樋口靖，〈《正音鄉談雜字》與《官話彙解便覽》之關係—江戶時代傳來日本的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584。

學發展的重要材料。鄭彭年的《日本中國文化攝取史》一書就有提及，江戶時代日本學者將漢籍引進日本，形成講求漢學、學習唐音的風氣，影響了日後的學術發展。[635]

查諸橋轍次《大漢和辭典》卷八，「繧」為「國字」（和製漢字），其解釋為「繧繝は織物の名」[636]，因此吳守禮將其認定為日人所造的和製漢字。但從四庫全書本「五百家注昌黎文集」[637]的「評論詁訓音釋諸儒名氏」當中記載「縉繧潘氏」，可知「繧」字並非和製漢字，至少在宋代之前就出現在中國的文獻中。[638]另一方面，雖然吳氏認為這份文獻廣收博羅，但方言對舉經常欠當，日譯也常拘泥於字面顯示駁雜，而在漢字發音方面，「什音全書」文獻先舉鄉談再舉正音，有時兼舉官音，而其無對舉者則為通音。[639]

可知吳守禮對該文獻編寫的內容，像是方言對舉以及日文解釋的部分皆提出批評意見。試舉文獻當中的一個例子，比如「大舌」一詞，日譯為「大ナルシタ」，中文意思的「舌頭變大」與「大舌」詞義不通，是望字生義，而文獻中的「大舌」為「鄉談」，其「正音」收「碣舌」，吳氏認為「碣」與「結舌」之「結」同音，故日譯應為「ドモリ」（口吃、結巴）才比較接近原本的詞義。[640]除此之外，我們還可以看到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所收錄的閩南方言語詞以及諸橋氏《大漢和辭典》當中俗字的整理情形：

> 諸橋大辭典所未收的方言俗字很多。余整理一過歸為「難字」。僻字每附直音。正音之直音尤多。看來似非北語。姑疑為南京官話。直音之外偶有反切，值得特記者，還有口齒、唇舌、喉鼻之尖聲開聲合口開口等記音法。[641]

因為需要加上「直音」的地方很多，尤其是「正音」的部分，有時還會加上等韻的開合，以及反切等發音方法，也說明文獻中所收官話詞彙的語音差異很

635 鄭彭年，《日本中國文化攝取史》（浙江：杭州大學出版社，1999 年 1 月），頁 225-229。
636 諸橋轍次，《大漢和辭典 修訂版 卷八》（東京：大修館書店，1986 年），頁 1188。
637 原書為韓愈著、魏仲舉集注，後收於《四庫全書 集部》別集類。
638 永瑢、紀昀等，《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集部 1074 五百家注昌黎文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頁 10。
639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1。
640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6。
641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1。

大。另外，樋口氏補充「鄉談」部分，除了漳泉系的閩南語之外，還有潮州話的或其他非閩南話成分的語詞，在進行研究方法的分析時，則有必要考慮到「鄉談」語詞成分之複雜性。筆者認為，將吳氏所藏「什音全書」與「哈佛大學藏本」和早稻田大學藏本的文獻內容進行比對，並根據其收錄的詞彙進行分析，或能掌握「正音鄉談」各版本文獻的成書背景，以及詞彙運用及語義的變化趨勢等，可為日後研究此文獻的發展方向。

第四節　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語詞的考證

吳守禮將其所掌握的「什音全書」文獻全部讀過，同時抄錄其內容，並從中檢出閩南方言資料，在詞彙考證的研究論述方面，分成「字詞考釋編」與「循音考字編」。吳氏於一九七七年進行第一期的研究工作時，所挑選的一百的詞彙主要集中在前者的「字詞考釋」部分，直到二〇〇五年過世為止，又選出許多詞彙進行考證，同時增加「循音考字」的部分，使這份研究資料的論述更豐富。

首先觀察吳守禮針對要進行考證的語詞，究竟是根據何種標準來選擇，並討論其運用的工具書及其他參考的佐證材料。由於《什音全書》不只有「正音」、「鄉談」之分，就連「鄉談」（方言）部分，也需做一番考察，討論其中究竟有多少是屬於閩南語的詞彙。吳守禮挑選要考證的詞彙，係根據其自身的語言經驗，確認他所使用的臺灣話當中，有「刀」、「上腔」、「下定」等語詞，吳氏也指出「一刀紙」為其童年時所習用（音「ㄧㆲ ㄉㄜ ㄗˋ」），又「上腔」有「少時習聽「ㄐㄧㄚˋ ㄑㄧㄤ」，不知如何用字表達」，以及「下定」有「按吾台謂訂婚時交納聘物也。禮讀來上口，惟不知如何不見《臺日典》收錄」等敘述，皆證明《什音全書》文獻中所收的方言資料，確實存在閩南語詞彙的記錄。[642]

正因為習慣使用這些語詞，所以讀起來才會「上口」，而這些「習用、習聽」的詞彙，往往超越字典、辭書所收錄的範圍。文獻當中的文字記錄，與隨時都在產生變化的口語，有相當程度的距離，語音跟詞義都與過去有明顯的差異。只依靠現今的口語，難以對過去的文獻進行詳細的考證。因此，除了根據自身語言經驗選定考證材料之外，還要透過戲曲文獻當中記錄的語詞，例如：「小禮」一詞在「什音全書」當中記為「鄉，面赤（小禮也）；正，害羞、臉紅。アカクナル。」吳守禮就引用《萬曆刊荔枝記》（五二9）當中的對白「（旦白）益春我子細想來

642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4-215。

即是小禮……」[643]，以實例佐證該詞彙的語義。

「小禮」是潮州話「害羞」的意思，而「什音全書」當中收錄的鄉談「面赤」及正音「臉紅」有語詞之對應關係。有趣的是，福州話的「害羞」與潮州話相近，也是「小禮」[sieu^3 lɛ^3]，[644]而漳泉系閩南語則寫成「見笑」。另外，「什音全書」中的「夭」字，吳氏則表示「常見荔枝記戲文中，用如『猶』、『還』『尚』等。」[645]可見吳守禮對《荔鏡記》、《荔枝記》戲曲文獻當中所記載的方言詞彙及其應用情形相當熟悉。換言之，《荔鏡記》戲曲文獻當中的詞彙，是吳守禮對「什音全書」進行「文獻對照」考證的基礎。加之《荔鏡記》戲曲文獻之早期版本的成書年代接近「什音全書」，而有助於理解該文獻當中所收詞彙的性質。

除了戲曲文獻之外，吳守禮也將字典、韻書等工具書當作參考，比如：以杜嘉德的《廈英大辭典》解「交淪」、引甘為霖的《廈門音新字典》（或稱《甘典》、《甘字典》）解「打臭」，或以小川尚義編《臺日大辭典》解「手盤」。除了辭典之外，也以閩南韻書《八音定訣》、《雅俗通十五音》為佐證材料，像是「仂」、「沺」等詞彙都是以方言韻書作為考證的依據。[646]只不過吳氏在組織其研究論述時，並沒有特定的次序。其最主要的目的為解釋「什音全書」文獻所收詞彙的涵義，並討論這些語詞跟閩南方言之間的關係，而在佐證材料的運用上，也是交錯使用戲曲文獻、字辭典及方言韻書，不過我們還是能從吳氏的論述中，找到處理資料的方法跟原則。以下則根據先前提到的幾個詞彙考證個案，針對吳守禮的研究方法進行說明。

如前所述，吳守禮童年習用「一刀紙」的用語，原先不知為何「刀」作量詞用，查字典則有「商店售紙若干張為一刀」的解釋。「什音全書」曰：「鄉，一抱紙：正，一刀紙（什下卷四九下 4）」吳守禮查《臺日大辭典》得「一刀＝（紙など）一束。一刀紙＝一束の紙。紙一束。紙一帖。(《臺日典》四六〇頁)」[647]吳守禮認為，鄉談的「抱」與正音的「刀」兩者的對舉未得確解，在某次吳氏請製本所作便條，老闆說：「單切一刀就需一百五十元」，這讓他大吃一驚，而疑「一刀紙」之「刀」或可能是從「切一刀」引申而來。[648]

643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7。
644 陳澤平，《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三輯 十九世紀以來的福州方言——傳教士福州土白文獻之語言學研究》，頁 565。此處標音為國際音標（IPA）。
645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21。
646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9-220、251。
647 此處頁數似有誤植，正確的頁次則需參考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下卷》，頁 461。
648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4。

吳守禮應是理解「刀」的詞義，但不明白「什音全書」文獻為何將「抱」跟「刀」對舉。在這份文獻當中，與鄉談「對舉」的正音，表示此兩者為不同語言中的同義或近義詞，筆者認為「抱」有可能是借音字，借用某地方語言「抱」字的讀音並記錄在文獻當中，詳細情形值得另外撰文討論。在方法上，吳守禮先以辭典確認「刀」可當作量詞使用，且在一次偶然的機會，聽到「切一刀」的慣用語，這才推知「刀」被當作量詞使用的可能出處。再看到「上腔」一詞，吳守禮少時習聽的「ㄩㄚˋ ㄍㄧㄤ」有「不知如何用字表達」的問題，因為「腔」常用於「腔口」（指方音、口音，讀作「腔ㄑㄧㄤ 口ㄎㄡˇ」），而日文的「腔」音クウ。因此吳氏表示「個人於此音與字對不起來」。[649]

在查詢字典之前，語言學者只能依靠自身的語言經驗，以口語重現詞彙的發音並進行描述，並提出推測跟假設。吳氏查《臺日典》（一三七頁）得：「ㄩㄚˋ ㄍㄧㄤˋ」，上腔，上顎（腭）。這相當於漳州音系的「ㄩㄚˋ ㄍㄧㄤ」。吳守禮根據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收[khiong]、[khong]、[khiang]、[khiuⁿ]四音，可證口語的[ㄍㄧㄤ]或[ㄍㄧㄤˋ]皆為[ㄑㄧㄤ]或[ㄑㄧㄤˋ]之變音，用以別於「腔口」之「腔」音。[650]可見吳氏注意到漢字音的對應關係，而從「腔」這個字的發音推知聲母部分有「送氣（ㄎ）／不送氣（ㄍ）」的音變，又進一步解釋這個現象，是在口語上為了「辨義」而產生的「變音」。

至於「仂」這個字，則使用方言韻書作為考證的依據。「什音全書」（下卷五六下 1）：「鄉，仂來：正，拿來」，吳守禮引諸橋氏《大漢和辭典》表示「仂」字可見於宋代韻書《集韻》，另在「荔枝記戲文」中見過「力」（「仂」之省體）、「掠」兩字互用，而在「什音全書」又與「拿」對舉互用，知可唸閩南音[ㄌㄧㄚˋ]（捕拿，追捕）。[651]確定「仂」字的來歷及字義之後，吳氏再引閩南韻書《八音定訣》與《彙音妙悟》對此字的發音進行說明：

> 閩南系韻書《八音定訣》裡「扒」、「搶」類義並用，收在遮韻（－ㄧㄚ）。《彙音妙悟》「扒」字收在卿ㄑㄧㄥ韻「上入聲」者，是讀書音系統的音。「仂」與「扒」皆從「力」為音符，則義符之人字旁或為提手旁，此處影響不大。當然本來是由「掠→扒→力」簡下來的。「仂」是「扒」的訛形。[652]

649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4。
650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4。
651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19-220。
652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20。

藉由方言韻書的考察，證明了形聲字「仂」發音的訛變，同時也釐清了字義的出處以及在文獻中的實際運用情形。綜上所述，吳守禮透過自身的語言經驗，以及字辭典、戲曲文獻的語言資料，利用漢語音韻、方言學及漢字研究的觀念，將前述幾項詞彙考證個案在「什音全書」中的使用情形做了細緻的整理工作，並嘗試提出字詞音義的可能變化情形，藉此推知詞彙本身的出處。

除此之外，有關「循音考字」部分的研究資料，根據叢刊本「什音全書」的內容，絕大部分是二〇〇一年的研究筆記。「循音考字」與「字詞考釋」不同的地方在於，前者是從字音的角度出發，將「什音全書」視為佐證材料，根據語感上「發音跟漢字相互脫節」的詞彙進行分析；而後者則是從「什音全書」文獻中挑選閩南方言語詞，從事來源及出處的考證工作。以下則根據吳守禮在「循音考字編」的研究論述，針對「音字脫節」的詞彙考證案例，分析他的研究方法。

【ㄉㄜˋ／ㄉㄨˋ】（漳／泉廈）（貯／底／齒／飣…）

什音全書（卷下二一下二行）鄉，貯物。：正，裝物。モノヲ入レル。

什音全書（卷下二四下八行）鄉，貯飯抵。正，飣飯請。メシヲタクハヘル。

按：上引「貯」與「裝」對譯，尚見二四葉下八行「芟菎貯飯」對譯「草包裝飯」。[653]

在上述例子當中，吳守禮根據「什音全書」文獻，發現「貯」、「裝」、「飣」字義相通，三字皆用如盛飯的盛。接著吳氏分別以《漢語大詞典》、漳系十五音韻書、連橫《臺灣語典》、《廈門音新字典》、《臺日大辭典》等，確認這幾個字的出處、字音及使用情形。根據吳氏的觀察，鄉談部分的「貯」，《什音全書》直音「抵ㄉㄜˇ／ㄉㄧˇ」，而在漳系十五音韻書當中，抵、齒（盛物於器）二字正同音[ㄉㄜˇ]，只不過[ㄉㄜˋ]（裝盛東西）有音字脫節的現象，因此自古以來或作「貯」、「底」、「齒」…等，不一而足。[654]這也就說明，在語言文獻的歷史發展過程中，漢字使用的複雜性及不穩定性。而關於上述幾個用字的字音、字義部分，吳守禮則指出：

「貯」（文音[ㄓㄨˋ]（tu）／[ㄊㄨˋ]（t‘u），語音[ㄉㄜˋ]〔廈泉〕[tue]、[ㄉㄧˋ]〔漳〕[te]）。「貯」的常義是「儲蓄」，積聚、收藏…。語音[ㄉㄜˋ]／[ㄉㄜˇ]（貯）與

[653]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41。
[654]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41。

表「裝入」、「盛」（～飯）的「[ㄅㄟˋ]／[ㄅㄜˋ]」一致，廈門音新字典、臺日大辭典皆用「貯ㄅㄟˋ／ㄅㄜˋ」，用例[ㄅㄟˋ／ㄅㄜˋ ㄋㄨㄚˋ]（貯飯，添飯也），「貯ㄅㄟˋ／ㄅㄜˋ」的語音一致。[655]

查閱辭典後發現「貯」字的音義，與「盛、裝」有關，又與閩南語的「盛飯」相通。另外，「飣」在文獻中有直音「請」字，吳氏認為這可能是過去的「正音」，又根據《漢語大詞典》引《廣韻》：屬「徑韻、端紐、去聲」，切臺灣音[ㄉㄧㄥˋ]，當貯食、堆放食品於器中解。[656]至於「齒」字，吳氏則表示「今罕用」，而漳州系俗韻書稽韻紐上上聲裏明載：「齒，盛物于器」。查《集韻》御韻陟慮切收「齒」字，字解曰：吳俗謂盛物於器曰「齒」。可是到了甘氏《廈門音新字典》則收「貯」字文音[ㄓㄨˋ]，語音[ㄅㄟˋ]（漳州音[ㄅㄜˋ]）為[ㄅㄟˋ ㄋㄨㄚˋ]（貯飯，添飯也）的「貯」字。[657]經過上述文獻跟辭典的整理之後，吳守禮提出他的論點：

從閩南方言的角度來看：飣，殘存在南方方言。「齒」字曾行於吳語區，今音存在閩南方言，字脫節。音存、字亡。「貯」字的語音存在閩南方言分為漳[ㄅㄜˋ]、泉、[ㄅㄟˋ]、廈[ㄅㄚˋ]三系，而泉音沒入廈音，[ㄅㄚˋ]（tɯe）音消失了。[658]

透過吳守禮的論述可以發現，上述「貯」、「飣」、「齒」幾個字的考證，主要根據文獻、辭典所收的字義，確認這幾個字有相同字義或者在使用上有互通關係，然後從字音方面著手，根據辭典、韻書的內容找出這些字的口語音、讀書音或方言音，進一步比對這些漢字的發音之後，推知用來表示「裝、盛物品」語義的用字，在過去的閩南方言當中有很多種，但吳氏根據晚近的辭典，發現用字有集中於「貯」字之上的趨勢，但過去各種漢字的發音卻也宜並保存下來，而「貯」字本身也呈現出漳泉廈方音的分化。因此筆者認為，可藉由這些研究論述分析吳守禮的學術觀點，並歸納包括前述詞彙在內之研究論述，發掘吳氏考證方法的特殊性或侷限性。

透過吳守禮對「什音全書」文獻詞彙的研究論述，可以掌握其主要的方法論，

655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42。
656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41。
657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41。
658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342。

是根據文獻及字辭典韻書所收詞彙語義的比對，找出這些詞彙之間的讀音及詞義關聯性，並根據語言學、方言學的基本原理，一方面推測語詞音義在閩南方言當中的演變趨勢，另一方面則確認詞彙古今使用的差異。只不過，不同語詞的案例，還是有各自的處理途徑，但原則上吳氏的考證方法以確立詞彙的語源、出處為原則。吳守禮在「字詞考釋」與「循音考字」部分做了細緻的考究，而關於吳氏的學術觀點，則必須根據他對文獻詞彙的考證，以及他對日文譯注的解釋進行觀察。

吳守禮在「字詞考釋編」當中，針對「什音全書」詞彙的研究有使用《臺日大辭典》進行佐證的個案，總共一百四十九個當中就有一百二十個詞彙，佔了八成以上。由此可知《臺日大辭典》對於吳氏的詞彙考證而言，佔有相當重要的角色。工具書的運用，不僅在確認語詞的音義關係，同時也影響著考證的方向。吳氏對於《臺日典》所持之觀點如下所述：

> 書中，基本詞逐字加注音，舉例亦全部注音，例句中儘收常用之諺語、成語，遂使此辭典成為劃時代之台語寶庫。觀其易收效處，在於功夫所到，能盡其欲盡之功。其所難處，則在於用字問題；蓋福建閩南語為：語言與文字脫節最多之方言乃爾。[659]

從吳守禮對《臺日大辭典》的評價，足見這部辭書的編纂者，學問之深厚、方法之細緻。不過吳氏亦點出這部辭典編纂的難處，即在於福建閩南語「音與字脫節」的問題。吳氏針對「什音全書」文獻的研究工作，對此問題有相當詳細的論證，在他所掌握的方言文獻中，確實有不少借音字、訓用字，有必要透過語料的收集與考證，整理這些語詞的使用與變化的情形。

值得注意的是，吳守禮對其收藏的「什音全書」版本，因為部分語詞有日文翻譯注解，吳氏除了討論鄉談與正音的對舉情形之外，同時也將文獻所收詞彙的日譯及解釋的部分，提出補充、修正或者批評之意見，比如先前提到的「大舌」就是這樣的例子，因為「拘泥字面」而有「望字生義」的問題。我們透過吳氏對文獻詞彙的日譯注解，所提出的意見，可作為分析其學術觀點的參考。

吳守禮對這些日文注解大致有四種態度：幾乎吻合，則直接當作佐證資料解釋文獻詞彙；部分吻合，則需另外補充說明，使詞義更加完整、準確。另外有些

[659]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17。

詞彙的日文翻譯或解釋，吳守禮認為有不妥、不適切的部分，則另作修正、補充，還有些詞彙的日譯部分，屬於根本性的翻譯錯誤，則直接改正其解釋。

日譯幾乎吻合者，像是：「呵咾」ホメソヤス，日譯當「稱讚」解，「什因全書」裡的正音為「褒獎」，而《臺日典》則收「讚美」，吳氏認為表義字之訓讀，並補充另見「呵」、「嗋」於荔鏡記戲曲文獻以及歌仔冊「臺灣民主歌」當中；[660]部分吻合者，則有：「哺」，正音為「嘺」或作「嚼」（口香糖、檳榔等），日譯「ククメル」謂「口のなかに含む」（在嘴裡含著），吳氏將其修正為「咬む」，[661]較接近「嚼食」的詞義。

而「什音全書」語詞的日文譯注，吳守禮認為有不太適切的部分，則提出修正的觀點，如「目色」一詞的日譯為ウハメツカヒ（上目遣い），查新村出《広辞苑》解釋為「顔を伏せ加減にしてひとみだけ上へ向けて人を見る目つき」[662]，指「臉朝下，只以眼睛朝上看人」，吳氏認為此處日譯不妥，提出「正音」所記的「高眼」國語解釋應為「眼力高眼識廣」[663]，而「鄉談」的「目色」，吳氏查《臺日典》得「目識」（下卷五四六），得知「色」為「識」的表音字，另舉「順治刊荔枝記」（五 5）文獻，有「使目識卜來看人」，而閩南方言中「色」、「識」兩字同音，[664]其互用情形可從方言文獻中得知。

至於日文明顯翻譯有誤的部分，則有：「卓（鼻）」ハナノサキ。「什音全書」所載正音為「鼻尖」，鄉談收「鼻卓」，可知「尖」、「卓」兩者字義相通。吳守禮指出：「對舉的正音『鼻尖』之『尖』是後置形容詞，非鼻之尖。」[665]吳氏根據構詞的原則指出日譯的錯誤，又據《臺日典》得「啄鼻＝鉤鼻」，並指出該詞彙的語義，並非「把鼻啄」而是「啄勢之鼻」。[666]筆者認為此處可以「鼻啄（卓）之貌」解，而「啄」、「卓」兩字之閩南音又相同，此外「卓」亦有「高」、「超出」的意思，故「啄勢之鼻」為「鼻子向上突起之貌」應無疑義。

除了有關日文翻譯的問題之外，吳守禮也指出「什音全書」文獻「原本有誤」

660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48。
661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75。
662 新村出，《広辞苑》，頁 275。
663 參考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臺北：臺灣學術網路第五版，2015 年 11 月，網址：http://dict.revised.moe.edu.tw/cgi-bin/cbdic/gsweb.cgi?o=dcbdic&searchid=Z00000069105，擷取時間：2021 年 8 月 27 日。
664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28。
665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47。
666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47。

的例子、部分詞彙之閩南方音有「切音」的問題，以及詞彙的正音及鄉談有「對舉不當」的情形，可見吳氏對「什音全書」文獻所做的研究，不僅在於詞彙考證或語音、詞義之解釋，其學術視野是以語言文獻之整體，乃至於閩南方言、漢語系統的歷史發展脈絡，討論「什音全書」文獻的性質。透過前述幾個有關「什音全書」詞彙的問題，我們可以掌握這份文獻資料的特性，同時也能從吳守禮的論述掌握他的學術觀點。

首先提到文獻「原本有誤」的問題，吳守禮所藏「什音全書」（六下 6）誤將「夭」作「大」字，日文注釋也將「夭」看成「大」字。從文獻影照可以看到，有修改過的痕跡。[667]吳氏以「夭」字為例進行討論：「什音全書」的原文是「鄉，路夭遠；正，早速(?)沒不得。ミチ大ニトホシ。」吳氏認為，此處正音的字句有筆誤。再看到哈佛大學藏本《正音鄉談雜字》:「鄉，路夭遠；正，早連沒有害遠」[668]可知此處鄉談部分的「夭」字，應正確無誤。然而正音部分，筆者亦不能理解其語義為何。

其次要討論「切音」的問題，吳氏則指出「抔」這個字，文獻載「鄉，抔糞掃；正，糞扶[sic]開。－。」吳氏引《集韻》的「抔」:「蒲侯切尤韻，引取也」，又「鋪枚切，灰韻，手掬也」，並表示「義可適用」但切音部分則「不合今之閩南方言習慣，－ㄡˊ」。[669]由此推測，「蒲侯切、鋪枚切」並非閩南方言的發音，但也可能係字音發生變化之故。

吳守禮在其研究資料當中，尚未對此疑問給出具體的論證，僅以潮州十五音韻書確認「抔」字為「君韻、邊紐、上入聲」，又根據潮語詞典，得「用手摟捧，用箕鏟起…」之解釋。潮語十五音的君韻[-ung]與漳泉的[-un]韻相印，另外《臺日典》收「扒」(下冊七三四)，解釋為「掻抄ふ＝掻集める（將零散的物件聚集於一處）」，筆者疑「扒」與「抔」兩字可能有發音的對應關係，有待日後細究。吳氏則擬「抔」本字為「拂」，蓋因「弗」的語音相通。[670]

另外，在「字詞考釋編」部分的「抓」這個字，文獻載「鄉，甲彈破；正，抓破。ツマハジキシテヤブレル。」吳守禮認為「彈」與「抓」動作之方向相反，正音、鄉談兩者「對舉不當」，並補充日譯的「ツマハジキ」應改為「カク」才

667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21。吳氏指出，此處之文獻影照先寫「大」字，「夭」字改在「大」字旁。參考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附錄「《什音全書》刻本影照」，上卷六葉下。

668 佚名，《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二卷》，六葉上。

669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39。

670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39。

會符合「抓」的語意。[671]整理吳守禮的研究論述，我們可以發現他所考證的語詞中，有不少詞彙留有討論空間，包括正音鄉談的詞彙，有些不得確解的地方，他都持保留態度，不做武斷結論。換言之，吳氏的研究論述講求證據法則，以手中掌握的文獻、工具書為基礎，使論述的過程盡量完整且合於學理。

綜上所述，吳守禮的學術觀點，可從文獻及語料、語詞的音義，以及吳氏的方法論三個面向討論。文獻為吳氏收藏的「什音全書」，為日本內閣文庫藏本。其中的日譯部分為其特色，但吳氏指出其「拘泥字面」而「望字生義」，或翻譯不適切甚至錯誤的情形。除此之外，吳氏也指出：文獻原本有誤、正音鄉談對舉有誤等問題。至於文獻語詞的音義關係，吳守禮援引傳統韻書、《甘字典》、《臺日典》收錄的語詞，針對「什音全書」詞彙的發音跟詞義進行分析，尋找這些語詞的出處跟來源，以及語詞使用上的變化趨勢。

而從吳氏的研究方法來看，以文獻資料為主要的證據，以正音、鄉談的對舉為基礎，配合韻書、字辭典的佐證，使考證的語詞有具體的圖像或輪廓可供討論，大部分詞彙盡量使其論述完整，而有些語詞僅作部分的討論，也就是說，吳守禮的研究論述係在尊重歷史文獻記錄的原則之下，呈現討論空間的彈性。

第五節　結語

有關吳守禮對閩南詞彙所進行的語源考證，可大致分成幾個面向做討論，觀察他組織考證論述的次序：首先，吳氏以「文獻可徵」作為考證的前提，無論「查晡、查某」之男女性別稱謂詞、表示「事情」的「事志」，或是戲曲文獻可見的「得桃」，基本上都是根據前人研究、字辭典或早期文獻的整理，將考證所需的語言資料盡量蒐集齊全，才能做進一步的考證。這是因為吳守禮的學術訓練，就是以語言文獻的歷史考證為基礎的學問。

其次，吳守禮會確認蒐集來的語言資料彼此之間的音義關係，然後藉由語言歷史發展的觀點，論證閩南語詞的讀音及語義產生變化的狀態，並解釋其可能的演變因素。例如：閩南語中表示「遊玩」的[tshit-thô]，在不同時代的語言文獻，以及不同地區的吳方言、福建方言、廣東方言，出現類似的用法，然而語詞本身卻呈現多樣的字形，可知這個語詞的「借音成分」相當高。因此吳守禮便透過借音字的音讀分析，將「彳亍」與「得桃」之間的發展關係，做了細緻的考證。

[671]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頁 242。

第三，吳守禮多針對前人的研究，進行嚴謹的補充論證。從「事情」本字的考證來看，即便吳氏認為章太炎、連橫等人所擬測的寫法已具有相當的實證性，同意章、連二人的說法：「事情」的本字為「載事」、「載志」。[672]然而吳氏仍將「事」的每一項可能的音讀，以及這些音讀彼此之間的關聯性（借音、轉讀）都加以探究，並以通俗文獻當中常見的「事志」作為語料的補充。由此可知，吳氏針對「事」字讀音的後續處理雖以補述為主。然而吳氏詞彙考證的實證性極強，且論證的真正核心實不在結論的部分，而是他在論述過程中所提出的各種可能性。

最後，吳守禮對於考證的結論，除了敢於提出創造性的假設之外，也保留論證的開放性。雖然吳守禮是根據文獻中所收歷時性語料作為論證基礎，但他也同樣重視活語言（口語、次方言）的應用。由於口語、白話層的文字記錄具有較高的「借音性」，因此吳守禮所提出的考證論述，常是先觀察語詞的讀音、語義的演變情況，並將「本字」與後起之「借音字」之間，建立語源關係。在文字的實際應用上，吳氏也尊重俗字，甚至不排斥以新造字，解決閩南語的部分語詞無字可寫的問題。

觀察吳守禮對《什音全書》進行考證的研究資料，可以發現他主要的工作，是在討論這份文獻中所呈現的正音、鄉談的對舉關係，或以這個對舉關係為基礎，討論以漢字呈現閩南語音的可能情況。進行這項研究工作則必須在理解文獻詞彙涵義的前提之下，針對這些詞彙進行讀音、語義的解釋，或是對文獻的誤植提出修正意見。關於「正音」的部分，吳守禮從《什音全書》當中收入的「直音」進行推測，認為有可能是南京官話，最起碼不是純粹的北方話。

由於資料掌握的侷限，吳氏絕大部分的研究論述是針對「鄉談」部分的考證，而詞彙的正音則作為「語義相通與否」的佐證語料，用以確定查閱字辭典的方向及範圍。這可能是因為吳氏所掌握「官話系統」的相關語料不如方言韻書、字辭典豐富，且利用的《集韻》收錄的語音、方音較十五音系統的韻書更複雜。而在鄉談（方言）部分收錄的語詞，被認為是以明末清初的閩南方言為主，旁及其他地區的語詞，其中有不少詞彙的語音、詞義與今日用語已有相當程度的差異，而今日的語言本身亦隨時在變化。吳氏對這些語詞所作的研究筆記，係在整理這些詞彙的源流、出處與演變，但大部分語詞仍存在許多待處理的問題。

672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頁 55。

第六章　結論

臺灣學術的歷史發展，由於從日本時代到戰後政治環境的改變，使臺灣原有的學術經驗，被限縮至邊緣位置，而這些走過兩個時代的臺灣學者，只有一部分的人到戰後仍受人敬重，或至少是「為人所知」的。戰後臺灣的政府，有很長一段時間，對國語（華語）以外的其他語言相當排斥，而極盡打壓之能事。這也就決定了吳守禮這一位研究閩南語的學者，在戰後數十年的命運。

根據吳氏的說法：「這些研究無法在大學中文系開課」，只能教一般性的國語課程。[673]曾有人建議他改變研究的方向，只不過吳氏從日本時代就「一直傻讀書，不懂得計較」[674]，即便到了戰後也依舊不改其志。甚至還有人當面批評他，說他所做關於閩南方言的研究「毫無意義」。[675]足見戰後的學術生態，對於吳氏的研究是怎樣的不友善。面對各種困境，吳守禮則強調：「我也不管別人注重不注重，利不利用這些成果，就是做我自己喜歡做的學問。」[676]

吳守禮在近一個世紀的人生旅途上，跨越了日治、戰後兩個時代，而在他的成長過程中，不只接受臺灣傳統的書房教育，也在日本的近代學校接觸新知識。吳氏先後進入臺北高等高校、臺北帝國大學，在學期間的所見所聞，是他日後成為學者的關鍵。尤其臺北帝大的東洋文學科，讓吳守禮對於「漢文的科學研究」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不僅如此，大學的漢文教育，與過去的學習經驗截然不同，也讓吳氏感到新鮮，對這門學問大開眼界。小吳守禮十五歲的王育德，在進入東京帝國大學的哲文學科時，也與吳氏有類似的感想：

> 我馬上就習慣文學部支那哲文學科研究室，意外的，還感到非常有趣，可能是和小時候的漢文學習有著相通的地方吧。小時候學習漢文時，雖然年紀小，不太懂事，但對於老師的隨便解釋也有著不滿與疑問，東大則傳授了深奧的意義，而豐富的藏書也滿足了我對中國的興趣……。[677]

673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4。
674 參考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頁 45；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7。
675 吳守禮，〈查埔查某語源的試探〉，頁 31。
676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24。
677 王育德、王明理等著；吳瑞雲、邱振瑞等譯，《台灣獨立運動啟蒙者：王育德自傳暨補記》，

王育德與吳守禮一樣，雖然當初就讀文學科的原因有些誤打誤撞與不得已，甚至在旁人眼中，除了同情之外，還感到不能理解。然而無論吳守禮或王育德，兩人皆對這門學科深感興趣，且在學習過程中樂此不疲。[678]吳守禮在閩南語（方言學）未受重視的學術環境，仍堅持「做自己喜歡做的學問」，在自己的學術領域耕耘不懈，才能透過早期戲曲文獻的研究，開創屬於臺灣的閩南語語言文獻學。

影響吳氏至深的神田喜一郎教授，在考證學、書誌學方面都可見其學術底蘊之深厚，神田氏認為偉大的學者是「學問和興趣愛好兼而有之」。[679]秉持這樣的理念，神田氏貫徹繼承自內藤湖南的歷史考證之學風，[680]而吳氏又在神田教授的傾囊相授之下，將文獻考證的知識內化，成為他研究臺灣語言、考證閩南語文獻的主要媒介。

觀察吳守禮的學術成就，其最具代表性的莫過於早期閩南戲曲，以及各版本《荔鏡記》文獻的研究。吳守禮針對刊行於不同時代的《荔鏡記》及《荔枝記》戲文，盡可能從海內外各地蒐集各種版本，並將資料中有缺字、漏字的部分補上，重建四百年前的閩南白話文獻，進而根據文本的故事內容，判斷戲曲文獻的成書年代。在考證早期閩南文獻的過程中，吳氏也同時整理文獻中閩南語的詞彙，以備後續針對語源的考究。

吳守禮對閩南詞彙的語源，主要集中在「音字脫節」詞彙的考察。透過早期文獻「歷史性資料」，以及「同時性」漢語方言及非漢語的材料，討論「查晡、查某」、「彳亍、得桃」等語詞的發展及演化情形。吳氏指出：「**漢民族在近幾千年來的歷史上，幾經播遷，部分吸收了異民族的語言，有時因集體移駐以後，因山河的隔絕，終於和源頭發生分化。**」[681]可見上述這種語言現象的產生，確與歷史發展過程中的土地開發、族群遷移有關。

吳守禮所撰〈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對於福建的地理環境條件與族群語言發展的關係，有著深刻的觀察。而由此篇「閩南語歷史的開山之作」，

頁 229。

678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頁 13；王育德、王明理等著；吳瑞雲、邱振瑞等譯，《台灣獨立運動啟蒙者：王育德自傳暨補記》，頁 227-228。

679 神田喜一郎著，高野雪、初曉波、高野哲次等譯，《敦煌學五十年》（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年 1 月），頁 118。

680 連清吉，〈神田喜一郎及其《敦煌學五十年》〉，收於《日本京都中國學與東亞文化》（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10 年 4 月），頁 245。

681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頁 67-68。

可知吳氏不僅透過歷史文獻（地方志、前人研究）的佐證，提出閩南語發展史的輪廓及脈絡，反映其注意到地理、歷史等條件對語言的影響。而無論是〈福建語研究導論〉還是戰後編纂的《人民志語言篇》，都為臺灣語言文獻的研究打下深厚的基礎。儘管吳氏的研究有很長時間不被戰後臺灣的中文學界認同，但還是得到海外學者的重視。[682]

吳氏認為閩南語詞彙的語音似可以再分析出文、白以外的不同層次，亦提供諸後學可以嘗試考究的方向。[683]早期白話文獻中可見的各類表音字，說明表音性較強的文獻記錄，是探求閩南語詞彙發展史的重要媒介，其自身即有所謂「記錄語音」的功能，對於漢語方言當中「有音無字」或是難以用書面文字表達的詞彙，透過「錄音」的形式將發音相同或相近的語音記錄下來。

各地漢語方言本身多少都帶有文白異讀的情形，從總的演變趨勢看起來，南方較北方豐富。在南方，白讀（語音）原來只出現在口語，文讀（讀音）原來只用於讀書。漢字音讀的文白其實都源自北方，白讀是隨著移民南下從北方帶來的，時間較早；文讀是作為學校教育的工具傳播開來的，是白讀在南方通行既久之後，南方人從北方「借」進來的，時代較晚。[684]

就如吳守禮所述：「古時假借字的產生有兩種情形，一是本來還沒有字，而借用音相近的字；另一種是本來雖然有字，卻要用別的同音字權充使用。」[685]閩南語詞彙的音讀的層次相當複雜，係存在「讀書音」與「語音」等至少兩個層次的音，即所謂的「文、白異讀」現象。（實際上不只文、白兩個語言層）

觀察吳守禮對早期戲曲文獻的考證，可以發現文本中的民間戲曲故事，在各地流傳的過程中不斷演化，因此在不同時代刊行的文獻之間，存在「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的聯繫。吳守禮並根據文本中的文學技巧，提出「故事年」的理論，認為《荔鏡記》戲文當中「挼荔枝」（挼：丟、投擲）是在「陳三五娘」故事更早之前，就已經出現的描寫手法。也就是說，假如最早版本的《荔鏡記》戲文（嘉靖本）就像吳氏所推定的，成書於十五世紀，那麼「挼荔枝」（或者類似的描述）

682 根據曹永和的說法，吳守禮曾將〈福建語研究導論〉送呈臺大校長傅斯年評定，但不被傅氏認同，導致他幾十年來只能教大一國文。參考鍾淑敏、詹素娟、張隆志訪問，吳美慧、謝仕淵、謝奇鋒、蔡峙紀錄，《曹永和院士訪問紀錄》，頁 185；雖然吳氏的〈福建語研究導論〉不被傅斯年肯定，但卻受到在日本活動的比利時語言學者賀登崧（Willem A. Grootaers，1911-1999）的讚賞，稱「中央研究院的方言調查就欠缺這種歷史的敘述」而予以重視。參考吳守禮，〈閩南語研究近況〉，頁 209。

683 吳守禮，〈閩南方言研究的一般情形介紹〉，頁 14。

684 張光宇，《切韻與方言》（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0 年 5 月初版二刷），頁 7。

685 吳守禮，〈閩南方言研究的一般情形介紹〉，頁 12-13。

可能在早於十五世紀的戲曲文獻當中就已經出現。

由此可知，吳守禮根據文本的故事內容、文學技巧，確定文獻成立的相對年代。吳守禮的學術貢獻，除了針對早期文獻的蒐集、校勘與重建，以及「故事年」理論（文獻定年理論）的提出之外，還根據閩南詞彙的借音字與本字的語源關係，進行更細緻的考究，將閩南語的發展脈絡向前追溯四百年。可見吳氏的方法論，是重建閩南語詞讀音之歷史層，藉以通往語源（本字）的重要途徑。

吳守禮以各版本的《荔鏡記》、《荔枝記》戲曲文獻的研究為基礎，從中整理可供分析的韻腳字讀音（潮、泉方言），以及借音性較高（無固定用法）的方言詞彙，並將借字、俗字作為考察閩南語詞彙古今讀音之演變脈絡的主要媒介。可見吳氏根據語詞的「音義合理性」，重建「音字脫節」語詞的各種「借音字、俗字」之間的關係，透過這些借音字所表現的讀音，嘗試還原閩南語詞的演變過程。如再考慮到地理環境、歷史發展對語言變遷的影響，則有機會針對閩南語的歷史圖像，進行更全面、更深刻的考究。

日本時代臺灣的語學研究，除了日本的小川尚義、岩崎敬太郎、杉房之助等官僚、通譯、學者所累積的研究成果之外，臺籍的語言學者如郭明昆、吳守禮等人，透過近代日本的學院，接受嚴謹的學術訓練，並且運用其掌握的研究方法，嘗試處理自己所關心的研究課題。吳氏早年即對臺灣的語言產生研究的興趣，大學畢業之後則不斷累積學術經驗，並在閩南語研究的學術領域建立基礎。

吳氏將過去一直被認為無字可寫的語詞，透過語言資料的蒐集與整理，根據實證性的研究方法，將這些語詞的來歷、演變趨勢，進行細緻的分析。而之所以能夠進行細緻的分析，也是建立在吳氏的考證學重視「文獻證據」及「語言事實」的基礎上，提出合理的研究論述。因此，透過吳氏的研究論述，就能理解日本時代臺北帝國大學在語言文學的領域，究竟建立了怎樣的學問基礎。

吳守禮的學術成就，不僅在於重建閩南語的早期文獻，而在方法論上，更為臺灣語言的研究，提供資料整理及考證分析的思考方向，尤其是對後進學者的提攜，更是不遺餘力。可以看到前此提到的學者施炳華，除了針對《荔鏡記》文獻的音樂與語言之研究著作（2000）以外，還有近年完成的《閩南語梁祝故事的劇本與歌仔冊欣賞》（2020）都反映出吳守禮對後學的影響。[686]

可見吳氏在臺灣語言學史上有先驅者的定位。雖然長年以來，吳守禮的戲曲

[686] 施炳華，《閩南語梁祝故事的劇本與歌仔冊欣賞》，臺南：施炳華出版，2020 年 11 月。

文獻研究（或所謂「方言」的研究），並非語言學研究的主流，但他仍積極蒐集並保存重要的語言文獻，進而累積大量的研究論述。筆者認為，學術史的研究，有很大一部分是要從前人的經驗中學習，透過學術前輩的研究成果，尋找今後研究的方向。臺灣的學術發展史，就如同臺灣自身的命運一樣，常為其統治者的意向及好惡所左右、牽制。

很明顯的，政治環境對學術生態的影響，是導致我們對於日本時代即相當活躍的臺灣學者「不太熟悉」的主要因素。而這也是促成筆者撰述本文的原因之一。近代臺灣的語言學研究領域，得由郭明昆、吳守禮、王育德等前輩學者開拓。我們從吳守禮的身上，看到一位純粹的學者，包括他對於學術研究的熱誠，以及他對臺灣文化發展的關心與殷切期望，可為後進學者向這位「京都漢學在臺灣的傳承者」學習的精神。

吳守禮所開拓的閩南語文獻學，以及詞彙的語源考證，在方法與觀點上呈現以下幾個特色：一、尊重證據原則：提出的論述必有佐證資料（文獻材料或語言事實）的支持；二、重視「音義合理性」：雖然吳氏的假設，是根據「音字脫節」的現象提出，但吳氏的考證方法，定以先確認詞彙的音義關係為前提，才會進一步討論本字與借字的關係；三、靈活運用各種材料：筆者觀察吳氏的論述，有三個「不拘」，其一、不拘於「文獻」，也使用現代口語及語言調查資料。其二、不拘於「漢語」，也使用壯語（龍舟土語）、泰語、越南語做參考用的語料。其三、不拘於「創用新字」，在符合「音義合理性」的前提下，吳氏曾創造「𡳞」（「妻子」之義），作為「查某」一詞的試案。

如此一想，則又可以進一步思考，吳守禮究竟為何「創用新字」？以及在滿足何種條件（或前提）之下，能夠創用新字？由於篇幅所限，本文暫不贅述。目前則可以肯定，吳氏的考證方法，不只嚴謹、細緻，而富有彈性，且能靈活運用各種材料。總而言之，吳守禮所開創的方法論，至今仍有持續發展、蛻變的可能性，對於今後建立臺灣觀點之語言文獻學，有積極的意義與價值。

徵引文獻

吳守禮著作及文獻（依照時間排列）：

吳守禮，〈陞官圖の語る〉，《南方土俗》，第 3 卷第 3 號（1935.7），頁 37-46。

延陵從宜（吳守禮），〈從宜諺曼筆〉，《愛書》，第 4 輯（1935.9），頁 39-44。

吳芳雲（吳守禮），〈古籍保存管見（漢籍）〉，《愛書》，第 5 輯（1936.1），頁 27-36。

吳守禮，〈陳恭甫先生父子年譜坿箸述攷略（初稿）〉，《臺北帝國大學文政學部的文學科研究年報》，第 3 輯（1937.4），頁 109-211。

吳守禮，〈王靜安先生の學問とその影響〉，《臺大文學》，第 2 卷第 3 期（1937.6），頁 54-74。

吳守禮譯，《雷賣りの董仙人》，大阪：株式會社創元社，1940 年 8 月 5 日發行。

吳守禮，〈「雷賣りの董仙人」の翻譯について〉，《臺大文學》，第 5 卷第 5 期（1940.11），頁 48-50。

神島倉吉（吳守禮）譯，《芯の赤い人參》，東京：筑摩書房，1942 年 12 月發行。

吳守禮，〈ことば・ならはし〉，《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4 號（1944.4），頁 6-13。

從宜生（吳守禮），〈李濟原著 須山章譯「支那民族の形成」〉，《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7 號（1944.7），頁 39-41。

神島倉吉（吳守禮），〈厦門の地理的環境及沿革〉，《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8 號（1944.8），頁 1-9。

神島倉吉（吳守禮），〈擬國語運動草案〉，《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10 號（1944.10），頁 37-43。

柯設偕述，吳守禮筆記，〈基督教宣教師と臺灣ローマ字〉，《民俗臺灣》，第 4 卷第 11 號（1944.11），頁 8-11。

吳守禮，〈福建語研究導論——民族與語言〉，收於臺灣光復文化財團人文科學委員會編，《人文科學論叢》，第 1 輯，臺北：臺灣光復文化財團，1949 年 2 月，頁 125-194。

劉家謀著、吳守禮校，〈校注海音詩註釋〉，收於《校注海音詩全卷》，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3 年 7 月。

劉家謀著、吳守禮校，〈校注海音詩跋〉，收於《校注海音詩全卷》，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3 年 7 月。

林熊祥主修、吳守禮纂修，《臺灣省通志稿 卷二 人民志語言篇》，臺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纂組，1954 年 12 月。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研究序說〉，《臺灣風物》，第十卷二、三期（1960.3），頁 5-19。
吳守禮，〈臺灣方言研究文獻目錄〉，《臺北文獻》，第六期（1963.12），頁 67-89。
吳守禮，〈許南英父子與我家〉，《書和人》，創刊號（1965.3），頁 5-8。
吳守禮，〈順治本荔枝記校研〉，《臺灣風物》，第十六卷第二期（1966.4），頁 17-62。
吳守禮，〈「荔鏡記戲文」之刊刻地點〉，《臺灣風物》，第十六卷第三期（1966.6），頁 23-26。
吳守禮，〈聞母校校慶有感〉，《民聲日報》，1966 年 11 月 20 日，第八版。
吳守禮，〈漢語學研究簡介〉，《書和人》，第 167 期（1971.8），頁 1-8。
吳守禮，《什音全書中的閩南語資料研究》，臺北：多大印刷事業，1977 年 10 月。
吳守禮，《綜合閩南、臺灣語基本字典初稿》，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7 年 10 月。
吳守禮，〈閩南方言研究的一般情形介紹〉，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11-19。
吳守禮，〈閩南語史研究的回憶〉，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21-29。
吳守禮，〈從『可遇不可求』談早期閩南方言文獻的校理、續談〉，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31-56。
吳守禮，〈閩南方言的「讀音」和「語音」雜談——兼釋「音字脫節」的現象〉，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67-98。
吳守禮，〈保存在早期閩南戲文中的南管曲詞〉，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107-124。
吳守禮，〈談「音字脫節」及追求本字的程序——示例之一 （一）由「戲棚下企久就是你丌」談起〉，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1）》，臺北：南天書局，1995 年 3 月，頁 133-142。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臺北：吳守禮發行，1997 年 12 月。
吳守禮，〈查晡查某語源的試探〉，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1-39。
吳守禮，〈「事情」[tai33 chi21]本字考〉，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

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51-64。
吳守禮，〈釋「彳亍——得桃」—閩南方言探源之一—〉，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105-136。
吳守禮，〈「八音定訣」與「手抄十五音」〉，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153-189。
吳守禮，〈釋「𣍐」以及扌𣍐、扌蔡、娶、引、惹——荔鏡記戲文研究札記〉，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191-200。
吳守禮，〈閩南語研究近況〉，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207-220。
吳守禮，〈一百年來的閩南系臺灣話研究回顧〉，收於《閩台方言研究集（2）》，臺北：南天書局，1998 年 11 月，頁 247-266。
從宜生（吳守禮），〈「台北帝國大學」與「東洋文學講座」〉，《臺大校友雙月刊》，第十八期（2001.11），頁 16-17。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吳守禮校註，《明萬曆刊金花女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2 年 7 月。
吳守禮校註，《清乾隆刊同窓琴書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3 年 8 月。
吳守禮、陳麗雪，《台語正字》，臺北：林榮三文化公益基金會，2005 年 6 月。
吳守禮校註，《清光緒新刊宣講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5 年 10 月。
吳守禮校註，《什音全書中閩南語資料研究》，臺北：從宜工作室，2006 年 1 月。
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分類詞彙》，臺北：從宜工作室，2007 年 1 月。
吳守禮口述，鄭麗玲整理，〈我與臺灣語研究〉，收於陳奇祿等著，《從帝大到臺大》，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07 年 1 月一版修訂三刷，頁 9-30。
吳守禮編著，吳昭婉整編，《綜合臺灣閩南語基本字典 上下冊》，新店區：從宜工作室，2014 年 3 月。
吳守禮撰、張文朝譯註，〈《詩經》的文法研究——以虛辭「其」為主〉，收於林慶彰主編，《經學研究論叢》，第二十三輯（2017.10），頁 55-145。

吳昭新整理，「吳守禮教授早年生活照」，「台語天地」網站，http://olddoc.tmu.edu.tw/Chiaushin/photo-1.htm，擷取時間：2022.4.7。

檔案、舊報紙：

「保良局設置認可、保良局章程認可、保良局存續」（1895-07-20），〈明治二十八年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乙種永久保存第三卷官規官職〉，《臺灣總督府檔案・總督府公文類纂》，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000014032。

「彙報・學事 入學許可」，《臺灣總督府府報》，第五十三號（臺北：臺灣總督府，1927.3.12），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71030053a005。

「入學許可」，《臺灣總督府府報》，第九百三十三號（臺北：臺灣總督府，1930.4.13），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典藏號：0071030933a008。

〈海音詩集〉，《臺灣日日新報》，1901 年 4 月 14 日，第六版。

〈墨瀋餘潤〉，《臺灣日日新報》，1927 年 10 月 6 日，第四版。

專書、辭書（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三益堂發兌，《光緒拾年鐫陳伯卿新調繡像荔枝記真本》，收於吳守禮校註，《清光緒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王育德著，邱振瑞等譯，《我心中的心靈紀事》，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 年 7 月。

王育德著，林彥伶、李淑鳳等譯，《福建語研究卷》，臺北：前衛出版社，2002 年 7 月。

王育德著，李淑鳳、黃舜宜譯，《台灣語研究卷》，臺北：前衛出版社，2011 年 10 月初版二刷。

王育德著，呂美親編譯，《漂泊的民族 王育德選集》，臺南：臺南市政府文化局，2017 年 2 月。

王育德、王明理等著；吳瑞雲、邱振瑞等譯，《台灣獨立運動啟蒙者：王育德自傳暨補記》，臺北：前衛出版社，2018 年 9 月。

王詩琅著，張良澤編，《臺灣人物誌》，臺北：海峽學術出版社，2003 年 6 月。

日比野丈夫，〈神田喜一郎〉，收於江上波夫編著，《東洋學の系譜 第 2 集》，東京：株式會社大修館書店，1994 年 9 月。

天野郁夫，《帝国大学—近代日本のエリート育成機構》，東京：中央公論新社，

2017 年 4 月再版。

永瑢、紀昀等，《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 集部 1074 五百家注昌黎文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 年。

甘為霖，《廈門音新字典》，臺南：人光出版社，1913 年月 2 月初版、2004 年 7 月十九版七刷。

白川靜，《字通》，東京：株式會社平凡社，1997 年 5 月初版七刷。

杜聰明，〈吳昭新君、羅惠美小姐結婚典禮致辭〉，收於《杜聰明言論集第 2 輯》，臺北：財團法人杜聰明博士獎學基金會，2011 年 4 月再版，頁 321。

杜佑撰、王文錦等點校，《通典 全十二冊》，北京：中華書局，2018 年 2 月第 1 版 3 刷。

吳新榮，《吳新榮回憶錄》，臺北：前衛出版社，1989 年 7 月。

李方桂，《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單刊甲種之十六 龍州土語》，上海：商務印書館，1940 年 9 月。

李濟，《中國民族的形成》，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2005 年 12 月。

岑麒祥，《語言學史概要》，北京：世界圖書出版公司北京公司，2008 年 6 月。

佚名，《新刻增校切用正音鄉談雜字大全 二卷》（China : s.n., 明末 i.e. 1621-1644），Harvard College Library Harvard-Yenching Library，網址：https://nrs.harvard.edu/urn-3:FHCL:26971460，擷取時間：2021.8.22。

佚名，《正音鄉談 上、下》兩冊，年代不詳，網址：https://archive.wul.waseda.ac.jp/kosho/ho04/ho04_00460/，擷取時間：2021.8.27。

佚名，《正音鄉談襍字大全》一冊，年代不詳，網址：https://archive.wul.waseda.ac.jp/kosho/ho04/ho04_00369/。擷取時間：2021.8.27。

佚名，《八音定訣全集》，廈門：會文書局發行，1924 年。網址：https://taiwanebook.ncl.edu.tw/zh-tw/book/NTUL-9900007213/reader。擷取時間：2022.01.05。

林衡道口述；林秋敏紀錄整理，《林衡道先生訪談錄》，臺北：國史館，1996 年 10 月。

東方文化研究所編，《東方文化研究所要覽 昭和十三年》，京都：東方文化研究所，1938 年 11 月。

青木正兒著，王古魯譯述，《中國近世戲曲史 上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6 年 12 月臺一版六刷。

神田喜一郎著，高野雪、初曉波、高野哲次等譯，《敦煌學五十年》，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4 年 1 月。

柯環月口述，林秀美整理，〈我在台大圖書館四十年〉，收於陳奇祿等著，《從帝大到臺大》，臺北：國立臺灣大學，2007 年 1 月一版修訂三刷。
柳書琴主編，《日治時期台灣現代文學辭典》，臺北：聯經出版，2019 年 6 月。
施炳華，《《荔鏡記》音樂與語言之研究》，臺北：文史哲出版社，2000 年 1 月。
施炳華，《閩南語梁祝故事的劇本與歌仔冊欣賞》，臺南：施炳華出版，2020 年 11 月。
洪惟仁，《台灣方言之旅》，臺北：前衛出版社，1992 年 2 月。
洪惟仁，《台語文學與台語文字》，臺北：前衛出版社，1992 年 2 月。
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閱覽典藏組，1996 年 6 月。
范曄撰，李賢等注，《後漢書，卷 10》，北京：中華書局，1973 年 8 月。
孫希旦，《禮記集解》，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82 年 10 月三版。
翁倩玉、張君穀，《翁俊明傳》，臺北：中央日報出版部，1990 年 2 月。
書林人文居梓行，《新刊時興泉潮雅調陳伯卿荔枝記大全》，收於吳守禮校註，《清順治刊荔枝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倉石武四郎講述，杜軼文譯，《日本中國學之發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 年 1 月。
馬重奇，《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一輯 漢語音韻與方言史論集》，臺北：萬卷樓圖書，2015 年 1 月。
馬重奇，〈十九世紀末福建兼漳泉二腔韻書音系研究——兼與泉腔、漳腔二種韻書音系比較研究〉，收於《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一輯 漢語音韻與方言史論集》，臺北：萬卷樓圖書，2015 年 1 月，頁 551-580。
馬重奇，〈《擊木知音》音系研究〉，收於《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一輯 漢語音韻與方言史論集》，臺北：萬卷樓圖書，2015 年 1 月，頁 629-657。
張廷玉等撰，《明史 全二十八冊》，北京：中華書局，1974 年 4 月。
張炎憲．胡慧玲．黎中光採訪紀錄，《臺北南港二二八》，臺北：財團法人吳三連史料基金會，1995 年 2 月。
張光宇，《閩客方言史稿》，臺北：五南圖書，2016 年 8 月。
張光宇，《切韻與方言》，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2000 年 5 月初版二刷。
郭明昆著，李獻璋編，《中国の家族制及び言語の研究》，臺北：南天書局，1996 年 8 月臺北二刷。
許成章，《臺灣漢語辭典（第二冊）》，臺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2 年 10 月。
許成章，《台語研究》，高雄：春暉出版社，2000 年 6 月。
許雪姬、張隆志、陳翠蓮訪談，賴永祥、鄭麗榕、吳美慧、蔡說麗紀錄，《坐擁

書城——賴永祥先生訪問記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07 年 8 月。
連橫，《臺灣語典》，臺北：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1963 年 3 月。
連清吉，〈神田喜一郎及其《敦煌學五十年》〉，收於《日本京都中國學與東亞文化》，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10 年 4 月。
陳彭年等編，《新校宋本廣韻》，臺北：洪葉文化，2015 年 10 月修訂二版五刷。
陳國章，《台灣地名辭典（合訂版）》，臺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2004 年 4 月。
陳運棟總編纂，《重修苗栗縣志 卷卅二 人物志（上）》，苗栗：苗栗縣政府，2006 年 3 月。
陳新雄等編著，《語言學辭典》，臺北：三民書局，2011 年 6 月增訂版二刷。
陳澤平，《福建師範大學文學院百年學術論叢 第三輯 十九世紀以來的福州方言——傳教士福州土白文獻之語言學研究》，臺北：萬卷樓圖書，2016 年 12 月。
國分直一，〈戦後台湾における史学民族学界——主として中国内地系学者の動きについて——〉，收於《台湾考古民族誌》，東京：慶友社，1981 年，頁 2-16。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系史稿》，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2002 年 7 月。
教育部國語推行委員會，《重編國語辭典修訂本》，臺北：臺灣學術網路第五版，2015 年 11 月，網址：http://dict.revised.moe.edu.tw/cgi-bin/cbdic/gsweb.cgi?o=dcbdic&searchid=Z000000069105，擷取時間：2021 年 8 月 27 日。
傅芸子，《白川集》，東京：文求堂書店，1943 年 12 月。
新村出，《広辞苑》，東京：株式會社岩波書店，1998 年 11 月五版一刷。
新安堂余氏，《重刊五色潮泉揷科增入詩詞北曲勾欄荔鏡記戲文全集》，收於吳守禮校註，《明嘉靖刊荔鏡記戲文校理》，臺北：從宜工作室，2001 年 12 月。
楊允言、張學謙、呂美親主編，《台語文運動訪談暨史料彙編》，新店區：國史館，2008 年 3 月。
臺北帝國大學，《臺北帝國大學一覽 昭和五年》，臺北：臺北帝國大學，1930 年 8 月 25 日發行。
臺北帝國大學，《臺北帝國大學一覽 昭和八年》，臺北：臺北帝國大學，1933 年發行。
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上卷》，臺北：臺灣總督府發行，1931 年 3 月。
臺灣總督府，《臺日大辭典 下卷》，臺北：臺灣總督府發行，1932 年 3 月。

趙錫如主編，《辭海》，臺北：將門文物出版，2006 年 9 月第 70 版。
諸橋轍次，《大漢和辭典 修訂版 卷八》，東京：大修館書店，1986 年。
鄭彭年，《日本中國文化攝取史》，浙江：杭州大學出版社，1999 年 1 月。
鍾淑敏、詹素娟、張隆志訪問，吳美慧、謝仕淵、謝奇鋒、蔡峙紀錄，《曹永和院士訪問紀錄》，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10 年 10 月。

期刊、學位論文（依照姓氏筆劃排列）

元鍾敏，〈八音定訣研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1 年 3 月。
向達，〈瀛崖瑣志——記牛津所藏的中文書〉，《國立北平圖書館館栞》，第十卷第五號（1936.9-10），頁 9-44。
李如龍，〈《八音定訣》的初步研究〉，《福建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第四期（1981.12），頁 110-121。
杜佳倫，〈再論閩南、閩東指稱男女性別的語詞來源——兼為吳守禮教授諸母、丈夫說補證〉，《臺灣語文研究》，第 13 卷第 2 期（2018.10），頁 155-200。
金關丈夫，〈書評 林蘭編 吳守禮譯「雷賣りの董仙人」〉，《民俗臺灣》第 1 卷第 1 號（1941.7），頁 40。
金關丈夫，〈神島倉吉譯『芯の赤い人參』〉，《民俗臺灣》，第 3 卷 2 號（1943.2），頁 17。
南方土俗學會編，《南方土俗》，第 3 卷第 3 號（1935.7）
洪惟仁，〈吳守禮教授在閩南語文獻學上的貢獻〉，《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22-26。
姚榮松，〈論吳從宜（守禮）教授的閩南語漢字學〉，《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27-45。
施永瑜，〈《正音鄉談》中所見閩南方言初探〉，《閩台文化研究》，第 2 期（2019），頁 73-89。
陳君愷，〈日治時期台人「習醫偏執」所反映的社會意義及其影響〉，《文化實踐與社會變遷》，創刊號（2010.6），頁 127-195。
陳楷峯，〈吳守禮詞彙考證方法之試探——以「音字脫節」問題之處理為中心〉，《史苑》，第 78 期（2018.7），頁 45-75。
插圖「牛津大學圖書館藏圖影五幀」，《國立北平圖書館館栞》，第十卷第五號（1936.9-10），荔鏡記戲文書影。

董忠司，〈吳守禮教授的潮州語文研究及其成就〉，《臺灣語文研究》，第 1 期：慶祝曹逢甫教授六十華誕專號（2003.1），頁 1-24。
黃沚青，〈明清閩南方言文獻語言研究〉，浙江：浙江大學博士學位論文，2014。
楊秀芳，〈敬悼吳守禮教授〉，《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6-17。
鄭樑生，〈日本漢學者——神田喜一郎的著述生活〉，《書和人》，第 305 期（1977.1），頁 1-8。
樋口靖，〈《正音鄉談雜字》與《官話彙解便覽》之關係—江戶時代傳來日本的閩南語資料研究〉，收於李鳳慈編輯，《2004 語文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彙編》，臺南：南台科技大學人文社會學院，2004 年 11 月，頁 583-591。
賴永祥，〈談先輩吳守禮仙〉，《臺灣文學評論》，第 6 卷第 2 期（2006.4），頁 18-21。
龔書煇，〈陳三五娘故事的演化〉，《泉州地方戲曲》，第一期（1986.11），頁 55-83、117。

附錄 臺灣閩南語音標及聲調對照表

【圖一】音標對照表

國際音標（IPA）、白話字（POJ）、台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由教育部通過、公布，簡稱台羅）、注音符號（為臺語設計的符號又稱「臺灣方音符號」）。

聲母音標對照表（紐音）			
IPA	白話字	台羅	注音符號
p	p	p	ㄅ
b	b	b	ㆠ
pʰ	ph	ph	ㄆ
m	m	m	ㄇ
t	t	t	ㄉ
tʰ	th	th	ㄊ
n	n	n	ㄋ
l	l	l	ㄌ
k	k	k	ㄍ
g	g	g	ㆣ
kʰ	kh	kh	ㄎ
ŋ	ng	ng	ㄫ
h	h	h	ㄏ
tɕ	chi	tsi	ㄐ
dʑ	ji	ji	ㆢ
tɕʰ	chhi	tshi	ㄑ
ɕ	si	si	ㄒ
ts	ch／ts	ts	ㄗ
dz	J	j	ㆡ
tsʰ	chh	tsh	ㄘ
s	s	s	ㄙ
零聲母	不標音		

韻母音標對照表（韻音）			
IPA	白話字	台羅	注音符號
a	a	a	ㄚ
ɔ	o·	oo	ㄛ
o	o	o	ㄜ
ə		or	ㆦ
e	e	e	ㄝ
i	i	i	ㄧ
u	u	u	ㄨ
ɨ	無	ir	ㆤ
ã	aⁿ	ann	ㆩ
ẽ	eⁿ	enn	ㆭ
ĩ	iⁿ	inn	ㆪ
ɔ̃	oⁿ	onn	ㆧ
ũ	uⁿ	unn	ㆬ
m	m	m	ㆬ
ŋ	ng	ng	ㆭ
ai	ai	ai	ㄞ
ãĩ	aiⁿ	ainn	ㆮ
au	au	au	ㄠ
ãũ	auⁿ	aunn	ㆯ
an	an	an	ㄢ
am	am	am	ㆰ
aŋ	ang	ang	ㄤ
ɔm	om	om	ㆱ
ɔŋ	ong	ong	ㄥ
n	-n	-n	ㆲ
əŋ	-ng	-ng	ㆳ

【圖二】聲調對照表

聲調	陰平	上聲	陰去	陰入	陽平	陽去	陽入
調號	1	2	3	4	5	7	8
調值	55	53	21	32	13	33	55
羅馬標音	無調號	ˇ	ˆ	-p -t -k -h	ˊ	ˉ	-p' -t' -k' -h'
注音符號		ˇ	ˋ	ㄅㄉㄍㄏ	ˊ	ˉ	ㄅ'ㄉ'ㄍ'ㄏ'
舉例	東、風	滾	計、算	祝、福	拳、頭	重、量	學、術

【說明】

以上各種音標、聲調之對照表，係針對本論文所用到的符號，以「國際音標／教會白話字／台羅拼音／注音符號」對照的形式，標示臺灣話的基本讀音，以便參考。此兩表係參考楊允言等人所編輯的《台語文運動訪談暨史料彙編》[687]，以及吳守禮的《福客方言綜誌》[688]、《綜合閩南、臺灣語基本字典初稿（上、下）》[689]等書，進而整理出來的對照表。音標對照表中有較為罕見之注音符號，如ㄅ、ㄍ、ㄦ等，是戰後初期由臺灣省國語推行委員會方言組的組長朱兆祥所設計並整理，提供部分僅在臺灣話（閩南方言）出現而國語（官話）注音卻沒有的音讀，作為輔助表記之用。

[687] 楊允言、張學謙、呂美親主編，《台語文運動訪談暨史料彙編》，頁 461-464（國際音標）、頁 471-474（白話字）、頁 490-493（台羅）、頁 501-505（注音）。

[688] 吳守禮，《福客方言綜誌》，頁 191-204。

[689] 吳守禮，《綜合閩南、臺灣語基本字典初稿（上、下）》，頁 17-30。